

马太亨利完整圣经注释 - 但以理书

目录

| | |
|------------|----|
| 简介 | 2 |
| 第一章 | 2 |
| 第二章 | 6 |
| 第三章 | 16 |
| 第四章 | 23 |
| 第五章 | 31 |
| 第六章 | 37 |
| 第七章 | 43 |
| 第八章 | 49 |
| 第九章 | 55 |
| 第十章 | 65 |
| 第十一章 | 69 |
| 第十二章 | 77 |

简介

以西结书形容耶路撒冷一片凄凉，满目萧条，但也欢喜展望将来再度辉煌。但以理书在这点上可说是锦上添花。以西结告诉我们他在被掳前期所看见、所预见的，但以理则告诉我们他在被掳后期所看见、所预见的。神使用了不同的手，所作的工却相同。在可怜的被掳之人当中出了一位先知，后来又出一位，告诉他们要到几时，这实在是一种安慰，说明神没有抛弃他们。我们要探讨的是：I.关于这位先知：他的希伯来名是但以理，意思是神的审判；他的迦勒底名是伯提沙撒。他属于犹太支派，可能是王室宗亲。他年少时就崭露头角，又有智慧又虔诚。以西结和他是同时期人，但年龄比他大很多；他在斥责推罗王自欺的时候，把但以理说成是神的出口：看哪，你比但以理更有智慧（以西结书 28: 3）。他称赞但以理的祷告大有功效，还把挪亚、但以理和约伯三人看作是在天上影响力最大的人（以西结书 14: 14）。但以理年轻出名，晚年也享有盛誉。有的犹太拉比不愿承认他是高层次的先知，所以把他的书归在圣录，而不是先知书卷，还不愿他们的门徒太过在意他的书。他们声称这是因为他不像耶利米或别的先知那样生活艰苦，而是过着像王子一般的生活，是国中的大官；其实他和别的先知一样也受逼迫（第 6 章），也和别的先知一样刻苦己心，不吃美味（10: 3），也在先知之灵的权势下昏迷不醒（8: 27）。他们还声称这是因为他是在外邦写成此书，在外邦得异象，不在以色列本土；倘若因为这个原因，那以西结也该从先知书卷中被剔除才是。其实真正的原因，是但以理十分清楚地说出了弥赛亚降临的时间，令犹太人不得不信，于是他们干脆不听。不过约瑟夫¹却称他是最大的先知之一，就连天使迦百列也称他为**大蒙眷爱的**（但以理书 10: 11）。但以理长期活跃在世上屈指可数的几位大君王的宫廷和谋士团中，包括尼布甲尼撒、塞鲁士和大利乌；若有人把与天相通的特权仅限于空想家，限于整天冥思苦想的人，那就错了；但以理是宦官，又是政治家，又是实干家，试问有谁比他更明白神的心意呢？圣灵像风，随着意思吹（约翰福音 3: 8）。若有人以忙于世务为由，不常亲近神，那么但以理就要定他有罪。有人认为他后来回到耶路撒冷，成了希腊会堂的主事，但圣经从未提及；多数人认为他日子满足，死在波斯的书珊城。II.关于这卷书。前六章经文是叙事性的，平铺直叙；后六章则是预言性的，其中有很多隐晦难明的，但若全面了解各国历史，尤其是从但以理时代直到弥赛亚降临的犹太历史，就能相对容易明白一些。我们的救主也表示但以理预言的含义不容易读懂，他说：读这经的人须要会意（马太福音 24: 15）。第一章和第二章的前三节用希伯来语写成，接下来直到第八章用迦勒底语，再下来直到最后又用希伯来语。布罗顿先生²注释道，迦勒底人善待但以理，在他有所求的时候给他凉水喝，而不是给他御酒，神就不忘赏赐他们，使他们教他学会的语言有幸出现在神的书中，传遍天下，直到今日。按照他的计算，但以理的圣卷从迦勒底的巴别攻陷耶路撒冷开始，那时他自己被掳，直写到奥秘的巴别罗马最终毁灭耶路撒冷为止，因他的预言时间范围很广，涵盖那个时代（9: 27）。苏撒拿寓言和彼勒与大龙的寓言³都攀扯上了但以理，但那些都是次经故事，我们觉得不可信，并且这些寓言从未出现在希伯来文和迦勒底文的圣经里，只在希腊文的圣经，就连犹太人也不承认。本书有些故事和预言涉及迦勒底王朝的后期，有些则涉及波斯王朝的开头。但以理替尼布甲尼撒所解的梦，以及他自己的异象，则指向希腊王朝和罗马王朝，尤其指向犹太人在安条克统治下的苦难，这些都大大有助于他们提早预备，正如他锁定弥赛亚降临的准确时间，大大有助于等候以色列安慰者的人，也大大有助于我们，可以坚固我们的信心，坚信那就是将要来的那位，不必等候别人。

第一章

本章讲述但以理的出生、籍贯和教育，比别的先知更为详尽。以赛亚、耶利米和以西结一开始就写神的异象，但以理则始于人的学问，后来才有幸得了神的异象；神就是这样，用不同的方法培训为他教会效力的人。本章说的是：I.约雅敬时代的第一次被掳（第 1-2 节），但以理和其他王室宗亲被掳到巴比伦。II.但以理和几个少年人被选中，接受迦勒底学问的培训，好叫他们日后为政府效力；并有专门食物为他们预备（第 3-7 节）。III.他们出于虔诚，拒绝用王膳，决意只吃素菜

¹约瑟夫（37-约 100）：第一世纪罗马帝国时期犹太历史学家，著有《犹太战争史》，《犹太古史》等书。

²休·布罗顿（1549-1612）：英国学者，神学家。

³这两个寓言出自《但以理补篇》，属于次经。

和白水；太监长经过试验，见他们个个身体健康，于是就同意他们如此行（第 8-16 节）。IV.他们在智慧和知识方面都有长足进步，胜过旁人（第 17-21 节）。

耶路撒冷被围（主前 606 年）

1 犹大王约雅敬在位第三年，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来到耶路撒冷，将城围困。2 主将犹大王约雅敬，并神殿中器皿的几分交付他手。他就把这器皿带到示拿地，收入他神的庙里，放在他神的库中。3 王吩咐太监长亚施毗拿，从以色列人的宗室和贵胄中带进几个人来，4 就是年少没有残疾、相貌俊美、通达各样学问、知识聪明俱备、足能侍立在王宫里的，要教他们迦勒底的文字言语。5 王派定将自己所用的膳和所饮的酒，每日赐他们一分，养他们三年。满了三年，好叫他们在王面前侍立。6 他们中间有犹太族的人：但以理、哈拿尼雅、米沙利、亚撒利雅。7 太监长给他们起名：称但以理为伯提沙撒，称哈拿尼雅为沙得拉，称米沙利为米煞，称亚撒利雅为亚伯尼歌。

这些经文说的是：

I. 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在他作王的第一年，也就是约雅敬作王的第三年，首次攻打犹大和耶路撒冷，并且得胜（第 1-2 节）：他将城围困，很快攻取，活捉犹大王，并将人和财物随意掳去，随后允许约雅敬继续作王，向他进贡。约雅敬又作了八年的王，最后背叛，并自取灭亡。多数解经家认为被掳七十年应该从这第一次被掳算起，尽管过了十九年，耶路撒冷才被毁灭，被掳也才完成。在被掳的第一年，但以理就被掳到巴比伦，并在那里生活了七十年（参考第 21 节），在此期间，列国都服事尼布甲尼撒并他儿子和儿子的儿子（耶利米书 25: 11）。所以这位先知在他有生之年，目睹了这个王朝的兴起、鼎盛和衰败；世上的国就是这样短命，不过是一代人的事；但天国却要存到永远。义人看见他们扎根，也必看见他们跌倒（约伯记 5: 3；箴言 29: 16）。布罗顿先生注意到神权治理年代的比例：从出埃及到进迦南共四十年，再到分地共七年，再到撒母耳第一年共七个禧年，那是先知时代的开端，再到这被掳的第一年共七个七十年，就是 490 年，也就是十个禧年，再到回归七十年，到基督的死再加七个七十年，再到耶路撒冷被毁四十年。

II. 尼布甲尼撒得胜之后有何作为。他没有毁灭该城该国，但他所行的，成就了神关于巴比伦要行毁坏的最早警告。由于希西家将他的财宝显给巴比伦王的使者看（以赛亚书 39: 6-7），神向他宣告，说他的财宝和他的儿女都要被掳去；倘若他们因此谦卑悔改，巴比伦王的权势和余威就只能到这里，不可越过。较轻的审判若管用，神就不会降较重的审判；但如果不管用，他就把火炉烧热七倍。让我们看看当时发生了什么：1. 圣所的器皿被掳去，但只是器皿的几分（第 2 节）。他们盲目倚靠圣殿的保护，自己却继续犯罪。圣殿首先受到洗劫，表示他们所倚靠的都是虚空。许多用来服事神的圣物被巴比伦王取去，也许都是最贵重的，被当作战利品，供在他神的庙里，因他得胜，就盲目称颂他的神；他将这些器皿献给他的神，作为感谢，随后放在他神的库中。由此可见神的公义：他的百姓把别神的雕像放在他殿里，他就允许殿里的器皿被放到别神的府库。注意：人若因为犯罪亵渎圣所的器皿，公义的神就藉着审判亵渎这些器皿。王宫可能也被洗劫，正如所预言的，但这里特别提到圣所的器皿被掳，因为后来我们发现，正是因为迦勒底人亵渎圣物，导致他们恶贯满盈（5: 3）。不过要注意的是：这次只有器皿的几分被掳，还有余剩的，要看他们是否走正道，不然连余剩的也要被掳去。参考耶利米书 27: 18。2. 儿童和少年人，特别是贵族或王室子弟，英俊有潜力、身体健康的，也都被掳去。可见父辈犯罪，祸及子女。这些人被尼布甲尼撒掳去：（1）是作为战利品，显摆并夸耀他打了胜仗。（2）是作为人质，胁迫他们的父母在本土尽忠，为求子女得良好待遇，不得不检点行为。（3）是为了将来服事他。他将他们掳去，培养他们为己所用，也许是出于某种大人物常有的莫名情怀，宁可要外国人服事，哪怕是黑人，也不要本国人服事；也可能他知道迦勒底人当中聪慧、有活力的天才少年不如以色列那样多；倘若如此，那就是犹太民族的骄傲，因他们的聪慧胜过别民，这是蒙福的果效。只可惜如此聪慧的民，智慧和恩德却不多。请注意看：[1.] 巴比伦王在挑选年轻人的事上作指示（第 4 节）：不可挑选身体有残疾的，要挑选英俊可爱的，看起来聪慧贤德的。这还不够，还要通达各样学问、知识聪明俱备，要思维敏捷，能随口说清自己的国家以及先前受过的教育。他挑选年轻人，因为他们可塑性强，听话，很快会忘记自己的民，融入迦勒底文化。他们对他们期望甚高；他们必须具备能力，足能侍立在王宫里，不只是服事他个人，还要管理国家大事。这新兴王朝的国策可见一斑，当时正值他登基初期，他能为国家致力于培养人才，乃是他兴旺的好兆头。他不像亚哈

随鲁，叫人给他挑选年轻女子来服事。君王选用聪明人辅佐自己，实在大有好处；聪明的王都致力于物色并培养这样的人。在这个世界上，很多有能力为国效力的人被埋没，很多没有能力的反倒高升，真是可悲。[2.]他就这些年轻人作指示。第一，关于他们的教育。要教他们迦勒底的文字言语。他们本是聪明有知识的年轻人，但仍要多学。教导智慧人，他就越发有智慧（箴言 9:9）。注意：若要长大后在世有所作为，就当在年轻时多学习。少年时期是学习的年龄，时间失去，很难补回来。尼布甲尼撒似乎无意叫他们学习迦勒底人中常见的不合律法的手艺，诸如邪术、交鬼等；即便他有意为之，想必但以理和他的同伴也不会学，不会玷污自己。不仅如此，他似乎也没有吩咐他们学习迦勒底的宗教，可见他在当时不像是固执之人；只要有才华，为人信实，能胜任自己的工作，具体属于哪种宗教对他并不重要，只要有信仰就行。要教他们学习当地的语言和律法、历史、哲学和数学，还有农耕、战争、航海等方面的技能，将来可服事他们那一代人。注意：为年轻人提供良好教育，这实在是为国效力。第二，关于他们的饮食。他们提供三年的饮食，不只是吃饱，还有美食，为的是鼓励他们专心学习。他们每日得享王所用的膳和所饮的酒（第 5 节）。这体现了他的豪爽和入道；他们虽是被掳之人，但他顾念他们的出身和背景，顾念他们的心志和才华，以礼相待，尽量使他们在被掳之地生活舒适。出身好又有教养的人即便落难，仍配受尊敬。提供好的教育，也应当提供好的饮食。

III. 具体讲述但以理和他的同伴。他们都是犹太族的人，是君王的支派，可能是属大卫家的，当时大卫家已成大族；神曾告诉希西家，说他本身所生的众子，其中必有被掳去，在巴比伦王宫里当太监或宦官（以赛亚书 39: 7）。太监长替但以理和他的同伴改名，一来是表示他的权威，表示他们要臣服于他，二来也象征他们被同化，成了迦勒底人。他们在受割礼时所得的希伯来名都和“神”这个字有关：但以理意思是神是我的审判者；哈拿尼雅意思是耶和华的恩典；米沙利意思是他是大能的神；亚撒利雅意思是耶和華是帮助。太监长给他们所起的名，则都有迦勒底偶像崇拜的味道，要叫他们忘记列祖的神，忘记幼年的恩主（耶利米书 3: 4）。伯提沙撒意思是彼勒宝藏的监护者；沙得拉意思是日头的灵感，迦勒底人拜日头；米煞意思是属于莎柯女神的，他们所拜的维纳斯叫做莎柯；亚伯尼歌意思是火光的仆人，他们连火光都拜。就这样，虽不能强迫他们放弃列祖的信仰，信奉征服者的信仰，但还是想尽办法，用潜移默化的手段，向他们灌输当地信仰，渐渐脱离祖先的信仰。不过他们的生活还是相当不错，虽因父辈犯罪的缘故要吃苦，但还是凭借自己的本事升为高；被掳之地的生活对他们而言，反倒胜过故乡当时的生活。

但以理蒙恩惠；但以理勤勉做人（主前 606 年）

8 但以理却立志不以王的膳和王所饮的酒玷污自己，所以求太监长容他不玷污自己。9 神使但以理在太监长眼前蒙恩惠，受怜悯。10 太监长对但以理说：「我惧怕我主我王，他已经派定你们的饮食；倘若他见你们的面貌比你们同岁的少年人肌瘦，怎么好呢？这样，你们就使我的头在王那里难保。」11 但以理对太监长所派管理但以理、哈拿尼雅、米沙利、亚撒利雅的委办说：12 「求你试试仆人们十天，给我们素菜吃，白水喝，13 然后看看我们的面貌和用王膳那少年人的面貌，就照你所看的待仆人吧！」14 委办便允准他们这件事，试看他们十天。15 过了十天，见他们的面貌比用王膳的一切少年人更加俊美肥胖。16 于是委办撤去派他们用的膳，饮的酒，给他们素菜吃。

我们在这里所见到的，真令人鼓舞：

I. 但以理在太监长面前蒙恩惠（第 9 节），好比约瑟在监狱长面前蒙恩惠。毫无疑问，但以理配得上这样的恩惠，因他才华出众，心地善良（9: 23 说他大蒙眷爱）；但这里却说是神使他在太监长眼前蒙恩惠，因为并非人人都按各自的优点蒙恩惠。注意：我们以为靠自己本事所得的，实际上应该承认是神的恩赐，应当归荣耀给他。无论是谁蒙了恩惠，都是神使他蒙恩惠，是藉着他在世人眼前蒙恩宠，有聪明（箴言 3: 4）。这里再次证明神的作为：他使他们在凡掳掠他们的人面前蒙怜悯（诗篇 106: 46）。唯愿年轻人都能明白，若要被接纳，就应当温顺，谨守本份。

II. 但以理仍持守自己的信仰。他们改了他的名字，却不能改变他的本质。无论他们给他起什么名，他都保持真以色列人的心志。他和别人一样，用心钻研，刻苦学习，掌握迦勒底的文字语言，但他立志不以王的膳玷污自己，碰都不愿碰，也不喝王所饮的酒（第 8 节）。也许他把自己的想法告诉同伴，并解释给他们听，他们就一致同意（第 11 节）。这不是性情孤僻，不是急躁，

也不是出于逆反心理，而是出于良心的原则。吃王的膳、饮王的酒，这本身也许不算干犯律法，但是：**1.**他们顾忌食物，免得犯罪。摆在眼前的食物有时可能是律法明确禁止的，譬如猪肉；可能他们担心这是祭过偶像的肉，或者是奉偶像之名祝谢过的。犹太人与别民的区别，往往体现在饮食方面（利未记 11: 45-46）；这些虔诚的年轻人身在异乡，却能以保持神子民的尊荣为己任。虽不能保持王子的尊严，却不愿失去以色列人的尊严，而以色列人的尊严才是他们最引以为豪的。注意：神的百姓身在巴比伦，应该特别谨慎，免得与她一同有罪（启示录 18: 4）。机遇将王膳摆在他们面前；作为被掳之人，本该有什么吃什么，不该违背主人的意思；但如果诫命禁止，就当持守诫命。机遇虽然说：宰了吃，但良心却说：主啊，这是不可的！凡俗物和不洁净的物，我从来没有吃过（使徒行传 10: 13-14）。**2.**他们严格律己，免得此事虽不算犯罪，却成为犯罪的契机，免得因为贪吃美食，沉迷在其中，就贪爱巴比伦的享乐。他们学过大卫的祷告：求你不叫我吃他们的美食（诗篇 141: 4），也学过所罗门的诫命：不可贪恋他的美食，因为是哄人的食物（箴言 23: 3）；他们立定心志，正是按照这样的原则。注意：人若治死感官的享受，不贪爱，不留恋，投之以淡漠的眼光，就该得称赞，尤其是年轻人。若要在智慧和敬虔等方面胜过别人，就当早早学会攻克己身，叫身服我（哥林多前书 9: 27）。**3.**他们觉得当时不合时宜，因为耶路撒冷仍在受难，他们自己仍在被掳之地。他们为约瑟的苦难担忧，无心大碗喝酒（阿摩司书 6: 6）。他们虽有王族的血脉，仍觉得在困境中不适合吃王膳。注意：人在困境中应当谦卑，这是合宜的。不要叫我拿俄米，要叫我玛拉（路得记 1: 20）。可见受点苦有好处；耶利米曾叙述当时的王子和高官在耶路撒冷的光景，他们败坏邪恶，吃祭过偶像的物，玷污自己，而这些身在被掳之地的年轻人却不愿玷污自己，宁可不吃王膳。宁可在苦难的深渊持守正直，也不愿在顺境中继续犯罪！请注意看：但以理最在乎的是防止自己被罪所玷污；这也应该是我们最在乎的，超过任何外在的苦难。但以理心志已决，就求太监长容他不玷污自己，不但不要强迫他吃王膳，也不要引诱他，不把鱼饵摆在他面前，使他看不见所吩咐给他的王膳，也不在酒红的时候盯着看。把试探挡在远处比较容易，及至靠近，不得不忍受，那就难了，那时就好比刀架在脖子上。注意：若在人眼前蒙恩惠，最大的好处就是利用他们叫自己远离罪。

III.神在这件事上奇妙悦纳了他。但以理请求不要把王膳和御酒摆在他面前，太监长立即反对，原因是倘若有人发现但以理和他同伴的健康状况不如别人，王就会迁怒于他，他就会掉脑袋（第 10 节）。但以理为了叫他放心，不会有恶果，就提出可先做一番试验。他进一步恳求委办，就是管家：“求你试试仆人们十天；在这期间只给我们吃素菜，只给菜蔬水果，晒干的青豆或扁豆，只给白水喝，看看我们如何，然后再做定夺（第 13 节）。”若不试验，人们总是不信饮食有度和节食的好处，不信这其实大大有利于身体健康。于是他们做了尝试。但以理和他的同伴十天内只吃素菜，喝白水，真是难为了这些出身高贵、养尊处优的年轻人，不但不躲避这样的生活，反倒请求过这样的生活；过了十天，他们和其他少年人相比，竟然比用王膳的一切少年人更加俊美肥胖，看上去更健康，面色更红润（第 15 节）。这是节食的自然果效，但应当归功于神的特别赐福，是他把一点果效放大，发挥大作用；正是：吃素菜强如吃肥牛（箴言 15: 17）。这也说明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马太福音 4: 4）；只要神开口说话，素菜白水就是最有营养价值的食物。可见神的话使我们持守纯洁，免受罪的污染；可叫人得安慰，得满足，医治你的肚脐，滋润你的百骨（箴言 3: 8）；罪恶的宴乐则是骨中的朽烂（箴言 14: 30）。

IV.他的主人也喜悦他。委办在食物的事上没有强迫他们违背自己的良心，而是按他们所要求的，给他们素菜和白水（第 16 节），他们吃起来津津有味，想必无人眼红他们的食物。这是一个节食和知足的精彩范例，正如伊壁鸠鲁¹所言：按自然规律生活的人永远不会贫穷，而按意见生活的人永远不会富有。这几个年轻人在幼年时饮食有度，将来可成大器：**1.**能干大事，得以保持头脑清醒，善于思考，省下大量时间和精力做正事，也避免了年轻时因没有节制而留下的、日后影响工作的疾病。**2.**能吃大苦。若能这样吃苦耐劳，过刻苦己心的日子，便可坦然面对熊熊燃烧的火炉，面对狮子坑，不致得罪神。

但以理和他同伴的智慧（主前 606 年）

¹伊壁鸠鲁（前 341-270）：古希腊哲学家。

17 这四个少年人，神在各样文字学问（学问：原文是智慧）上赐给他们聪明知识；但以理又明白各样的异象和梦兆。18 尼布甲尼撒王预定带进少年人来的日期满了，太监长就把他们带到王面前。19 王与他们谈论，见少年人中无一人能比但以理、哈拿尼雅、米沙利、亚撒利雅，所以留他们在王面前侍立。20 王考问他们一切事，就见他们的智慧聪明比通国的术士和用法术的胜过十倍。21 到塞鲁士王元年，但以理还在。

这里说的是关于但以理和他的同伴：

I. 他们的学习有长足进步（第 17 节）。他们饮食有度，吃苦耐劳，勤奋学习；想必他们的教师见他们才智过人，也格外认真教导，但他们的成就还是归功于神。是神在各样文字学问上赐给他们聪明知识；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都是从上头来的，从众光之父那里降下来的（雅各书 1: 17）。是耶和華神賜人能力，才能得此財富；人的思维唯有造思维的那位，才能填满。神把学问赐给这四位年轻人：1. 是补偿他们的损失。他们由于父辈犯罪的缘故，原先名门望族所特有的尊贵和喜乐被剥夺，但神为了补偿他们，就赐给他们学问，赐给他们更大的尊贵和喜乐，胜过被剥夺的。2. 是赏赐他们的正直。他们持守信仰，即便是小事也一丝不苟，不愿吃用王膳和御酒，免得玷污自己，实际上成了拿细耳人；神就用大学问来赏赐他们，因为神喜悦谁，就给谁智慧、知识，和喜乐（传道书 2: 26）。他赐给但以理双倍的份，使他明白各样的异象和梦兆；他知道如何解梦，像约瑟那样，不是按术士的法则，不是占梦圆梦，而是按神所赐他的属神的能力和智慧。不仅如此，他还得了先知的灵，可借此与神相通，在异梦和异象中领受神的事；参考民数记 12: 6。但以理得了这样的恩赐，我们在这卷书中发现他常有异梦和异象，并且解释出来；正是：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赐彼此服事，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彼得前书 4: 10），并且必有作好管家的机会，所以应该有作好管家的心志。

II. 王大大喜悦他们。他们三年学成（他们刚来的时候已快成年，可能二十岁左右），和其他年轻人一同来觐见王（第 18 节）。王考问他们，亲自与他们谈论（第 19 节）。他有能力这样做，因他自己也很有学问，不然不可能如此功成名就；他也愿意这样做，因为君王在挑选人才的事上亲历亲为，施展自己的判断力，不过份倚靠别人的话，这是智慧。王不考语言，不考口才或诗歌，单考智慧聪明的事，考智慧和国策的法则；他考察他们关于人生和国事方面的判断力，不是想知道他们有没有鬼才，而是想知道他们有没有智慧。他发现他们不仅胜过一同侍立的年轻人，还比年老的更明白，比师傅更通达（诗篇 119: 99-100）。王对本国人、长者、同宗教的人或知名人士都不偏心；他考问以后，很高兴公开承认这几个被掳的犹太年轻人极有智慧聪明，比通国的术士胜过十倍（第 20 节）。他很快意识到这几个年轻人不同寻常，意识到在他们身上有货真价实的神性，远胜他所熟悉的那些交鬼术，心里不免又惊又喜。和麦子相比，糠秕算得了什么？和亚伦的杖相比，术士的杖算得了什么？两者之间没有可比性。通国的术士加在一起（想必这样的术士不在少数），这四位年轻学者也能胜过，并且胜过十倍。这是神大大蔑视迦勒底人的骄傲，赐尊荣给他百姓的谦卑；并且他借此使这些人在被掳之地更受尊敬，也使他们的民因他们的缘故更受尊敬。最后，王对他们的评价一出，他们就在王面前侍立（第 19 节），意思是列班在朝廷，成为谋士，常见王面，就是当了王的谋士（以斯帖记 1: 14）。这印证了所罗门的见解：你看见办事殷勤的人吗？看见又有节制又谦卑的人吗？他必站在君王面前，必不站在下贱人面前（箴言 22: 29）。勤奋是晋升之道。另外三人在宫里多久，我们不得而知，但以理却一直留在宫里，直到塞鲁士王元年（第 21 节），尽管未必一直蒙恩惠，得名声。塞鲁士元年的时候他还活着，还在说预言；不过提到这点，是要表示他活着看见他的民蒙拯救，离开被掳之地，回归故土。注意：神有时恩待那些在锡安受难时为她哀哭的仆人，让他们活着看见他的会众过上好日子，胜过先前见过的日子，并且与她同乐。

第二章

前面说但以理能明白梦兆，这里出现了一个早期的杰出例子，使他很快名扬巴比伦王宫，就如约瑟以相同的方式名扬埃及王宫。本章是一段历史，是通过梦兆和解梦预言历史。法老的梦和约瑟的解释只关乎丰年和荒年，关乎属神的以色列在其中的利益，但尼布甲尼撒在这里的梦和但以理的解释则有更高的展望，关乎四个王朝以及以色列在这其中的利害关系，也关乎在这四个王朝的废墟上建立起来的弥赛亚国度。本章说的是：I. 尼布甲尼撒大大困惑，因他做了梦，却又忘记了；

他吩咐术士告诉他是什么梦，他们都说不上来（第 1-11 节）。II.他下令要杀死巴比伦所有的哲士，但以理和他同伴也在其中（第 12-15 节）。III.神回应但以理的祷告和感恩，将这奥秘启示给他（第 16-23 节）。IV.他觐见王，将梦兆和梦兆的解释都告诉了他（第 24-45 节）。V.尼布甲尼撒赐给但以理大尊荣，赏赐他的服事，他和他同伴都大大高升（第 46-49 节）。

尼布甲尼撒忘记梦兆（主前 603 年）

1 尼布甲尼撒在位第二年，他做了梦，心里烦乱，不能睡觉。2 王吩咐人将术士、用法术的、行邪术的，和迦勒底人召来，要他们将王的梦告诉王，他们就站在王前。3 王对他们说：「我做了一梦，心里烦乱，要知道这是甚么梦。」4 迦勒底人用亚兰的言语对王说：「愿王万岁！请将那梦告诉仆人，仆人就可以讲解。」5 王回答迦勒底人说：「梦我已经忘了（或译：我已定命；八节同），你们若不将梦和梦的讲解告诉我，就必被凌迟，你们的房屋必成为粪堆；6 你们若将梦和梦的讲解告诉我，就必从我这里得赠品和赏赐，并大尊荣。现在你们要将梦和梦的讲解告诉我。」7 他们第二次对王说：「请王将梦告诉仆人，仆人就可以讲解。」8 王回答说：「我准知道你们是故意迟延，因为你们知道那梦我已经忘了。9 你们若不将梦告诉我，只有一法待你们；因为你们预备了谎言乱语向我说，要等候时势改变。现在你们要将梦告诉我，因我知道你们能将梦的讲解告诉我。」10 迦勒底人在王面前回答说：「世上没有人能将王所问的事说出来；因为没有君王、大臣、掌权的向术士，或用法术的，或迦勒底人问过这样的事。11 王所问的事甚难。除了不与世人同居的神明，没有人在王面前能说出来。」12 因此，王气忿忿地大发烈怒，吩咐灭绝巴比伦所有的哲士。13 于是命令发出，哲士将要见杀，人就寻找但以理和他的同伴，要杀他们。

我们很难判断这故事所发生的日期；这里说是尼布甲尼撒在位第二年（第 1 节）。但以理是在尼布甲尼撒登基那年被掳的；他尚未被领到王面前，先有三年时间受训（1: 5）。这件事怎么可能发生在第二年呢？也许别的学生都按规定受训三年，但以理却进步神速，学了一年就被委以大任，第二年就崭露头角。有人说这是尼布甲尼撒开始独立作王的第二年，距离他开始和他父亲一同作王已有五六年。也有人将这句话读成：在尼布甲尼撒国中第二年，或在他治下第二年，指但以理和他同伴开始在王面前侍立的第二年；约瑟解梦以后第二年替法老解梦，照样但以理也在掌握这门学问之后第二年替王效力。也有人说这是尼布甲尼撒征服埃及以后第二年，就是他在位第三十六年；我更倾向于前面几种说法，而不是最后那种，因为我们在以西结书中似乎见到，但以理在此之前很早，就已在智慧和祷告的果效这两方面颇具盛名；而这段故事表明他如何在这两方面出名，定是发生在尼布甲尼撒作王的早期。我们在此注意到：

I.尼布甲尼撒大大困惑，因他做了梦，又忘记了所做的梦（第 1 节）：他做了梦，就是说这梦包括好几个部份¹，也可能是一个梦塞满他的头脑，仿佛多个梦一般。所罗门说多梦往往不连贯，其中多有虚幻（传道书 5: 7）。尼布甲尼撒的梦就本身而言不过与普通的梦相似，这些梦常向人呈现离奇的东西，但这个梦给他留下的印象中，有一种不容置疑的证明，就是这梦从神而来，有其预言性的意义。注意：再伟大的人也不能幸免于心中的忧虑和烦恼，乃至夜不能寐；其实反倒是伟人更容易忧虑烦恼，劳碌的人则是睡得香甜（传道书 5: 12），性情温和的人睡觉，不做使人困惑的梦。腰缠万贯的人不能安然入睡，因为顾虑过多，酒足饭饱的人不能安然入睡，因为做梦过多。不过这里所记载的不是出于自然因素。尼布甲尼撒给属神的以色列造成很大的搅扰，但神在这里搅扰他，造灵魂的神也能给它刀剑（约伯记 40: 19）。他身边多有侍卫，但他们无法确保他的心不受搅扰。很多人身世显赫，在人看来享尽荣华，背地里却不知有多少苦恼。看看他们所住的，实在令人羡慕，但若看看他们的心，却实在令人可怜。世上所有的财富和欢愉都在这个大王的掌握之中，却不能给他换来一丝平安，致使他心里烦乱，不能睡觉。唯有耶和華所亲爱的，必叫他安然睡觉（诗篇 127: 2）；他们也归向他，以他为安息。

II.他忘记了自己的梦，就想叫他的术士和星相家来，看他们能否告诉他做了什么梦。立即有人召了他们来，要他们将王的梦告诉王（第 2 节）。有很多东西我们往往有印象，却不记得它们的形像，虽说不出个所以然来，却知道自己受感动；这件事对王就是这样。他的梦从脑海中溜了出去，想不起来，但他相信只要有人说出来，就定然知道。这都是神安排的，要使但以理得着更大

¹钦定本第 1 节中的「梦」用复数，表示多个梦。

的荣耀，也使但以理的神因他得着更大的荣耀。注意：神为了成就他的意图，有时将东西放进人的脑海，有时还将东西挪出人的脑海。术士们见自己受邀到王的寝宫，有机会向王炫耀他们的本事，想必十分得意，心想这次定会大得尊荣无疑。他告诉术士们他做了一梦（第 3 节）。他们用亚兰的言语和他说话；亚兰语当时和迦勒底语相同，今天这两种语言则大不相同。从这里开始，但以理用亚兰语书写，而不是希伯来语（耶利米书 10: 11 的话也可用亚兰语表达出来），因为他要证明迦勒底人拜偶像的愚昧，帮助他们认识并敬拜又真又活的神；这也是这几章经文中故事的重点。可是从第 8 章开始，但以理又改用了犹太人的语言，因为那里的重点意在安慰犹太人。术士闻言，就把王大大恭维了一番，然后请他把他的梦说出来，并且保证能解（第 4 节）。可是王执意要他们告诉他是什么梦，因为他已经忘记，说不上来了。并且如果他们也说不上来，就要被当成是骗人的，全都要处死（第 5 节），他们本人必被凌迟，他们的房屋必成为粪堆。如果说得上来，就可得赏赐，大大高升（第 6 节）。他们了解王，正如巴兰了解巴勒，知道他有能力使他们得大尊荣（民数记 24: 11），给他们不义的工价（彼得后书 2: 15），而这也正是他们所贪爱的，和巴兰一样。所以毫无疑问，他们定会尽全力满足王的要求，如果不能满足，那就不是他们不愿意，而是没有能力；而天意使然，巴比伦的术士这次要束手无策，大大蒙羞，如古时的埃及术士一样，无论神的百姓在埃及和巴比伦如何被人毁谤轻看，神的圣言都要在这两地大得彰显，大得荣耀，叫那些定意与他相抗衡的人闭口无言。术士们自以为有理，就坚持要王把他的梦说出来；一旦说出来，如果他们解释不出来，那就算是他们的错（第 7 节）。然而独裁暴君听不进道理。王发起怒来，厉声斥责，一点不讲理，甚至怀疑他们原本有能力说出来，只是不愿意说；他不是斥责他们无能，本领不足，而是指责他们合伙骗他：你们预备了谎言乱语向我说。这样的非难何其不可理喻，何其荒唐！倘若他们告诉他是什么梦，随意编些谎言来骗他，也许可以指责他们谎言乱语，可他们承认自己无能，他还是说这样的话，只能说明没有节制的怒气是何等不可理喻，说明坐高位的往往不顾理性和公平，不顾理性和公平的法则，为所欲为，还以为这是自己的特权。术士们恳请他说出是什么梦，这要求十分在理，十分公平，他却说他们这是故意拖延，想要赢得时间（第 8 节）：要等候时势改变（第 9 节），意思是：到那时王也许不再想知道自己做了什么梦，尽管眼下十分较真，到那时他也许不再关心，也可能他们希望那时王彻底忘记了自己的梦（仅剩的一点影子也全然遗忘），他们就可随意说些什么，使他相信这就是他的梦，过一阵子他怒气渐消，就不会责备他们。所以，王要求他们立即说出他的梦来，不可耽延。无论他们如何申辩，都无济于事。1. 他们申辩说世上没有人能说出王的梦来（第 10 节）。解开梦兆的含义，固然有既定的法则（是否正确则另当别论），但若要解开梦兆本身，却是闻所未闻的；什么都没有，从何下手呢？他们承认神确实可将心意指示人（阿摩司书 4: 13），因为神从远处知道我们的意念（诗篇 139: 2），尚未想到的意念他知道，未曾细想的意念他知道，已然忘却的意念他也知道。然而有这样能力的，都是神明，是不住在肉身之中的神明¹（第 11 节），也唯有他们才能做到这样的事。而人是住在肉身之中的，再聪明、再伟大的人，也有肉身的幔子屏蔽，这道幔子阻碍并干扰了他们对灵魂的认知，对灵魂的权能和运行的认知；神明不同，他们是十足的灵，他们知道人心里想的是什么。由此可见这些术士极其无知，他们说起神明，仿佛世上有很多神，其实只有一位，无限的神只能有一位；不过，他们竟然知道自然之光和自然之工所阐明的事实，那就是有一位神，他是个灵，他全然知道世人的灵魂，全然知道他们的心思，人是不可能知道的。就连这些拜偶像的人也不得不在此承认神是无所不知的，使神大得荣耀，也使他们受谴责，因他们虽然知道天上有神，在他们面前人心都是赤露敞开的，并无隐藏的秘密，却仍向着有眼不看、有耳不听（耶利米书 5: 21）的哑巴偶像祈祷称颂。2. 他们申辩说世上没有一个王，会要求这样的事（第 10 节）。这表示这些术士平时打交道最多的，不是平民百姓，而是君王，是统治者，为他们效力，而神的圣言和基督的福音则是传给穷人的。君王和统治者对臣民的要求往往不合理，但术士们认为从未有过一个王提出这样的要求，于是就希望这位至高的王也不要坚持。但这一切都是徒然的；怒气一旦坐上了宝座，理智就被踩在脚下：王气忿忿地大发烈怒（第 12 节）。注意：蛮不讲理的人反过来被理性所激怒，怒气冲冲，一意孤行，这是很常见的。

III. 于是他向巴比伦所有的术士发出判决。只有一法待他们（第 9 节）：他们全都要被定罪，没有例外，不分青红皂白。王命一出，人人都要被杀（第 13 节），但以理和他的同伴虽不知情，也都

¹钦定本将第 11 节中「不与世人同居的神明」译为「不住在肉身之中的神明」。

不能幸免。1.由此可见独裁者的判决往往极不公平。尼布甲尼撒在此露出了独裁的真面目，自己说不出个所以然，就要杀人；这些人很愿意效力，只是能力有限，他却当他们全都是叛逆者。2.由此可见假冒之人所受的刑罚往往十分公平。无论尼布甲尼撒的判决如何不义，如何处置这些大骗子，神都是公义的。这些人平时行骗，明明做不到的却假装能做到，在这件事上不假装，却因为做不到，就被判死刑。

王梦向但以理显明；但以理感恩（主前 603 年）

14 王的护卫长亚略出来，要杀巴比伦的哲士，但以理就用婉言回答他，15 向王的护卫长亚略说：「王的命令为何这样紧急呢？」亚略就将情节告诉但以理。16 但以理遂进去求王宽限，就可以将梦的讲解告诉王。17 但以理回到他的居所，将这事告诉他的同伴哈拿尼雅、米沙利、亚撒利雅，18 要他们祈求天上的神施怜悯，将这奥秘的事指明，免得但以理和他的同伴与巴比伦其余的哲士一同灭亡。19 这奥秘的事就在夜间异象中给但以理显明，但以理便称颂天上的神。20 但以理说：「神的名是应当称颂的！从亘古直到永远，因为智慧能力都属乎他。21 他改变时候、日期，废王，立王，将智慧赐与智慧人，将知识赐与聪明人。22 他显明深奥隐秘的事，知道暗中所有的，光明也与他同居。23 我列祖的神啊，我感谢你，赞美你，因你将智慧才能赐给我，允准我们所求的，把王的事给我们指明。」

王打发人去请哲士前来说梦解梦（第 2 节），但以理似乎没有被召见，没有与众哲士一同觐见；王考问他的时候虽然十分喜欢，认为他的智慧比国中其他的哲士胜过十倍（1: 20），但在最需要的时候却把他给忘了；这也难怪，凡事都在怒气中行，自然就不会有冷静的想法。然而天意使然，术士们越显得无能，但以理的神就越得尊荣。但以理虽不能有幸像其他哲士那样蒙召觐见，然而只因一个不分青红皂白的判决，他却要和他们一同被定罪；他对此事毫不知情，直到有人来通知他预备受死，真是有违一切法律和司法制度。生活在像尼布甲尼撒这样政权下的人，是何其不幸！而我们在法律和司法制度的保护之下，不必看任性君王的脸色，又是何其有幸！

我们在以西结书见过，但以理的聪慧和祷告是出了名的；他身为官宦，在神在人都有能力；他藉着祷告，在神有能力，又因聪慧，在人有能力，并且两方面都大有果效。于是，他就在神和世人眼前蒙恩宠，有聪明（箴言 3: 4）；这段经文所说的，是他在这两方面的精彩体现。

I.但以理聪慧，知道如何应付人，并且得胜。护卫长亚略奉命处死巴比伦一切哲士，他前来捉拿的时候（独裁的刀好比争战的刀，又吞吃这人，又吞吃那人），但以理用婉言回答他（第 14 节）；他不慌不忙，不谴责王不义，不说他残忍，更不试图拒捕，而是温和地问道：王的命令为何这样紧急呢（第 15 节）？众哲士一口咬定王的要求决不可能满足，王就更发怒，但以理却说只要宽限片时，他定能满足王所要求的（第 16 节）。这时，王想起了但以理，有点后悔先前没有打发人去请他，于是就听劝，暂缓行刑，先试试但以理。注意：最有可能转离怒气的手段，就是婉言回答，哪怕是如同死神般君王的怒气；退后一步，能免大过（传道书 10: 4）；由此，虽然王的话本有权力（传道书 8: 4），但即便是王的话也是可以顶回去的，因而也是能废除的；所以有人这样理解第 14 节：那时但以理通过王的护卫长亚略，将王命暂时搁置。

II.但以理藉着祷告，知道如何与神相通，并且他的祈求和感恩，都蒙他悦纳；祈求和感恩是祷告的两个重要组成部份。请注意看：

1.他谦卑祈求怜悯，求神向他显明王的梦兆以及梦兆的解释。他得了宽限以后，没有去和其余的哲士商量，看他们的法术或书中有什么东西，可以用得上，而是回到他的居所，与神独处，因为他相信这大恩赐唯有从众光之父的神而来。请注意看：（1）他不仅自己求神显明，也鼓励他的同伴为此事祷告。他将这事告诉他的同伴（他们向来是他的知心朋友），要他们祈求天上的神施怜悯，将这奥秘的事指明（第 17-18 节）。但以理虽可能比他们年长，各方面都比他们优秀，但他在这件事上仍待他们如同伴；常言道：团结就是力量。参考以斯帖记 4: 16。注意：彼此代祷的朋友是宝贵的朋友；知心朋友中若有与神相通的，在施恩座前说得上话的，那就是好事；再伟大、再良善的人，也理当渴望别人为他们代祷。圣保罗常请朋友为他祷告。这样也是表示我们看重朋友，看重祷告，看重朋友的祷告。（2）他的祷告十分具体，但仍定睛于神的一般怜悯，也仰望神的一般怜悯：祈求天上的神施怜悯，将这奥秘的事指明（第 18 节）。我们在祷告中应当仰望

神，以他为天上的神，在我们以上的的神，他是我们的主宰，我们理当称颂，理当效忠，他又是有能力的神，在他没有难成的事。我们的救主教导我们要向天上的父祷告（马太福音 6: 9）。并且无论我们求什么好处，都应当祈求神施怜悯，应当渴望在这些怜悯中有份；不可凭借自己的义行求赏赐，一切都拜神的怜悯所赐。他们祈求神施怜悯，将这奥秘的事指明。注意：凡是我们所关心的，都应当成为我们祷告的题材；要因这样那样导致我们患难和惧怕的事祈求神的怜悯。神允许我们怀着谦卑的心，向他倾心吐意，藉着祷告详细述说我们的匮乏和重担。隐秘的事是属耶和華一我们神的（申命记 29: 29），所以，如果我们在隐秘的事上有需要，就当祈求他施怜悯；虽不能凭信心求神迹，但人心都在他手中，即便没有神迹，他也可行奇事，所以我们可以凭信心求他使我们看见所看不见的，得着所得不到的，只要这是为了他的荣耀，为了我们的益处，并且相信在他没有隐藏的事，也没有难成的事。（3）他们向神祈求，因为他们大难临头；他们在这件事上求神施怜悯，免得但以理和他的同伴与巴比伦其余的哲士一同灭亡，免得义人与恶人一同灭亡。注意：倘若义人和有用的人性命堪忧，那时就该切切求神施怜悯给他们，正如教会为被囚的彼得切切祷告（使徒行传 12: 5）。（4）但以理和他同伴求怜悯，神就将怜悯赐给他们。这奥秘的事就在夜间异象中给但以理显明（第 19 节）。有人认为这是他在睡着的时候做了一梦，与尼布甲尼撒所做的梦相同；不过这更像是他醒着的时候正在恒切祷告，警醒感恩（歌罗西书 4: 2），有天使将梦兆和梦兆的解释传递给他，使他大得满足。注意：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雅各书 5: 16）。有些奥秘和隐秘事，我们藉着祷告得以进入；祷告是打开天上橱柜的钥匙，因为基督曾说：你们叩门，就给你们开门（马太福音 7: 7）。

2. 他领受了这怜悯就感恩：但以理便称颂天上的神（第 19 节）。他不是先去把此事告诉王，看他是否承认这确是他的梦，而是坚信必然如此；既然已经达到目的，他就立即化祈求为称颂。他在祈求的时候十分肯定神必为他成就，如今在感恩的时候同样十分肯定神已经为他成就，并且无论是祈求还是感恩，他都定睛于神，以他为天上的神。他祈求的话没有记下来，感恩的话却记了下来。请注意看：

（1）他在感恩祷告中归荣耀给神，还用了大量丰富的言辞：神的名是应当称颂的！从亘古直到永远。神是永远可称颂的，在他没有改变，直到永远。我们应当称颂他，直到永远；所称颂的神既是永远完美，我们就理当永远称颂他。[1.] 他因神本身的属性而归荣耀给他：智慧能力都属乎他，有人理解为智慧和勇气；凡是合宜的，他都愿意行；凡他愿意行的，他都能行，都敢行，也都必以最佳方式行出来，因为论谋略论计划，他有无穷的智慧，论执行论成就，他又有无穷的能力。在他有能力和智慧（约伯记 12: 16），在人，能力和智慧往往是分离的。[2.] 他因神与世人的关系而归荣耀给他。他普遍影响世上所有的人，影响他们的行为和事务。时代变了吗？事务的性质更改了吗？万物都在变化之中吗？改变时候、日期的是神，是他改变万物的容貌。凡是变化，都没有偶然的，都照着神的意愿和谋略。有君王被罢、被废、被劝退、被弃吗？废王的是神。有贫寒人从灰尘里蒙抬举、与王子同坐吗（诗篇 113: 7-8）？立王的是神；神是一切能力的源泉，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启示录 19: 16），立王废王是他冠冕上的一朵花。有智力过人、别出心裁、思维缜密的大文豪、政治家吗？是神将智慧赐与智慧人，无论他们是否够聪明，能承认这一点；人的智慧不是自有的，是神将知识赐与聪明人；为此，我们不可夸耀自己的知识，应当利用自己的知识来事奉神，归荣耀给他，多多认识他。[3.] 他因神特别显明这件事而归荣耀给他。他称颂神，第一：因为神竟然将隐秘事显明（第 22 节）：他显明深奥隐秘的事，这些事都是世人所看不见的。是他将真智慧显明给世人，除他以外，无人能行；是他把将来必成的事显明给他的仆人先知。隐藏最深的，他能全然看透，全然区分，因为一切隐藏的事，神都必审问（传道书 12: 14），到了审判的大日，所有的真相都要大白。他知道暗中所有的，知道暗中所行的，因为黑暗也不能遮蔽他（诗篇 139: 11-12）。光明与他同居，他住在光里（提摩太前书 6: 16），而对于我们，他却以黑暗为藏身之处（诗篇 18: 11）。有人将之理解为预言的光和神的启示与他同居，从他而来，因他是众光之父，是万光之父；凡是光，都与他相合。第二，因为神竟然向他显明这件事。在这里，神在他眼中是列祖的神；犹太人眼下虽然被掳巴比伦，但他们为列祖的缘故是蒙爱的（罗马书 11: 28）。他称颂神，智慧和能力的泉源，因为他赐他智慧和能力，赐他智慧，能知道这样的大秘密，又赐他能力，能承载这样的启示。注意：每当我们得了智慧和能力，就应当承认这是神所赐的。你把王的事给我们指明（第 23 节）。这件事向专职解梦的迦勒底名流隐藏，

向但以理却显明出来，他不过是个被掳的犹太人，是个婴孩，比他们稚嫩得多。由此可见，神赐尊荣给先知的灵，同时又蔑视交鬼的灵。但以理感谢神，因为神把这件事显明给他，救了他和他同伴的性命，而神把灵魂大拯救的事显明给我们，向我们显明，不向世人显明（约翰福音 14:22），向我们显明，不向聪明通达人（马太福音 11:25）显明，我们岂不更应该感谢神吗？

（2）他在感恩祷告中十分尊敬他的同伴。虽然他得启示，主要是由于他自己的祷告，并且这启示也是单单给他的，但他还是承认他们一同有份，一同祈求：这是允准我们所求的，也一同欢喜：把王的事给我们指明。无论是但以理得启示的时候他们也在场，或者他知道以后立即告诉他们（找到了，找到了），与他一同祈求的，也与他一同称颂；他与他们一同称颂神，体现了他的谦逊和低调，与神相通的人理当如此。圣保罗也是这样，他所写的书信中，有很多是与西拉、提摩太或其他传道人联名写的。注意：神所赐给我们的尊荣，我们应当甘愿与弟兄同享。

尼布甲尼撒的梦兆（主前 603 年）

24 于是，但以理进去见亚略，就是王所派灭绝巴比伦哲士的，对他说：「不要灭绝巴比伦的哲士，求你领我到王面前，我要将梦的讲解告诉王。」25 亚略就急忙将但以理领到王面前，对王说：「我在被掳的犹太人中遇见一人，他能将梦的讲解告诉王。」26 王问称为伯提沙撒的但以理说：「你能将我所做的梦和梦的讲解告诉我吗？」27 但以理在王面前回答说：「王所问的那奥秘事，哲士、用法术的、术士、观兆的都不能告诉王；28 只有一位在天上的神能显明奥秘的事。他已将日后必有的事指示尼布甲尼撒王。你的梦和你在床上脑中的异象是这样：29 王啊，你在床上想到后来的事，那显明奥秘事的主把将来必有的事指示你。30 至于那奥秘的事显明给我，并非因我的智慧胜过一切活人，乃为使王知道梦的讲解和心里的思念。

这里说的是但以理说梦解梦的序言。

I. 他请求立即撤回王对巴比伦哲士的宣判（第 24 节）。他立即进去见亚略，说他的使命如今要撤回：不要灭绝巴比伦的哲士。按照神的律法，众哲士当中也许有人该死，譬如那些术士，但他们眼下被判的，却是罪不该死，也不该被囚，所以不该死，不该不义被杀，而是应该活着受羞辱，因为耶和華的先知能做到的，他们却无能为力。注意：神的仁慈临到好人，也临到歹人，我们也应当如此，应该随时愿意救坏人的性命；参考马太福音 5:45。既然是义人，就当普遍行义。只因保罗在船上，神就救了全船人的性命；他们因他的缘故得救。因但以理的缘故，所有的哲士都存活，不过他们却不按所得的好处予以回报（3:8）。

II. 他主动提出要觐见王，把梦兆和梦兆的解释告诉他，语气十分肯定，并且立即得了允准（第 24-25 节）。亚略急急带他去见王，希望藉着引见但以理而立功；他装作是他刻意找到但以理替王解梦，其实是在执行王命时遇见了他。不过官宦所行的，都是为了迎合君王，讨他的欢心。

III. 他利用这机会，使术士们蒙羞，使神得荣耀。王承认这件事很难，问他能否做到（第 26 节）：你能将我所做的梦和梦的讲解告诉我吗？你可以吗？你在这方面不过是个婴孩，是初出茅庐，比你资历高的都束手无策，你行吗？王越是以为但以理做不到，神赐他能力做到，就越得荣耀。注意：神把他的启示传递给世人，一个常用的途径就是启用世上愚拙的、软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叫有智慧和强壮的羞愧（哥林多前书 1:27-28）。但以理趁此机会：1. 帮助王摆脱术士和行法术之人的欺骗，因他原先对那些人期望甚高（第 27 节）：“那奥秘事，他们不能告诉王；这样的事他们没有能力做，他们的规则无济于事。因为力所不能及，希望王不要为此向他们发怒，但应当蔑视他们，将他们撇弃，因为他们做不到。” 布罗顿的理解更为广泛：这奥秘事，哲士、用法术的、术士、观兆的都不能告诉王；所以恳请王不要再求问他们。注意：既然经历过人的无能，不能使我们满足，就该减少对他们的倚重，降低对他们的指望。他们所假装的落空，我们对他们的指望也跟着落空。他们只能到此，无法越过；所以我们应当借用约伯对他朋友所说的话，对他们说：你们安慰人，反叫人愁烦（约伯记 16:2）。2. 帮助他认识那独一的又真又活的神，就是但以理所敬拜的神：术士不能显明这奥秘，但王不必担心，因为有一位在天上的神能显明奥秘的事（第 28 节）。注意：人的匮乏应当使我们奔向凡事都能的造物主。有一位在天上的神（幸好有这样一位神），他能替我们做到，能显明给我们，特别是将救赎之工的奥秘故事以及神爱我们的奥秘意图显明给我们，将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歌罗西书 1:26）显明给

我们；除他以外，地上无人做得到；人的理性所不能及的，神的启示替我们解决了，不仅向君王显明，也向世上的穷人显明；外邦人的大文豪，政治家，以及他们各样的神谕和交鬼手段，都无法向我们显明；参考罗马书 16: 25-26。

IV. 王执意要解开这梦兆的意义，认为这实在很值得探究，很有价值，意义重大，他完全赞同；这不是一般的梦，不是天马行空的幻觉，不是无聊的自娱，并非不值得纪念，不值得述说，而是神的启示，是天上世界的光束照进他的脑海，关乎地上世界的大事和大变更。神在这梦中，将日后必有的事指示王（第 28 节），指的是将来的事，关乎末世基督国度在世上建立（希伯来书 1: 1）。第 29 节又说：“你想到后来的事，那不是简单重复先前的事，不是普通梦境，如诗人克劳狄安¹所说的：日间放纵情感，夜间酣睡就混杂在一起。这些都是预言将来必有的事，是那显明奥秘事的主所指示你的；你能重视这个暗示，追问到底，是完全正确的。”注意：将来必有的事都是奥秘事，唯有神才能显明；并且他所显明的这些事，尤其是关乎末世的事，关乎时间末了的事，人人都应当认真勤奋地探究、思想。有人认为王在床上想到后来的事，指的是他在醒着时候的想法。他尚未入睡，尚未做梦，先在脑海中思想他这样日渐强大，将来会有何结果，他的国日后如何，因而所做的梦就是回应他的这些想法。神若向人启示什么，必先预备他领受。

V. 他庄重宣告神施恩向他显明此事，不是由于他的义行，也不是他有何法术（第 30 节）：“至于我，这奥秘的事不是我发现的，而是显明给我的，并非因我的智慧胜过一切活人，并非我比别人更有资格领受这样的启示。”注意：人若领受了神丰富的恩惠和尊荣，就理当十分谦卑，要看自己为小，不可当成是自己的智慧和价值，凡所为、所有、所行的善事，都应当单单称颂神，归功于他白白赐予的良善，归功于他们在他们里面所行的丰富善工。这奥秘事向他显明，不是为他的缘故，而是：1. 为他民的缘故，是为他们的缘故，才使王知道梦的讲解²，指的是他患难中的兄弟和同伴，他们藉着祷告帮助他得了启示，因而可说是为他们的缘故，才使王知道梦的讲解：他们可存得性命，可得王恩，可得晋升，并且所有被掳的犹太人也都有好处。注意：谦卑的人一向认为神为他们所行的，或藉着他们所行的，更多是为别人的缘故，而不是为自己的缘故。2. 为他王的缘故；有人这样理解这句话：并非因我的智慧，乃为使王知道梦的讲解和心里的思念，乃为使你想起先前所思想的，并借此指示你当如何对待神的会众。神将这件事向但以理显明，好叫他使王知道这件事。先知领受，为的是给予；所得的启示不可留在心里，应当传给相关的人。

尼布甲尼撒梦兆的讲解（主前 603 年）

31「王啊，你梦见一个大像，这像甚高，极其光耀，站在你面前，形状甚是可怕。32 这像的头是精金的，胸膛和膀臂是银的，肚腹和腰是铜的，33 腿是铁的，脚是半铁半泥的。34 你观看，见有一块非人手凿出来的石头打在这像半铁半泥的脚上，把脚砸碎；35 于是金、银、铜、铁、泥都一同砸得粉碎，成如夏天禾场上的糠秕，被风吹散，无处可寻。打碎这像的石头变成一座大山，充满天下。36「这就是那梦。我们在王面前要讲解那梦。37 王啊，你是诸王之王。天上的神已将国度、权柄、能力、尊荣都赐给你。38 凡世人所住之地的走兽，并天空的飞鸟，他都交付你手，使你掌管这一切。你就是那金头。39 在你以后必另兴一国，不及于你；又有第三国，就是铜的，必掌管天下。40 第四国，必坚壮如铁，铁能打碎克制百物，又能压碎一切，那国也必打碎压制列国。41 你既见像的脚和脚指头，一半是窑匠的泥，一半是铁，那国将来也必分开。你既见铁与泥搀杂，那国也必有铁的力量。42 那脚指头，既是半铁半泥，那国也必半强半弱。43 你既见铁与泥搀杂，那国民也必与各种人搀杂，却不能彼此相合，正如铁与泥不能相合一样。44 当那列王在位的时候，天上的神必另立一国，永不败坏，也不归别国的人，却要打碎灭绝那一切国，这国必存到永远。45 你既看见非人手凿出来的一块石头从山而出，打碎金、银、铜、铁、泥，那就是至大的神把后来必有的事给王指明。这梦准是这样，这讲解也是确实的。」

但以理在此说梦解梦，令尼布甲尼撒十分满意。这位大王曾在日常供给和教育方面善待这位穷先知；他吃御盐长大，在宫里当差，因而在被掳之地的生活比同胞兄弟容易得多。王在他身上的诸多花费，如今得了回报，他接待这位先知，虽不是因先知的名，却仍得先知所得的赏赐（马太福

¹克劳狄安（370-404）：古罗马诗人。

²钦定本将第 30 节中「乃为使王知道」译为「为他们的缘故，才使王知道」。

音 10: 41)，这样的赏赐唯有先知才能给，为此这位又富有又强大的王对他是感激涕零。这里说的是：

I. 说梦（第 31, 45 节）。尼布甲尼撒可能十分喜爱雕像，王宫内院多有这样的装饰；但他既然是拜偶像的，现在就在梦中见有一个大像竖立在他面前，也许是向他表示，他花大价钱又极其崇尚的雕像究竟是什么：不过都是梦幻。幻想出来的东西同样能取悦人的幻想。他大可凭借自己的想象力，闭上眼睛，随意想象，随意美化，省得花费，也省了雕刻的麻烦。竖立在他面前的是一个人的形象：站在你面前，像个活人；因这像所代表的各王朝在朋友眼中看为十分可爱，所以就极其光耀；又因其在敌人眼中看为十分强大，人见人怕，所以其形状甚是可怕，其面貌的特征和身材都显得很可怕。但这像最突出的，是它由各种不同的金属所造：头是精金的（最贵重、最耐用的金属），胸膛和膀臂是银的（其价值仅次于金子），肚腹和腰（或作大腿）是铜的，腿是铁的（更次的金属），最后脚是半铁半泥的。可见世上之物乃为何物，你钻研得越深，它就显得价值越少。纵观人生，青年时代是金头，后来就越来越不值钱，到了晚年就是半泥，那时就如同已死一般。世界也是这样；后世的人往往堕落。基督教会的初期时代是金头，改革的初期时代是金头；但我们所在的时代则是半铁半泥。有人将之比作假冒为善的人，其行为和知识不吻合。这样的人有金头，脚却是半铁半泥：他知道自己本份，却不行出来。有人注意到在但以理的异象中，各王朝以四兽的形式表现出来（第 7 章），因为他从地面朝上看这智慧，各王朝变成属地的，属肉体的，又因独裁的权势具备兽的成份多于人的成份，所以这异象符合他对事物的看法。尼布甲尼撒不同，他是个外邦王，于是各王朝就用一个耀武扬威的人形表现出来，因为他崇尚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马太福音 4: 8）。对他而言，这景象十分可爱，恨不得多看几眼。可是这像结果如何呢？接下来那部份梦兆表示这像成了灰烬，归于无有。他看见有一块石头被一股无形的力量凿出来，不是用手凿出来的，这石头落在这像半铁半泥的脚上，把脚砸碎；这样一来，这像自然也轰然倒地，于是金银铜铁都一同砸得粉碎，碎得如同夏天禾场上的糠秕，化为乌有，而那凿出来的石头却变成一座大山，充满天下。看看神如何凭借软弱而意想不到的事物，来产生大果效；只要他愿意，至小的族要加增千倍（以赛亚书 60: 22）。可能这金银铜铁的像被砸碎，意在象征在一定的時候偶像崇拜要在世上被铲除。外邦的偶像是金的，银的（诗篇 135: 15），好比这像，它们都必从地上从天下被除灭（耶利米书 10: 11；以赛亚书 2: 18）。而除灭偶像的那能力必随时彰显自己，好比这块石头在砸碎这像的时候变成大山。

II. 解梦。现在我们来看看梦的含义。这梦既然从神而来，梦的解释自然也理当从他而来。但以理的同伴似乎也在场，因为他说：我们要讲解那梦（第 36 节），这是替自己说话，也替他们说话。

1. 这像代表地上几个国，交替治理列国，并且交替影响犹太会众的事务。四个王朝不用四个单独的像来代表，而是用一个像，因为它们有相同的心思，相同的手段，或多或少都与会众为敌。这是同一股势力，只不过是落于四个不同的国，前两个位于犹太东边，后两个位于犹太西边。（1）金头象征巴比伦王朝，当时已经存在（第 37-38 节）：王啊，你是诸王之王（更确切地说应该是：你必成为诸王之王），是个普世王朝，各王各国都依附于你。或作：你是当今世上诸王中最大的（诚如奴仆的奴仆指最卑贱的奴仆；创世记 9: 25），你比所有别的王都更辉煌。但愿他不要把这荣耀看作是自己的手段或能力所致。不是的；是天上的神将国度、权柄、能力、尊荣赐给你，他所赐给你的国有大权柄，根基稳固，荣耀辉煌，有强大的军队，有霸权。注意：君王再大，他们的权柄都从上头而来。他的版图十分辽阔（第 38 节），凡世人所住之地，在那部份世界的所有国家，都归他掌管；他不仅掌管这些国，也掌管一切属于这些国的，所有的牲畜，不只是他们的产业，也包括自然界的，走兽并天空的飞鸟。他掌管所有的树木、森林和狩猎，没有他许可，不许打猎。所以说：你就是那金头，你儿子和你儿子的儿子也是金头，共七十年。参考耶利米书 25: 9, 11，尤其是耶利米书 27: 5-7。当时在世上还有别的强国，譬如斯基泰人，但掌管犹太人的却是巴比伦国，并且这里所说的掌管从巴比伦国开始，直到基督的时候。称之为头，是因其智慧、显赫地位和绝对权柄，称之为金头，是因其财富，是个金城¹（以赛亚书 14: 4）。有人说这个王朝始于宁录，把亚述诸王都算在其中，约有五十个朝代，超过一千六百年。但这里所形容的辽阔、强大的王朝却没有那么久，相差甚远；因而也有人说这金头特指尼布甲尼撒、米罗达

¹钦定本将以赛亚书 14: 4 中的「强暴的何竟止息」译为「金城何竟止息」。

和伯沙撒，他们的宝座极其辉煌，可能比先前的王更加专制。尼布甲尼撒在位四十五年，米罗达二十三年，伯沙撒三年。巴比伦是他们的都城，在这七十年间但以理就在他们那里。（2）胸膛和膀臂是银的，象征米底和波斯王朝；关于这国，但以理只对王说了这句话：在你以后必另兴一国，不及于你（第 39 节），财富、能力、打仗都不及。这国由米底的大利乌和波斯的塞鲁士所建立，两者相互结盟，所以是两个膀臂，在胸膛结合。塞鲁士的父亲是波斯人，母亲是米底人。有人计算这第二个王朝持续了一百三十年，也有人说是两百零四年。前者的计算比较符合圣经的年鉴。（3）肚腹和腰是铜的，象征希腊王朝，由亚历山大立国，他征服了波斯末代皇帝大利乌三世。这是第三国，是铜的，论财富论版图，都不及波斯王朝，但却因亚历山大的缘故，要凭借刀剑的力量掌管天下；亚历山大吹嘘他已征服了全世界，然后他坐下来流泪，因为没有另外一个世界供他征服。（4）腿和脚是铁的，象征罗马王朝。有人说这象征希腊王朝的后期，当时有两个帝国，分别是叙利亚和埃及，叙利亚由塞琉古家族掌管，埃及则由托勒密家族掌管；他们说这两个帝国就是这像的两条腿，两只脚；格劳修斯¹、尤尼乌斯²和布罗顿持这样的看法。不过广泛被接受的观点是说这里指的是罗马王朝，因为永远的福音传开，基督国度在世上建立，就发生在罗马王朝期间，发生在王朝的鼎盛期。罗马王国坚强如铁（第 40 节），多年来打败了所有与它相抗衡的。那国打碎了希腊帝国，后来又几乎毁灭了犹太国。罗马王朝到了后期越来越弱，分成十国，好比十个脚趾头，其中有的软弱如泥，有的则坚固如铁（第 42 节）。有人曾经试图将这些国联合起来，成为强壮的帝国，却是徒然：不能彼此相合（第 43 节）。这国在元老院和民众之间分开治理，在贵胄和平民之间分开治理，有很长一段时间，不能完全相合。马略³和苏拉⁴之间有内战，凯撒和庞培⁵之间也有内战，双方一个如铁，一个如泥。有人将之理解为那帝国的衰败期，那时为了坚固帝国，抵挡蛮夷的入侵，王家各旁支相互通婚，但在帝国陨落的日子，其策略没有达到所期望的果效。

2.那非人手凿出来的石头代表耶稣基督的国，在罗马帝国时代要在世上建立，并且在世上各国建立在撒但国度的废墟上。这是非人手凿出来的石头从山而出，因为它不靠人的能力或谋略兴起，也不靠人的能力或谋略维护；它的建立不用可见的手，而是藉着不可见的万军之耶和华的灵。这是匠人所弃的石头，因为不用他们的手凿成，如今却成了房角的头块石头（诗篇 118: 22）。

（1）福音教会是个国，基督是国中的唯一主宰，他治国凭借他的话语和圣灵，他保护国民，颁布律法，也接受国民的敬拜和奉献。这国不属这个世界，却在世上建立；这是神的国在人间。（2）天上的神要建立这国，要赐权柄给基督施行审判，在锡安他的圣山立他为王，叫甘愿顺服他的百姓归向他。这国既然是天上的神所建立，就常在新约称为天国，因它的源头在天上，将来也归到天上。（3）这国要在列王在位的时候建立，就是第四个王朝列王在位的时候，路加福音 2: 1 特别提到这件事，说基督出生的时候，天下人民都报名上册，清楚表示那帝国遍及天下，不亚于地上任何王国。列王忙着相互抗争，争战各方指望成就各自的意图，神却展开他的工，成就他的意图。这些王都是基督国度的敌人，但他的国却要建立起来，藐视他们。（4）这国不会衰残，不会毁灭，没有后继，没有变更，必不被任何入侵的外族势力所败坏，与别国不同；烈火和刀剑不能令其荒凉；地上和阴间的权势加到一起，不能将臣民从王手中夺去，也不能将王从臣民手中夺去；这国也不归别国的人，不像地上的列国。基督作王，没有后继，因他要作王，直到永远；他的国是没有变更的王朝。诚然，神的国从犹太人手里夺去，赐给了外邦人（马太福音 21: 43），但掌权的仍是基督，仍是弥赛亚的国。基督教会仍不改变，它坚立在磐石上，任凭阴间的门多多争斗，都不能胜过它。（5）这国要胜过一切抵挡的势力，要打碎灭绝那一切国，好比那非人手所凿出的石头从山而出，打碎那像（第 44-45 节）。基督的国要灭绝一切的国，别国灭亡，它要永存；别国在自身的重压下沉沦颓废，乃至本地不再纪念，基督的国却要兴旺。列国中凡与基督的国为敌的，都要被铁杖打破，如同窑匠的瓦器摔碎（诗篇 2: 9）。列国中凡顺服基督之国的，凡是基督的福音所到之处，国中的独裁、偶像崇拜和一切可羞耻的事都要被打破。日子将到，耶稣

¹雨果·格劳修斯（1583-1645）：荷兰法学家，护教学家。

²弗朗西斯库斯·尤尼乌斯（1545-1602）：文艺复兴时期法国新教神学家。

³盖乌斯·马略（前 157-前 86）：古罗马著名军事统帅。

⁴卢基乌斯·苏拉（前 138-前 78）：古罗马政治家，军事家，曾赢得罗马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内战。

⁵格奈乌斯·庞培（前 106-前 48）：古罗马政治家、军事家，曾与凯撒爆发内战。

基督要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都毁灭了（哥林多前书 15：24），要使他仇敌作他的脚凳（使徒行传 2：35）；到那时，这里的预言就全然应验，也唯有到那时，这里的预言才会全然应验。我们的救主所指的似乎就是这件事（马太福音 21：44）；他在那里谈到犹太匠人弃掉他这块石头，说：这石头掉在谁的身上，就要把谁砸得稀烂。（6）这将是永远的国。地上列国将邻国打碎，到头来都会轮到他们，以相同的方式被打碎；但基督的国将列国打碎，自己却必存到永远。他的宝座好比天上的日子，他的后裔，他的臣民，则好比天上的众星，不仅不能数算，也不能改变。基督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以赛亚书 9：7）。耶和華必作王，直到永永远远（出埃及记 15：18）！不只是直到时间的末了，即便是时间和日子不再，神仍是全能的神，直到永恒。

III.但以理解完了梦，尼布甲尼撒大为满意，其间并不打岔；梦兆的解释极其详尽，他提不出问题，又极其明显，他不能反对，于是但以理最后庄严宣告：1.宣告这梦从神而来：至大的神把后来必有的事给王指明，乃是术士的神明所做不到的；他称神为至大的神，表达他自己高度崇尚，并且希望这位大王也心生敬意。这样一来，就证明了以赛亚很久以前就提出的观点，驳斥偶像崇拜者，尤其是驳斥巴比伦的偶像崇拜者：他挑战他们所拜的诸神，要说明后来的事，好叫我们知道你们是神（以赛亚书 41：23）；这也证明以色列的神是真神，因他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以赛亚书 46：10）。2.宣告这梦所预言的都是千真万确。将这些事显明出来的那位，就是计划、决定这些事的那位，且必藉着天意成就出来；我们坚信他的筹算必立定（以赛亚书 46：10），不能改变，所以这梦准是这样，这讲解也是确实的。注意：神所显明的，我们都可倚靠。

尼布甲尼撒尊崇但以理（主前 603 年）

46 当时，尼布甲尼撒王俯伏在地，向但以理下拜，并且吩咐人给他奉上供物和香品。47 王对但以理说：你既能显明这奥秘的事，你们的神诚然是万神之神、万王之主，又是显明奥秘事的。」48 于是王高抬但以理，赏赐他许多上等礼物，派他管理巴比伦全省，又立他为总理，掌管巴比伦的一切哲士。49 但以理求王，王就派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管理巴比伦省的事务，只是但以理常在朝中侍立。

也许你会以为尼布甲尼撒既然想要自己的国存到永远，他定会向但以理大大发怒，因他预言他的国必倾倒，另有一个性质完全不同的国要存到永远；但他不但不觉得被冒犯，反倒视作神谕，这里告诉我们他有何反应。1.他很愿意把但以理当成小神。他虽看他是一个人，但他既然能揭示他心中的秘密，把他的梦说出来，又能揭示将来必成的事，将他的梦讲解出来，他就断定必有神明在他里面，值得膜拜，于是他俯伏在地，向但以理下拜（第 46 节）。俯伏在地，在那国是向君王致敬的礼遇，因为王貌似具有神的能力（我曾说，你们是神；诗篇 82：6）；而这位王平时常从别人这样的礼遇，如今竟然向但以理下拜，因见他具备神的知识，不胜惊讶，不能自持，竟然忘记但以理不过是人，也忘记自己是王。由此，神使他的启示为大为尊（以赛亚书 42：21），这位傲慢的独裁王不过是稍稍领略，就如此尊崇。他向但以理下拜，并且吩咐人给他奉上供物和香品。他这样做有点说不过去，但在某种意义上说还是情有可原的；哥尼流差点拜彼得，约翰也差点拜天使，二人可都是比他强的。不过这里虽然没有说，我们有理由认为但以理婉拒了这份尊荣，所说的话想必和彼得向哥尼流所说的相同：你起来，我也是人（使徒行传 10：26），或者和天使向约翰所说的相同：千万不可（启示录 22：9）！因为王虽如此吩咐，虽说了这话（原文如此），这里没有说真有人给他奉上供物。但以理一定是说了什么，把王的眼目和心思转到了别处，因为接下来那句话是：王对但以理说（第 47 节）。注意：大大尊崇传神话的使者，却未必真心爱慕神的话，这是完全有可能的。希律敬畏约翰，并且乐意听他（马可福音 6：20），却仍继续犯罪。2.他很愿意承认但以理的神是至大的神，是真神，是独一又真又活的神。但以理既然不受他的膜拜，他就敬拜真神（像但以理那样，可能是但以理引导他这样做的），承认道（第 47 节）：你们的神诚然是万神之神，没有别的神像他，其尊荣超越万神，其主权超越万神。他是万王之主，万王从他领受权柄，又向他交账；他发现奥秘事，也显明奥秘事；再隐秘的，他也能看见，也能显明，并且他所显明的，都是唯有他才能显明的奥秘；参考哥林多前书 2：10。3.他提拔但以理，使他身价显赫（第 48 节）。神亲自与但以理相通的时候，已经使他身价显赫，超过尼布甲尼撒所能做的；但只因神使他为王，王也使他为王。财富使人昌大吗？王赏赐了他许多上等礼物；他没有理由拒绝，因为这些礼物能帮助他更有效地为被掳的同胞效力。这些都是他忠心效力所得的回报。

报，并非他之所谋，也并非交换得来的，不像巴兰行法术所得的卦金。权力使人昌大吗？王派他管理巴比伦全省，无疑对别的省也是影响极大；王还立他为学院的总管，掌管巴比伦的一切哲士，他既然比他们强，理当负责教导他们；既然做不到王要他们做的，那么就该做但以理吩咐他们做的。正所谓：愚昧人必作慧心人的仆人（箴言 11: 29）。王见但以理能显明这奥秘的事（第 47 节），就大大提拔他。注意：君王提拔并重用那些领受并熟悉神的启示、像但以理那样熟悉天国的人，这是王的智慧。约瑟和但以理一样，他因为替埃及王解梦，就在宫里高升；法老称约瑟为撒发那忒·巴内亚（创世记 41: 45），意思是显明奥秘事的，正如巴比伦王在此所称呼但以理的；所以二人高升的缘由相同，都是显明奥秘事，为王效力。4.王还因他的缘故，在他的推荐下，提拔了他的同伴（第 49 节）。但以理自己常在朝中侍立，作为谋士团的主席、总管，或作国家总理，也可能是王宫总管；但他利用自己的影响力为朋友谋利益（义人理当如此），为沙得拉、米煞和亚伯尼歌争取官职。他们既然藉着祷告帮助他，就理当与他一同得荣，即便是那样的效力，也得酬劳。同伴升官必能大大坚固并帮助但以理的地位和服事。这些都是虔诚的犹太人，既在巴比伦做官，就有机会为被掳的同胞效力，替他们办事，这点想必他们都心甘情愿。由此可见，神尚未把他的百姓带进苦难，就已有预备，要叫他们在苦难中好过一些。

第三章

我们在前章结尾处看见但以理的同伴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得了尊荣和权柄，升任省长，因为他们与以色列的神有关，在他里面有份。我不知道是否该说但愿所有的圣徒都得此尊荣。不能，并非人人都能因此得好处，圣徒的尊荣乃是为另一个世界所存留。这里我们看到同样是这三个人，在受王恩的同时又遭遇王怒，但神赐尊荣给他们，比王所赐的更真实，也更大；他施恩，使他们宁可受苦也不愿犯罪，又将他们从苦难中拯救出来。这个故事令人难忘，大大体现神的权能和良善，并且大大激励他的百姓在试炼中坚忍。使徒提到过这个故事，他在历数信心伟人的时候提到有人因着信，灭了烈火的猛势（希伯来书 11: 34）。我们在此看到：I.尼布甲尼撒设立金像，并且要求各阶层的百姓都要在金像面前俯伏敬拜，并且全国上下的人都听命于他（第 1-7 节）。II.有人告密，说犹太人的首领拒绝跪拜这金像（第 8-12 节）。III.王大发怒，他们仍坚持不拜（第 13-18 节）。IV.他们被扔进火炉里（第 19-23 节）。V.因着神的大能，他们在烈火中奇妙生还，于是王施恩，将他们从火里提出来，因他见此神迹，就觉得自己不该将他们扔进火里（第 24-27 节）。VI.王因此大大荣耀神，并且恩待诚信之人（第 28-30 节）。

尼布甲尼撒的金像（主前 587 年）

1 尼布甲尼撒王造了一个金像，高六十肘，宽六肘，立在巴比伦省杜拉平原。2 尼布甲尼撒王差人将总督、钦差、巡抚、臬司、藩司、谋士、法官，和各省的官员都召了来，为尼布甲尼撒王所立的像行开光之礼。3 于是总督、钦差、巡抚、臬司、藩司、谋士、法官，和各省的官员都聚集了来，要为尼布甲尼撒王所立的像行开光之礼，就站在尼布甲尼撒所立的像前。4 那时传令的大声呼叫说：「各方、各国、各族（原文是舌：下同）的人哪，有令传与你们：5 你们一听见角、笛、琵琶、琴、瑟、笙，和各样乐器的声音，就当俯伏敬拜尼布甲尼撒王所立的金像。6 凡不俯伏敬拜的，必立时扔在烈火的窑中。」7 因此各方、各国、各族的人民一听见角、笛、琵琶、琴、瑟，和各样乐器的声音，就都俯伏敬拜尼布甲尼撒王所立的金像。

这个故事所发生的日期，我们不能确定，不过如果尼布甲尼撒所立的像和他梦中所见的像有任何关联的话，那么这故事就可能发生在他做梦之后不久；有人推算这也许是尼布甲尼撒在位第七年，比约雅斤被掳早一年，以西结和约雅斤同时被掳。请注意看：

I.立金像膜拜。巴比伦早已偶像林立，但这独裁王定要再立一个才得满意；人若离弃了又真又活的独一神，开始设立多神，就必发现所立的不能令人满足，心中的渴望既不能满足，于是就拼命加添，盲目追求，并且永远不会满足。拜偶像的人喜好新颖，喜好变化。他们选择新神（士师记 5: 8）。已经有了很多，还想要更多。尼布甲尼撒王造了一个金像（第 1 节），为的是炫耀王权，显得他能随意立神。请注意看：1.其价值：乃是金像，想必不全是金的；他虽富有，也许还不至于富得做纯金的像，应该是镀金的。注意：拜假神的人不惜代价立像膜拜，从囊中抓金子（以赛亚书 46: 6），真叫人羞愧，因为我们敬拜真神反倒小气。2.其规模：高六十肘，宽六

肘。这像超过常人身量十五倍（常人的身高不过是四肘，不足两米），仿佛只要造得高大，就能弥补其无生命的不足。尼布甲尼撒为何要造这像呢？有人设想他前不久大大尊崇以色列的神，还提拔了几个敬拜神的人，因而可能有人责怪他变成了犹太人，于是他就立像，澄清自己。也可能这是替他自己立像，意在受别人的膜拜。傲慢的君王喜欢被神化；亚历山大就是如此，自称是朱庇特·奥林匹斯的孩子。他先前听说他所梦见的像当中，金头代表他自己，后来的国都是次等金属，这里所造的像则全是他自己，因为整座像都是金的。由此可见：（1）当时的良好印象，如今几乎无存，消失得很快。当时他承认以色列的神是真神，是万神之神，万王之王，现在却公然违背真神的明文规定，立像膜拜，不仅先前的偶像仍在拜，还要立新偶像。注意：空有一时冲动，往往缺乏真正的悔改。许多人承认罪的荒唐和危险，却仍继续犯罪。（2）那梦兆和梦兆的解释当时给他留下良好印象，现在的果效却适得其反。他当时俯伏在地，像个谦卑敬拜神的人，现在却胆敢立像，与神相抗衡。当时他觉得能当像的金头很了不起，并且为此称谢神，现在却越来越狂妄，竟然以金头为小，要抗拒神，抗拒神的圣言，要在万物之上。

II.王召集各地官员前来参加金像的开光典礼（第2-3节）。他派出使者到全国各处，召集总督（相当于公爵和勋爵，民政和军政的首领）、钦差（军队元帅）、巡抚、臬司、藩司、谋士、法官和各省的官员，吩咐他们务必参加金像的开光典礼，违者重罚。他把各官员召集起来，要使他的偶像大得尊荣；因而经上说：列王必带贡物献给你（诗篇 68: 29），那是基督大得尊荣。王觉得只要各地官员膜拜金像，众百姓自然也会跟随。于是全国各地的官员放下各自的政务，奉王命来到巴比伦参加金像典礼，许多人为了这桩愚蠢的差事，不得不长途跋涉，并且耗费巨资，然而偶像既是不可理喻之物，拜偶像的也都不可理喻。

III.传令官宣告，吩咐在金像前的大小官员，一听到号令，就要一同俯伏，膜拜尼布甲尼撒王所立的像。号令传遍聚集的人群，连同诸多侍者和随从，无疑还有众多没有受邀的人；人人都要留神：1.王下严令，大小官员都要俯伏敬拜这金像；在别时可自由跪拜各自的神，但在这时则必须跪拜这个像。2.众人要同时跪拜，象征他们同心事奉这偶像，且有各样乐器齐奏，渲染盛会，麻痹众人意识，乃至顺应王命。神是个灵，属灵敬拜单单属于他；属世的人不理解属灵敬拜，在敬拜时往往陶醉于这种欢愉和花哨。

IV.众人一致顺从王命（第7节）。他们听见音乐声起，有管乐，有弦乐，有角、笛、琵琶、琴、瑟、笙，听见使人陶醉的美妙音乐（激发这样的膜拜正合适），就立即俯伏在地，如同一人，如同士兵听见战鼓一般，各方、各国、各族的人都俯伏敬拜那金像。有火窑预备，凡不愿拜这金像的，要立时扔在烈火的窑中（第6节）。动听的音乐引诱他们顺应，可怕的火窑又胁迫他们顺应。试探如此围攻，众人就都听命。注意：多数人按感觉行事；满不在乎的世人或受音乐的引诱，或受火窑的胁迫，再坏的事也干得出来。假神敬拜就是通过这些手段来加以维护的。

希伯来人首领受指控；犹太人首领的坚毅（主前 587 年）

8 那时，有几个迦勒底人进前来控告犹太人。9 他们对尼布甲尼撒王说：「愿王万岁！10 王啊，你曾降旨说，凡听见角、笛、琵琶、琴、瑟、笙，和各样乐器声音的都当俯伏敬拜金像。11 凡不俯伏敬拜的，必扔在烈火的窑中。12 现在有几个犹太人，就是王所派管理巴比伦省事务的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王啊，这些人不理你，不事奉你的神，也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13 当时，尼布甲尼撒冲冲大怒，吩咐人把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带过来，他们就把那些人带到王面前。14 尼布甲尼撒问他们说：「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你们不事奉我的神，也不敬拜我所立的金像，是故意的吗？15 你们再听见角、笛、琵琶、琴、瑟、笙，和各样乐器的声音，若俯伏敬拜我所造的像，却还可以；若不敬拜，必立时扔在烈火的窑中，有何神能救你们脱离我手呢？」16 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对王说：「尼布甲尼撒啊，这件事我们不必回答你；17 即便如此，我们所事奉的神能将我们从烈火的窑中救出来。王啊，他也必救我们脱离你的手；18 即或不然，王啊，你当知道我们决不事奉你的神，也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

沙得拉、米煞和亚伯尼歌想必知道这次集会的用意，竟然也参加了，有点奇怪。但以理应该不在场，可能另有公务，也可能他得了王的允准，不必出席；当然也有可能他深得王的宠爱，即便拒绝跪拜，也无人敢说什么。但他的同伴为何不躲开呢？想必他们都愿意尽可能遵行王命，并且愿

意公开见证这场闹剧的不是。他们觉得只是拒绝下拜还不够，既然身在其职，就认为有必要站出来反对，哪怕这是主子所立的，又在膜拜之人眼中看为金像。

I.有几个迦勒底人向王禀告，说这三个人不遵行王命（第 8 节）。控告他们的迦勒底人可能就是那些行法术邪术的，特别称作迦勒底人（2: 2, 4），他们因但以理的缘故对他的同伴心怀怨恨，因为他和他的同伴胜过他们，令他们威风扫地。但以理和他的同伴藉着祷告得了怜悯，救了这些迦勒底人的性命，他们却恩将仇报，以恶报善。耶利米也遇到过这样的事，他站在神面前为他们代求，他们竟挖坑害他的性命（耶利米书 18: 20）。我们如果遇到这样忘恩负义的人，不要觉得奇怪。也可能这些迦勒底人原指望升官，官职却被他们占去，就心怀嫉妒；唯有嫉妒，谁能敌得住呢（箴言 27: 4）？他们向王当面禀告，对他表示最高敬意，口称万岁（仿佛只关心他的尊荣，只在乎他的利益，实际上是将他推到灭亡的边缘，推到王国灭亡的边缘）。1.他们提醒他前不久所颁布的法令，就是各国各族各阶层的人都要俯伏敬拜这金像，还提醒他违令者所当受的刑罚，就是要扔在烈火的窑中（第 10-11 节）。毫无疑问，这是法令，至于是否公义则另当别论。2.他们禀告说有此三人，沙得拉、米煞和亚伯尼歌，不遵王命（第 12 节）。也许尼布甲尼撒下此王命，并非有意为难他们，不然他定会亲自察验，不需要别人禀告；只是他们的仇敌寻隙发难，抓住这个把柄，主动控告。他们为了煽动王的怒气，还添油加醋：（1）提醒他这些罪犯都是高官。他们虽是犹太人，是外国人，是被掳的，是被鄙视的国民，信奉被鄙视的信仰，王却派他们管理巴比伦省的事务（2: 49）。他们既同享王恩，却违背王命，那就是忘恩负义，不能容忍。此外，他们身在高位，如此违抗就显得更加可恶，是作坏榜样，给别人造成坏影响，因而应当严惩。如果君王受挑唆为难无辜人，那么身边往往就会有很多人竭力使他们变得更坏。（2）谎称这是蓄意而为，是公然藐视王和王权：“这些人不理你，不事奉你所事奉的神，不事奉你要求他们事奉的神，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

II.王闻言，立即打发人将这三位虔诚的犹太人带来审讯。尼布甲尼撒大怒，冲冲大怒，吩咐捉拿他们（第 13 节）。这大王能管住这么多的国，却管不住自己的脾气，拥有这么多的臣民和俘虏，自己却沦为怒气的奴隶，被怒气所俘，真是丢人！不受理性控制，焉能控制有理性的人？他听说这三人不事奉他的神明，本不该觉得意外，因为他很清楚他们从不事奉别神，很清楚他们持守自己的信仰，他们的信仰不允许他们事奉别神。他也不该怀疑他们故意藐视他的权威，因为他们凡事尽忠职守，尊他为王。并且眼下正是他敬拜神明的时候，正在给他的金像行开光礼，如此发怒失控，实在是不合时宜。一般来说，人有见识，至少不该轻易发怒（箴言 19: 11）。真正的敬拜平静人心，使人安然谦逊，而迷信，敬拜假神，则点燃人的怒气，使人怒气冲冲，不可理喻。王的忿怒好像狮子吼叫（箴言 19: 12），这个王的忿怒就是如此。王如此发怒，三人被带到他面前的时候却表现得十分勇敢，毫无惧色。

III.这桩案件很简单，只需问他们是否愿意顺应王命。1.王问道，别人都拜金像，他们不拜，此事是否属实（第 14 节）：是真的吗¹？有人理解为：“你们不事奉我的神，是故意的，还是无意的？我把你们培养出来，出钱让你们受教育，得供养，对你们仁至义尽，况且你们如此聪慧，本该明白自己在王面前的职责，为何不事奉我的神，也不敬拜我所立的金像？”注意：神的仆人在神面前尽忠，这点常使仇敌和逼迫者觉得奇怪，见不与他们同奔那放荡无度的路，就以为怪（彼得前书 4: 4）。2.他愿意再给他们一次机会；即便先前是故意的，也许现在能改变主意，于是就重申他们眼下的处境（第 15 节）。（1）王愿意单为他们的缘故重新奏乐，叫他们听了就软化，愿意顺从；只要不像聋瞎那样把耳朵塞住，只要能听行法术的声音（诗篇 58: 4-5），只要拜金像，那就一切都好，先前的疏忽便可得原谅。但是：（2）倘若还是执迷不悟，王就立时把他们扔在烈火的窑中，不给任何缓刑的余地。这样一来，整件事就没有一点回旋的余地，若不回头，就必被焚烧；又因他知道他们之所以拒绝，是因为信靠他们的神，于是他就公然抗拒神，说：有何神能救你们脱离我手呢？只管来试试。此时他忘记了自己曾经承认他们的神是万神之神，万王之主（2: 47）。骄傲之人往往像法老那样说：耶和華是谁，使我听他的话（出埃及记 5: 2）？或者像尼布甲尼撒那样说：耶和華是谁，使我惧怕他的权势？

¹钦定本将第 14 节中「是故意的吗」译为「是真的吗」。

IV.他们一致同意，回答表示仍不拜金像（第 16-18 节）。我们在此看到无与伦比的坚毅和大度。我们称他们为三位年轻人，但实在应当称他们为三位勇士，是人间神国的前三位贵胄。他们不冲着拜金像的人发怒，不羞辱，不冒犯，在试炼面前不冒失冲动，也不贸然殉道，而是在严峻的试验面前岿然不动，表现出为正义而受难之人所特有的行为和勇气。王造此偶像，显得胆大行恶，他们见证这偶像的不是，显得胆大行善。他们沉住气，没有骂王为独裁，为拜偶像的（人的怒气不成就神的义），而是安详沉稳，庄严回答，决意不改变，令人钦佩。请注意看：

1.他们坦然面对死亡，轻看眼前的困境：尼布甲尼撒啊，这件事我们不必回答你。他们没有赌气拒绝回答，没有闭口不言，而是告诉他，他们不在乎。这件事不需要回答（有人这样理解），既已决定不遵王命，王也决定倘若不遵就必死，那么这件事已经定了，为何还要争辩呢？不过这更应该理解为：我们不缺答案，也不寻找答案，我们来的时候，已经准备好了。（1）他们不必花时间商议该如何作答，因为在是否就范这个问题上他们没有丝毫的犹豫。这事关乎生死，人们或许会觉得他们在作决定之前应该考虑再三；生命诚可贵，死亡诚可怕。然而在这件事上是犯罪还是尽本份，十诫中的第二条早有公断，没有一点争论是非的余地，因而是生是死也就不必考虑了。注意：若要避免犯罪，就不可向试探妥协。或受引诱，或受恐吓，只要明显是恶事，就当愤然拒绝，不可通融；不要犹豫，要像基督所教导我们的那样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马太福音 16:23）！（2）他们不必花时间考虑该如何措辞。既然是替神说话，既然是蒙召见证神的义，他们就坚信到那时候，必赐给他们当说的话（马太福音 10:19）。既然要他们干脆地回答，他们就不含糊其辞，也不奉劝王不要坚持己见。他们的回答丝毫没有奉承的意思；控告他们的人开口就说：愿王万岁！他们不那样说，也不刻意掩饰，不刻意讨好，而是直截了当，斩钉截铁：尼布甲尼撒啊，这件事我们不必回答你。注意：人若以自己的本份为上，就不必在乎事情的结局。

2.他们信靠神，倚靠神（第 17 节）。正是因为这点，才能够轻看死亡，轻看那耀武扬威、咄咄逼人的死亡；他们信靠永生的神，并且因着信，就宁可受苦害也不愿犯罪；他们之所以不怕王怒，之所以恒心忍耐，是因为他们凭信心的眼目，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希伯来书 11:25, 27）：“即便如此，即便被逼上绝路，即便被扔进烈火的窑中，除非拜别神，那么请你明白：（1）我们虽不拜你的神，却并非无神；我们有自己的神，我们对他尽忠，决不动摇。（2）我们事奉这位神，为了他的荣耀绝无二意；我们作他的工，也倚靠他保护我们，供养我们，赏赐我们。（3）我们坚信这位神有能力将我们从烈火的窑中救出来；无论他是否愿意，我们都坚信他有此能力，或阻止我们被扔进去，或将我们救出来。”注意：凡是神忠心的仆人，都明白他们的主有能力扶持他们事奉他，约束并挫败一切为难他们的权势。主若肯，就必能（马太福音 8:2）。（4）“我们有理由相信他会救我们的，”因为他若在这一大群拜偶像的人面前救他们，就必大大荣耀他至大的名，也因为尼布甲尼撒已经向他发出挑战，说：有何神能救你们脱离我手呢？神有时奇妙彰显自己，不仅回应百姓的祷告，也叫亵渎他的仇敌闭口无言；参考诗篇 74:18-22；申命记 32:27。“但即便他不把我们救出烈火的窑中，他也必救我们脱离你的手。”尼布甲尼撒只能折磨他们的身体，只能杀他们的身体，仅此而已；那时他们就要摆脱他，就要脱离他的手。注意：思想神的良善，坚信只要我们与他同在，他就必与我们同在，这能大大帮助我们忍受苦难；神既然与我们同在，我们就不必担心人能把我们怎么样。无论是死是活，神都必拯救我们。

3.他们坚定持守自己的原则，无论结果如何（第 18 节）：“即或不然，即便神不把我们救出烈火的窑（我们知道他能做得到），即便他任凭我们落入你的手，因你的手而倒下，但是王啊，你当知道我们决不事奉这些神，哪怕是你的神，也不敬拜这金像，哪怕是你所立的。”他们宣告自己的信仰，不以为耻，也不惧怕，并且当着王的面说他们不怕他，也不愿向他让步；如果他们与属血气的商量，定会有人劝他们就范，特别是只有死路一条的时候，那可是极大的死亡（哥林多后书 1:10）。（1）王没有要求他们发誓弃绝自己的神，没有要求他们宣告放弃敬拜神，也没有要求他们宣告承认这金像为神，只要求他们在金像前跪拜，他们本可做做样子，暗中把自己的心留给以色列的神，在心里憎恶这偶像，如乃幔在临门庙屈膝。（2）他们不会走上偶像崇拜的路；王的要求只此一次，一分钟就能做完，就不再有危险，事后再为此忧愁也不迟。（3）下此命令的王具有绝对权威，他们在这权威之下，不只是臣民，还是被掳的；倘若让步，那纯粹是出于无奈，是情非得已。（4）王一向恩待他们，为他们提供教育，给他们官职，就感恩回报而言，也本该尽量满足他，哪怕是良心有所不安。（5）眼下他们被赶逐到异乡；人若被这样赶逐，实际上就是对

他们说：你去事奉别神吧（撒母耳记上 26: 19）。落得如此地步，原本都会事奉别神，并且那是审判的一部份（申命记 4: 28）。激流之中顺水而下，本是情有可原的。（6）他们的君王、首领、祖宗甚至祭司，都在神的殿立偶像、拜偶像，不只是跪拜，还立祭坛、烧香、献祭，甚至把亲生儿女都献上了，不是吗？多少年来，那十个支派不都在但和伯特利拜金牛犊吗？他们定要比祖宗还较真吗？常言道：人人都做的，必是正事。（7）倘若就范，就能保全性命，还能保持官位，可为身在巴比伦的同胞谋利益，且是长期谋利益，因为他们都还年轻，前途无量。然而，神所说的那句话，足可叫这样那样的属世理由闭口无言：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它（出埃及记 20: 5）。他们知道应当顺服神而不是顺服人，宁可受苦，不可犯罪，不可因为可能有好结果就作恶。于是这一切都不能叫他们动摇，宁可持守正直而死，不愿作恶而苟活。留在故乡的同胞自愿拜偶像，身在巴比伦的他们却被逼仍然不拜，竟然在拜偶像的地方坚决抵制偶像。无论从哪方面考虑，他们蒙拯救脱离罪恶这件事，都是恩典国度的极大神迹，丝毫不亚于在自然国度蒙拯救脱离烈火的窑。先前他们决意不让王膳玷污自己，现在又勇敢刚毅，不让偶像玷污自己。注意：在小事上刻苦己心，紧紧抓住神，谨守本份，便可在大事上也得如此。在这点上，我们应当坚定，无论有何理由，坚决不拜偶像，也不说与拜偶像的人同谋。

三位希伯来人在火窑中；蒙拯救出火窑（主前 587 年）

19 当时，尼布甲尼撒怒气填胸，向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变了脸色，吩咐人把窑烧热，比寻常更加七倍；20 又吩咐他军中的几个壮士，将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捆起来，扔在烈火的窑中。21 这三人穿着裤子、内袍、外衣，和别的衣服，被捆起来扔在烈火的窑中。22 因为王命紧急，窑又甚热，那抬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的人都被火焰烧死。23 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这三个人都被捆着落在烈火的窑中。24 那时，尼布甲尼撒王惊奇，急忙起来，对谋士说：「我捆起来扔在火里的不是三个人吗？」他们回答王说：「王啊，是。」25 王说：「看哪，我见有四个人，并没有捆绑，在火中游行，也没有受伤；那第四个的相貌好像神子。」26 于是，尼布甲尼撒就近烈火窑门，说：「至高神的仆人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出来，上这里来吧！」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就从火中出来了。27 那些总督、钦差、巡抚，和王的谋士一同聚集看这三个人，见火无力伤他们的身体，头发也没有烧焦，衣裳也没有变色，并没有火燎的气味。

这段经文说的是：

1. 三位神的忠心仆人被扔进烈火的窑中。尼布甲尼撒曾经公开大大称颂真神，也许你会以为他虽然骄傲虚荣，造了这金像，立起来叫人膜拜，但这几个年轻人所说的（他先前还说他们比他所有的智者还要聪明）也许会使他回心转意，至少是给他们豁免，但事实正相反。1. 他听后不但没有改变主意，反倒被激怒，更加愤怒（第 19 节）。他怒气填胸，向他们变了脸色。注意：人越是放纵怒气，就会越疯狂，甚至要到变脸色的地步，真叫有智慧有理性的人蒙羞。尼布甲尼撒一怒之下，就失去了宝座上君王的威风，失去了审判席上法官的威风，代之以盛怒，好像黄羊在网罗之中（以赛亚书 51: 20）。盛怒之下的人若能照照镜子，就必因自己的愚昧而脸红，必把所有的怒气都发到自己身上。2. 他不考虑他们的品德和官职，不但不减轻刑罚，反倒要加重刑罚，吩咐人把窑烧热，比寻常更加七倍，胜过处置别的罪犯；要加柴，比平时多七倍；其实这并不能使他们死得更惨，只能使他们死得更快，显得王认定他们的罪比别人所犯的严重七倍，要叫他们的死显得更不光彩。然而这暴君虽愚蠢发怒，神却因此得荣耀，因为这样做没能叫他们死得更惨，反倒使他们蒙拯救的过程显得更精彩。3. 他吩咐将他们连同衣物一起捆绑，扔进烈火的窑中，众人立即照办（第 20-21 节）。三人被捆绑，是为防止他们挣扎抵抗，连同衣物一起捆绑，是为王命紧急，也可能是为叫他们慢慢烧死。然而天意使然，神要借此进一步彰显这神迹，就是他们的衣物没有烧焦。他们被捆绑的时候穿着外衣和内袍，带着帽子或头巾，像是众人憎恨他们所犯的罪，要把他们连同衣物一起烧了。这是何等可怕的死啊！竟然被捆着落在烈火的窑中（第 23 节）！想想都叫人心惊肉跳，极其恐怖。这暴君的心竟然如此刚硬，动用这样的酷刑，而这几个年轻人的心竟然如此刚毅，宁可受刑，不愿得罪神。不过若与第二次的死（启示录 20: 14）相比，与那把捆成捆的糠秕扔进去烧的炉子相比，与那永远不灭的硫磺火湖相比，这又算得了什么？尼布甲尼撒的火窑烧得再热，被扔进去的不过是受几分钟的折磨，地狱的火却是永远折磨，永不幻灭。被定罪的罪人所受的要痛苦得多，他受痛苦的烟往上冒，直到永永远远，那些拜兽和兽像的，昼夜

不得安宁（启示录 14: 11），没有间断，痛苦不止；至于那些因为不拜这巴比伦人的兽和他的兽像而被扔进火窑的，他们的痛苦很快就过去。4. 捆绑他们、扔他们进火窑的勇士自己被烈火烧死或窒息而死（第 22 节），这真是精彩的天意。王命紧急，要立即烧死他们，还要确保干净利落，于是勇士们决定到窑口去，好把他们扔到里面去，但他们操之过急，来不及做好防卫工作。有伪经添加到但以理书，声称火焰在窑口上窜达四十九肘。也许这是神的作为，有风直接吹向他们，风助火势，将他们烧死。这是神立即替他受伤害的仆人伸冤，向逼迫他们的人报仇，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但这些人不过是暴行的器皿，吩咐他们如此行的人所犯的罪更大，而他们因执行不义的王命而受到公义的审判，很可能他们在执行的时候幸灾乐祸，跃跃欲试。尼布甲尼撒自己要存留到将来，自有进一步的追讨。日子将到，所有骄横的暴君都必受刑罚，不只是刑罚他们施暴，也要刑罚他们利用身边的人施暴，导致他人落入神的审判。

II. 这三位神忠心的仆人被救出火窑。他们被捆绑，扔进熊熊燃烧的烈火中，我们都会觉得他们都必死无疑，连骨头都不会剩下，但我们惊讶地发现，沙得拉、米煞和亚伯尼歌都还活着。

1. 尼布甲尼撒见他们在火中行走。他惊奇，急忙起来（第 24 节）。他感到惊奇，可能是因为执行他命令的人被烧死；他也真该惊奇，因为他会很自然想到接下来会轮到他自己；也可能是因为他脑海中闪过难言的念头，使他急急起身，要到火窑旁看看被扔进去的那几个人怎么样了。注意：抵挡神、抵挡他百姓的人心里再刚硬，神也可叫他们惊奇。造灵魂的可叫他的刀逼近灵魂，哪怕是最强大的暴君也不能例外。他惊奇地呼唤身边的谋士，问道：我们捆起来扔在火里的不是三个人吗¹？看来下命令的不只是王，也是谋士。他们不得不顺应他的意思，是他强迫他们这样做的，使得他们与他一同在罪中有份。他们说：“王啊，是！我们确实下了命令，并且已经执行。”王说：“可我在看这火窑，见有四个人，并没有捆绑，在火中游（第 25 节）。”（1）他们没有捆绑。烈火没有烧焦他们的衣服，却烧断了捆绑他们的绳索，松开了他们；神的百姓就是如此，仇敌制造苦难，意在限制、骚扰，但他们藉着神的恩典，心中反倒释怀。（2）他们没有受伤，没有怨言，没有疼痛，没有一点不安；火焰碰不到他们，浓烟熏不到他们；他们还活着，在烈火中活得好好的。可见大自然的神随己意掌控大自然的权势，为己所用。由此，那满有恩典的应许逐字逐句应验了：你从火中行过，必不被烧，火焰也不着在你身上（以赛亚书 43: 2）。正是：他们因着信，灭了烈火的猛势（希伯来书 11: 34），灭尽那恶者一切的火箭（以弗所书 6: 16）。

（3）他们在火中游。火窑很大，有空间供他们走动；他们没有受伤，有能力走动；他们心中坦然，有心情走动，像是在乐园走动，在宜人的园中行走。人若在火炭上走，脚岂能不烫呢（箴言 6: 28）？他们没有烫伤，反倒愉快行走，如同泰尔王在发光如火的宝石中间往来（以西结书 28: 14）。既然没有受伤，他们就并不试图逃出来，而是仰望神；他既保他们在火中存留性命，也必救他们出来，于是他们就在火中往来游行，丝毫不担心。有伪经详细记载三人中的亚撒利雅在火中祷告（他哀叹以色列所受的灾祸和所犯的罪孽，祈求神施恩给他百姓），还记载三人在火中高唱赞美诗，其中不乏精彩的虔诚言辞；不过我们有理由相信（如格劳修斯所言），这些都是后世的犹太人所作，并非真实发生，只是有可能罢了，因而不在正典之中。（4）王看见三人之外还有一人，从尼布甲尼撒眼中看去，此人的相貌好像神子，像是神明的形象，来自天上的使者，不是仆人，而是儿子。有人理解为：好像天使，天使也称为神的众子（约伯记 38: 7）。伪经在说到这个故事的时候说：耶和华的使者下到火窑中；尼布甲尼撒在这里说：神差遣使者救护他们（第 28 节）；并且但以理在狮子坑里的时候，也是天使封住了狮子的口（6: 22）。不过也有人觉得这位是那永在的神子，圣约的使者，不是被造的天使。他在道成肉身之前多次以人的形象出现；这一次他要把他所拣选的从火中救出来，于是就及时赶到，与他们一同在火中游；这真是非常及时，又非常合宜地显明，他要在日子满足的时候到世上来行大事。注意：凡是为基督的缘故受苦的，必在苦难中有他恩典的同在，哪怕是烈火的窑中，哪怕是死荫的幽谷，所以他们即便在那里，也不怕遭害。基督由此表明，凡是为难他百姓的，他都看作是为难他自己；人若把他们扔进火窑，实际上就是把他扔进去。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使徒行传 9: 5）。参考以赛亚书 63: 9。

¹钦定本将第 24 节中的「我捆起来」译为「我们捆起来」。

2. 尼布甲尼撒呼唤他们出来（第 26 节）：他就近窑门，叫他们上这里来。有人理解为：上来，上来吧！语气十分温和，像是很想搭把手，将他们拉出来一般。他们既然奇迹生还，他就意识到自己不该将他们扔进窑中，于是不愿私下撵他们出来，这是不行的，而是自己来领他们出来（使徒行传 16: 37）。请注意看他给他们的尊称。他在气头上的时候也许称他们为叛党，乱贼，凡能想到的恶名都恨不得堆上去，如今却承认他们是至高神的仆人，并且这位神有能力救他们脱离他的手。注意：人再骄傲，神也迟早会叫他们承认他是至高的神，远在他们之上，远比他们强大，即便是在他们发狂傲的事上（出埃及记 18: 11）也是如此。他同时也会叫他们知道谁是他的仆人，知道他定会站在他仆人一边。以利亚祷告说：求你今日使人知道你是神，也知道我是你的仆人（列王纪上 18: 36）。尼布甲尼撒先前撇弃他们，见他们是天之骄子，就拥抱他们，向他们献殷勤。注意：人若逼迫神的仆人，神一旦开他们的眼，他们就应当赶紧作出补偿。那第四个相貌好像神子的如何退去，是消失还是在众目睽睽之下升上去，这里没有告诉我们，却告诉我们其余三位的事：（1）他们从火中出来了，如同他们的祖宗亚伯拉罕出了迦勒底的吾珥（吾珥这个词的意思是火）；犹太人传说他因为拒绝拜偶像，被扔进火里，又被救出来，就如他这三个后裔一样。既得释放，他们就不试探神，不留在里面，而是出了火窑，好比从火中抽出来的柴。（2）他们明显毫发无伤，在场的个个惊讶（第 27 节）。各高官都聚集观看，见他们连头发也没有烧焦。我们的救主向他受苦的仆人保证不会遭受真正的伤害，说：你们连一根头发也必不损坏（路加福音 21: 18）；这是形象化的说法，在这里却真实发生了。他们的衣物连颜色都没有变，也没有火燎的气味，他们的身体更是没有一点损伤，火无力伤他们的身体。迦勒底人膜拜火，看作是日头的形像，神限制了火的威力，不只是轻看他们的王，也是轻看他们的神，表示耶和华的声音不仅使大水分开，也使火焰分岔（诗篇 29: 7），他随意在其中为他百姓开道。唯有我们的神才是吞吃的烈火（希伯来书 12: 29）；其余的火，只要他一句话，就不能吞吃人。

尼布甲尼撒归荣耀给神；尼布甲尼撒称颂神（主前 587 年）

28 尼布甲尼撒说：「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的神是应当称颂的！他差遣使者救护倚靠他的仆人，他们不遵王命，舍去己身，在他们神以外不肯事奉敬拜别神。29 现在我降旨，无论何方、何国、何族的人，谤渎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之神的，必被凌迟，他的房屋必成粪堆，因为没有别神能这样施行拯救。」30 那时王在巴比伦省，高升了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

众首领、省长和在场观礼的大小官员严格查验，查验正身，想必他们不会袒护这些持守信仰的，令这场神迹更加透明，神的权能和恩典更得彰显。他们诚然行了一件明显的神迹，我们也不能说没有（使徒行传 4: 16）。让我们来看看这对尼布甲尼撒有何果效。

I. 他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承认他有能力、有意愿保佑凡敬拜他的（第 28 节）：“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的神是应当称颂的！他当得尊荣，因为他的臣民效忠于他，也因为他施展大能保佑他们，这两样都是别国的神所不能比拟的。”王自己承认，自己称颂他，并且认为人人都当承认，都当称颂。沙得拉的神啊，你是应当称颂的！注意：即便有人想要当面咒诅，神也能叫他口里说出称颂的话来。1. 王因神的权能归荣耀给他，因他有能力保佑敬拜他的，脱离最强大最狠毒的仇敌：没有别神能这样施行拯救（第 29 节），没有，连他立起的金像也是不能。正因为如此，没有别神配得敬拜者单单抓住他，宁死不拜别神，像以色列的神那样，因为别神不能像他那样保守敬拜者。既然神有能力这样施行拯救，别的神不能，那么人就应当这样顺服他，不顺服别的神。2. 他因神的良善归荣耀给他，因他愿意如此行（第 28 节）：他差遣使者救护他的仆人。巴力没有能力保守他的敬拜者在火窑口不被烧死，以色列的神却能拯救他的敬拜者，哪怕被扔进火窑也不烧伤，因为他们不肯敬拜别神。由此，神清楚地告诉尼布甲尼撒，他之所以打败了以色列民，日后还会打败（就是他所夸耀的，以为胜过了以色列的神），都是因为他们犯罪；倘若那国的民持守自己的神，单单敬拜他，像这三个人一样，全民都会像这三个人一样蒙拯救，脱离他的手。这在当时，对他真是很有必要的功课。

II. 他称赞这三个人在信仰的事上持之以恒，并且算为他们的荣耀（第 28 节）。他自己不认他们的神为神，不敬拜他们的神，因为他知道这样一来，他不得不单单敬拜他，摒弃别神；他称神为沙得拉的神，不是我的神，但他称赞他们能持守，在他们神以外不肯事奉敬拜别神。注意：很多人自己不信神，却承认凡持守信仰到底的都明显是对的。他们自己不听劝，不靠近，却称赞那些靠

近的，持守的。若有人单单事奉神，为他的缘故舍弃自己的名，就该持守原则，单单事奉他，不惜代价。在真信仰上这样持之以恒的，必受称赞，就连没有信仰的人也称赞，而摇摆不定、行诡诈、三心二意的，则是人人都嘲笑。他称赞他们能够持守信仰：**1.**轻看自己的性命，更看重神的恩惠和良心的见证。他们舍去己身，宁可被扔进火窑，也不愿离弃神，不愿冒犯神，不愿把单属于他的荣耀归给别神，哪怕只是一次。注意：人若爱惜灵魂胜过身体，宁可丢了性命也不愿丢了神，那么即便不得人的称赞，也必得神的称赞。若有人认为不值得为信仰而受苦，那就是不明白信仰的价值。**2.**毅然违背王命：他们不遵王命，就是违抗王命，也就是轻看他的法令和威胁，并使他后悔，使他收回成命。注意：王命若与神命相抵触，那么就连君王自己都不得不承认，人应当顺服神的命令，而不是他们的命令。**(3)**坦然倚靠他们的神。他们倚靠他，相信在所行的事上必有他的同在，相信他或救他们脱离火窑，回归地上的位置，或领他们穿过火窑，前往天上的位置；他们因着信，就不怕王怒，也不顾自己的性命。注意：坚定的信心必生坚定的忠心。这是一场精彩的见证，由王当着众人的面，亲自为神的仆人作见证，想必给被掳巴比伦的犹太人和即将被掳的犹太人带来正面影响。邻舍劝说不管用，羞耻感也不管用，如今他们的同胞做到了，却得了王的高度称赞。不仅如此，神为他仆人所行的，不仅帮助犹太人在被掳之地持守信仰，也帮助他们彻底摒弃拜偶像的倾向，这也是他们被掳的目的；既然得了这样蒙福的果效，他们就坚信神也必救他们脱离那火窑，正如他救了这些弟兄脱离这火窑。

III.他发布王命，严格禁止任何人毁谤以色列的神（第 29 节）。我们有理由相信，以色列民因为犯罪和受难的缘故，给了迦勒底人许多机会毁谤以色列的神，尽管这些都是不义的机会，可能尼布甲尼撒自己也曾鼓动他们毁谤神；如今他虽尚未真正悔改，也没有定意敬拜神，但却决定不再毁谤他，也不许别人毁谤他：“无论何人谤渎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之神的（有人理解为说错话，不过应该理解为责难和毁谤，理解为说轻慢话），就当算为罪大恶极，要按律严办，必被凌迟，好比亚甲死在撒母耳的刀下，并且他们的房屋要被拆毁，必成粪堆。”神行神迹保守敬拜他的，当着巴比伦人数千人的面，足可证明这王命是合理的。被掳之地的犹太人也因这王命受保护，免受嘲讽和毁谤的火箭，不然就仍要受骚扰。注意：教会的仇敌哪怕尚未回心转意，但只要闭口不言，只要舌头被捆住，那对教会就是极大的怜悯，就大有好处。外邦人的王尚且禁止亵渎者骄傲的嘴唇，信基督的王更应当如此；并且在这件事上世人本该自律，就连如此不爱神、因而对他不屑一顾的，也无意谤渎神，只因找不到谤渎神的理由。

IV.他不仅收回成命，不再为难这三人，还官复原职（原文的意思是：使他们兴旺），比先前的官职更大：他在巴比伦省高升了他们，使他们大得荣耀，也使被掳之地的同胞大得安慰。注意：君王高升、启用持守信仰的人，这是智慧，因为凡是向神尽忠的，往往也最能向君王尽忠，有神所喜悦的人为他们办事，往往对他们大有好处。

第四章

本章经文的笔者是尼布甲尼撒自己：这里所记载的故事用他的口说出来，像是由他起草，由他发布，不过先知但以理受神的灵感，将这段内容安插到自己的书中，于是就成了圣经的一部份，并且是很有纪念意义的一部份。尼布甲尼撒在主权的事上公然与全能神相抗衡，其胆大妄为的程度也许超过任何人，但在这里他却认输了，承认以色列的神在他之上。这里说的是：**I.**这番话的前言，其中他承认神在他之上（第 1-3 节）。**II.**这番话本身，其中他谈到：**1.**他做了一个令术士无法解释的梦（第 3-18 节）。**2.**但以理替他解了梦，告诉他这梦预言他将要陨落，并劝他悔改（第 19-27 节）。**3.**预言成真，他癫狂达七年之久，然后恢复理智（第 28-36 节）。**4.**这番话的结尾，其中他谦卑承认并称颂神是万有的主（第 37 节）。这番话是掌管人心的神施展大能，强迫他说的，写在经上，永远见证神是至高无上的，是他荣耀的纪念碑，是他得胜的奖杯，也是警告世人，倘若心里刚硬与神为敌，就别想兴旺发达。

尼布甲尼撒尊神为大（主前 570 年）

1 尼布甲尼撒王晓谕住在全地各方、各国、各族的人说：「愿你们大享平安！2 我乐意将至高的神向我所行的神迹奇事宣扬出来。3 他的神迹何其大！他的奇事何其盛！他的国是永远的；他的权柄存到万代！

这里说的是：I.形式上的东西，常用于君王的书信、宣告或手谕（第1节）。尼布甲尼撒的王家写作风格没有威势，又平淡又简短，不娇柔做作：尼布甲尼撒王。即便他在其它场合使用夸大其词的头衔，这时尽都撇在一边，因为他老了，刚从一场自卑蒙羞的大病中复原，真正开始思想神的伟大和主权。这段宣告不只是面向他的百姓，也是面向所有人：住在全地各方、各国、各族的人。他愿意人人都知道，尽管其中提到令他蒙羞的事（若不是他自己发布，想必无人敢发布，所以但以理将原件发布出来），并且他严格命令各阶层的人都要知道，因为人人都有关系，人人也都可得益处。他用一句常用语向所有人问安：愿你们大享平安。注意：君王在颁布命令时祝福他人，这是合宜的，他们好比国中的父，为百姓祝福。我们平时也是如此，送礼物时写道：致收礼物的，祝你健康；有时还会写道：祝你健康，祝你永远得救。

II.实质性的东西。他写此信：1.是为将他所遭遇的事晓喻别人（第2节）：我乐意将至高的神向我所行的神迹奇事宣扬出来；他称神为至高神，所以也称他为真神。他觉得这似乎（原文如此）是他的本份，是应该做的，是他欠神的，也是欠世人的；他既已康复，就该向远方的人和后世的人宣告，公义的神如何使他谦卑，最后又如何施恩医治他。各国想必都已听闻尼布甲尼撒的遭遇，且都震惊；但他还是觉得应该亲自向他们说明，好叫他们知道这其中有神的手，也知道他自己有何感受，乃至不会将其看作新闻，而是看作信仰的内容。他所遭遇的，不只是令人诧异的奇事，也是很有教导意义的兆头，向世人表明耶和華比万神都大。注意：神向我们所行的，无论是责罚还是施恩，我们都应当向别人表明，尽管这样的描述可能令自己蒙羞，正如这番话令尼布甲尼撒蒙羞，但只要神大得荣耀，我们就不该隐瞒。很多人说起神施恩来滔滔不绝，因为他们也得称赞，但却只字不提神如何责罚，他们又如何该受责罚；其实我们应当归荣耀给神，不只是称颂他的怜悯，也要承认自己的罪，因罪的缘故接受刑罚，且在这两方面都叫自己蒙羞，正如这位大王在此所行的。2.是为表明他因这些事深受感动，并且信服（第3节）。我们说起神的话语和作为来，理当严肃认真，显得我们因神的这些大事深受感动，并且渴望别人都能知道。（1）他称颂神的作为，表达出极大的诧异：他的神迹何其大，他的奇事何其盛！尼布甲尼撒在那时已经年迈，作王逾四十年，阅历无数，深晓王国兴衰之理，不亚于任何人，但直到这时，直到临死的时候，他才开始诧异神的神迹奇事所带出的结果。何其大！何其盛！注意：世间大事，我们越是看作是耶和華的作为，越是看出这些都是神权能的产物，是神智慧的作为，这些大事在我们眼中就越显得精彩；参考诗篇 118: 23; 66: 2。（2）他由此看出神的主权。这点他终于承认了：他的国是永远的，不像他自己的国；很久以前他在梦中就已预见自己的国速速告终，如今果然如此。他承认有一位神掌管世界，世人大小事务都在他掌管之下，乃是普世性的，不容置疑的，绝对的。唯有这国的荣耀才能存到永远。别的王仅限于一代人，别的朝代也都仅限于几代人，但神的权柄却要存到万代。尼布甲尼撒在这里所指的，似乎就是但以理曾经预言的一国，就是天上的神要坚立的那永不败坏的国（2: 44）；虽然那指的是弥赛亚国度，他却理解为世上的国度。有不少预言性的经文我们不完全明白，也许不能正确明白，但仍可实际应用，从中得益处。

尼布甲尼撒二次做梦；尼布甲尼撒说梦（主前 570 年）

4「我尼布甲尼撒安居在宫中，平顺在殿内。5我做了一梦，使我惧怕。我在床上的思念，并脑中的异象，使我惊惶。6所以我降旨召巴比伦的一切哲士到我面前，叫他们把梦的讲解告诉我。7于是那些术士、用法术的、迦勒底人、观兆的都进来，我将那梦告诉了他们，他们却不能把梦的讲解告诉我。8末后那照我神的名，称为伯提沙撒的但以理来到我面前，他里头有圣神的灵，我将梦告诉他说：9『术士的领袖伯提沙撒啊，因我知道你里头有圣神的灵，甚么奥秘的事都不能使你为难。现在要把我梦中所见的异象和梦的讲解告诉我。』10「我在床上脑中的异象是这样：我看见地当中有一棵树，极其高大。11那树渐长，而且坚固，高得顶天，从地极都能看见，12叶子华美，果子甚多，可作众生的食物；田野的走兽卧在荫下，天空的飞鸟宿在枝上；凡有血气的都从这树得食。13「我在床上脑中的异象，见有一位守望的圣者从天而降。14大声呼叫说：『伐倒这树！砍下枝子！摇掉叶子！抛散果子！使走兽离开树下，飞鸟躲开树枝。15树墩却要留在地内，用铁圈和铜圈箍住，在田野的青草中让天露滴湿，使他与地上的兽一同吃草，16使他的心改变，不如人心；给他一个兽心，使他经过七期（期：或译年；本章同）。17这是守望者所发的命，圣者所出的令，好叫世人知道至高者在人的国中掌权，要将国赐与谁就赐与谁，或立极卑微的人执

掌国权。』18「这是我一尼布甲尼撒王所做的梦。伯提沙撒啊，你要说明这梦的讲解；因为我国中的一切哲士都不能将梦的讲解告诉我，惟独你能，因你里头有圣神的灵。」

尼布甲尼撒还未谈到神的审判因他骄傲的缘故临到他，先说他在审判临到之前所得的警告，他若重视警告，审判本可避免。事情还没有成就，他就已得知这些事以及这些事的结局，要叫他在事情成就的时候，与所预言的相对比，便可明白并且述说这是耶和华的作为，便可相信世上不只是有神的主旨，也有神的启示，并且相信神所行的符合他所说的；参考约翰福音 13: 19。

他在梦中得知将来的事，并在此把他的梦说了出来，我们可从中注意到：

I.他得此惊梦的时间（第 4 节）。那时他正安居在宫中，平顺在殿内。前不久他刚刚征服埃及，打完了胜仗，结束了戎马生涯，当上了世界的霸主，那是他在位约三十四或三十五年；参考以西结书 29: 17。那时他做了此梦，大约一年后应验。他精神错乱达七年之久，复原之后写下这段宣言，又活了两年左右，在位第四十五年驾崩。他在战争年代历尽艰辛，在战场上经历许多艰难危险的搏斗；如今终于安居在宫中，没有仇敌，没有灾祸（列王纪上 5: 4）。注意：神可叫最大的惊恐临到世上最伟大的人，并且是在他们自以为最稳妥、最安康兴旺的时候。

II.他得此惊梦之后的印象（第 5 节）：我做了一梦，使我惧怕。他戎马一生，战场上视死如归，本不会因一点小事就惧怕，但只要神愿意，一个梦就能叫他惊恐。他的床榻想必是柔软舒适，守卫严紧，但他在床上的思念却令他不安，脑中的异象，想象中的怪物，使他惊惶。注意：再伟大的人，神也可叫他们心中不安，即便他们告诉灵魂说：你只管安安逸逸地吃喝快乐吧（路加福音 12: 19）；神可叫那些搅扰世界、折磨万人的人自我搅扰，自我折磨，叫那些使勇士惊恐的人自我惊恐。这梦如此惊恐，印象如此深刻，乃至他断定这不是普通的梦，而是从神而来，有特殊的使命。

III.他召集术士和星相家来解梦，却没有结果。这次的梦他没有忘记，与先前那次不同（第 2 章）。他能说出所做的梦，但他不知道这梦的解释，代表什么（第 6 节）。他立即下令召集巴比伦的一切哲士，这些都是愚蠢之人，装作用法术、交鬼、查验野兽内脏或观看星象等方式，预言将来的事。王将他们聚集一处，要看是否有人能解王梦，或一起商议如何解梦。可能这些人曾给王解过梦，令他满意，曾凭借他们的手段回答过王的问话，令他喜悦，至于对错，是否灵验，则是另一回事；但这次他大失所望：他将那梦告诉他们（第 7 节），他们却不能把梦的讲解告诉他，尽管他们曾经夸口，曾经保证（2: 4, 7），只要把梦告诉他们，就定能解出来。解这梦的关键在乎神圣的预言（以西结书 31: 3 等），那里将亚述比作被砍断的树，与这里的尼布甲尼撒一样，只因他骄傲；那卷书他们没有学过，不熟悉，不然就可能知道这梦的奥秘。天意使然，叫他们一筹莫展，但以理却能解出来，那就是但以理的神大得荣耀。由此，以赛亚所预言的应验了，他说当巴比伦的毁灭临近时，国中行邪术的，观天象的，看星宿的，都无能为力（以赛亚书 47: 12-13）。

IV.他求助于但以理，请他来替他解梦：末后但以理来到他面前（第 8 节）。可能先前他不愿与其他人为伍，只因他们极为败坏，也可能他们不愿与他为伍，只因他极为良善；也可能是王很想让自己的术士出出风头，不愿让但以理出风头；也可能但以理作为哲士的总管（2: 48），往往到最后关头才请教他。很多人把神的话看作最后一根稻草，不到山穷水尽的时候，不来求助。他大大称赞但以理一番，用他亲自起的名来称呼他，他觉得选用这名很好，有好兆头：“他名称为伯提沙撒，乃是照我神的名。”他称赞他的绝世才华，说他里头有圣神的灵，还当面这样说（第 9 节），想必但以理听了，不但不觉得自命不凡，反倒觉得忧愁，因为他的恩赐来自以色列的神，又真又活的神，却被当成是来自尼布甲尼撒的外邦神。尼布甲尼撒的心思出奇地复杂，凡是在败坏和悔改之间挣扎并且倾向于败坏的，往往是这样的。1.他仍保留着拜偶像所用的语言和口气，看来并非真心敬拜永生的神。他是个拜偶像的，所说的话露出了马脚；他口口声声说诸神，虽然不得不承认神的能力，却不承认他的全能。他提到圣神的灵，有人说他觉得世间有很多恶神，世人争相膜拜，只是为了免受这些恶神之害，也有很多善神，但以理大有能力，就是因为具备这些善神的灵。他仍然将彼勒看作是他的神，尽管他曾经不止一次承认以色列的神是万神的主（2: 47; 3: 29）。他称赞但以理，却不说他是神的仆人，只说他是术士的领袖（第 9 节），认为他

的知识不同凡响，但不是质的不同，而是量的不同；他请教他，却不当他是先知，只是杰出的术士，因而可在行法术的人大大出丑的时候，试图挽回法术的颜面。可见他拜偶像是根深蒂固。他心里形成了诸神的理念，又选择了彼勒为他的神，于是就无法劝自己摆脱这样的理念和选择，尽管事实不止一次证明他的理念和选择都很荒唐。他和其他异教徒一样，不愿更换他的神，尽管它们都不是神（耶利米书 2: 11）。很多人坚持走歪道，只因他们觉得要是离开就会有损颜面。可见他的悔改极不可靠，很容易就放弃。他曾经称以色列的神为万神的主（2: 47），现在却把以色列的神看作与别神一样，一概称为圣神。注意：悔改之心若不及时坚固，那就多半瞬间消失遗忘。尼布甲尼撒承认真神掌管一切，但既然没有更进一步，就很快倒退，回到了敬拜假神的老路。不过：2.他对但以理还是十分看好，知道他是真神的仆人，也知道他单单敬拜真神。他觉得他有独到的见解，独到的远见，是其他术士所没有的：我知道什么奥秘的事都不能使你为难。注意：先知的灵远胜过交鬼的灵，就连仇敌自己也不得不承认；因为经过一场能力的较量，这件事在此已有定论。

V.他详细讲述他的梦。

1.他看见一棵华丽茂盛的树，胜过林间所有的树。这棵树栽种在地当中（第 10 节），代表他在巴比伦作王，十分合宜，因为巴比伦位于当时已知的世界中心。这棵树很高，极其高大，高得顶天，代表他在邻国中尊贵杰出。他比别人都高大，并且觊觎神的荣耀；这棵树极其坚固，代表他胜过别人，统领强大的军队，所向披靡：那树渐长，而且坚固。尼布甲尼撒之强盛早已是列国热议的话题，人人都注目于他（有的嫉妒，有的惊讶），乃至这里说这棵树从地极都能看见。这棵树样样都不缺，既悦人眼目，又好作食物（第 12 节）：叶子华美，代表尼布甲尼撒宫中的气派，别国的民惊叹，本国的民自豪。这棵树不只是好看，不只是华丽，还很有用：（1）可起保护作用，其上的树干为野兽和飞禽所栖身。君王理当为臣民遮风避雨，宁可自己遇险，也要确保他们平安，理当致力于臣民的安康。荆棘一旦高升，统管众树，就邀请他们前来，投在他的荫下（士师记 9: 15）。若要人效忠，就当提供庇护。地上的君王对百姓而言，不过是大树的树荫，但基督对他百姓而言，却是大磐石的影子（以赛亚书 32: 2）。又因磐石虽坚固，却很冷，所以经上说基督的百姓隐藏在他翅膀的荫下（诗篇 17: 8），又安全，又温暖。（2）可起供给作用。经上把亚述王比作香柏树（以西结书 31: 6），只能提供树荫，但这棵树却多结果子：果子甚多，可作众生的食物。由此可见，这强大的王不只是强大，还做了不少好事，没有使本国贫穷，反倒令其富强，凭借他的权能和在国外的影响力，将财富和商贸带到本国。那掌权管他们的称为恩主（路加福音 22: 25）；维护权柄的最有效途径，是成为真正意义上的恩主。可见伟人的财富和权柄所能发挥的最大作用，不过是很多人靠他们吃饭，因为货物增添，吃的人也增添（传道书 5: 11）。

2.他听见有声音宣告这棵树的下场，并且他全然记得，这里说出来，也许是逐字逐句说出来。这宣告由一位天使转达，他看见他从天而降，又听见他大声宣告判决。这位天使在此称为守望的，或作守望者，不只是因为天使就本性而言都是灵，因而不打盹不睡觉，也因为就职责而言都是服役的灵（希伯来书 1: 14），不住地服役，守望各样服事主人的机会。他们作为守望的，在敬畏神的人四围安营，搭救他们，坚固他们的手。这位天使是个信使，或作使者（有人这样理解），并且是个圣者。神的殿永称为圣，是合宜的（诗篇 93: 5），所以服事神、为他所用的天使称为圣者；他们持守本性的纯洁和正直，凡事顺应神的意思。让我们来看看对这棵树的宣判。

（1）有命令下达，要将这棵树砍下来（第 14 节）；现在斧子已经放在这棵树的树根上（马太福音 3: 10）。任凭它又高大又坚固，日子一到，就不得不倒下；在树枝上和树枝下栖身的野兽和飞禽都四散而去；树枝被砍下来，树叶纷纷落下，果子撒在地上。注意：世间的荣华哪怕达到极致，也是十分捉摸不定；常有人在生活上有钱有势，但平时所倚靠、所夸耀的却被夺去。天意轮转，不可一世的成为被掳之人，生活富裕、挥霍过度的沦为贫穷，入不敷出，曾经被多人倚靠奉承的，不得不讨好别人。但耶和華所栽的公义树（以赛亚书 61: 3）却要为他结果子，永不伐倒，叶子永不枯萎。

（2）要留下树根（第 15 节）：树墩却要留在地内，任其风吹雨淋，任其被忽视，埋在草地。原先在树下栖身的野兽，如今要在树墩上安歇；但要用铁圈和铜圈箍住，不致被耙碎，也不致被践

踏尘埃，表示要存留到将来的好日子。注意：神在审判中记念怜悯，有时有福份为处境悲惨绝望的人存留。树若被砍下，还可指望发芽，及至得了水气，还要发芽（约伯记 14: 7, 9）。

(3) 这其中的意思由天使自己向尼布甲尼撒解释（第 16 节）。这棵树所代表的人，无论是谁，被判要失去尊贵、地位和人的尊严，要失去理性，要像兽那样过日子，直到经过七期。要给他一个兽心。这诚然是今世审判中最可悲、最痛苦的，比死亡还要糟糕一千倍；尽管落入这种境地的人感觉不到什么，如同死了一般，却是最可怕、最可诅的。不仅如此，神无论降什么苦难给我们，我们都具备理性，可耐心承受，并且感恩，因他不断使我们运用理性，乃至良心平安。而对于那些居心自比神（以西结书 28: 2）的骄傲暴君，神却要夺去他们的人心，给他们兽心，这是公义的。

(4) 这件事确信无疑（第 17 节）：这是守望者所发的命，圣者所出的令。这件事由神决定，他是公义的审判者，命令由他签署，按照他永恒的谋略，命令已经发出：[1.]有天上的天使认同、见证、同意、赞同。这是守望者所发的命，这不是说至大的神所决定的或者所行的，需要天使的意见和认同，但他使用天使的服役，有时天使就代表他执行计划，用人的话说，仿佛是与他们商量一般。我可以差遣谁呢（以赛亚书 6: 8）？谁去引诱亚哈呢（列王纪上 22: 20）？这也表示这场宣判十分庄严。王的手谕很短：钦此；所发的王命却由众位大臣签名；宣判尼布甲尼撒也是这样，由众守望者发出。[2.]不只是天使认同，还有地上的圣徒请愿：这是圣者所出的令。神的百姓受苦，在尼布甲尼撒的独裁重压下长期呻吟，如今呼求伸冤；他们祈求，神就回应，因为受欺压的哀求神，他就应允（出埃及记 22: 27）。在亚哈时期曾有判决，以利亚的话语一出，以色列就不下雨（列王纪上 17: 1）。

(5) 这里宣告这件事的意图。有命令发出，要伐倒这棵树，好叫世人知道至高者在人的国中掌权。这场审判必须施行，叫这不明白不相信的世界知道，在地上果有施行判断的神（诗篇 58: 11），果有掌管世界的神，他不仅在世上有他自己的国，掌管国中事务，还在人的国中掌权，要将国赐与谁就赐与谁；世人被高举，都从他而来（诗篇 75: 6-7）。没有野心的，他赐给他们能力和权柄，野心勃勃的，他挫败他们的计谋。有时他立极卑微的人，藉着他们成就他的意图。他立卑微之人，从羊圈中提拔大卫；他从灰尘里抬举贫寒人，使他们与王子同坐（诗篇 113: 7-8）。有时他甚至立恶人，叫他们刑罚惹怒他的民。他有能力如此行，他可以如此行，也往往如此行，因他的事都不对人解说（约伯记 33: 13）。他把尼布甲尼撒降为卑，就是为了叫世人知道这点。死人知道，去到灵界、下到阴间的人知道，他们知道至高者掌权；但活人也应当知道，应当记在心里，便可赶紧与神和好，免得后悔莫及。

于是尼布甲尼撒详细而诚实地说出了他的梦，将所看见、所听见的都说了出来，随后要求但以理替他解梦（第 18 节），因他发现并无别人能解，但他相信但以理能：因你里头有圣神的灵¹，也可指那一位圣洁之神，那是以色列的神所特有的头衔。人若具备圣洁之神的灵，就必大有能力。尼布甲尼撒是否知道这梦是宣告他的下场，这点不太清楚，也许他自以为是，以为这关乎其他与他相争的王，以为别王陨落的预兆出现在他的梦中，便沾沾自喜；但无论是凶是吉，他都很想知道其中的真意，很希望但以理能向他解释。关乎神施行审判的警告一旦临到，我们就应当尽量明白他的心意；耶和華向这城呼叫（弥迦书 6: 9），我们就应当听。

尼布甲尼撒的梦得到解释（主前 570 年）

19 于是称为伯提沙撒的但以理惊讶片时，心意惊惶。王说：「伯提沙撒啊，不要因梦和梦的讲解惊惶。」伯提沙撒回答说：「我主啊，愿这梦归与恨恶你的人，讲解归与你的敌人。20 你所见的树渐长，而且坚固，高得顶天，从地极都能看见；21 叶子华美，果子甚多，可作众生的食物；田野的走兽住在其下；天空的飞鸟宿在枝上。22 「王啊，这渐长又坚固的树就是你。你的威势渐长及天，你的权柄管到地极。23 王既看见一位守望的圣者从天而降，说：『将这树砍伐毁坏，树墩却要留在地内，用铁圈和铜圈箍住；在田野的青草中，让天露滴湿，使他与地上的兽一同吃草，直到经过七期。』24 「王啊，讲解就是这样：临到我主我王的事是出于至高者的命。25 你必被赶出离开世人，与野地的兽同居，吃草如牛，被天露滴湿，且要经过七期。等你知道至高者在人的

¹第 18 节原文「圣神」用复数。

国中掌权，要将国赐与谁就赐与谁。26 守望者既吩咐存留树墩，等你知道诸天掌权，以后你的国必定归你。27 王啊，求你悦纳我的谏言，以施行公义断绝罪过，以怜悯穷人除掉罪孽，或者你的平安可以延长。」

这里说的是但以理替尼布甲尼撒解梦；一旦应用到自己头上，宣告他就是梦中的那棵树，（古人云：只需改个名，这寓言说的就是你），一旦说：你就是那人（撒母耳记下 12: 7），就不必再多费口舌。凭你的口定你的罪（路加福音 19: 22）；他的下场必然如此，是他自己定的。此事极其明显，乃至但以理听完他说梦，就惊讶片时（第 19 节）。如此巨大的审判要临到如此伟大的王，他不由得又惊讶又惧怕。我因惧怕你，肉就发抖（诗篇 119: 120）。同时他又极其惶恐，因为他不得不将这些坏消息告诉王；王向来恩待他，他真希望这些坏消息由别人带给他；他很不愿意看见降灾祸的日子，甚至感到害怕，一想到这事，他就不安。至于沉沦的罪人，后世的人要惊奇他的日子，好像以前去的受了惊骇（约伯记 18: 20），他们如但以理，预见到这一幕就惊骇。

I. 解梦之前先是一番客套话，他作为臣宰，自然以礼相待。王见他站在那里，极其惊骇，仿佛不愿说出来，因怕得罪他，就鼓励他有话直说：不要因梦和梦的讲解惊惶。他说这话的语气：1. 像是很想知道事实真相。注意：求问神意思的人必须预备好听实话，无论是祸是吉，所以应当允许传道人坦言。2. 又像是轻看事实真相。因他后来无视这警告，我们觉得他这句话的意思是：“不要因梦和梦的讲解惊惶，因为我已定意不惊惶，也不会放在心上。”但无论他是否在乎自己，但以理却很在乎他，所以他说：“愿这梦归与恨恶你的人。愿这凶兆落在你仇敌头上，而不是落在你头上。”尼布甲尼撒虽是个拜偶像的，是个逼迫人的，又是欺压神百姓的，但此刻他却是但以理的王；所以但以理虽然预见到他要遭灾，也准备预言他要遭灾，却不敢咒诅他遭灾。

II. 梦的讲解不过是重复这梦，且应用在王身上：你所见的树渐长（第 20-21 节），王啊，这树就是你（第 22 节）！但愿王耐心听完（上次他听说：你就是那金头，那时他可是很愿意听的），只是这次不同。他指出王的梦表示他眼下极其兴旺：你高得顶天，不亚于任何人，从地极都能看见（参考 2: 37-38）。至于这棵树的下场（第 23 节），临到我主我王的事是出于至高者的命（第 24 节）。他不仅要被夺去宝座，还要被赶出离开世人，被夺去理智，有兽心给他，与野地的兽同居，如兽一般：吃草如牛，如兽露宿野外，让天露滴湿，直到经过七期，就是七年，那时他就知道至高者掌权；一旦知道并且承认这点，他要再作王（第 26 节）：等你知道诸天掌权，以后你的国必定归你，必如地里的树墩那样坚固，且必归你所有。这里称神为诸天，因为他在天上立定宝座（诗篇 130: 19），从天上观看世人（诗篇 33: 13）。天是耶和華的天（诗篇 115: 16）；肉眼可见的诸天对大地的影响力，不过是稍微表示天上的神掌管世界；经上说：我得罪了天（路加福音 15: 18）。注意：唯有由衷承认神拥有并且掌管我们和我们所有的一切，才能安然指望得享我们的权益和治理。

III. 讲解到最后，是但以理以先知的身份，给王一番虔诚的忠告（第 27 节）。无论他是否在意这梦的讲解，给他的忠言都是很及时的：他若不在意，就该唤醒他，他若不安，就该安慰他；并且这番劝言与梦和梦的讲解并不冲突，因为但以理不知实情，以为这是带条件的，好比预言尼尼微的灭亡。请注意看：1. 他谦逊相劝，语气温和，彬彬有礼：“王啊，求你悦纳我的谏言；请你往好的方面想，因为我所说的是出于爱，是出于好意，请不要误解。”注意：罪人需要听好话，才能得益处，需要以礼相待，才能好自为之。使徒曾经恳求别人听他劝勉的话（希伯来书 13: 22）。人只要听得进善意的劝言，甚至只要耐心听，那我们就算大功告成了。2. 有何劝言。他没有劝他吃药，防止头脑发病，而是离开恶道，恢复生命。他曾欺压臣民，恶待盟友，如今应当施行公义断绝罪过，拖欠的要还，伤害的要补偿，不可仗势欺人。他曾残害穷人，残害属神的穷人，残害贫穷的犹太人，如今应当怜悯穷人除掉罪孽，被欺压的要怜悯，被掳的要释放，或者使他们过得轻省。注意：既然悔改，就不只是停止作恶，还要学会行善。3. 为何要采纳这劝言：或者你的平安可以延长。这样做虽然不能全然避免审判，或者能得延缓，诚如亚哈自卑那样（列王纪上 21: 29）。灾祸或延缓或缩短，他不能保证，只是或者而已，可能会这样。注意：哪怕只是有可能避免今世的审判，也足以叫人赶紧行善，远离罪孽，改变生命，更不用说这样做必能免去永世灭亡。有人理解为：这样便可治愈你的疾病，不再与你相争，一切都会好起来。

尼布甲尼撒被赶出去，与野兽同居（主前 569 年）

28 这事都临到尼布甲尼撒王。29 过了十二个月，他游行在巴比伦王宫里（原文是上）。30 他说：「这大巴比伦不是我用大能大力建为京都，要显我威严的荣耀吗？」31 这话在王口中尚未说完，有声音从天降下，说：「尼布甲尼撒王啊，有话对你说，你的国位离开你了。32 你必被赶出离开世人，与野地的兽同居，吃草如牛，且要经过七期。等你知道至高者在人的国中掌权，要将国赐与谁就赐与谁。」33 当时这话就应验在尼布甲尼撒的身上，他被赶出离开世人，吃草如牛，身被天露滴湿，头发长长，好像鹰毛；指甲长长，如同鸟爪。

这里说的是尼布甲尼撒的梦成为现实，但以理的解梦得到证实。王听了但以理的解释如何回应，是喜悦但以理还是不喜悦他，这里没有说，但这里告诉我们：

I. 神对他极为忍耐：这事都临到他，但却是过了十二个月（第 29 节），他果然是平安延长，尽管他似乎没有断绝罪过，也没有怜悯穷人，没有怜悯被掳之人，因为神与他相争的焦点仍然是他不释放被掳的人归家（以赛亚书 14: 17）。但以理劝他悔改，神也证实了他所说的，并且给他悔改的空间：今年且留着（路加福音 13: 8），再留一年，审判就落到他身上。注意：神长期忍耐那些惹怒他的罪人，因为他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彼得后书 3: 9）。

II. 他骄傲，傲慢，滥用神的忍耐。他游行在巴比伦王宫里，大肆显摆，眺望那大城，心里喜悦，周围各地区尽都由他执掌；他自言自语地说，也可能是向身边的人说，也许有外国来使在他身边，他正向他们展示他的国和其中的荣华：这不是大巴比伦吗？是的，确实很大，很宽阔，城墙内径达七十六公里。城中住满了人，并且都很富有。这是一座金城（以赛亚书 14: 4）¹，光凭这点就足以称为大城。看看城中的房屋、城墙、高台和公共大楼是何等壮丽。他觉得巴比伦城中样样都大：这是我所建的大巴比伦。早在他出生前很多年，巴比伦就已建成，但因他加固美化了该城，想必在他长久兴盛的在位期间，城中很多部份得到重建，他就吹嘘说是他所建的，好比奥古斯都凯撒吹嘘罗马说：我来的时候是砖，去的时候是大理石。他夸口说他将其建为京都，建为帝国的都城。这大城相对于他所治理的诸国而言，不过如一座房子而已。建造该城需要臣民的协助，他却夸口说是他用大能大力所建的；建造该城是为他的安全和方便，他却仿佛不需要这些，反倒夸口说这纯粹是为了显他威严的荣耀。注意：大人物在世上干大事，最容易缠累他们的罪，莫过于骄傲和自负。他们很容易把专属于神的荣耀占为己有。

III. 他因骄傲而受刑罚。他正在自吹自擂、自命不凡之际，骄傲的话在王口中尚未说完，那大有能力的声音已经从天降下：1. 这声音立即夺去了他作为君王的尊严：你的国位离开你了。他自以为立起了坚不可摧的屏障，可永保国家太平，国位却要瞬间离他而去；他自以为防守稳固，无人能从他夺去，国位却离开他了。他一旦没有能力治理，自然就被夺去。2. 这声音立即夺去了他作为人的尊严。他失去了理智，自然也就失去了王位：你必被赶出离开世人（第 32 节）。这件事果然应验了（第 33 节）：当时他被赶出离开世人。他忽然变得疯癫，神志不清，超过任何人。他的悟性和记忆尽都丧失，理性思维能力尽都失去，成了十足的兽，空有人形。他赤身露体，四肢爬行，如兽一般，不能与有理性的人共存，在田野和树林里狂奔，又被他自己的仆人赶出来，他们经过一番尝试，断定他不可能再恢复理智，就将他放弃，不再寻找他。他不具备捕食动物的心，没有雄狮的风范，只具备卑劣而不体面之动物的心，因他吃草如牛；可能他不能用人的声音发声说话，只能像牛那样哞哞叫。有人认为他浑身长毛，但即便不是那样，他的头发和胡须不剪不梳，长长了就好像鹰毛，并且指甲长长，如同鸟爪。让我们停一停，思想这悲惨的景象，唯愿我们从中学功课。（1）但愿我们从中明白，能够善用理性实在是一种怜悯，我们理当感恩，千万不可做任何惹怒神的事，不可做任何可能导致丧失灵魂的事。但愿我们学会珍惜自己的理性，学会怜悯那些极度悲哀、神志不清或精神错乱的人，对他们的责备和行为要温和，因为这样的试炼很常见，说不定什么时候会轮到自己头上。（2）但愿我们从中明白，世人的尊荣和威势都是虚空。尼布甲尼撒不是很伟大吗？何竟落得如此可鄙的兽，连最可怜的乞丐都不如？他在宝座上何其荣耀，在军营中何其强大，他的手段足以制伏并管辖列国，如今却连穿衣服的理念都没有，这是他吗？使大地战抖，使列国震动的，是这个人吗（以赛亚书 14: 16-17）？正是：智慧人不要因他的智慧夸口，勇士不要因他的勇力夸口（耶利米书 9: 23）。（3）但愿我们从中明白，神抵挡骄

¹钦定本将以赛亚书 14: 4 中「强暴的何竟止息」译作「金城何竟止息」。

傲的，喜悦把他们降为卑，轻看他们。尼布甲尼撒想做超人，公义的神就叫他不入人，他想挑战造他的主，神就叫他与兽同列。参考约伯记 40: 11-13。

尼布甲尼撒恢复理智（主前 562 年）

34 日子满足，我一尼布甲尼撒举目望天，我的聪明复归于我，我便称颂至高者，赞美尊敬活到永远的神。他的权柄是永有的；他的国存到万代。35 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为虚无；在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中，他都凭自己的意旨行事。无人能拦住他手，或问他说，你做甚么呢？36 那时，我的聪明复归于我，为我国的荣耀、威严，和光耀也都复归于我；并且我的谋士和大臣也来朝见我。我又得坚立在国位上，至大的权柄加增于我。37 现在我一尼布甲尼撒赞美、尊崇、恭敬天上的王；因为他所做的全都诚实，他所行的也都公平。那行动骄傲的，他能降为卑。

这里说的是尼布甲尼撒从精神错乱中复原，恢复理智，预先定好的日子满足，就是七年。整整七年时间，他作了神行公义的纪念碑，作了神胜过骄傲世人的纪念品；就这点而言，他受击打导致疯癫犹胜过被雷劈；然而他竟然得以存活，这实在是怜悯，只要还活着，就还有指望称颂神，正如他在此称颂神一样：日子满足（他说），我举目望天（第 34 节），不再如兽俯视，而是开始像正常人那样仰望。古人云：天堂令人站立仰望。但这里另有深意；他举目望天，是以虔诚人的面貌，以悔改之人的面貌，谦卑祈求怜悯，也许直到那时才真正感觉到自己的苦楚。

1. 他恢复了理智，就用理智来荣耀神，谦卑在他大能的手下。先前有话告诉他，他要落在那悲惨的境地，直到他知道至高者掌权，这里我们看到他果然知道了：我的聪明复归于我，我便称颂至高者。注意：凡是不称颂神的，就该算为没有理性；人唯有开始信神，才可算是正确使用理性，唯有活着荣耀神，才可算是像人活着。理性是信仰的基础和臣民（所以没有理性的动物不能有信仰），信仰则是理性的桂冠和荣耀，若不善用理性荣耀神，那就是徒然拥有理性，并且总有一天会恨不得没有理性。尼布甲尼撒恢复理性后所作的第一件事是称颂神，一旦把理性用在这件事上，在这时，也唯有在这时，他就有资格享受理性的其它用途。他在很长一段时期内不能在其它事上使用理性，如今得以用在这件事上，这也是理性赐给我们的一大目的。他的愚拙成了通向智慧的途径；他在梦中间见到这场审判，梦没有使他复原（那不过是梦，他很快就忘却），他就不得不经历审判，那时他的耳朵就开通，得受教训（约伯记 36: 10）。他醒悟之前，必须先癫狂（马可福音 3: 21）。由此可见他心中好的想法以及心中的善工都不是出于他自己（因他已不由自主），而是神所赐的。让我们来看看尼布甲尼撒最后承认了什么，也许可从中学会在神的事上应当信什么：1. 至高的神活到永远，他的存在永不改变，永不止息，因为他自有永有。奉承王的人常对他说：愿王万岁。现在他相信君王不能永远活着，唯有以色列的神才永远活着，他永不改变。2. 神的国和神一样，都是永存的，他的国存到万代，国中没有新旧交替，没有改朝换代。他永远活着，永远掌权，他的政权没有穷尽。3. 世上所有的居民在神面前都算为虚无。他并非离不开他们，也不必向他们交账。与他相比，再伟大的人也是不及虚无。凡是尊神为大的，都看自己为小。4. 他的国是普世性的，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都是他的臣民，都受他约束和掌控。天使和人都为他所用，也都向他交账；天使再高，不能超越他的命令，世人再低，不能躲避他的眼目。天使是他的军兵，世人是他的佃户。5. 他的能力不可阻挡，他的主权不可控制，因他凭自己的意旨行事，凭他的意图和目的行事，凭他的诫命和谋略行事；只要他愿意，他就行出来，只要他命定，他就完成；无人能拦阻他的意愿，改变他的谋略，无人能拦住他手，或问他说：你做什么呢？无人能盘问他的作为，质疑其中的含义，或要求他解释清楚。人若与造物主相争，若问他说：你做什么呢？你为何如此行？这样的人有祸了！6. 神所行的尽都完美：他所做的全都诚实，因为都符合他所说的。他所行的也都公平，满有智慧，满有公义，全然符合智慧和公平的法则，毫无瑕疵。7. 他有能力把与他为敌、与他相争的最狂妄的仇敌降为卑：那行动骄傲的，他能降为卑（第 37 节）；他有能力对付那些自以为有能力与他相抗衡的人。

II. 他恢复了理智，就用理智来享福，再次兴旺，得享福乐（第 36 节）：那时，我的聪明复归于我；他重复了这句话，因为我们能善用理智，这实在是一种怜悯，理当多多感恩。现在他的大臣都来朝见他；他不必去见他们，他们很快意识到他不仅恢复了理智，恢复了作王的能力，而且变得更加出色，比以往更适合当王。也许人人都知道他的梦和梦的解释，且在宫中常有议论；预言的前半部份既得应验，他果然精神错乱，大臣们就按照所预言的，相信他七年后必恢复知觉；既

然相信，一旦日子满足，他们就拥戴他，那时他的荣耀和光耀也都复归于他，所得的和他在疯癫之前所得的相同。他在国中如先前那样坚立，仿佛从未间断过。他变作愚拙，好成为有智慧的（哥林多前书 3: 18），比先前更有智慧；不久前他声名狼藉，如今有威严加给他，胜过他横扫列国、胜了又胜的威严。注意：1.人一旦开始荣耀神，尤其是认罪悔改，相信并且承认神的主权，那时便可指望神赐尊荣给他们，不仅能重获因第一个亚当犯罪而失去的尊严，还能因第二个亚当的公义和恩典而得威严，也唯有到那时，才能有此指望。2.苦难一旦成就奉差遣所行的工，就不再持续。这位君王一旦承认神在他之上，就恢复理智。3.神无论如何待我们，我们最终都应当称谢他。尼布甲尼撒一旦重新得国，不是先料理国事，而是先赞美、尊崇、恭敬天上的王（第 37 节）。我们有理智，是为有称颂他的能力；我们有财富，是为有称颂他的缘由。

这事以后不久，尼布甲尼撒的王朝终结，他的性命也终结。尤西比乌¹引用雅比底纳斯²的迦勒底传说，说尼布甲尼撒在临死前预言塞鲁士要夺取巴比伦。他在这里表现出良好的意念，我们不知道他日后是否能延续下去，也不知道他日后是否做出有违这些意念的事来；然而如此亵渎神、逼迫人的人得蒙怜悯，他决不是最后一个。倘若我们从爱心的角度出发，希望他果然蒙了怜悯，那就应当称颂神白白赐予的恩典，他藉着神的恩典暂时失去理智，好叫他的灵魂永远得救。

第五章

早在巴比伦国灭亡之前很久，经上就已多次预言它灭亡，本章我们看到预言成真，就在预言成真的当天夜里又有预言。当时是伯撒沙作巴比伦王；有人推算他作王一共十七年，也有人说只有三年；这里说的是他的王朝终结。我们要知道这件事发生之前约两年，日渐强盛的波斯王塞鲁士率领大军前来攻打巴比伦；伯撒沙与他交战，在一场激战中打败而归。他和残兵退回城中，塞鲁士随即将其包围。他们很安全，因有幼发拉底河为屏障，并且城中具备能维持二十年的物资，可在围城的第二年，城池就被攻破，如这里所说的。本章说的是：I.伯撒沙举办了一场吵闹不堪、拜偶像、亵渎圣物的宴会，他的恶贯就此满盈（第 1-4 节）。II.他正在狂欢之际，忽见有字出现在墙上，哲士中无人能辨认，无人能解释（第 5-9 节）。III.最后他们请来但以理，他将这奥秘字句解释出来，他直截了当，指出所写的是宣告他的下场（第 10-28）。IV.所解释的立即应验，王被杀，国被夺去（第 30-31 节）。

伯撒沙的宴会；墙上的字（主前 538 年）

1 伯撒沙王为他的一千大臣设摆筵席，与这一千人对面饮酒。2 伯撒沙欢饮之间，吩咐人将他父（或译：祖；下同）尼布甲尼撒从耶路撒冷殿中所掠的金银器皿拿来，王与大臣、皇后、妃嫔好用这器皿饮酒。3 于是他们把耶路撒冷神殿库中所掠的金器皿拿来，王和大臣、皇后、妃嫔就用这器皿饮酒。4 他们饮酒，赞美金、银、铜、铁、木、石所造的神。5 当时，忽有人的指头显出，在王宫与灯台相对的粉墙上写字。王看见写字的指头 6 就变了脸色，心意惊惶，腰骨好像脱节，双膝彼此相碰，7 大声吩咐将用法术的和迦勒底人并观兆的领进来，对巴比伦的哲士说，谁能读这文字，把讲解告诉我，他必身穿紫袍，项带金链，在我国中位列第三。8 于是王的一切哲士都进来，却不能读那文字，也不能把讲解告诉王。9 伯撒沙王就甚惊惶，脸色改变，他的大臣也都惊奇。

这里说的是伯撒沙王正在兴奋之际忽然变得郁闷，正在奢华之际忽然变得拮据。让我们来看看他如何冒犯神，神又如何使他惊吓；让我们拭目以待，看看这场争竞的结局，看看心里刚硬抵挡神的，最后能否兴旺。

I.看看王如何冒犯神，轻看神。他设摆筵席，或作酒席；也许这是某种周年庆祝会，庆祝他的生日或加冕日，也可能是为敬奉某个偶像。历史学家们说，当时率军包围巴比伦的塞鲁士听说有这场盛宴，料定他们必防守松懈，或沉睡或沉醉，于是抓住机会攻城，一举攻取。盛会上，伯撒沙邀请了一千大臣来与他对饮。这些可能都是在守城战役中的杰出将领，也可能是他的作战参谋，等人人都喝足了，就想与他们商议下一步的军事计划。王与他们对面饮酒，人人都视作极大的荣

¹尤西比乌（275-339）：凯撒利亚教会主教。

²雅比底纳斯：古希腊历史学家；生卒年份不详。

誉，因为这些骄傲的东方君王很少公开露面。他在大臣面前喝酒，因为他摆设筵席的用意和亚哈随鲁一样，都是为了展示他威严的尊贵（以斯帖记 1: 4）。就在这场奢华的宴会上：1.他公然冒犯神的旨意，公然对抗神的审判。他的城邑正被包围，强大的敌军就在城门口，他的性命和王国的性命都危在旦夕。在这一切事上，耶和華的手已经伸出，要击打他，以此叫他哭泣哀号，头上光秃，身披麻布（以赛亚书 22: 12）。神的声音在城中呼喊，好比约拿在尼尼微呼喊：再等四十日，不到四十日，巴比伦必倾覆了（约拿书 3: 4）。他本该像尼尼微王那样宣告禁食，但他反倒定意与神抗争到底，竟然宣告筵席，谁知，人倒欢喜快乐，宰牛杀羊，吃肉喝酒（以赛亚书 22: 13），仿佛要与全能者一争高低。为了表示他丝毫不担心会有物资缺乏不得不投降的一天，他还把宴会办得极其铺张。注意：大意和奢华乃是濒临灭亡的可悲预兆。人若无视神审判的警告，就必被神的审判所伤。2.他公然冒犯神的殿，公然对抗他的圣所（第 2 节）：他欢饮之间，吩咐人将殿里的器皿拿来，当酒杯用。浓郁醇香的酒一落肚，他就说：唉，如此美酒，若不用圣物当酒杯，真是可惜了！人人都觉得这个主意好，于是立即打发人去把殿里的器皿拿来。这似乎不仅仅是嬉戏，这是恶意藐视以色列的神。从耶利米书 27: 16-18 可以看出，神的百姓日日思念这些神圣的器皿。他们在回归时最关心的也是这些器皿（以斯拉记 1: 7）。当时他们想必正盼望拯救的日子临近，算算七十年被掳的日子即将结束，有的也许还放出这样的风声，说圣所的器皿很快就要回归原位；伯撒沙为了藐视这些传言，就在此宣告这些器皿归他所有，并且不再收藏在府库，要拿出来当餐盘用。注意：亵渎圣物，随意取乐，这实在是犯罪，并且很快叫人恶贯满盈。他们不要听别的歌，只要锡安歌（诗篇 137: 3），不要别的器皿，只要圣所的器皿，这就加速了巴比伦灭亡。但愿如此糟践分别为圣归给神之物的人知道，神是轻慢不得的（加拉太书 6: 7）。3.他公然冒犯神，公然对抗他的神性，因为他们饮酒，赞美金银所造的神（第 4 节）。他们把单属于又真又活之神的荣耀归给柱像，归给人手所造的，归给假想中的神。他们赞美假神，向它们献祭，对着它们唱赞美歌。浓酒下肚，头脑发热，心里畅快，就最容易赞美金银木石所造的神明，因为理智健全、思维清晰的人不可能作出如此荒唐的恶事来，必先喝醉，才会迷惑至此。喝醉酒敬拜神的不是人，而是兽，最适合服事假神，那不是神，而是魔鬼。他们因酒摇摇晃晃（以赛亚书 28: 7）。喝醉了酒，就赞美偶像神明，仿佛是这些神明为他们举办筵席，为他们提供诸多好处。也可能是他们一边喝酒，一边赞美假神，举杯祝他们健康；王与他们对面饮酒（第 1 节），意思是敬酒，先敬这神，再敬那神，直到念出一连串的神明来，连木石都不例外。注意：败坏、不虔、邪恶、亵渎，这些东西彼此坚固，彼此影响。醉酒当歌是拜偶像的前奏，相互敬酒又为醉酒鸣锣开道。

II. 看看神如何使王受惊吓，心生恐惧。伯撒沙和众大臣正在宴乐之中，杯盏交错，寻欢作乐，也许举杯咒诅塞鲁士和他的大军，并且高声尖叫，自信很快就能解围，然而时辰已到，很久以前关于巴比伦王的预言要应验，他的城邑要被以拦人和米底亚人所攻破：我所羡慕的黄昏，变为我的战兢（以赛亚书 21: 2-4）。这场官中狂欢要被破坏，他们要乘兴而来，败兴而归，哪怕是王亲自导演这场闹剧；神一旦开口说话，我们看见他和他的宾客俱都震惊，狂欢之余，竟然气氛凝重。1. 有人的指头显出，在粉墙上写字，且是当着王的面（第 5 节）；拉比们说这是天使迦百列引导这些指头写字。我们自己的拉比莱福特博士说：神的手曾为他百姓写了两块法版，现在又将巴比伦和伯撒沙的下场写在墙上。这不是大响声吓唬他们，不是威胁他们的性命，不是打雷闪电，不是灭命的天使拔刀在手，只是一支笔握在手中，写在墙上，与灯台相对，好叫他们借着烛光都能看得见。注意：神若愿意，只需写几个字，就足以叫最骄傲胆大的罪人惊恐。王看见写字的指头，却看不见这手是谁的，这就显得更加可怕。注意：我们所看见的神，看见写字在被造物书上的手以及写字在圣经上的手（看哪，这不过是神工作的些微；约伯记 26: 14），都该叫人对所看不见的神心生敬畏。倘若这不过是神的指头，那么他伸出来的膀臂会如何呢？他会如何呢？2. 王立即吓得目瞪口呆（第 6 节）：他变了脸色（忽白忽红），腰骨好像脱节，站立不稳，浑身打颤，极其惊惶，双膝彼此相碰，战兢不已，活像杨柳的叶子。他这是怎么了？为何如此惊惶？他看不懂墙上写的字，为何不觉得这也许是吉兆，预示着他和他的国即将得救？关键是他自己心意惊惶，受了良心的谴责，深知不能指望从天上得到什么好消息，深知天使的手只会写出令他惊吓的字来。他既深知自己合该受神的刑罚，就立即断定这是奉神之名而来的逮捕令，要传他听讼。注意：自以为稳妥的罪人，神可叫他惊醒，心中骄横的罪人，神可叫他战惊，并且神无需

动手，只需松开他的自我意识，就足以叫他不安。3.王立即召集巴比伦的哲士，看他们是否能解释墙上的字（第7节）。王大声吩咐，急不可待，极其迫切，召集所有的术士，看他们能否读这文字，把讲解告诉他，王和众大臣都看不懂，实在是超出他们的能力范围。研究神的启示（像外邦人那样研究，他们以为可以那样研究），与鬼神世界交往，这些在外邦人中仅限于专门的职业，别人不得过问；而藉着神的指头写给我们的，则是人人都读得懂，只要愿意，便可在圣经中读懂神的心意。王为了激发这些哲士在这件事上竭尽全力，踊跃争先，就承诺凡有能解这些字的，必得享官中最高荣誉。他知道这些自我标榜有智慧的人图的是什麼，知道如何叫他们满意，于是就承诺叫他身穿紫袍，项戴金链，在这些无知的人眼中，这些东西就是荣耀。不仅如此，他还承诺叫他在国中位列第三，仅次于王和太子。4.王对他们十分失望，他们当中无人能读那文字，更不用说解释（第8节），于是王更加惊惶（第9节）。他感觉事态越来越严重，害怕会有大祸临头。众大臣先前与他一同宴乐，如今与他一同惊惶，他们也都惊奇，束手无策；人多不能壮胆，酒兴也不能壮胆。哲士们看不懂，不是因为所写的字使用他们看不懂的语言或文字，而是神故意蒙住他们的眼，故意迷惑他们的心，叫他们看不懂，好将解释这奥秘文字的荣誉留给但以理。注意：良心一旦醒悟，就会惊恐加增，任何人都无法安抚，无法平息。

但以理被领到伯撒沙面前（主前 538 年）

10 太后（或译：皇后；下同）因王和他大臣所说的话，就进入宴宫，说：「愿王万岁！你心意不要惊惶，脸面不要变色。11 在你国中有一人，他里头有圣神的灵，你父在世的日子，这人心中光明，又有聪明智慧，好像神的智慧。你父尼布甲尼撒王，就是王的父，立他为术士、用法术的，和迦勒底人，并观兆的领袖。12 在他里头有美好的灵性，又有知识聪明，能圆梦，释谜语，解疑惑。这人名叫但以理，尼布甲尼撒王又称他为伯提沙撒，现在可以召他来，他必解明这意思。」13 但以理就被领到王前。王问但以理说：「你是被掳之犹太人中的但以理吗？就是我父王从犹太掳来的吗？14 我听说你里头有神的灵，心中光明，又有聪明和美好的智慧。15 现在哲士和用法术的都领到我面前，为叫他们读这文字，把讲解告诉我，无奈他们都不能把讲解说出来。16 我听说你善于讲解，能解疑惑；现在你若能读这文字，把讲解告诉我，就必身穿紫袍，项戴金链，在我国中位列第三。」17 但以理在王面前回答说：「你的赠品可以归你自己，你的赏赐可以归给别人；我却要为王读这文字，把讲解告诉王。18 王啊，至高的神曾将国位、大权、荣耀、威严赐与你父尼布甲尼撒；19 因神所赐他的大权，各方、各国、各族的人都在他面前战兢恐惧。他可以随意生杀，随意升降。20 但他心高气傲，灵也刚愎，甚至行事狂傲，就被革去王位，夺去荣耀。21 他被赶出离开世人，他的心变如兽心，与野驴同居，吃草如牛，身被天露滴湿，等他知道至高的神在人的国中掌权，凭自己的意旨立人治国。22 伯沙撒啊，你是他的儿子（或译：孙子），你虽知道这一切，你心仍不自卑，23 竟向天上的主自高，使人将他殿中的器皿拿到你面前，你和大臣、皇后、妃嫔用这器皿饮酒。你又赞美那不能看、不能听、无知无识、金、银、铜、铁、木、石所造的神，却没有将荣耀归与那手中有你气息，管理你一切行动的神。24 因此从神那里显出指头来写这文字。25 「所写的文字是：『弥尼，弥尼，提客勒，乌法珥新。』26 讲解是这样：弥尼，就是神已经数算你国的年日到此完毕。27 提客勒，就是你被称在天秤里，显出你的亏欠。28 毗勒斯（与乌法珥新同义），就是你的国分裂，归与玛代人和波斯人。」29 伯沙撒下令，人就把紫袍给但以理穿上，把金链给他戴在颈项上，又传令使他在国中位列第三。

这里说的是：1.太后将但以理的事告诉了王，说这件疑难事最应该咨询他。这太后想必是米罗达的遗孀，就是希罗多德¹曾提到过的那有名的尼托克丽丝，他说她极其聪慧。她没有出席宴会，不像其他的皇后和妃嫔（第2节），狂欢晚会与她的年龄和身份不符。但是有人传话进宫，说王和众大臣极其惊惶，她就亲自来到宴会厅，向王推荐一位能治他愁烦的医生。她劝他不要因为哲士解不开谜语而烦恼，因为国中有一人曾经不止一次在关键时刻帮助了他祖父，眼下无疑也能帮助他（第11-12节）。她自己不认得那文字，却叫他去认得那文字的人：现在可以召他来，你本该先召他。请注意看：1.她大大称赞但以理，说他里头有圣神的灵，有某种凡人所没有的东西，不仅有人灵（人的灵充其量是耶和华的灯；箴言 20: 27），还有神的灵。这是她按本国的语言和宗教所能给人的最高称赞；他对他的评价很高：（1）高度称赞他的头脑：心中光明、聪明、智

¹希罗多德（约前 484-前 425）：古希腊作家。

慧，好像神的智慧。他对隐秘事有独到的见解，对将来的事有独到的远见，必是受了神的灵感；他在圆梦、释谜语、解疑惑的事上，其知识和聪明远在其他哲士之上。所罗门在这方面的能力出众，不过但以理在这些事上似乎更具备来自神的直接指示。看哪，在这里有一人比所罗门更大（马太福音 12: 42）。但若与藏在基督里的智慧宝藏相比，这二人的智慧又算得了什么？

(2) 高度称赞他的心：在他里头有美好的灵性，这是他智慧和聪明的一大妆饰，使他有资格领受恩赐，因为神把智慧、知识，和喜乐赐给在他眼中看为善的人（传道书 2: 26）¹。他具有谦卑、圣洁、属天的灵，具有虔诚、恩德的灵，热衷于神的荣耀和人的利益。真是杰出的心灵。2. 她说他曾受尼布甲尼撒的器重、恩待和提拔：王的父（就是你祖父，即便很多代以后，尼布甲尼撒也大可称为王族成员的父，因为能有如此辉煌，都是由于他），王的父立他为术士的领袖。可能伯沙撒有时骄傲起来，会轻看尼布甲尼撒，轻看他的策略和掌权手段，也轻看他所启用的官员，自以为比他聪明，所以他母亲再三强调说：“你父，就是王的父，你能有今天，都是拜他所赐，是他立他为巴比伦一切哲士的领袖，统管他们，还按本国神明的名，管他叫伯提沙撒，以为这样就是赐尊荣给他；”不过但以理一向使用自己的犹太名（他决意使用本名，表示他忠心持守自己的信仰），并不用那名，只有这皇太后还记得，不然人人都会称他作但以理。注意：常常纪念杰出人物所作的杰出贡献，这是件好事，尽管他们自身谦逊，很愿意所作的好事被人忘记。3. 她建议召他来，他必解明这意思。看来但以理当时在宫中已被遗忘。伯沙撒不认识他，不知道国中还有这样的珍品。新王新政，旧人往往被撇在一边。注意：很多人很有价值，本可发挥作用，却长期被埋没；不少人作过杰出贡献，却被忽视，无人注意；不过无论世人如何，神还是公义的，断不会忘记为他国度的服事。但以理丢了官职，就隐居起来，并不刻意寻找机会出人头地，但他仍住在王宫附近，巴比伦虽被围困，但若有需要，他还是随叫随到，为自己百姓的缘故，愿意效劳。天意使然，就在王朝即将陨落之际，他因太后推荐再次进宫，并且留在那里，预备在随之而来的新政府里当官。正所谓：义人的光必在黑暗中发现（以赛亚书 58: 10），尊荣以前，必有谦卑（箴言 18: 12）。

II. 但以理进宫觐见，王请他读出并且解释这文字。他被领到王前（第 13 节）。当时他已将近九十岁；论年龄、尊贵和先前的官职，他本该有资格自由出入，但他甘愿像个陌生人那样，被人引进来。注意：1. 王的语气显得有些傲慢：你是被掳之犹太人中的但以理吗？他是个犹太人，又是个被掳的，王有求于他，实在是情非得已。2. 他说有人对他称赞有加（第 14 节），说他里头有神的灵，所以打发人请他来，要看看他是否配得上这样的称赞。3. 他承认巴比伦的哲士束手无策，无人能读这文字，把讲解告诉他（第 16 节）。4. 同时他承诺但以理若能解此文字，就必得同样的赏赐（第 16 节）。奇怪的是，当时的众哲士和尼布甲尼撒时代的哲士一样，在一筹莫展之余，并没有试图挽回颜面，倘若他们一口咬定说：这梦的意思是如此如此，这文字的意思是如此如此，有谁能反驳他们呢？不过神刻意叫他们一句话也说不出，正如基督降生的时候，外邦人的术士哑口无言。

III. 但以理把这奥秘的文字解释出来，王听了，想必心中的恐惧不但没有减少，反倒加增。当时但以理年纪老迈，伯沙撒很年轻，但以理在他面前说话的语气似乎相当直率而严厉，胜过在尼布甲尼撒面前。批评人的时候需要有智慧考虑一切因素，尤其是批评大人物的时候，因为训诲的责备是生命的道（箴言 6: 23）。但以理的这番话：

1. 是将这段叫他们大为震惊的文字念出来，并向他们解释出来（第 17 节）。他对王所承诺的赏赐不屑一顾，并不以此为乐，因他不为银钱行占卜（弥迦书 3: 11）。尼布甲尼撒给他酬金，他很愿意接受，但他丝毫不愿讨价还价，他为王读这文字，也并非为了这样那样的荣誉：“你的赠品可以归你自己，因你已经时日不多，你的赏赐可以归给别人，你希望给哪个哲士，就给那个哲士，我不稀罕。”但以理知道他的国已剩最后一口气，因而轻看王的赠品和赏赐。我们也应当如此，既凭信心的眼目，看见这个世界的末了速速来临，就应当轻看世上的赠品和赏赐。可朽坏的赠品可以归别人，我们的眼目和我们的心都在更美的赠品上；但愿我们在世上尽本份，尽力而为之，凭借自己的信仰宣告，念出神写给这个世界的文字，又凭借与信仰相符的言行，将神的文字

¹钦定本将传道书 2: 26 上半句译为：神把智慧、知识，和喜乐赐给在他眼中看为善的人。

解释出来，然后就仰望神的赠品和赏赐；相比之下，这个世界所能给的都不过是垃圾，都是毫无价值的。

2.他向王多多讲述神如何待他祖父尼布甲尼撒，其用意是要教训他，警告他（第 18, 21 节）。这不是炫耀，也不是玩笑，而是解释这段文字之前的必要步骤。注意：回顾神向别人所行的，这很有用，可叫我们正确理解神向我们所行的。

（1）他讲述神如何抬举尼布甲尼撒，使他大有尊荣权柄（第 18-19 节）。他得了国位、大权、荣耀和威严，据我们所知，这些都远超在他以前的外邦君王；他以为他得荣耀，是凭借自己不同寻常的行为和勇气，他把他的成就归功于自己的才华，但以理却告诉眼前这位坐享其成的王，是至高的神，万神之神，万王之主（正如尼布甲尼撒自己所称呼的）赐给他国位，赐给他王朝，赐给他掌管朝政的大权，赐给他荣耀和威严。注意：世人无论得着什么程度的兴盛，都应当承认这是神所赐的，不是他们自己得来的。千万不能说这货财，这高官，是我力量、我能力得来的，要时时牢记，得货财的力量是神给你的（申命记 8: 17-18），你做事顺利，也是神给你的。这里说神所赐给尼布甲尼撒的权能，就能力和权柄而言极大。[1.]他有极大的能力，不可阻挡；神所赐给他的极其威严，麾下的军兵不计其数，并且他指挥大军，运筹帷幄，乃至所到之处，尽都顺利。他有能力震慑列国，将其制伏，不费一兵一卒，因为各国都在他面前战兢恐惧，为了活命，都甘愿俯首听命。可见何为强权，又可见何为惧怕强权。动物世界是如此，人类世界的管辖和被管辖也是如此。[2.]他有绝对的权柄，无法控制。他所拥有的权能，以及落在他身上的权能，是无人匹敌的，是绝对的，专制的，无论是立法还是执法，都无人与他同享。他随己意处罚：可以随意生杀，无论有罪无罪。生杀大权完全在他手中。他随己意赏赐：随意升降，全凭自己的心情，不需要解释，甚至不需要向自己解释，完全是我行我素，自己的意愿就是理由。东方独裁的性情就是如此，东方君王的处事方式就是如此。

（2）他向王陈述尼布甲尼撒所犯的惹怒神的罪行。[1.]他欺侮在他以下的人，变得专横残暴。对他所得能力的形容，表示他滥用权力，按自己的性情和冲动行事，不按理智和公平，使得无辜的往往被定罪，有罪的往往得开脱，这两方面都在耶和華眼中看为可憎。有才华的被罢免，没有能力的得晋升，大大伤害社会，为此要向赐给他能力的至高神交账。注意：拥有绝对权柄而又不滥用，这样的人少之又少。坎顿¹引用过杰罗德²关于英国亨利二世的一副对联，说从未有过像这样手握大权却不伤害人的：

至于他，我可以欢呼雀跃地说，
同样是手握伤人的大权，却从未有过这样温和的。

更有甚者，[2.]他藐视在他以上的神，变得傲慢张狂（第 20 节）：他心高气傲，这是他罪孽和灭亡的开端；他十分骄傲，刚愎自负，在神的诫命和审判面前刚愎；他任性、顽梗，无论是神的话还是神的杖，他都听不进去。注意：骄傲是一种罪，使人在别的罪中刚硬，使得悔改和改革的途径变得没有果效。

（3）他提醒王，只因他骄傲顽梗，神的审判落在他身上，令他理智尽失，被革去王位（第 20 节），被赶出离开世人，与野驴同居（第 21 节）。若不按理性的法则管辖臣民，就没有足够的理性管辖自己。注意：人若不可理喻，不善用理智，公义的神就夺去他们的理智，人若滥用权力欺压人，公义的神就夺去他们的权力。他过野兽一般的日子有很长时间，直到他明白并且拥戴信仰的第一原则，就是至高神掌权。人有别于兽，比兽更尊贵，乃是本乎信仰，不是理智；在至高的造物主面前为臣民，那是极其荣耀的事，胜过在低等动物面前作王。注意：当君王的应当知道至高的神在他们的国中掌权（那是帝国中的帝国，不可排除），应当知道是神随己意立王；若不知道，日后必不得不知道。立储的是他，立王的也是他。

3.他以神的名义，列出伯沙撒的罪状。他尚未读出墙上的文字，尚未向他宣告判决，先指出他的罪行，表示神责备的时候显为公义，判断的时候显为清正（诗篇 51: 4）。所列出的罪状是：

¹威廉·坎顿（1551-1623）：英国历史学家。

²杰罗德（约 1146-1223）：威尔士神职人员，历史学家。

(1) 神审判他的祖父，他却不从中吸取教训（第 22 节）：伯沙撒啊，你是他的儿子，你虽知道这一切，你心仍不自卑。人心在神面前若不自卑，不顺应他的诫命和旨意，不藉着悔改、顺服和忍耐而自卑，那就是大大冒犯神；再伟大的人，也应当在他面前谦卑下来，应当承认自己虽然伟大，仍要向他交账。若明知应当心里谦卑，却不予理会，尤其是明知别人因为刚硬已被折断，因为不肯折腰已经倾倒，自己仍然刚愎自负，那就是罪上加罪。子孙后代若看见祖先因犯罪而付出惨重代价，看见他们犯罪的严重后果，却仍踏着他们的脚步作恶，那他们的罪行就更可恶。既然知道，既然知道这一切，为何还不自卑呢？(2) 他冒犯神，比尼布甲尼撒有过之而无不及；看看今夜这场盛宴就知道了，他正在寻欢作乐之际，猛然受此惊吓（第 23 节）：“你竟向天上的主自高，公然向他叫嚣，抵挡他的王权和尊严，具体表现在你亵渎他殿中的器皿，把他圣所的器皿当作你犯罪的工具，故意藐视他，赞美那不能看、不能听、无知无识、金银所造的神，仿佛这些假神胜过能看、能听、无所不知的神。”决意犯罪到底的罪人满足于不能看、不能听、无知无识的假神，因为这样便可安心犯罪；但他们迟早会意识到（那时就必抱愧蒙羞），这些虽然是他们所选择的神，却不是审判他们的神，而真正要审判他们的那位，万物在他面前都是赤露敞开的（希伯来书 4: 13）。(3) 他没有回应被造和存活的目的：你没有将荣耀归与那手中有你气息、管理你一切行动的神。这是普遍性的谴责，适用于所有人；让我们好好思想应当如何回应。请注意看：[1.] 我们倚靠神；他造我们，使我们存活，恩待我们，拥有我们，管辖我们；我们的气息最初来自他的手，并且至今仍在他手中；他使我们的性命存活（诗篇 66: 9），他收回我们的气，我们就死亡（诗篇 104: 29）。我们的时日既然在他手中，气息自然也在他手中，因为气息有多少，时日就有多少。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使徒行传 17: 28）；我们因他活着，靠他活着，离开了他，就不能存活。人的道路不由自己（耶利米书 10: 23），不由自己决定，不受自己支配，是他管理我们一切行动；我们的心在他手中，世人的心都在他手中，连貌似为所欲为的君王，他们的心也在他手中。[2.] 我们既然倚靠神，就该在他面前尽本份；应当荣耀他，全力以赴去荣耀他，事奉他，一心使他欢喜，一心赞美他。[3.] 我们虽然倚靠他，却没能尽本份；我们没能做到，是因为我们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马书 3: 23）。这是对伯沙撒的诉讼，不需要提供证据，因为早已证据确凿，他自己的良心不得不承认自己有罪。所以：

4. 他开始按墙上的文字宣读判决，但以理说：“你既然不虔不敬到了极点，甚至践踏至圣之物，既然在拜偶像的亵渎宴会上狂欢，你所公然冒犯的神就显出指头来写这文字，他已忍耐你多时，如今不再忍耐，你就看见他打发使者来写这文字（第 24 节）。是他按罪状刑罚你，又使你担当罪孽（约伯记 13: 26）。”注意：罪人所犯的罪都写在无所不知之神的册上，照样他们的下场也都写在神的律法书上；日子将到，这些书都要打开，罪人要按此受审判。所写的文字是：弥尼，弥尼，提客勒，乌法珥新（第 25 节）。幸好接下来有真实可靠的解释，不然如此简练的文字，我们都无法明白。这些字的意思是：他已数算，他已过秤，他们要分开。迦勒底的哲士不知道只有一位神，因而也就不明白这里的他指的是谁；有人说他们看不懂这些文字的原因就在于此。(1) 弥尼；这个字重复出现，因为此事确实无疑：弥尼，弥尼，希伯来文和迦勒底文的意思都是：他已经数算，已经结束，但以理的解释是（第 26 节）：“神已经数算你国的年日，已经数算你国有多少年，多少日；这些都在神的谋略中数算过，如今已告终结；你掌权的大限已到，必须交出来。你国的末日已到。”(2) 提客勒：迦勒底文的意思是你被过秤，希伯来文的意思是：你太轻。莱福特博士也是这样理解。这位王和他的一举一动在公义之神那分毫不差的天平上过秤。神全然知道他的真实面目，好比铁匠全然知道，因他用最精确的天平过秤。神向他施行审判，必先权衡他的一举一动，必有周密考量。你显出你的亏欠，配不上所托付给你的，你是个徒然、轻微、空虚的人，轻如鸿毛，不值一提。(3) 乌法珥新：应该理解为：还要法珥新。法珥新在希伯来文的意思是波斯人，在迦勒底文的意思是分裂；但以理将两者放到一起（第 28 节）：你的国分裂，要从你手中夺去，归与玛代人和波斯人，作为他们瓜分的猎物。这句话能很容易用来形容罪人的下场。弥尼，提客勒，乌法珥新，可看作关乎死、审判、地狱。罪人在死时日子被数算，要终结；死后有审判，他要被称在天平里，显出亏欠；审判后要被砍断，作为猎物给魔鬼和他的使者瓜分。但以理在这里没有给伯沙撒任何劝言，也没有鼓励他悔改，不像他对尼布甲尼撒那样，因为他见命令已经发出，已经没有悔改的空间。

你可能会以为伯沙撒定会向但以理发怒，见自己死到临头，必大大震怒。但他从心底里相信他所说的句句有理，挑不出任何毛病；于是不但不发怒，还按照所承诺的，大大赏赐但以理，给他身穿紫袍，项戴金链，又传令使他在国中位列第三（第 29 节），因为他不愿食言，也因为这段文字的解释虽不如意，却不是但以理的错。注意：有很多人对着神的先知表示极大的尊敬，却不愿敬重神的话。但以理并不在乎这些尊贵的头衔和官衔，但也没有拒绝，因为这是王的心意，但我们有理由相信他在领受的时候微微一笑，预见到这些东西很快就要和厚赏他的王一起枯萎，好比约拿的蓖麻树，一夜长起，一夜枯萎，若为之大大喜乐（约拿书 4: 6），那就是愚昧。

但以理直截了当，向伯沙撒解释墙上的文字（主前 538 年）

30 当夜，迦勒底王伯沙撒被杀。31 米底亚人大利乌年六十二岁，取了迦勒底国。

这里说的是：1.王之死。他合该颤抖，因为他被带到惊吓的王那里（约伯记 18: 14）。当夜（第 30 节），就在他饮酒畅快的时候，围城大军攻破城池，直捣王宫；他们在那里搜到王，将他杀死。他找不到任何隐秘之处藏身，也找不到任何坚固之处保命。外邦作家说，塞鲁士出其不意攻取巴比伦，在两个叛逃之人帮助下，找到了进城的最佳通道。经上曾预言王宫必有大震惊（耶利米书 51: 11, 39）。注意：死亡如网罗临到酒足饭饱之人。2.国位旁落。我们在此看见，金头过渡到银胸银臂。米底亚人大利乌取了迦勒底国，他与塞鲁士联手，又得了他的允准，是塞鲁士征服了迦勒底（第 31 节）。二人联手征战，又一同当王（6: 28）。这里提到他的年龄，说他当时六十二岁；正因为如此，身为他侄儿的塞鲁士让他占先。有人注释说他那时六十二岁，当时是被掳的最后一年，就是说他是被掳以后第八年出生的，也就是耶哥尼雅和其他贵胄被掳的时候（参考列王纪下 24: 13-15）。最致命的打击临到之日，正是一位君王降生之时；他日后要为耶路撒冷的缘故，向巴比伦复仇，当年的创伤如今要得医治。神关乎他百姓的谋略何其深，关乎他百姓的意图何其仁慈。

第六章

但以理没有续写他所在王朝的历史，也没有续写迦勒底和波斯国的国事，尽管他自己在这两国事里是个大官，那些东西对我们而言算得了什么？他所选的具体故事，是用来坚固我们信心、鼓励我们顺服神的，因为先前所写的都是叫我们学功课。本章所说的故事令人深思，很有教导意义，就是但以理如何因着信，堵了狮子的口，得了美好的证据（希伯来书 11: 33, 39）。三位年轻人被扔进火窑，只因不愿犯已知的罪；但以理被扔进狮子坑，只因不愿忽略已知的本份；神奇迹般拯救了三位年轻人，又拯救了但以理，这些事写下来，为的是激励历代神的仆人，要坚定不移，不惜代价，憎恨恶的，持守善的。本章说的是：I.但以理在大利乌宫里当官（第 1-3 节）。II.仇敌嫉妒他，设计害他（第 4-5 节）。III.他们得了王命，禁止祷告三十天（第 6-9 节）。IV.虽有此王命，但以理坚持祷告（第 10 节）。V.有人因此告他，他被扔进狮子坑（第 11-17 节）。VI.他在狮子坑里奇迹生还，并被救出来（第 18-23 节）。VII.指控他的人被扔进坑中，在那里尽都丧命（第 24 节）。VIII.大利乌为此下令，要荣耀但以理的神，后来但以理兴旺（第 25-28 节）。这位神真是我们的神，直到永远。

大利乌提拔但以理（主前 537 年）

1 大利乌随心所欲，立一百二十个总督，治理通国。2 又在他们以上立总长三人（但以理在其中），使总督在他们三人面前回覆事务，免得王受亏损。3 因这但以理有美好的灵性，所以显然超乎其余的总长和总督，王又想立他治理通国。4 那时，总长和总督寻找但以理误国的把柄，为要参他；只是找不着他的错误过失，因他忠心办事，毫无错误过失。5 那些人便说：「我们要找参这但以理的把柄，除非在他神的律法中就寻不着。」

关于但以理，这里告诉我们：

I.他何其伟大。大利乌凭借武力，登上了巴比伦的王位，重组政府，封但以理为宰相，管理国事，又封他为首席财务大臣，掌管玉玺。大利乌的版图很大，他南征北战，所得的不过是有更多的国家需要治理；他一人分身乏术，不得不启用属下的其他人。他立一百二十个总督（第 1 节），分管各自地区，掌管司法行政，维护社会治安，为王征收税赋。注意：下属官员不只是王的使者，

也是神的使者，为我们谋利益；我们理当顺服在上的王，也理当顺服王所委任的官长；参考彼得前书 2: 13-14。在这些总督之上，又立总长三人，管理国事，听取总督的报告，若有管理不善的，则听取对总督的指控，免得王受亏损（第 2 节），免得税赋受损，也免得他所赋予总督的权力被用来欺压百姓，对王而言，那才是真正的损失（不论他本人是否这样认为），因为那会导致百姓对他不满，也会惹怒他的神。但以理位列这三位总长之首，因为他在各方面都比他们优秀。他超乎其余的总长和总督（第 3 节），王十分满意他的管理，于是就想立他治理通国，任由他提拔和罢免。1.在这件事上我们应当称赞大利乌，因为他提拔人，完全看人的品德和做事能力；君王若想得能人，就应当本着这样的原则。但以理是被征服国中的尖子人物，因此你也许会以为他定会被视作敌人，或囚禁或放逐。他来自外国，本国早已被灭，是个外人，又是个被掳的，本该被轻看。可是大利乌在判断人才干这方面很有独到的见解，他很快意识到这个但以理很有才华，他虽有自己的亲信，指望在这刚刚被征服的国中当官的不在少数，过去是他亲信的，如今都以为能当他的总长，但他一心为国事着想，既然但以理论智慧论品德都胜过他们，也许他还听说他里头有神的灵，于是就立他在自己右边。2.在这件事上我们应当归荣耀给神，因为但以理虽然年纪老迈（他被掳到巴比伦已超过七十年），但他论体力论智力，都和以往一样能干，又因他在前朝诸多试探中得以持守自己的信仰，在新政府就如先前那样备受尊敬。他堪比橡树而不是柳树，持守美德，不向邪恶妥协。这样的诚信是上策，能确保人的声誉；如此荣耀神的，神必赐尊荣。

II.他何其良善：有美好的灵性（第 3 节）。他凡事尽忠职守，在君王和百姓之间处事公平，确保无人蒙冤，因而别人找不着他的错误过失（第 4 节），不但不能指控他诡诈或虚伪，甚至一点小错或过失都没有。他从不犯错，从来不必请人谅解他的疏忽或健忘。这件事记下来，是要作为所有担任公职之人的榜样，凡事要认真、诚恳，不致故意犯错，也不致无知犯错，不但避免犯罪，也避免犯错。

III.只因他又伟大又良善，于是就有人心生恶意。总长和总督嫉妒他，因为他的官职在他们以上，也许恨他，因为他常监督他们，防止他们假公济私。由此可见：1.凡是好事，都是嫉妒的起因。所罗门曾经感叹各样灵巧的工作被邻舍嫉妒，说这是捕风（传道书 4: 4）；越是良善，就越被对手看为恶人。但以理受人嫉妒，因为他的灵性比别人优秀。2.凡是坏事，都是嫉妒的后果。嫉妒但以理的人非要置他于死地不可。叫他蒙羞远远不够，一定要他死，才称心如意。忿怒为残忍，怒气为狂澜，惟有嫉妒，谁能敌得住呢（箴言 27: 4）？但以理的仇敌派人窥探他履行职责，想要寻找他的把柄，寻找任何可用来控告他误国的事，疏忽、偏袒、失言、得罪人或误事。只要能找到一点小过犯，哪怕是一点疏忽，也可小题大做，说成是无可原谅的大罪。但他们找不着他的错误过失，并且承认找不着。但以理一向诚实处事，如今更加小心翼翼，更加警惕，只因监视他之人的缘故（诗篇 27: 11）。注意：我们很需要谨慎处事，因为有很多眼睛正盯着我们，有的正在挑我们毛病。手中的杯盛满，就更应当端平。他们终于断定找不出他任何瑕疵，除非在关乎他神律法的事上（第 5 节）。看来但以理当时持守信仰，紧紧抓住，并不动摇，也不退缩，但这不妨碍他晋升；当时并无法律规定他依从王的信仰，并无法律禁止他担任要职，除非与王信仰相同。他向什么神明祷告，王并不在乎，只要他尽忠职守就行。他在王身边服事，直来到坛边，随后离去。于是他的仇敌就想在这件事上给他设圈套。格劳修斯说：不能告他犯叛国罪，就告他犯叛教罪。注意：有信仰的人言行举止都十分温和得体，在神的事上凭良心行事，乃至最会吹毛求疵的仇敌也找不着把柄，只能在神的事上做文章，这实在是一件美事，是大大荣耀神。值得注意的是：但以理的仇敌找不着他误国的把柄，但仍稍有公义的常识，没有买通假证人诬告他，诬陷他叛国，许多自称犹太人、自称基督徒的人理当感到羞愧。

阴谋陷害但以理（主前 537 年）

6 于是，总长和总督纷纷聚集来见王，说：「愿大利乌王万岁！7 国中的总长、钦差、总督、谋士，和巡抚彼此商议，要立一条坚定的禁令（或译：求王下旨要立一条……），三十日内，不拘何人，若在王以外，或向神或向人求甚么，就必扔在狮子坑中。8 王啊，现在求你立这禁令，加盖玉玺，使禁令决不更改；照玛代和波斯人的例是不可更改的。」9 于是大利乌王立这禁令，加盖玉玺。10 但以理知道这禁令盖了玉玺，就到自己家里（他楼上的窗户开向耶路撒冷），一日三次，双膝跪在他神面前，祷告感谢，与素常一样。

但以理的对头在当时的法典找不到一点可用来为难他的条文，于是就设谋制定新的条文，希望以此给他设陷阱，并且他们知道这件事万无一失；他对他的神如此忠心，使得他们有机可乘。这里说的是：

I. 大利乌不虔不敬的律法条文。我将其称作大利乌的条文，因为是他盖了玉玺，不然不可能实施；但实际上这不能算是他的，设谋的不是他，他只是糊里糊涂同意了而已。总长和总督发起草案，提请讨论，并且巧妙运作，使得国会同意，可能国会当时正在开会商讨国事。他们谎称这份草案是经过深思熟虑，说国中的总长、钦差、总督、谋士和巡抚彼此商议，不只是同意，还提出建议，经多方商议讨论，尽己之能，立下一条坚定的禁令；他们甚至向王暗示，这条禁令是全体通过：各总长的意见都一样；但我们相信但以理身为三总长之首，必是不同意的，并且我们有理由相信很多总督也不认同，视作荒唐，不合理。注意：并非全体同意，却说成是全体同意，并且语气十分肯定，这不是新事；少数人同意的事，有时被自信满满地说成是全体同意。当君王的何其不幸！他们不得不通过别人的眼睛来看，又通过别人的耳朵来听，于是就往往受骗上当。这些人别有用心，假意尊重王，其实意在除去他的宠臣；他们给他压力，将此立成法律条文，加盖玉玺，宣布三十日内，不拘何人，若在王以外，或向神或向人求什么，就要用最残酷的手段将其处死，就必扔在狮子坑中（第7节）。这就是他们酝酿的条文，摆在王面前，请他签字，正式立法。1. 这其中没有一点良善，不过是高抬王，使他在臣民面前显得又高大又仁慈，他们说这对他十分有利，因他刚刚登基，可以坚固他的根基。人人都应当相信王极其富有，凡有所求的，他都能满足，若有缺乏或困难，不必求助于神或人，只需求他。整整三十天，他愿意倾听所有向他求助的人。君王惠顾臣民，倾听他们的冤情或恳求，这固然是好事，但若以独一的恩主自居，刻意取代神，擅取单单属于神的尊敬，那就不但不得荣耀，反倒自取其辱。2. 这其中多有邪恶。禁止求助于任何人，这已是够糟糕的。乞丐岂不该求施舍吗？邻舍之间岂不该彼此求助吗？孩子若想要吃的，岂不该有求于父母吗？若有人求助，就要扔到狮子坑去呢？不仅如此，那些与王有生意往来的，难道不该有求于王身边的人、求他引见吗？更糟糕的是，这条文竟然禁止求助于任何神，这是公然冒犯所有的信仰。我们藉着祷告归荣耀给神，藉着祷告求神施恩怜悯，也藉着祷告保持与神相通；禁止祷告三十天，就是三十天内不许神从人得赞美，也不许人从神得安慰。自然之光教导我们，神的旨意掌管安排人间事务，自然之法岂不要求我们藉着祷告顺服他、寻求他吗？人一旦缺乏，一旦落难，岂不在人心的引导下呼求神吗？这也算是叛国罪吗？若没有神，我们活不过一天，人岂能三十天不祷告仍然活着呢？王自己也是三十天不能求告神吗？倘若准许他祷告，他的臣民岂不也应该得准许吗？岂有一国如此轻看他们的神吗？可见心中一旦有了恶意，人就变得不可理喻。为了叫但以理因祈求他的神而陷入麻烦，他们宁可禁止自己和所有的朋友祈求各自的神。其实他们只需提出禁止犹太人祈求他们的神，就足以叫但以理落入圈套，但他们知道王不会同意这样的条文，于是就拟出这种普遍性的条文来。王的虚荣心膨胀，自以为这条文可立他作小神，于是就喜悦锦上添花（不过是普通的花，不是桂冠上的花），并加盖玉玺（第9节）；按照米底亚和波斯联合王国的宪法，一旦盖上玉玺，无论如何不能更改，不能废除，凡干犯的都不能赦免。

II. 虔诚的但以理不服从这条文（第10节）。他没有退到乡村去，也没有暂时躲起来，尽管他知道这条文是冲着他来的；只因是冲着他来的，他就站稳立场，深知他得了大好机会，可在人前荣耀神，表示他看重神的恩惠，看重自己在神面前的本份，胜过自己的性命。但以理知道这禁令盖了玉玺，他本可进宫向王解释，甚至提出抗议，理由是他们谎称所有的总长都同意，但他作为总长之首，竟然无人与他商议。但他没有去见王，而是回到自己家里，专心尽本份，欢欢喜喜将事情的结局交托给神。请注意看：

1. 但以理平时的习惯；这点在此之前没有告诉我们，但我们有理由相信这是虔诚犹太人的普遍做法。（1）他在家祷告，有时独自祷告，有时与家人一同祷告，已经养成习惯。哥尼流也在家中祷告（使徒行传 10: 30）。注意：家不仅可作祷告之家，也理当成为祷告之家；只要有帐棚，神就该有祭坛，应当在其上献灵祭。（2）他每次祷告都感谢神。我们在需要时求神怜悯，在得到时应当称谢他。感恩是任何祷告所不可或缺的。（3）他在祷告感谢时定睛于神，以他为神，以他为立约的神，且将自己摆在他面前。他在他神面前如此行，极其尊崇他。（4）他在祷告感谢时双膝跪下，这是祷告中最合宜的姿势，在神面前最能表达自卑、敬崇和顺服。下跪是个祈求的

姿势，我们来到神面前，好比乞丐，乞求活命，理当执着。（5）他打开窗户，看见肉眼可见的天空，就受感动，对住在诸天之上的神心生敬意；还有：他开窗面对耶路撒冷，面对圣城，尽管当时已经荒废，表达他爱那里的每一块石头，每一粒尘土（诗篇 102: 14），表达他在每日祷告中关心耶路撒冷的疾苦。他虽在巴比伦当大官，但他为自己作见证，证明他与被掳的同胞中最卑微的人相同，都思念耶路撒冷，看耶路撒冷为最喜乐的（诗篇 137: 5-6）。耶路撒冷是神所拣选立他名的所在；圣殿落成的时候，所罗门在祷告中说，倘若他的百姓在敌人的土地面向神所赐的故土向神祷告，面向神所拣选的圣城祷告，又面向奉神之名所建的殿祷告，那时就求他垂听，为他们伸冤（列王纪上 8: 48-49）。但以理在这样场合下的灵修，与所罗门的祷告相吻合。（6）他一日三次如此行，仿效大卫的榜样（诗篇 55: 17）：我要晚上、早晨、晌午祷告。定时祷告很有好处，这不是约束，而是提醒良心；身体要求每日三次进食，灵魂的要求难道会少一些吗？若要做到不住地祷告，想必这是最起码的。（7）他公开如此行，凡认识他的，都知道这是他的习惯；他如此表现，不是以此为傲（以他当时的地位，没有骄傲的余地，因为这样做只会招来责难，而不是声誉），而是不以此为耻。但以理虽然位极人臣，但他一日三次在造物主面前屈膝，并不觉得丢人；他虽然年纪老迈，也并不觉得此事可免；他虽然自幼就有此习惯，但他并不厌倦这样的好行为。他虽然公务繁忙，为公众事务日理万机，但他不以此为由放弃每日灵修操练。而那些在世上无所事事、却不愿为神为灵魂多做一点的人，就实在是无可推诿了！但以理以祷告闻名于世，又以祷告的果效闻名于世（以西结书 14: 14），皆因他诚心祷告、天天祷告所致；他既能如此行，神就奇妙赐福给他。

2.但以理持守这习惯，哪怕按律这成了死罪。他知道这禁令盖了玉玺，仍坚持如此行，与素常一样，并无半点改变。很多人会觉得应该放聪明些，在这三十天内避避风头，不然性命堪忧，甚至很多义人也会这样想；等三十天过了，不再有危险，再多多祷告补回来，或者可在别的时候，别的地方暗中祷告，不至于让敌人发现，这样既可良心平安，与神相通，也可避免犯法，继续发挥作用。但他若如此行，无论是敌是友，都会觉得他由于怯懦惧怕的缘故，在这段日子放弃了本份，乃至亏缺神的荣耀，也使朋友灰心。身处低位的也许应当谨慎，但以理不同，许多人的眼目正盯着他看，他应当表现出勇气来，因为他知道这条文就是冲着他来的。注意：我们不能因为怕受苦，就忽略自己的本份，稍有忽略也不能。在试炼面前，很重要的一点就是在人面前认基督（马太福音 10: 32）；我们应当谨慎，免得以明智通达为由，在神的事上反倒显得怯懦。即便但以理这件事未必是要求我们全然效法，但我敢肯定这是禁止我们批评效法他的人，因为神认他如此行。他既然一如既往持守本份，那就表示他从不允许任何忽略本份的借口，因为倘若真有什么借口可将本份搁置一边的话，这次就是很好的借口：（1）因为这件事是他的主人所禁止的，是王的禁令，也是为了王得尊荣；然而对此最好的回应是一条颠扑不破的真理：我们理当顺服神，而不是顺服人。（2）因为这件事性命攸关，然而对此最好的回应是一条颠扑不破的真理：凡为活命而丧掉灵魂的（活着不祷告的人定是丧掉了灵魂），都是做一桩大大赔本的买卖，尽管如泰尔王那样，自以为比但以理更有智慧（以西结书 28: 3），到头来都是愚拙之人。

但以理在狮子坑（主前 537 年）

11 那些人就纷纷聚集，见但以理在他神面前祈祷恳求。12 他们便进到王前，提王的禁令，说：「王啊，三十日内不拘何人，若在王以外，或向神或向人求甚么，必被扔在狮子坑中。王不是在这禁令上盖了玉玺么？」王回答说：「实有这事，照玛代和波斯人的例是不可更改的。」13 他们对王说：「王啊，那被掳之犹大人中的但以理不理你，也不遵你盖了玉玺的禁令，他竟一日三次祈祷。」14 王听见这话，就甚愁烦，一心要救但以理，筹划解救他，直到日落的时候。15 那些人就纷纷聚集来见王，说：「王啊，当知道玛代人和波斯人有例，凡王所立的禁令和律例都不可更改。」16 王下令，人就把但以理带来，扔在狮子坑中。王对但以理说：「你所常事奉的神，他必救你。」17 有人搬石头放在坑口，王用自己的玺和大臣的印，封闭那坑，使惩办但以理的事毫无更改。

这里说的是：1.有人指证，但以理虽有禁令，仍向神祷告（第 11 节）：那些人纷纷聚集，原文作：那些人聚集，乱哄哄前来，与第 6 节的用词相同，源自诗篇 2: 1 中的用词：外邦为什么争闹？他们知道但以理平时祷告的时间，于是就在那时一同来见他，可能假意来商议国事；若见他

不在祷告，就会责备他胆小，不依靠他的神，但却见他在神面祈祷恳求（他们宁可见他在祷告）。他们与他为敌以报他爱，但正如先祖大卫，他专心祈祷（诗篇 109: 4）。2.有人在王面前告他。他们一旦抓住但以理的把柄，就立即来向王禀报（第 12 节）；他们先是请王表态，叫他承认确有这样的禁令，并且是不可更改的，然后就开始指控但以理（第 13 节）。他们在禀报时故意用言辞激怒王为难他，说他是被掳之犹大人中的，是个犹大人，属于那可鄙的民，如今被掳，落在可鄙的处境，除了王的恩惠，他一无所有；可是，王啊，他不理你，也不尊你盖了玉玺的禁令。注意：诚心所行的，在神面前凭良心所行的，竟被污蔑为藐视政府权柄的顽固行为，最好的圣徒竟被说成是最坏的人，这都不是新事。但以理尊重神，所以才祷告，并且我们有理由相信他也为王、为政府祷告，但这竟然被说成是不敬重王。但以理所拥有的优秀灵性，所得的好名声，都不能保守他免受这些毒箭。他们不说：他向他的神祈祷，免得大利乌为此称赞他，只说：他祈祷，这正是禁令所禁止的。3.王闻言十分不安。他总算明白了，无论这些人如何假装，立此禁令原来不是要荣耀他，而是要为难但以理，于是他甚愁烦，觉得不该同意他们的提议（第 14 节）。注意：放纵骄傲虚荣的情绪、并以此为足为乐的，真不知道为自己预备多少烦恼；谄媚他们的，到头来就都是折磨他们的，就是设网罗绊他们的脚（箴言 29: 5）。王一心要救但以理，他又是论理又是论权柄，筹划解救他，直到日落的时候，就是说他试图说服控告他的人，不要坚持起诉他。注意：我们往往在不经意间铸成大错，日后才意识过来，并且追悔莫及，所以真该思量脚下的路¹，那时才能坚定一切的道（箴言 4: 26）。4.起诉他的人坚持要严办（第 15 节）。这里没有说但以理有何话说；王亲自为他说话，他就不必自我辩护，只是静静地将自己和这件事交给凭公义审判的那一位。起诉者坚持法律至上；当时是米底亚和波斯王朝统管天下，王朝法典中有一条根本性的准则，就是凡王所立的禁令和律例都不可更改。同样的事也出现在以斯帖记 1: 19 和 8: 8。迦勒底人崇尚王的意愿，王有权随意立法废法，随意生杀。波斯人则崇尚王的智慧，只要是王庄严确立的律例，都是好的，无需更改，也无需废除，仿佛在立法的事上，人的远见足可防止错谬。这条准则若适当应用在但以理的案件上（我觉得并没有适当应用，反倒是十分勉强），虽是捍卫王的立法权，却是妨碍他的执法权，使他失去施怜悯的能力，失去大赦的能力，这些能力都是维护王位的，是王权的荣耀。即便不给君主权柄废除无效的条文，也不该质疑他有权赦免犯法罪行。大利乌却没有这样的权力。可见我们真有必要为君王祷告，求神给他们智慧，因为他们常在大事上犯难，再有智慧的，再良善的，也不能例外。5.向但以理行刑。王十分勉强，不得不昧着自己的良心，签署了行刑命令；而但以理这位德高望重的人，脸上常有威严和甜美的神情，无论是在审判席上，还是在谋士团中，都显得如此伟大，跪地祷告时尤其显得伟大，他与神与人较力，并且都得胜，却单单因为敬拜他的神，被扔在狮子坑中（第 16 节），任由狮子吞吃，活像个十恶不赦的罪犯。一想起这件事，不由得叫人对这位满有恩德的受害者深表同情，又对这些满心苦毒的逼迫者深表愤怒。为了万无一失，他们还搬石头放在坑口，封闭那坑，还说服王（真是棉花耳朵）用自己的玉玺封印，就是那曾用来签署将但以理绊倒之条文的玉玺。大臣们还不放心，还要加上他们各自的印。基督也是这样，他在被埋葬的时候，他的对头也把大石头滚到墓穴门口。6.大利乌鼓励但以理信靠神：你所常事奉的神，他必救你（第 16 节）。（1）他说这话，是证明但以理无罪，承认他所犯的，不过是坚持事奉他的神，并且即便被判为有罪，仍坚持事奉他的神。（2）他说这话，是仰望神救他免于刑罚，因他自己无能为力：他必救你。他确信但以理的神有能力救他，因他相信他是无所不能的神，并且他有理由相信他会如此行，因他听说他曾在一件类似的事上救但以理的同伴出了火窑，因而断定他必以信实对待向他尽忠的人。注意：人若持续事奉神，神必持续保佑他，必保守他们事奉他。

但以理得保守，得拯救（主前 537 年）

18 王回宫，终夜禁食，无人拿乐器到他面前，并且睡不着觉。19 次日黎明，王就起来，急忙往狮子坑那里去。20 临近坑边，哀声呼叫但以理，对但以理说：「永生神的仆人但以理啊，你所常事奉的神能救你脱离狮子吗？」21 但以理对王说：「愿王万岁！22 我的神差遣使者，封住狮子的口，叫狮子不伤我；因我在神面前无辜，我在王面前也没有行过亏损的事。」23 王就甚喜乐，吩咐人将但以理从坑里系上来。于是但以理从坑里被系上来，身上毫无伤损，因为信靠他的神。24

¹钦定本和多种译本将箴言 4: 26 译为：要思量你脚下的路，坚定你一切的道。

王下令，人就把那些控告但以理的人，连他们的妻子儿女都带来，扔在狮子坑中。他们还没有到坑底，狮子就抓住（原文是胜了）他们，咬碎他们的骨头。

这里说的是：I.王为但以理的缘故终夜悲伤（第 18 节）。他确实说了神必救他脱离危险，但他还是不能原谅自己，因为是他自己把他扔进危险的；既然他对朋友如此薄情，公义的神就夺去他的朋友。他回宫，因自己所行的满心烦恼，怨自己不明智不公平，只因不愿废除米底亚和波斯法典，就不守神的律法，也不守自然法。他不吃饭，终夜禁食，心中充满愁苦和惧怕。他不许人弹奏乐器，心情沉重的人最讨厌的就是有人唱歌。他躺在床上，却不能入睡，辗转反复直到天明。注意：若要夜晚睡得安稳，最好的方法是保持良心平安，那时就能安然躺卧。

II.次日早晨他立即去打听但以理的下落（第 19-20 节）。他早早起来，很早就起来；入睡就会梦见但以理，静静躺卧又会想他，这样岂能躺在床上呢？他刚起来，就急忙往狮子坑那里去；他无意打发仆人去（那样不足以证明他关心但以理），也没有耐心等待仆人回报。他来到狮子坑边，侥幸希望神已施恩纠正他的恶行；他哀声呼叫，满怀关切和不安：但以理啊！你还活着吗？他很想知道答案，问起来却是战战兢兢，深怕回答他的是狮子的吼叫声：永生神的仆人但以理啊，你所常事奉的神可曾显明他有能力救你脱离狮子？他称神为永生的神，如果他真明白这话的含义，就不会怀疑神是否有能力保守但以理的性命；神既然在自己有生命，也必能随己意赐生命，只是在这件事上他是否觉得应该彰显他的能力呢？他满心狐疑的事，我们却十分肯定，那就是永生神的仆人有一位主，他有足够的力量保护他们，扶持他们事奉他。

III.他得到喜讯：但以理还活着，好端端活着，在狮子坑里毫发无伤（第 21-22 节）。王用的是哀声，但以理还是听得出来，于是就用王所配得的尊敬语气回答说：愿王万岁！他不责怪王对自己不仁，不责怪他轻易向逼迫者让步，反倒向他问好，显得自己发自内心原谅他。注意：既然知道别人待我们不仁是出于无奈，并且已经自责，我们就不该责怪他们。但以理向王所说的话令人兴奋，是得胜的话。1.神行神迹保守了他的性命。大利乌先前称他为但以理的神（你所常事奉的神），但以理的回答像是回应：是的，他是我的神，我认他，他也认我，因他差遣使者。那明亮而荣耀的存在，曾被人看见其相貌好像神子（3: 25），在火窑中与三位年轻人同在，这次又眷顾了但以理，并且很可能在黑乎乎的狮子坑中发光彰显，终夜与但以理相伴，还封住狮子的口，叫它们不伤他。天使的同在甚至把狮子坑变成了他的堡垒，他的宫殿，他的乐园；他一生中从未有过这样美妙的夜晚。可见神有能力掌控哪怕是最凶残的野兽，我们应当相信他有能力制伏那些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之人的吼叫狮子（彼得前书 5: 8），叫它们不伤属他的人。可见神关爱忠心敬拜他的人，尤其是蒙他所召为他受苦的人。他既保守他们的灵魂远离罪孽，用他的平安来安慰他们的灵魂，又接受他们的灵魂归他自己，那实际上就是封住了狮子的口，叫狮子不能伤他们。可见众天使随时待命，为神的百姓效劳，因为他们认自己是一同作仆人的（启示录 6: 11）。2.神由此为他伸冤。他被人说成是不爱王，不爱政府。我们没有见他替自己说过一句辩护的话，而是全然仰望神还他清白；如今神行神迹保守他的性命，实际上就是还了他的清白。但以理所行的，既不得罪神，也不得罪王：我在神面前无辜。他不炫耀自己的义行，只求良心见证他的诚信：我在王面前也没有行过亏损的事，也从无冒犯之意。

IV.但以理被放出来。起诉他的人不得不承认律法条文已得满足，尽管他们不满足；即便不守条文，那也是出于上头的权柄，在米底亚人和波斯人以上，因而没有任何理由不放但以理出来（第 23 节）：王见他活着，就甚喜乐，立即下令将他从坑里系上来，好比将耶利米提上来一般；经过查验，但以理身上毫无伤损，没有一处撕裂或划伤，完好无损，因为信靠他的神。注意：人在尽本份的路上若能勇敢而欢喜信靠神的保守，就必不蒙羞，必发现神是他们随时的帮助。

V.起诉他的人被送到相同的监狱，应该叫做刑场（第 24 节）。发生在但以理身上的神迹激发了大利乌，他开始鼓起勇气行使王权。那些人不许他向但以理施怜悯，如今神既然亲自向他施怜悯，那些人就应当感受他的愤恨，并且他愿意替施怜悯的神行使公义。但以理既已得了清白，有天上的神亲自为他作证，那就应当按律刑罚作假见证的人（申命记 19: 18-19），指控他、为他量刑的人要受同样的刑罚。但以理既已证明无罪，这些人就要被清算，因为所指控的虽然属实，却不是犯罪。这些人被扔在狮子坑中，也许这刑罚是他们自己刚刚设计出来、想用来陷害但以理的。古人云：设计酷刑的被判死于该项酷刑，这是最公平的律法；参考诗篇 7: 15-16；9: 15-16。这

正应了所罗门的观察：义人得脱离患难，有恶人来代替他（箴言 11: 8）。我们可从这次行刑中看到：1.王极其残酷，竟然下令将他们的妻儿也一同扔给狮子。神的律例之公平，远超过万国的律例，因为神吩咐儿女不该因父辈的罪行而死（申命记 24: 16）。不过在特殊案例上也有儿女被杀的，譬如亚干、扫罗和哈曼。2.狮子极其凶残。他们还没有到坑底，狮子就抓住他们，将他们撕碎。狮子放过但以理这场神迹，就此得到印证，得到彰显，因为这表明狮子并非没有胃口，只因没有准许。戴上口套的猎犬，一旦口套摘除，往往更加凶狠；这些狮子也是如此。并且耶和华藉着他所施行的审判将自己显明（诗篇 9: 16）。

大利乌传旨（主前 537 年）

25 那时，大利乌王传旨，晓谕住在全地各方、各国、各族的人说：「愿你们大享平安！26 现在我降旨晓谕我所统辖的全国人民，要在但以理的神面前，战兢恐惧。因为他是永远长存的活神，他的国永不败坏；他的权柄永存无极！27 他护庇人，搭救人，在天上地下施行神迹奇事，救了但以理脱离狮子的口。」28 如此，这但以理，当大利乌王在位的时候和波斯王塞鲁士在位的时候，大享亨通。

这里说的是大利乌想做点什么，来弥补他对神、对但以理的不敬，将他扔进了狮子坑；他很想对他们表示尊敬。

I. 他荣耀神的方法是：降旨给各民，要求人人都敬畏神。这样的法令才应该是不可更改的，按照米底亚人和波斯人的律法，因为所要传给住在地上之人的，是永远的福音，应当敬畏神，将荣耀归给他（启示录 14: 6-7）。请注意看：1. 这道圣旨颁布给谁：住在全地各方、各国、各族的人（第 25 节）。这些都是大话，诚然，凡住在地上，都应当遵守这条文所规定的，不过这里只是指他所统辖的全国人民，其中虽有诸多民族，但并非所有的民族；这个世界就是这样，凡拥有很多的，往往觉得自己拥有一切。2. 这道圣旨的内容是什么：要在但以理的神面前战兢恐惧。尼布甲尼撒在一个类似的场合传过旨，但那只是约束各人不可谤渎神，这道圣旨更进一步，要求人人在神面前战兢恐惧，对他保持并且表达敬意。所幸这道圣旨的开头有这样一句话：愿你们大享平安！因为真实而富足之平安的基础，在于敬畏神，那是真智慧。只要我们敬畏神，凡事以此为准则，就必有平安临到，就必大享平安。不过这道圣旨虽然覆盖面很广，却还是不够；他若做得好，若顺应当时的信念，本该命令所有人不仅要在这位神面前战兢恐惧，还应当爱他，信靠他，摒弃偶像事奉，单单敬拜他，像但以理那样求告他。然而偶像崇拜根深蒂固，不是君王降旨所能除去的，唯有与基督的荣耀福音相辅相成的能力，才能除去。3. 他因何降此圣旨，有何考量。这些考量足够使他降旨，彻底限制偶像崇拜。人人都当在这位神面前战兢恐惧，这是理所当然的，因为：（1）他有超然的存在。他是永远长存的神，是永生的神，而他们所拜的都是死的，连动物的生命都没有。（2）他的政权不可抗拒。他有一国，有主权，他不但是永生的，还永远作王。

（3）他的存在和他的政权都永不改变。他本身永存无极，在他没有转动的影儿。他的国也永不败坏，外在势力不能销毁它，内在也没有任何令其衰败或倾向于衰败的，所以他的国必永存。（4）他有足够的力量维系这样的权柄（第 27 节）。他拯救忠心的仆人脱离灾祸，将他们从灾祸中抢出来；他施行神迹奇事，远超自然界最大的能力，远超天上地下一切能力，表示他是天上的主，又是地上的主。（5）他救了但以理脱离狮子的口，以此重新证明这一切。这场神迹，连同三位年轻人得拯救的神迹，都是在众目睽睽之下成就的，由世间两位最大的君王亲眼看见，亲自发布，亲自证明，充分印证了信仰的首要原则；这首要原则从狭隘的犹太教提取出来，有效抨击异教的一切错谬，又为纯正的基督教作合宜的预备。

II. 他荣耀但以理的方法是（第 28 节）：如此，这但以理大享亨通。看看神如何使他坏事变好事。胆大妄为的仇敌意在取他性命，结果却是好事，是仇敌被剪除，连同他们的儿女在内，不然他们仍会阻拦他晋升，仍会寻隙找他麻烦；如今他大享亨通，更得王恩，在民间也更得名声，使他有好机会为同胞谋利益。正所谓：吃的从吃者出来（那也是狮子），甜的从强者出来（士师记 14: 14）。

第七章

本书的前面六章是故事性的，现在我们要战战兢兢进入后面六章，那是预言性的，其中有许多隐晦难明的东西，我们不敢说得很肯定，不过也有许多明显而且有益的，相信神必使我们妥善应用。本章说的是：I.但以理的四兽异象（第 1-8 节）。II.治理和审判之神的宝座异象（第 9-14 节）。III.这些异象的解释，由站在一边的天使解释给他听（第 15-28 节）。我们说不清这些异象是展望末后的日子，还是当时很快就应验，连最有见识的解经家也都看法不一。

四兽的异象（主前 555 年）

1 巴比伦王伯沙撒元年，但以理在床上做梦，见了脑中的异象，就记录这梦，述说其中的大意。2 但以理说：我夜里见异象，看见天的四风陡起，刮在大海之上。3 有四个大兽从海中上来，形状各有不同：4 头一个像狮子，有鹰的翅膀；我正观看的时候，兽的翅膀被拔去，兽从地上得立起来，用两脚站立，像人一样，又得了人心。5 又有一兽如熊，就是第二兽，旁跨而坐，口齿内衔着三根肋骨。有吩咐这兽的说：起来吞吃多肉。6 此后我观看，又有一兽如豹，背上有鸟的四个翅膀；这兽有四个头，又得了权柄。7 其后我在夜间的异象中观看，见第四兽甚是可怕，极其强壮，大有力量，有大铁牙，吞吃嚼碎，所剩下的用脚踏踏。这兽与前三兽大不相同，头有十角。8 我正观看这些角，见其中又长起一个小角；先前的角中有三角在这角前，连根被它拔出来。这角有眼，像人的眼，有口说夸大的话。

就日期而言，本章所发生的事先于第五章，那里说的是伯沙撒末年，也先于第四章，那里说的是大利乌元年，因为但以理得这些异象，是在伯沙撒元年，那时，犹太人在巴比伦的被掳日子即将结束。伯沙撒这个名字，原文在这里的拼写与先前的不同，先前的拼法意思是：堆积财富的是彼列，这里则是：彼列被敌人点燃。彼列是迦勒底人的神，他曾兴旺，如今被烧毁。

这段经文说的是但以理得异象，关乎欺压犹太人的四个王朝。请注意看：

I.异象的背景。但以理曾为尼布甲尼撒解梦，如今他自己蒙尊荣，得了类似的神的启示（第 1 节）：他在床上做梦，见了脑中的异象，那时他正在熟睡；神有时就是这样，在世人沉睡的时候，将自己和自己的心思启示给他们（约伯记 33: 15），因为最远离世界、最远离感官的东西，就最适合与神相通。他醒来后，就记录这梦，为自己所用，免得遗忘，不致当成一般的梦；他还向犹太同胞述说其中的大意，为他们所用，并且将所记录的交给他们，由他们传给远方的人，并为后世保存，因他们要看见这些事成就。犹太人误解了耶利米和以西结的预言，以为回归故土以后，必永享完全的平安；为了防止他们自欺欺人，不致在灾祸临到时过于忧愁，神藉着这位先知告诉他们必有患难发生，而关于兴盛的应许，则要成就在恩典国度的属灵福份；正如基督告诉门徒要预备受逼迫，所仰望的应许要成就在荣耀国度的永远福祉。但以理记录这些事，又述说这些事，表示教会受教，应当通过圣经，也应当通过传道人讲道，要藉着文字，也藉着口传；并且传道人在讲道时应当述说圣经中的大意。

II.异象本身，这是预言列强政权的变更，犹太会众在接下来几个时代要在这些列强的影响之下。1. 他看见天的四风陡起，刮在大海之上（第 2 节）。狂风陡起，横扫一切。这表示帝国首领之间的争斗，各国在这些争斗中摇摆不定，所预见的强大帝国就崛起。只需一方有大风陡起，海面上就会掀起大浪，一旦四方的风都相互争竞，那就不知会造成什么样的混乱局面！列国君王相互交战，就是这样的局面，如四风争斗，吵嚷不休，极其凶猛；一旦四风争斗，搅扰海水，可怜的海水就被翻转撕裂，剧烈冲撞！注意：这个世界堪比狂风暴雨中的大海，只因野心勃勃的风搅扰不断。2. 他看见有四个大兽从海中上来，从翻腾的海水中上来，野心勃勃的人喜欢混水摸鱼。用兽来代表君王和王朝，因为它们往往是凭借凶残暴虐的手段才得兴起，才得维系。四个兽的形状各有不同（第 3 节），外形不同，表示管辖的列强有不同的才华和外貌。（1）头一个像狮子（第 4 节）。这是迦勒底王朝，勇猛强壮，君王有绝对的权柄。这狮子有鹰的翅膀，能飞起来捕捉猎物，表示尼布甲尼撒征服列国堪称神速。不过但以理很快看见兽的翅膀被拔去，得胜之师全然停滞。很多附属国反叛他们，与他们相争，于是这巨兽，这能飞的狮子就两脚站立，像人一样，又得了人心。曾以狮心闻名于世（英国国王中有一位称作狮心¹），如今狮心失去，勇气也失去，变得软弱无力，凡事惊恐，一事无成；他们受惊吓，承认自己不过是人。有时就是这样，一国的强

¹指理查德一世，1189-1199 年间在位，以争战勇力而出名，后人称为狮心。

盛莫名其妙地消沉，变得怯懦，一两代人当列国的头，很快就成了列国的尾。（2）第二兽如熊（第5节）。这是波斯王朝，与前朝相比不那么强壮彪悍，但论凶狠却丝毫不落下风。这熊单边站立¹，与狮子争斗，并很快将其制伏。有人译作：它兴起一国。波斯和米底亚在尼布甲尼撒的梦中，是两条膀臂一个胸膛，建立联合政府。这熊口齿内衔着三根肋骨，指它所吞吃的列国残余，象征它贪得无厌，同时也表示它虽吞吃很多，却不能全然吞吃，仍有肋骨夹在齿内，无法征服。有话对它说：“起来吞吃多肉，别管骨头，别管肋骨，要吃容易吃的。”众首领鼓动君王和百姓奋勇征战，除去一切阻力。注意：不义的征战不过是像这些兽，甚至还不如这些兽；兽不吃同类，不像丧尽天良的恶人。（3）第三兽如豹（第6节）。这是希腊王朝，由亚历山大大帝所建立，像豹那样敏捷、狡猾、凶狠。它有鸟的四个翅膀；狮子似乎有两个翅膀，这豹却有四个，尼布甲尼撒在征战中虽然神速，亚历山大更加神速。他用六年时间占领了整个波斯帝国，在亚细亚以外还占领了一大片土地，包括叙利亚、埃及、印度和其它国家。这兽有四个头，亚历山大死后，他所征服的疆域由他四位将领分治；塞琉古治理大亚细亚，佩尔狄卡斯以及在他以后的安提柯治理小亚细亚，卡山德治理马其顿，托勒密治理埃及。这兽得了权柄；赐他权柄的是神，权柄都从他而来。（4）第四兽比先前的兽都更凶狠，更强大，也更作恶多端，与前三兽大不相同，在野兽中也没有可比的（第7节）。学者们对这无名兽的理解各有不同，有的说它是罗马帝国，因它在全盛期征服了十国，意大利、法国、西班牙、德国、英国、萨玛蒂亚、潘诺尼亚、亚细亚、希腊和埃及；后来有三角陨落时，另有一小角兴起（第8节），他们说这是奥斯曼帝国，它的兴起取代了亚细亚、希腊和埃及。也有的说第四兽是叙利亚帝国，就是塞琉古家族，它对犹太人十分凶狠，欺压成性，我们在约瑟夫的作品和马加比故事中能看到。那帝国与先前的相当不同，以前的霸权从未强迫犹太人放弃自己的信仰，但叙利亚诸王不同，他们对待犹太人十分野蛮。他们的军队和将领如大铁牙，吞吃嚼碎神的百姓，所剩下的用脚踏踏。他们说十个角代表在叙利亚接连作王的十个王，后来长起的小角是安条克四世，就是十个王中的最后一个，他用各样手段除掉了三个王，夺得政权。此人足智多谋，所以这里说他有眼，像人的眼；他又胆大妄为，有口说夸大的话。我们在这些预言中还会见到他。

四兽的异象（主前 555 年）

9 我观看，见有宝座设立，上头坐着亘古常在者。他的衣服洁白如雪，头发如纯净的羊毛。宝座乃火焰，其轮乃烈火。10 从他面前有火，像河发出；事奉他的有千千，在他面前侍立的有万万；他坐着要行审判，案卷都展开了。11 那时我观看，见那兽因小角说夸大话的声音被杀，身体损坏，扔在火中焚烧。12 其余的兽，权柄都被夺去，生命却仍存留，直到所定的时候和日期。13 我在夜间的异象中观看，见有一位像人子的，驾着天云而来，被领到亘古常在者面前，14 得了权柄、荣耀、国度，使各方、各国、各族的人都事奉他。他的权柄是永远的，不能废去；他的国必不败坏。

无论将第四兽理解为叙利亚帝国还是罗马帝国，或者理解为前者预表后者，这些经文的用意都明显是为安慰并扶持神的百姓，他们可能都要蒙受这个或那个帝国的逼迫，蒙受历代一切傲慢仇敌的逼迫；这事记录下来，是为叫末世的人学功课，使他们因忍耐，因这段经文的安慰，就有指望。这里揭示了鼓舞人心的三件事：

1. 将来必有审判，并且审判者是神。眼下世人猖獗，人人想称霸，为称霸而战。然而坐在天上的神要笑他，因见他受罚的日子将要来到（诗篇 37: 13）。我观看，见有宝座倾倒²，不只是四兽的宝座，连同抵挡神国在人间的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哥林多前书 15: 24）也都倾倒；这些都是世上列国的宝座，不是神国的宝座；凡看见这些宝座设立的，只需等候片时，就会看见它们倾倒。我观看，见有宝座设立（也许应该这样翻译），乃是基督的宝座，他父的宝座。有拉比承认有多个宝座设立，一个为神，一个为大卫的子孙。所设立的是审判的宝座（第10节）。1. 这是意在宣告神的旨意，他要凭智慧和公义治理世界；世上各国兴衰变更不断，然而耶和华在天上立定宝座，他的国统管万有（诗篇 103: 19），在地上果有施行判断的神（诗篇 58: 11），使所

¹钦定本和多种译本将第5节中的「旁跨而坐」译为「单边站立」，指原先是米底亚和波斯两国联手，后来是波斯一国为主导。

²钦定本将第九节中的「见有宝座设立」译为「见有宝座倾倒」。

有的义人大得满足。2.这可能特指神的旨意，他要毁灭叙利亚帝国或罗马帝国，因他们恶待神的百姓。3.但这似乎主要是形容末后的审判，因为末后的审判虽不在第四兽的国之后立即临到，甚至也许要到很多代以后，但这是意在叫历代的属神百姓因有这样的信念和展望，就在苦难下得鼓励。亚当的七世孙以诺曾预言此事（犹大书第14节）。任凭仇敌有口说夸大的话（第8节）；出自耶和华中口的要大得多。新约圣经中关于末世审判的预言，很多都明显引用这里的异象，尤其是圣约翰的异象（启示录20:11-12）。（1）审判者是那亘古常在者，是父神，这里形容他出现时的荣耀。他称为亘古常在者，因为他是自有永有的神。在世人当中，我们常说：年老的有智慧；寿高的有知识（约伯记12:12）；既然如此，凡有血气的，在那亘古常在者面前岂不都该闭口无言吗？审判者的荣耀在此通过他的衣着体现出来：他的衣服洁白如雪，表示他在判断的事上尽都辉煌，尽都纯洁；他的头发如纯净的羊毛，洁净纯白，满头白发，显得十分庄严。（2）他的宝座极其壮观，乃是火焰，在宝座前受审判的恶人无不丧胆。宝座有轮可移动，也可理解为所乘坐的车辇可移动，其轮乃烈火，要吞吃一切对头，因为我们的神乃是烈火，他有永火（以赛亚书33:14）。这点在第10节有详尽描述。对于一切忠心与他为友的，有生命水的河，明亮如水晶，从神和羔羊的宝座流出来（启示录22:1），而对于一切顽固与他为敌的，从他的宝座就有硫磺火使他着起来（以赛亚书30:33）。他的见证敏捷，他的话语驾轮而行。（3）左右有众多侍从，极其辉煌。神荣耀显现，总有天使伴随，这里也不例外（第10节）：事奉他的有千千，在他面前侍立的有万万。他有这样的侍者，乃是荣耀，但他并非离不开他们，也不从他们得好处，这就更是荣耀。看看天使天军何其众多（事奉他的有千千），再看看他们何其顺服：在他面前侍立，随时待命，一声令下，就欣然前往。神特别使用他们在末后审判的日子行使公义，那时人子降临，同着众天使降临（马太福音25:31）。以诺预言说主带着他的千万圣者降临（犹大书第14节）。（4）审判过程公平，无懈可击：他坐着要行审判，公开审判，乃至人人都能看见；案卷都展开了。这犹如人间的法庭，案件的细节写在册上，听讼时展开，询问证人，宣读起誓书，澄清事实，查阅法典；审判的日子也是如此，判决的公平性无可挑剔，仿佛有案卷展开一般。

II. 蛮横凶残、与属神教会为敌的必被清算，适时倾倒（第11-12节）。这点在以下几方面体现出来：1. 第四兽被毁。神与这兽相争，因为小角说夸大话的声音，公然与神为敌，向一切圣物夸胜；骄傲的仇敌特别惹动神的怒气（申命记32:27）。法老之所以被降为卑，是因为他说：耶和华中是谁（出埃及记5:2）？还说：我要追赶，我要追上（出埃及记15:9）。以诺预言说耶和中之所以要在众人身上行审判，是因为他要证实不敬虔之罪人所说顶撞他的刚愎话（犹大书第15节）。注意：夸大的话不过是虚无的话，到了审判的日子都要被追讨。看看这说大话的兽有何下场：他被杀，身体损坏，扔在火中焚烧。叙利亚帝国在安条克之后灭亡。他自己死于恶疾，家族被连根拔起，王国被帕提亚人和亚美尼亚人所灭，最后被庞培划为罗马帝国的一个省。至于罗马帝国本身（若把第四兽理解为罗马帝国的话），一旦开始逼迫基督徒，就渐渐衰败，身体损坏。耶和华中啊，愿你的仇敌都这样灭亡（士师记5:31），都在你面前被杀。2. 其余三兽渐渐衰弱（第12节）：权柄都被夺去，不再能像过去那样残害会众和属神的百姓；生命却仍存留，直到所定的时候和日期；这是事先定好的日期，期限不可越过。先前帝国的权能几乎被打破，但国民还在，落在卑微、软弱和低下的处境。我们可用来形容义人心里残存的罪；内心仍有败坏，生命存留，乃至不能完全免于犯罪，但罪的权柄已被夺去，乃至罪不在他们必死的身上作王（罗马书6:12）。神就是这样对待与他教会为敌的；有时他敲碎他们的牙齿（诗篇3:7），却不折断他们的颈项，他制止逼迫，却给逼迫者缓刑，好叫他们有悔改的空间。神做事都按他自己的时间，按他自己的方法，这是合宜的。

III. 弥赛亚国度必建立在世上，并且要坚立，尽管会有各样黑暗势力的抵挡。任凭外邦人争闹，神必立他的君在锡安—他的圣山上（诗篇2:6）。但以理在异象中看见这点，他因展望弥赛亚国度，自己和他朋友就得安慰。这与尼布甲尼撒所梦见的相同，他梦见有非人手凿出来的一块石头从山而出（2:45），打碎了那像，不过但以理异象中的纯福音更多。1. 这里将弥赛亚称为人子：有一位像人子的，因他成为罪身的形状（罗马书8:3），有人的样子（腓立比书2:8）。我看见有一位像人子的，全然符合神定旨先见中的形象，乃至在日子满足的时候要成为神与人之间的中保。他看上去像人子，实际上却是神子。我们的救主明显提到过这个异象，他说因为他是人子，父神就赐给他行审判的权柄（约翰福音5:27），因为他就是但以理在异象中所看见的那

位，国度和权柄都要赐给他。2.这里说他驾着天云而来。有人将之理解为他道成肉身，从高天降下，来到世上，无人看见，好比耶和华的荣光在云中降临圣殿一般。世上的帝国都是从海中上来的兽，基督的国却来自天上：他是天上的主。我觉得这应该理解为他升天，门徒眼看着他回到父那里去，直到有一朵云彩把他接去，便看不见他了（使徒行传 1: 9）。那云彩成了他的车辇，他驾着那云彩，得胜回到天上。3.这里说他在天上的影响力极大。既然云彩接他上去，门徒不再看见他，那就应当问问（好比先知门徒在以利亚被接上去的时候那样）云彩接他去了何处，安放在何处；这里告诉我们了，并且令我们大得满足：他被领到亘古常在者面前，因他要升上去，见他的父，也是我们的父，见他的神，也是我们的神（约翰福音 20: 17）；他从父而来，也回到父那里去，与他一同得荣耀，坐在他的右边。他说：现今我往差我来的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6: 5），语气中透露出极大的喜悦。他是否受欢迎呢？是的，毫无疑问，他很受欢迎，因他被领到他面前，被引见来到父的面前，神的使者都要事奉他，都要拜他（希伯来书 1: 6）。神使他就近他（耶利米书 30: 21），他是我们的中保，为我们代求，好叫我们也藉着他就近神。他既这样庄严来到亘古常在者面前，就表明父神悦纳了他所献的祭物，全然喜悦他所行的一切。他好比我们的大祭司，被领到跟前来，又好比我们的先锋，为我们进入幔内（希伯来书 6: 20）。4.这里说他在地上的影响力也极大（第 14 节）。他前去与父神同得荣耀的时候，有权柄赐给他管理凡有血气的（约翰福音 17: 2, 5）。但以理和他的朋友见状，就深得安慰，因为不仅教会仇敌的权柄要被夺去（第 12 节），还要有权柄赐给教会的元首，教会的良友，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腓立比书 2: 10-11）。有荣耀和国度赐给他，而赐他的那位具有无可置疑的权柄；救主在主祷文结束时教我们说：国度、权柄、荣耀，全是你的（马太福音 6: 13），有人觉得他是引用这里的话。这里预言那升为高的救赎主具有这样的国度：（1）普世性的国；无论别人如何假冒，如何覬觐，他的国是唯一的普世性王朝：各方、各国、各族的人都事奉他，都服在他的管辖之下，或诚心顺服，或被制伏，或受他管辖，或被强制。无论如何，世上的国都必成为他的国。（2）永久性的国。他的权柄不能废去，不传给后继，更不给入侵者，他的国必不败坏。哪怕是阴间的门，哪怕是地狱的权柄和计谋，都不能胜过它。教会必成为争战教会，直到时间的末了，且在永世万代中得胜。

四兽的异象（主前 555 年）

15 至于我一但以理，我的灵在我里面愁烦，我脑中的异象使我惊惶。16 我就近一位侍立者，问他这一切的真情。他就告诉我，将那事的讲解给我说明。17 这四个大兽就是四王将要在世上兴起。18 然而，至高者的圣民，必要得国享受，直到永永远远。19 那时我愿知道第四兽的真情，它为何与那三兽的真情大不相同，甚是可怕，有铁牙铜爪，吞吃嚼碎，所剩下的用脚践踏；20 头有十角和那另长的一角，在这角前三角被它打落。这角有眼，有说夸大话的口，形状强横，过于它的同类。21 我观看，见这角与圣民争战，胜了他们。22 直到亘古常在者来给至高者的圣民伸冤，圣民得国的时候就到了。23 那侍立者这样说：第四兽就是世上必有的第四国，与一切国大不相同，必吞吃全地，并且践踏嚼碎。24 至于那十角，就是从这国中必兴起的十王，后来又兴起一王，与先前的不同；他必制伏三王。25 他必向至高者说夸大的话，必折磨至高者的圣民，必想改变节期和律法。圣民必交付他手一载、二载、半载。26 然而，审判者必坐着行审判；他的权柄必被夺去，毁坏，灭绝，一直到底。27 国度、权柄，和天下诸国的大权必赐给至高者的圣民。他的国是永远的；一切掌权的都必事奉他，顺从他。28 那事至此完毕。至于我一但以理，心中甚是惊惶，脸色也改变了，却将那事存记在心。

这里说的是：1.这些异象使先知印象深刻。神透过异象赐尊荣给他，使他得满足，却不乏极大的痛苦和困惑（第 15 节）：至于我一但以理，我在灵里愁烦，在身体里面愁烦¹。这里用来形容身体的这个词，原意是鞘或刀鞘，身体对于灵魂而言不过是刀鞘，灵魂才是武器，灵魂才是我们首要关心的。我脑中的异象使我惊惶，第 28 节重复说：我心中甚是惊惶。这些事向他显现的方式使他承受不住，思潮翻滚，不能自持，所见的异象令他眩晕，几乎昏倒。所显示给他的事令他震惊，十分困惑，许久才渐渐恢复过来，从异象中所得的安慰渐渐克服了异象所造成的恐惧。

¹钦定本将第 15 节中「我的灵在我里面愁烦」译为：我在灵里愁烦，在身体里面愁烦。

II.他迫切渴望明白异象的含义（第 16 节）：我就近一位侍立者，就是人子在荣耀中显现时在旁事奉的天使，问他这一切的真情（真实用意，真实含义）。注意：我们从神所看见、所听见的，应当渴望能正确而全面地明白；凡愿意明白的，都应当在诚实热切的祷告中求问，并且仔细省察（诗篇 77: 6）。

III.有钥匙赐给他，使他明白这异象。天使告诉他，所说的极为明确，使他明白那事的讲解，因而稍得安心。

1.这些大兽就是大君王和他们的国，就是大独裁者和他们的王朝，这些都要在世上兴起，好比那些兽从海中上来（第 17 节）。他们不过是从底下上来的，身上散发着泥土的气味，他们的根基在尘土；他们是属地的，用尘土所写，也必归于尘土。

2.但以理大致知道前面三个兽，而关于第四兽，他很想多了解一些，因为它与其余的很不相同，甚是可怕，不仅可怕，还甚是有害，吞吃嚼碎（第 19 节）。也许这就是但以理惊惶的原因所在，也许是这部份异象使他在脑中惊惶，过于其余部份。他尤其想知道那小角是什么意思，有眼，有说夸大话的口，面目狰狞，形状强横，过于它的同类（第 20 节）。他很想知道这点，因为与圣民争战并且胜了他们的，正是这小角（第 21 节）。这不过是表示世人之间相互争战，相互征服，先知对这些并不关心（任凭瓦片与瓦片彼此相争，彼此打碎），然而一旦与圣民争战，一旦比作精金的锡安贵冑也如瓦片破碎，那时就该问：这是什么意思？难道耶和華离弃了他的百姓？他岂能容忍仇敌践踏他们，胜过他们？将来要胜过圣民的那角是什么？关于这问题，讲解员回答说（第 23-25 节），这第四兽就是第四国，它必吞吃全世界¹，应该译作：吞吃全地。那十角就是十王，那小角是另一个王，他必制伏三王，对神和他的百姓极为粗暴：（1）对神极不敬虔。他必向至高者说夸大的话，公然抗拒他，抗拒他的权柄和公义。（2）对神的百姓极其暴虐。他必折磨至高者的圣民，不是将他们一并剪除，而是长期压迫，不断折磨，毁坏他们的产业，削弱他们的家族。撒但的用意一向是折磨至高者的圣民，使他们不再被纪念，但他的企图是徒然的，因为只要世界仍存，神就必有教会在其中。他必想改变节期和律法，废去一切信仰典章和制度，迫使人人按他所规定的说话办事。他必践踏律法和习俗，人的律法和神的律法他都践踏。古人云：他拆毁，他建造，他把方的变成圆的，连天上的规律也恨不得改变。他胆大妄为，并且暂时得逞；圣民必交付他手一载、二载、半载（就是三年半），就是我们在启示录见过的那有名的预言性时间跨度，有时叫做四十二个月，有时叫做一千二百六十天，其实都是一个意思。然而，就在这段时间结束的时候，审判者必坐着行审判，他的权柄必被夺去（第 26 节），就是第 11 节所解释的，那兽要被杀，身体毁坏。如米底先生²解释第 12 节所言，其余的兽和那十角，尤其是那搅扰世界的小角（借用他的话），他们的权柄都要被夺去。但问题是：这里预言他要兴起，要作王，且要毁灭，这仇敌是谁？解经家们各持己见。有的说第四国是塞琉古王朝，小角是安条克，说这一切都应验在马加比这段历史；尤尼乌斯³、皮斯克特⁴、普拉尼斯⁵、布罗顿，还有不少其他人，都持这样的观点；也有的说第四国是罗马人的国，小角是凯撒大帝和后继的皇帝（加尔文如此说）；约瑟夫·米底先生说那是敌基督，是教皇的国，就是那恶者，它必如这小角，要被基督再来的光明所吞灭。教皇手握大权，想要改变节期和律法，米底先生说那是独裁专制的权柄。也有的说小角是奥斯曼帝国，路德和瓦他伯⁶持这样的观点。我不能证明他们当中有何错谬，既然预言有时有多重应验，并且我们理当全面理解圣经（这段经文是这样，别处许多有争议性的经文也是这样），我愿意相信他们都对，就是这段预言主要指叙利亚帝国，意在鼓励在安条克治下受苦的犹太人，叫他们看见这些艰难的时代曾有预言，并且预见最后必有荣耀的结局，狂妄的欺压者必被推翻；更重要的，是预见到不久以后必有弥赛亚国度在世上建立；展望弥赛亚国度往往是以前的先知用来安慰苦难中属神百姓的途径。但这段预言的意义更加深远，它预言将来必有类似罗马人那样的、更是类似罗马教皇那样的逼迫权势和愤怒，针对基督信仰，诚如安条克针对虔诚的犹太人和他们

¹钦定本将第 23 节中「必吞吃全地」译为「必吞吃全世界」。

²约瑟夫·米底（1586-1639）：英国圣经学者。

³弗朗西斯库斯·尤尼乌斯（1545-1602）：文艺复兴时期法国新教神学家。

⁴约翰尼斯·皮斯克特（1546-1625）：德国神学家。

⁵阿曼得·普拉尼斯（1561-1610）：德国神学家。

⁶弗朗西斯·瓦他伯（生于十五世纪末，卒于 1547 年）：法国人道主义学者。

的信仰一般。并且圣约翰在他主要针对罗马帝国的异象和预言中，在很多细节方面明显引用了但以理的这些异象。

3.他满怀喜乐，展望神的国在人间必得胜，最终必胜过一切抵挡势力。值得注意的是：这在诸多预言和仇敌的权势和疯狂中忽然出现（第 18 节，第 22 节再次出现），而到了后面才有解释（第 26-27 节）。（1）这指的是犹太会众在安条克治下经受住风暴，迎来兴旺的日子，马加比家族得了能力胜过仇敌。（2）这指的是弥赛亚国度在世上建立，传扬他的福音。基督为审判到这世上来（约翰福音 9: 39），他凭借他的灵作王，又使他的圣民成为国民，作他父神的祭司（启示录 1: 6）。（3）这指的是耶稣基督再来，那时圣民要审判世界，与他一同坐在宝座上，因魔鬼的国彻底倾覆而夸胜。让我们来看看这里所预言的：[1.]亘古常在者要来（第 22 节）。神必藉着他的儿子审判世界，审判的事都交与他，并且作为凭据，他来是为拯救他受欺压的百姓，是为在世上建立他的国。[2.]审判者必坐着行审判（第 26 节）。神要显明他审判全地，凭借他的智慧和公平，为他的百姓伸冤。当审判的日子，他要藉着他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使徒行传 17: 31）。[3.]仇敌的权柄必被夺去（第 26 节）。凡与基督为敌的，都要作他的脚凳，要毁坏、灭绝，一直到底；使徒将这些词应用在那大罪人身上：主耶稣要用口中的气灭绝他，用降临的荣光废掉他（帖撒罗尼迦后书 2: 8）。[4.]有权柄必赐给至高者的圣民。众使徒受托传福音，圣徒要藉着福音审判世界（哥林多前书 6: 2）。众圣徒凭借他们的信心和顺服，要定这不信不顺服的世界有罪，要在元首基督里审判世界，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马太福音 19: 28）。可见我们真该尊敬那些敬畏神的，尽管圣民如今在世人眼中看为卑微可鄙，大量的轻蔑倒在他们身上；他们是至高者的圣民，他们亲近神，在神看为宝贵，他认他们是属他的，且有权柄赐给他们。[5.]强调最多的，是至高者的圣民要得国，要得国享受，直到永永远远（第 18 节）。第 22 节重复：圣民得国的时候就到了；第 27 节再次重复：国度、权柄，和天下诸国的大权必赐给至高者的圣民。我们不能由此断定，以为权柄建基于恩德，更不能以圣民的身份为由窃取王权。不能；基督的国不属这世界（约翰福音 18: 36）；这表示圣民属灵意义上的权柄，要胜过他们的私欲和败坏，胜过撒但和他的试探，胜过死亡和死的恐惧。这也是应许福音国度要建立，那是一个恩典的国，眼下在天底下的特权和安慰，必成为天上荣耀国度的凭据和初熟的果子。一旦国度成了基督的国度，一旦君王使用权柄保护并发扬基督信仰，那时就是圣民得国享受。圣民作王，因为圣灵在他们里面作王（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约翰一书 5: 4），因为他们使这个世界的国成了基督的国。但这预言要全然应验在圣徒的永远福祉，应验在那不能震动的国，就是我们按他的应许所仰望的（那才是国度的大权），那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那永远的国。看看这里如何强调这一点（第 18 节）：圣民要得国享受，直到永永远远，原因是圣民所属的那位是至高者，他的国是永远的（第 27 节）。既然他是永远的，他们的国也就是永远的。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约翰福音 14: 19）。他的国就是他们的国，他升为高，他们也算自己升为高；一切掌权的都必事奉他，顺从他（第 27 节），理当如此，并且以此为至大的荣耀和满足。若不顺服在他的金杖之下，就必毁在他的铁杖之下。

但以理最后告诉我们，这异象使他十分感动，他心中甚是惊惶，脸色也改变了，脸色苍白，却将那事存记在心。注意：人心应当成为属神知识的宝库，神的话语藏在那里，如同圣母玛利亚把基督的事都存在心里（路加福音 2: 51）。但以理将那事存记在心，不是藏起来不让会众知道，而是替会众保存，要使他从耶和華所领受的，能既全面又诚实地传给百姓。注意：神的先知和使者理当在心里存记神的事，并且在心里妥善消化。若想在有需要时脱口说出神的话来，就当在平时将神的话存记在心。

第八章

本章的异象和预言仅限于不久以后出现的波斯和希腊王朝，似乎与遥远将来的事完全无关。这里不提迦勒底王朝，因为迦勒底王朝当时即将终结；所以本章与前面六章不同，不用迦勒底语，不为迦勒底人得益处，而是用希伯来语（本书后面的章节也都用希伯来语），为犹太人所用，叫他们知道将来有何患难，也知道这些患难有何结局，便可妥善预备。本章说的是：I.公绵羊的异象，公山羊的异象，以及小角的异象，那小角与神的百姓争战，并且暂时得胜（第 1-14 节）。II.天使将这异象讲解出来，表示公绵羊象征波斯帝国，公山羊象征希腊帝国，那小角代表希腊王朝的一

个王，他决意要与犹太人为敌，与信仰为敌，他就是安条克¹（第 15-27 节）。犹太会众从一开始就多少得了先知之福，就是神的灵感感动一些人，藉着所发生的事向他们解释神的心意，并且稍微展望将来必成的事；可是在以斯拉以后不久，说预言的事即告终止，不再有先知出现，直到福音的黎明临到。所以那段时间中所要发生的事，就在这里由但以理预言出来，并且记录在册，乃至即便在那段时间，神仍然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使徒行传 14: 17），他们也未尝没有向导。

公绵羊和公山羊的异象（主前 553 年）

1 伯沙撒王在位第三年，有异象现与我一但以理，是在先前所见的异象之后。2 我见了异象的时候，我以为在以拦省书珊城（或译：宫）中；我见异象又如在乌莱河边。3 我举目观看，见有双角的公绵羊站在河边，两角都高。这角高过那角，更高的是后长的。4 我见那公绵羊往西、往北、往南抵触。兽在它面前都站立不住，也没有能救护脱离它手的；但它任意而行，自高自大。5 我正思想的时候，见有一只公山羊从西而来，遍行全地，脚不沾尘。这山羊两眼当中有一非常的角。6 它往我所看见、站在河边有双角的公绵羊那里去，大发忿怒，向它直闯。7 我见公山羊就近公绵羊，向它发烈怒，抵触它，折断它的两角。绵羊在它面前站立不住；它将绵羊触倒在地，用脚踏踏，没有能救绵羊脱离它手的。8 这山羊极其自高自大，正强盛的时候，那大角折断了，又在角根上向天的四方（原文是风）长出四个非常的角来。9 四角之中有一角长出一个小的角，向南、向东、向荣美之地，渐渐成为强大。10 它渐渐强大，高及天象，将些天象和星宿抛落在地，用脚踏踏。11 并且它自高自大，以为高及天象之君；除掉常献给君的燔祭，毁坏君的圣所。12 因罪过的缘故，有军旅和常献的燔祭交付它。它将真理抛在地上，任意而行，无不顺利。13 我听见有一位圣者说话，又有一位圣者问那说话的圣者说：「这除掉常献的燔祭和施行毁坏的罪过，将圣所与军旅（或译：以色列的军）践踏的异象，要到几时才应验呢？」14 他对我说：「到二千三百日，圣所就必洁净。」

这里说的是：I. 异象的日期（第 1 节）。这事发生在伯沙撒王在位第三年，诚如不少人所推算的，那是他在位末年，所以本章若按时间编排，也应该先于第五章。为了使但以理不至于诧异巴比伦即将毁灭，神使他预见到将来其它王国的毁灭，那些王国在各自时代的强盛不亚于巴比伦。若能预见到将来在我们离世以后的变更，就不会对眼下的变更过于热衷，过于上心，因为已行的事后必再行（传道书 1: 9）。那时有异象现与我，但以理。他在此慎重证明这异象的真实性；这异象现与他，就是现与他，他是这异象的目击者。这异象使他想起先前所见的异象，那次异象出现在伯沙撒元年；他之所以提起，是因为这次异象诠释并印证了那次异象，所指的事件大致相同。那次异象似乎是个异梦，是他在睡梦中所见的，这次则似乎是在他醒着的时候所见的。

II. 异象的场景。异象所发生的地点是在书珊城宫中，那是波斯王的行宫，位于乌莱河边，乌莱河环绕该城；这里属于以拦省，是靠近巴比伦的那部份波斯国。但以理本人不在那里，因他当时在巴比伦，是个被掳的，在伯沙撒手下当差，不可能到远方的国去，更何况当时是敌国。但他在异象中去了那里，好比以西结被掳在巴比伦，却多次在灵里被带到以色列地去。注意：肉身也许被掳，但灵魂是自由的，因为我们受捆绑，耶和华的灵不受捆绑。这异象既然关乎那国，他就在异象中感觉颇深，仿佛身临其境一般。

III. 异象本身和异象的进程。

1. 他见有双角的公绵羊（第 3 节）。这是第二王朝，双角代表米底亚和波斯两国。两角都高，但后面那个更高一些，盖过先前那个。正所谓：在后的要在前，在前的要在后。波斯国崛起在后，到了塞鲁士，其显赫盖过了米底亚。

2. 他见这公绵羊用双角向周围抵触（第 4 节），往西（就是往巴比伦、叙利亚、希腊和小亚细亚），往北（就是往吕底亚、亚美尼亚和斯基泰），往南（就是往阿拉伯、埃塞俄比亚和埃及），这些国家在不同时期都是波斯帝国试图扩张的攻击对象。最后他变得极其强大，乃至兽在他面前都站立不住。就物种而言，公绵羊往往是其它野兽的猎物，但这只公绵羊十分强大，连捕食动物都望而生畏，乃至在他面前站立不住，逃脱不了，也没有能救护脱离他手的，不得不一一

¹安条克四世（约前 215-前 164）：塞琉古帝国国王，前 175-前 164 在位。

投降：波斯诸王任意而行，在国外所向披靡，在国内大权在握，自高自大。他以为任意而行就是伟大，实际上唯有行善，才是真正的伟大。

3.他见这只公绵羊被一只公山羊所胜。他正在思想这公绵羊（正在诧异如此软弱的动物竟然如此强盛），正在思想事情的结局；看哪！有一只公山羊来了（第5节）。这是亚历山大大帝，马其顿王菲利普的儿子。他从西而来，从希腊而来，希腊位于波斯以西。他统领大军：遍行全地，差点征服了全世界，最后他坐下来流泪，因为没有另一个世界可去征服。古人云，对佩拉的年轻人而言，一个世界太少。公山羊以行走威武而闻名（箴言 30: 31）；这公山羊行走神速，脚不沾尘，行走起来十分轻盈，不像是脚踏在地上，更像是飞在地面上一般；也可理解为：世上无人敢碰他，就是说他所向披靡。这公山羊两眼当中有一非常的角，像个独角动物。他很有实力，也知道他自己很有实力，知道他足能对付所有的邻国。亚历山大远征各地，极其凶猛，他所攻打的国，没有一个有勇气抵抗他，也没有一个挡得住他的得胜之师。他花六年时间占据了当时已知世界的绝大部分地区。他真该称为非常的角，因为他的名永载史册，是已知的最杰出的军事家之一。亚历山大的胜仗和成就至今仍被人津津乐道。这公山羊往那有双角的公绵羊那里去（第6节）。亚历山大统领得胜之师攻打波斯国，步兵不足三万，马兵不足五千，向他直闯，在他尚未得报以前，就突然袭击，大发忿怒。他逼近公绵羊。亚历山大和他的军队攻打当时的波斯皇帝大利乌三世，用角抵触他（第7节）。亚历山大猛烈攻打大利乌；大利乌虽然投入大量士兵到战场，但由于缺乏打仗技能，不是他的对手，每次交手都打不过他；他用角抵触，将其触倒在地，并且用脚踏踏；有人说这三个短句特指亚历山大打败大利乌的三次胜仗，分别是格拉尼库斯河战役，伊苏斯战役和高加米拉战役，大利乌最后全线溃败，在最后那次战役中折损六十万人，亚历山大一举占领整个波斯帝国，折断它的两角，灭了米底亚和波斯两国。那公绵羊曾经毁灭面前的一切（第4节），如今自己被毁灭；大利乌在亚历山大面前站立不住，也没有任何盟友能救护脱离他的手。注意：王国大权在握时滥用权柄，只因无人抵挡得住，就为所欲为，总有一天，他们的权柄要被夺去，且要自食其果；参考以赛亚书 33: 1。

4.他见那公山羊因此变得十分强大，但那曾经作用极大的大角折断了（第8节）。亚历山大大约二十岁开始征战，二十六岁征服大利乌，占领整个波斯帝国，可他在三十二或者三十三岁的时候，正强盛的时候，正在当打之年，却竟然被折断。他并非死于沙场，不是光荣死去，而是死于饮酒过量，有人怀疑他是中毒而死，并且没有留下任何儿女可在其身后得享他辛苦得来的，只留下世间浮华虚空的永远纪念碑，还不如当一个普通人。

5.他见这国分成四片，有四个非常的角取代了那大角，就是亚历山大的四个将领，他所征服的土地留给了他们；他所得的极多，即便分成四片，每一片都足够他们用的。这四个非常的角向着天的四风，与那豹的四头相同（7: 6），就是叙利亚、埃及、亚细亚和希腊；叙利亚在东，希腊在西，小亚细亚在北，埃及在南。注意：凡积攒财宝的，都不知将来由谁收取，也不知所积攒的将来属于谁。

6.他见有一个小角，后来要大大逼迫会众和属神的百姓；这异象向他显明，其主要用意就在于此，诚如后面的一样（11: 30 等）。人人都同意这指的是安条克四世；他自称神显者安条克，别人则管他叫疯狂安条克。他在此被称作小角（与 7: 8 相同），因他的出身被人轻看；在他和王权之间还有别人，并且他性情可鄙，毫无君王气质，有相当一段时间在罗马当人质，为阶下囚；他虽是家中的幼子，兄长尚在，他却从罗马逃出来，并且得了国。他大肆攻打南方，夺了埃及，又攻打东方，入侵波斯和亚美尼亚。但这里所特别强调的，是他对犹太人的伤害。这里没有直接提犹太人，可能预言不能过于明显，但这里所描述的，凡懂得圣经文字的都能轻易看出这指的是谁；而犹太人既然事先知道，便可警醒，在患难试炼到来以先，为自己和后代作好准备。（1）他与荣美之地为敌，就是以色列地，使用这个名称，是因为那是全地的荣耀，地土之肥沃，人生之快乐，尤其是那里象征神的同在，因神的启示和典章而蒙福；那里有锡安山，居高华美，为全地所喜悦（诗篇 48: 2）。那地为全地所喜悦，因为弥赛亚要降生在那里，他必成为他民以色列的安慰和荣耀。注意：我们理当把神所居住的圣地看作是佳美之地，在那里我们有机会与他相通。是啊，在这里真好（马太福音 17: 4）！（2）他与天象为敌，指的是属神的百姓，就是教会，就是天国，就是争战教会在地上。众圣民既然都是上头生的，都是天上的国民，又在某种程度上因

着神的恩典行神的旨意，如同天使一般，那么就可称作天象。这里的天象也可理解为祭司和利未人，他们在会幕供职，在那里打那美好的仗。安条克与这些人为敌，他渐渐强大，高及天象，抵挡他们，抗拒他们。(3) 他将些天象抛落在地，将些星宿抛落在地（星宿也称为天象），用脚踏踏。在宗教和民政两个领域中最有名的，本是各自时代的闪亮明灯，他却强迫他们顺应他的偶像崇拜，如若不然就处死；他将他们拿住，随意践踏，向他们夸耀；良善年迈的以利亚撒和那七兄弟都死在他的酷刑之下，只因他们不肯吃猪肉（马加比二书 6: 7）。他公然向上天叫板，高举他的宝座在神众星以上（以赛亚书 14: 13），还以此为荣。(4) 他自高自大，以为高及天象之君。他挑战大祭司欧尼阿斯，夺去他的尊位，更确切地说是挑战神，神自古以来就是以色列的王，他作锡安的王，直到永远，他亲自统领大军打他的仗。安条克自以为高及神，如法老那样说：谁是耶和華？注意：逼迫神的百姓，就是逼迫神。(5) 他除掉常献给君的燔祭。神指定每日早晚两次在他的坛上献祭荣耀他，安条克却横加禁止。毫无疑问，别的祭也被他除掉，但这里只提常献的燔祭，因为那是各样损失中最大的，他们正是藉着这常献的燔祭保持与神相通的，并且他们看重常献的祭，过于不定时的祭。属神的百姓把早晚两次灵修看作是常献的燔祭，看作是日常生活中最不可或缺的，是日常安慰中最叫人愉悦的，无论如何不能放弃。(6) 他毁坏君的圣所。他没有烧毁或拆毁殿宇，但他将其毁坏，将其玷污，将其变成朱庇特奥林匹斯的殿，在其中设立他的柱像。他还将真理抛在地上，践踏律法书，就是那真理的书，将其撕碎，将其焚烧，并且尽己所能将其毁坏，令其永远失落，永被遗忘。这些都是那恶王所谋的，他是这样行的。你能想象吗？这一切他竟然都做成了。他渐行渐远，仿佛达到了目的，差点除灭了神的右手所栽植的圣洁信仰。但这里却揭露了事实真相，免得他或别人夸口，仿佛他们胜过了神，仿佛神不是他们的对手。[1.]若不是神的允许在先，他不可能做到这一切，若不是从上头来的能力，他本没有能力为难以色列。神将能力赐给他，将军旅和常献的燔祭交付他。神按他的旨意，把刀剑交在他手里，他就有了能力扫清面前一切障碍。注意：教会的仇敌攻击教会，并且得胜，我们就应当看到并且承认，其中有神的手。他们不过是神手中的杖。[2.]若不是神的百姓惹怒神在先，他本不会允许他如此行。神启用安条克给以色列民带来这一切灾祸，都是因罪过的缘故，是因以色列罪过的缘故，是对他们的管教。注意：倘若佳美之地和其上所有的美物尽都荒凉，那就应当承认，罪孽是造成荒凉的主要原因。谁将雅各交出当作掳物，岂不是我们所得罪的耶和華吗（以赛亚书 42: 24）？被掳之后的犹太人所犯的大罪（那时偶像崇拜的顽疾已得根治），是轻看并亵渎圣物，藐视对神的事奉，将瘸腿的、有病的献上，仿佛耶和華的桌子是可藐视的（这些我们在玛拉基书 1: 7-8 等见过，连祭司都犯这样的罪；玛拉基书 2: 1, 8）；所以神打发安条克来除掉常献的燔祭，毁坏他的圣所。注意：人若轻看亵渎神家中的特权，公义的神就夺去他们的特权；得享神的典章却不明白其中的价值，神就叫他们没有典章，以此不得不明白其中的价值。

7. 他听见这场灾祸的时日被限定，不是灾祸到来的时间被限定（那不是这里所定的，因为神要他的百姓时刻准备），而是：要到几时，乃至当他们不再有先知告诉他们要到几时的时候（诗篇 74: 9 似乎就是针对这幽暗的日子），他们仍有这段预言，展望蒙拯救的日子临到。关于这点：

(1) 先是提问（第 13 节）。请注意看：[1.]由谁提问：我听见有一位圣者说话，向先知说话，随后又有一位圣者回应他：唯愿我们知道这灾祸要到几时！这里把天使称作圣者，因为他们都是圣的（4: 13），犹大书第 14 节也称他们为圣者。众天使十分关心教会的事，常常询问教会在今世蒙拯救的事，如这里一样，至于将来的大拯救，就更愿意详细察看（彼得前书 1: 12）。一位圣者说起此事，另一位就询问。约翰也是这样，他挨近基督的怀里，彼得就向基督提问（约翰福音 13: 23-24）。[2.]向谁提问：问那说话的圣者。有人将这位圣者理解为高级天使，知道得比其他天使多，别的天使就来询问他。也有人说他就是永恒的道，神的儿子。这里所用的词原意是某一位，与别的词组合以后出现在路得记 4: 1，译作某人，又出现在列王纪下 4: 8，译作某处。基督无名。你何必问我的名，我名是奇妙的（士师记 13: 18）。有人译作他数点奇妙，因为没有任何事可向他隐藏；也有人译作奇妙的数点者。他名称为奇妙（以赛亚书 9: 6）。注意：若想明白神的心意，就当求问耶稣基督，他挨近父的怀里，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他里面藏着（歌罗西书 2: 3），不是向我们隐藏，而是替我们藏着。[3.]问题本身：“这关乎常献燔祭的异象要到几时才应验呢？这禁令要持续多久呢？这佳美之地因那禁令的缘故变得不佳美，要到几时呢？施行毁坏的罪过（朱庇特的柱像）要到几时呢？这罪过使得我们所有的圣物都成为荒凉，它立在

殿里要到几时呢？圣所和军旅（指的是那圣地以及在其中服事的圣者）被欺压者所践踏，要到几时呢？”注意：众天使十分在乎地上的教会兴旺，很希望看到荒凉过去。天使既然深信但以理很想知道，于是就替他问：这些灾祸要到几时呢？这问题表示提问者深信灾祸不会永远持续下去。恶人的杖不常落在义人的份上（诗篇 125：3），尽管有时会落在他们的份上。基督在受难时这样安慰自己：那关系我的事必然成就（路加福音 22：37），那关系教会的事也必然成就。不过我们还是很想知道何时成就，乃至能妥善预备。

（2）随后是回答（第 14 节）。基督指示圣天使，因他们是与我们一同作仆人的，不过这里的答案却是给但以理的，因为这问题是替他问的：他对我说。神有时极其恩待他的百姓，他回应他们为别人代求。[1.]基督让他放心，说这灾祸必要终结，要持续 2300 日，不会超过；原文作：要持续 2300 个晚上和早晨，持续这么多自然天，如创世记刚开始的时候，有晚上有早晨算为一天，因为他们最感到伤心的，就是不能献晚祭和晨祭；常献的燔祭被夺去，他们简直是度日如年。有人把这里的早晨和晚上在这个数字中分别算，这样一来，2300 个晚上和早晨就相当于 1150 天，他们说常献的燔祭要中断这么多天，这更接近 7：25 中一载、二载、半载的算法。不过若将之理解为自然日，也不勉强；2300 天相当于六年零三个月又大约十八天；大祭司米尼劳斯于塞琉古国第 142 年六月初六（按约瑟夫的算法）导致民众反叛，而圣所洁净、信仰重建，则发生在第 148 年九月二十五（马加比一书 4：52）。神把他百姓受难的日子看作是他受难的日子。你们必受患难十日（启示录 2：10）。[2.]他让他放心，他们必看见将来的好日子：到那时，圣所就必洁净。注意：圣所洁净对于任何民族而言都是个好兆头，一旦开始改革，就必很快得救。公义的神为管教他百姓的缘故，暂时允许他的圣所被玷污，但忌邪的神为他荣耀的缘故，必叫他的圣所在所定的日子得洁净。基督的死，是为洁净教会；他要洁净教会，使教会最终献给他时没有瑕疵。

公绵羊和公山羊的异象（主前 553 年）

15 我一但以理见了这异象，愿意明白其中的意思。忽有一位形状像人的站在我面前。16 我又听见乌莱河两岸中有人声呼叫说：「加百列啊，要使此人明白这异象。」17 他便来到我所站的地方。他一来，我就惊慌俯伏在地；他对我说：「人子啊，你要明白，因为这是关乎末后的异象。」18 他与我说话的时候，我面伏在地沉睡；他就摸我，扶我站起来，19 说：「我要指示你恼怒临完必有的事，因为这是关乎末后的定期。20 你所看见双角的公绵羊，就是玛代和波斯王。21 那公山羊就是希腊王（希腊：原文是雅完；下同）；两眼当中的大角就是头一王。22 至于那折断了的角，在其根上又长出四角，这四角就是四国，必从这国里兴起来，只是权势都不及他。23 这四国末时，犯法的人罪恶满盈，必有一王兴起，面貌凶恶，能用双关的诈语。24 他的权柄必大，却不是因自己的能力；他必行非常的毁灭，事情顺利，任意而行；又必毁灭有能力的和圣民。25 他用权术成就手中的诡计，心里自高自大，在人坦然无备的时候，毁灭多人；又要站起来攻击万君之君，至终却非因人手而灭亡。26 所说二千三百日的异象是真的，但你要将这异象封住，因为关乎后来许多的日子。」27 于是我一但以理昏迷不醒，病了数日，然后起来办理王的事务。我因这异象惊奇，却无人能明白其中的意思。

这里说的是：

I.但以理渴望这异象向他解释（第 15 节）：愿意明白其中的意思。注意：人若正确明白神的事，都会渴望明白更多，渴望受引领，进到其中的深处；人若希望明白从神所看见、所听见的，就应当寻求，努力寻求。你们寻求，就必寻见（马太福音 7：7）。但以理思量这件事，和先前的异象作比较，看能否明白，但他尤其藉着祷告寻求（如 2：18 所行的），并且他的寻求绝不徒然。

II.天使迦百列奉命将这异象解释给他。有一位形状像人的（有人觉得这是基督，除了他，谁还能吩咐天使做事呢？），他吩咐迦百列，叫他使但以理明白这异象。神有时愿意使用天使服事，不只是为了保护他的儿女，也为了教导他们，不仅成就他护理的善意，也成就他恩典的善意。

III.教官靠近，但以理大惊（第 17 节）：他一来，我就惊慌。但以理虽有大智慧，大勇气，常见全能者的异象，但这来自天上的不同寻常的使者靠近，他还是极其惊慌。他俯伏在地，不是想拜天使，而是承受不住他耀眼的荣光。不仅如此，他既俯伏在地，就在地沉睡（第 18 节），不是因为不在乎不关心这异象，而是他的灵软弱受压抑的果效，因他所受的启示甚大。众门徒在园中因

为忧愁的缘故沉睡，与但以理在这里相同，都是由于心灵愿意，肉体软弱（马太福音 26: 41）。但以理很愿意醒着，却做不到。

IV. 天使帮助但以理，大大鼓励他期待这异象全然解释给他。1. 摸他，扶他站起来（第 18 节）。约翰在一个类似的场合也是那样惊慌。基督用右手按着他（启示录 1: 17）。天使摸但以理，极其温柔，表示他来，本意不在伤害，不是用大能与他争辩，不是向他施重手，而是帮助他，是赐他力量¹（约伯记 23: 6），神轻轻一摸，就能赐力量。我们要是俯伏在地，昏昏欲睡，就不适合领受神的话，与他相通。但神若有意教导我们，他必施恩将我们唤醒，将我们从世上的事中提上来，扶我们站起来。2. 承诺要告诉他：人子啊，你要明白（第 17 节）。只要你用心明白，就必明白。他称他为人子，表示顾及他的软弱，愿意温和待他，顾及到他不过是人。也可能这是教导他要谦卑，他虽蒙允准与天使交谈，但千万不可妄自尊大，应当牢记自己不过是人子。也可能这是一个尊称：不久前弥赛亚也称作人子（7: 13），但以理与他是至亲，又以先知的身份预表他，大蒙眷爱（9: 23）。天使要他放心，他定会明白恼怒临完必有的事（第 19 节）。但愿活着看见这些灾祸日子的人都从中得安慰，因为这些灾祸都有结束的时候；愤恨要完毕（以赛亚书 10: 25），忿怒要过去（以赛亚书 26: 20）。也许会断断续续，也许会再现，但其临完必十分精彩，必有福份跟随，并且福份必从其中而出。他告诉他（第 17 节）：这是关乎末后的异象；一旦恼怒临完，这段天意成全，其结局就必显明这异象，真相大白，正如这异象显明结局那样。也可理解为：这异象要在犹太会众的末后，在它末后的日子成就，距今三四百年；所以你要明白，并为后世的缘故将此事记录下来。若有人具体问：何时才是末后的日子？要过多久才会临到？但愿这话足以回答（第 19 节）：所定的日子一到，就必临完²；这日子在神的谋略中早已命定，不能更改，也不可窥探。

V. 异象的解释。

1. 关乎波斯和希腊两个王朝（第 20-22 节）。公绵羊代表米底亚和波斯各王，公山羊代表希腊各王，大角代表亚历山大，所长出取代他的四角就是他所征服之地分为四国，与先前相同（第 8 节）。这里说他们必从这国里兴起来，只是权势都不及他，无人具备亚历山大那样的威望。约瑟夫写道：亚历山大攻取了泰尔，制伏了巴勒斯坦，正朝耶路撒冷进军，当时的大祭司押杜亚（尼希米提过他的名字；尼希米书 12: 11）因惧怕他的威势，就藉着祷告和献祭求助于神，求保众人平安；他在梦中得警示，说亚历山大兵临城下之际，应当大开城门，他和其余的祭司都要出去迎接，都要穿祭司的服饰，百姓穿白色。亚历山大远远看见，就独自向前，来到大祭司面前，在大祭司冠冕上刻有神之名的金牌面前俯伏，率先向他致敬；手下一名军官问他为何如此行，他说他在马其顿筹划攻打亚细亚的时候，有一位形状像此人并且穿着相同的人曾向他显现，邀请他进入亚细亚，并保证他必马到成功。众祭司领他进入圣殿，他在那里按祭司所指示的，献祭给以色列的神；他们在那里向他展示先知但以理的书，书中预言有一位希腊人要毁灭波斯人，当时他正在与大利乌打仗，于是大受激励。由此他将犹太人和他们的信仰纳入他的保护之下，承诺要善待在巴比伦和米底亚具有相同信仰的人；为了纪念他，所有的祭司在那年所生的儿子都取名亚历山大（摘自约瑟夫犹太古史第 11 章）。

2. 关乎安条克以及他对犹太人的压迫。这里说在希腊列国的末时，犯法的人罪恶满盈（第 23 节），意思是：一旦堕落的犹太人满了他们的罪恶，行将灭亡，乃至神对他们忍无可忍的时候，那时这王就必兴起，成为神手中的杖，用来管教犹太人。请注意看：（1）他的个性：面貌凶恶，专横跋扈，不惧怕神，也不尊重人，能用双关的诈语，更确切的翻译应该是：能明白黑暗勾当的术语，明白隐秘不诚实的话；他精通各种欺骗假冒的手段，了解撒但深奥之理（启示录 2: 24），不亚于任何人，做起恶事来十分狡猾。（2）他很成功。他将周围列国搅得天翻地覆：他的权柄必大，所向无敌，却不是因自己的能力（第 24 节），部份源自盟友的协助，包括尤米尼斯和阿塔罗斯，部份由于许多犹太人的卑鄙和诡诈，甚至祭司的卑鄙和诡诈，这些都成了他的有利条件，更是由于神的许可。这不是因他自己的能力，而是因有能力从上面赐给他，使他能行非常的毁灭，并且因大行毁灭，就自以为十分了不起。他诚然行了非常的毁灭：[1.] 因为他毁灭了有能力

¹钦定本将约伯记 23: 6 译为：他岂用大能与我争辩吗？必不这样！他必赐我力量。

²钦定本将第 19 节下半句译为：所定的日子一到，就必临完。

的民，他们靠自己的能力都无法阻拦他。埃及各首领集结所有军队，却在他面前不能站立，他攻打他们，并且得胜。注意：地上有能力的，到了最后往往遇到对手，遇到比他们更有能力的。但愿强壮的力量再大，也不要夸耀自己的力量，除非他能保证无人比他更强壮。[2.]因为他毁灭了圣民，或作圣者的民；神圣的个性不能阻拦他的毁灭，也不能保护自己不被毁灭。凡临到众人的事都是一样（传道书 9: 2），世上无论是有力量的民，还是圣民，其结果都一样。[3.]因为他获得成功的方法，不是真凭勇气、智慧或公义，而是凭借权术和诡计（第 25 节），凭借诡诈和欺骗，凭借如蛇一般的狡猾：他用权术成就手中的诡计，施展诡计起来十分狡猾，用迂回手段达到目的。别人都是在战场上杀人，他却在他坦然无备的时候毁灭多人，以和约、结盟、联手为幌子，蚕食别人的权益，诱使他们上当，不得不臣服于他。世上的事就是这样，有时一国的民凭借真勇敢，倚靠正义战争中所得的，另一国的民则凭借真卑鄙，倚靠虚假的和约夺去，用权术成就诡计。[4.]因为他必伤害信仰：心里自高自大，自以为能指手画脚，向所有人发号施令，甚至想要攻击万君的君，就是要攻击神。他要玷污神的殿神的坛，禁止别人敬拜神，逼迫敬拜神的人。可见不虔不敬之人的狂妄会达到何等的高度，竟然要公然对抗万王之王的神。[5.]最终他必灭亡：至终却非因人手而灭亡，就是他的灭亡不靠人手。他不像普通的独裁者，不是死于战场，不是被暗杀，而是落入永生神的手中，死于复仇之神的直接击打。他听说犹太人将他放在神殿里的朱庇特·奥林匹亚神像扔了出来，就向犹太人大大发怒，发誓要铲平耶路撒冷，并且决定立即发兵前往；然而他骄傲的话音刚落，肠子里立即得了无药可救的病；虫子在他身上繁衍极快，乃至有大块大块的肉从他身上掉下来；他疼痛难忍，身上其臭无比，乃至无人能靠近。他受这苦痛良久。刚开始他还坚持仇视犹太人，最后他无望复原，就召来朋友，承认他受这些苦楚，都是由于他伤害了犹太人，亵渎了耶路撒冷的殿。那时他用温和的语气写信给犹太人，发誓说只要他能复原，就允许他们自由操练信仰。最后他见自己的病日渐沉重，再也忍受不住自己的臭气，他就说：顺服神是理所当然的，将死的人不与神相争，是理所当然的；后来他在外乡悲惨死去，死于靠近巴比伦的帕卡塔山上；按照厄舍尔年鉴第 3840 段，此事发生在主前大约 160 年。

3. 关于所定的禁止常献燔祭的时日，这里没有解释，只是确认（第 26 节）：关于晚上和早晨的异象是真的，白纸黑字，无需解释，尽管相当不可思议，神竟然允许他自己的圣所被如此亵渎，但这是真的，千真万确，必定会发生。

VI. 这里说到这段异象的结尾：1. 但以理得了吩咐，要暂时保密：你要将这异象封住，不要在迦勒底人当中传开，免得不久以后要占领该国的波斯人因此被激怒，对犹太人不利，因为这异象预言他们的国要陨落；波斯王很快就要下令释放犹太人，倘若将他们激怒，那就不合时宜了。要将这异象封住，因为关乎后来许多的日子。这异象从出现到成就，大约有三百年时间，所以要暂时封住，就连犹太人也不能知道，免得他们诧异困惑，但要为将来的世代，为异象应验的时候活在世上的人妥善保存，这异象对他们最清楚，也最能发挥作用。注意：我们所知道关于神的事要妥善保存，日后若有机会便可忠实用出来；眼下也许没有用，日后就有用了。神的真理应当珍藏，日后便能再找出来。2. 他既得了吩咐，就仔细藏起来（第 27 节）。他昏迷不醒，病了数日，因这异象浮想联翩，又因所看见的不能一吐为快，就更受压抑，不能自持，乃至他的胸怀如盛酒之囊没有出气之缝，又如新皮袋快要破裂（约伯记 32: 19）。但他还是没有说出来，还是闷在心里，平时与他交往的看不出来，他还是照常尽忠职守，办理王的事务。注意：只要活在世上，我们就当做什么，哪怕是深受神的厚恩，也不能自以为不必工作，与神相通的喜乐，不能叫我们远离各自工作的本份，仍要在神面前守住这身份（哥林多前书 7: 24）。凡是担任公职的，尤其应当确保凭良心办事。

第九章

本章说的是：I. 但以理祷告，求神使被掳的犹太人归回；他在祷告中认罪，承认神的公义在他们所受的灾祸中，但他争辩说神曾应许仍有怜悯为他们存留（第 1-19 节）。II. 神立即通过天使回应他的祷告，并在回应中：1. 告诉他关于世界蒙耶稣基督救赎的事（犹太人得赎不过是预表），告诉他这件事的性质以及何时成就（第 24-27 节）。这是整卷旧约圣经中最清晰明亮的弥赛亚预言。

但以理认罪祷告（主前 538 年）

1 玛代族亚哈随鲁的儿子大利乌立为迦勒底国的王元年，2 就是他在位第一年，我但以理从书上得知耶和的话临到先知耶利米，论耶路撒冷荒凉的年数，七十年为满。3 我便禁食，披麻蒙灰，定意向主神祈祷恳求。

我们在前章结尾处，见但以理办理王的事务，这里他所办的，比王的事务更美，因他向神说话，又听神说话，不只是为他自己，也为会众，他是会众的口，向神说话，并且神的圣言交托给他，为会众所用，关乎弥赛亚的日子。请注意看：1. 但以理这次与神相通，发生在何时（第1节）：玛代族大利乌元年，大利乌和他侄儿（或孙儿）塞鲁士前不久刚刚征服了巴比伦，当了迦勒底的王。同年，犹太人被掳七十年期满，但释放他们的命令尚未发出；但以理向神说的这番话似乎刚好就在那年，也许是他被扔进狮子坑之前。他既然刚刚经历了祷告的好处和安慰，就有了强有力的动力持守祷告的本份，哪怕丢了性命也在所不惜。2. 他这次向神祷告因何而起（第2节）：他从书上得知耶路撒冷荒凉的年数定为七十年（第2节）。他所念的书就是耶利米先知书，他发现书中有明确的预言（耶利米书 29: 10）：为巴比伦所定的七十年满了以后（应该从约雅敬作王第三年的第一次被掳算起，但以理想必记忆犹新，因为他自己就是在那次被掳的；1: 1），我要眷顾你们，向你们成就我的恩言。书中还说（耶利米书 25: 11）：这全地必然荒凉七十年，其中荒凉这个词与但以理在此所用耶路撒冷荒凉是同一个词，表示他在写这段话的时候，耶利米的预言书就摆在他面前。但以理虽然自己是大先知，相当熟悉神的异象，但他同时也勤奋研读圣经，他考查耶利米的预言书，并不觉得有失身价。他是个高官，在地上最大的王朝担任宰相，但他仍有心志，仍有时间研读神的话。世上的人再大再好，也不能自以为超越圣经。3. 一旦明白七十年即将期满，他对神的祷告是何其认真严肃（按以西结对这些预言的日期计算，似乎刚好与他们被掳的年数相等）：他定意向主神祈祷恳求。注意：神的应许本意不是取代我们祷告，而是激发鼓励我们祷告，一旦意识到神的应许所成就的日子渐进，祷告就应当更加迫切，并且以他的应许为依据。但以理就是这样的；他一日祷告三次，想必每次都提到耶路撒冷荒凉，但他觉得这还不够，还要在百忙中额外腾出时间来，为耶路撒冷的缘故对天祷告。神曾经告诉以西结，虽有但以理和其他人站在他面前代求，也不能阻止审判临到（以西结书 14: 14），但他希望如今争战的日子已满（以赛亚书 40: 2），也许他的祷告就能蒙应允，乃至审判挪去。蒙拯救的日子一到黎明，神的百姓就当起来祷告；那时除了常献的燔祭，还需要有一些特别的东西。但以理向主神祈祷恳求，因他担心百姓犯罪惹怒神，会推迟他们蒙拯救的时日，或者更确切地说，他如此行，是要叫众人藉着神的恩典，预备蒙拯救，因为神即将按他的旨意向他们行出来。请注意看：（1）他在祷告中专心致志：我定意向主神恳求，表示他在祷告时聚精会神，信心坚固，敬虔的情感火热。我们在祷告中应当定意，将自己摆在他面前，要向他祷告，要仰望。为了表示他定意向神祷告，他也许还像往常那样面朝耶路撒冷，因那里的荒凉心中更受感动。（2）他在祷告中刻苦己心。他为表示他在神面前因自己的罪孽深深自卑，表示深感自己不配，就在祷告时禁食，披麻蒙灰，为耶路撒冷荒凉而更加动心（他正求神修复耶路撒冷），也为更多感受他即将做一件异乎寻常的事。

但以理认罪祷告；但以理为他的民代求（主前 538 年）

4 我向耶和—我的神祈祷、认罪，说：「主啊，大而可畏的神，向爱主、守主诫命的人守约施慈爱。5 我们犯罪作孽，行恶叛逆，偏离你的诫命典章，6 没有听从你仆人众先知奉你名向我们君王、首领、列祖，和国中一切百姓所说的话。7 主啊，你是公义的，我们是脸上蒙羞的；因我们犹太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并以色列众人，或在近处，或在远处，被你赶到各国的人，都得罪了你，正如今日一样。8 主啊，我们和我们的君王、首领、列祖因得罪了你，就都脸上蒙羞。9 主—我们的神是怜悯饶恕人的，我们却违背了他，10 也没有听从耶和—我们神的话，没有遵行他藉仆人众先知向我们所陈明的律法。11 以色列众人都犯了你的律法，偏行，不听从你的话；因此，在你仆人摩西律法上所写的咒诅和誓言都倾在我们身上，因我们得罪了神。12 他使大灾祸临到我们，成就了警戒我们和审判我们官长的话；原来在普天之下未曾行过像在耶路撒冷所行的。13 这一切灾祸临到我们身上是照摩西律法上所写的，我们却没有求耶和—我们神的恩典，使我们回头离开罪孽，明白你的真理。14 所以耶和留意使这灾祸临到我们身上，因为耶和—我们的神在他所行的事上都是公义；我们并没有听从他的话。15 主—我们的神啊，你曾用大能的手领你的子民出埃及地，使自己得了名，正如今日一样。我们犯了罪，作了恶。16 主啊，求你按你的大仁大义，使你的怒气和忿怒转离你的城耶路撒冷，就是你的圣山。耶路撒冷和你的子民，因我们的

罪恶和我们列祖的罪孽被四围的人羞辱。17 我们的神啊，现在求你垂听仆人的祈祷恳求，为自己使脸光照你荒凉的圣所。18 我的神啊，求你侧耳而听，睁眼而看，眷顾我们荒凉之地和称为你名下的城。我们在你面前恳求，原不是因自己的义，乃因你的大怜悯。19 求主垂听，求主赦免，求主应允而行，为你自己不要迟延。我的神啊，因这城和这民都是称为你名下的。」

这里说的是但以理向神祷告，以他为神，并且在祷告中承认：我向我的神祈祷承认¹。注意：我们每次祷告都应当承认，不只是承认自己所犯的罪（我们平时说承认，通常指认罪），也要承认我们相信神，倚靠他，承认我们因罪而忧愁，并且决心抵挡罪孽。我们应当这样承认，应当用这样的语言来表达自己的信念，并且发自内心照办。

让我们来分析一下这段祷告中的几个部份；我们有理由相信他所说出来的，比这里所记载的要详细得多，这些不过是摘要。

I. 他用谦卑、严肃、崇敬的语气向神说话：1. 以他为可敬畏的神，在他面前肃立是我们的本份：主啊！大而可畏的神，再大再可怕的教会仇敌，你也有能力对付。2. 以他为可信赖的神，倚靠他、信靠他，是我们的本份：向爱主的人守约施怜悯²，他们也守他的诫命，作为爱他的凭据。只要我们守住我们这部份，他就断不致不守他那部份。他向他的百姓信守诺言，与他们交通，他所应许的，一笔一画都不落空；他甚至超过他所应许的，因他向他们施怜悯，不只是守约。但以理定睛于神的怜悯，这是合宜的，因他此时正把他百姓的苦楚摆在神面前；他定睛于神的约，这也是合宜的，因他此时正祈求应许成就。注意：我们在祷告中，应当同时定睛于神的至大和至善，也同时定睛于神的威严和怜悯。

II. 他用忏悔者的语气向神认罪，罪孽是一切灾祸的直接起因，多年来他的民在灾祸下呻吟（第 5-6 节）。我们若要求神向国民施怜悯，就应当为国民的罪孽谦卑在他面前。但以理在此哀叹这些罪，我们可从中看到他用各样的言辞来形容他们的罪孽之大（忏悔者理当心情沉重）：我们犯罪，有各样犯罪的实例，我们甚至还作孽，养成犯罪的习惯；我们行恶，心里刚硬，硬着颈项，因而叛逆，抗拒万王之王，抗拒他的冠冕和尊严。有两点使他们罪上加罪：1. 干犯神藉着摩西颁布给他们的明确律例：我们偏离你的诫命典章，不遵行你的诫命典章，也没有听从耶和華我們神的话（第 10 节）。既说到罪的本质，说这是违背律法（约翰一书 3: 4），那就足以说明罪孽的恶劣；罪既然显出真是罪，那就没有比这更糟糕的，既然是罪，那就是恶极（罗马书 7: 13）。神清楚完全地向我们陈明他的律法，像是供我们临摹的样本，我们却没有遵行，而是偏离拒绝。2. 轻看神藉着众先知给他们的严正警告；他从早起来差遣使者（历代志下 36: 15），每个时代都有（第 6 节）：“我们没有听从你仆人众先知，他们常提醒我们要遵行你的律法，常提醒我们不遵行律法的后果；他们虽奉你的名而来，我们却不理会；他们虽忠实传递信息，向各阶层的人，向我们的君王、首领，用勇敢和自信的语气向他们说话，又向列祖和国中一切百姓，用眷顾和怜悯的语气向他们说话，我们却没有听从，拒绝不听，听不进去，或者听了也不顺从。”导致耶路撒冷恶贯满盈的罪，是嘻笑神的使者，藐视他的言语（历代志下 36: 16）。这样的认罪在此一再重复，多多强调；忏悔者应当多多自责，直到心中全然破碎。以色列众人都犯了你的律法（第 11 节）。干犯你律法的是以色列，自称是属神的民，本当比别的民知道得多，对他们的期望也更大；他们是神的子民，四面有神的恩典环绕；并且犯罪的不是这里一个，那里一个，而是以色列众人，是普遍犯罪，是全民犯了你的律法，偏行，不听从你的话。一切真心忏悔之人最感到自责的，就是悖逆：我们并没有听从他的话（第 14 节），我们犯了罪，作了恶（第 15 节）。若想要蒙怜悯，就应当这样承认自己的罪。

III. 他用自卑的语气承认神是公义的，使这一切审判落在他们身上；真心忏悔的人理当如此强调神的公义，使他在审判的时候显为清正，也使罪人承担所有的责任。1. 他承认是罪使他们落入这一切祸患。以色列被赶到各国，又弱又穷，处境堪忧。神的手赶逐他们四散，或在近处，为人所知，因而更加蒙羞，或在远处，为人所不知，因而更加失落，因为他们都得罪了你（第 7 节）；他们与别民混合，被别民所败坏，如今神使他们与别民混合，叫他们受别民掠夺。2. 他承认在这

¹钦定本将第 4 节中的「认罪」译作「承认」。

²钦定本将第 4 节中的「守约施慈爱」译作「守约施怜悯」。

一切的事上神是公义的，他并没有冤枉他们，他向他们所行的，都是他们罪有应得（第7节）：“主啊，你是公义的；你所行的无可挑剔，你的审判不徇情面，因为耶和华我们的神在他所行的事上都是公义（第14节），哪怕是我们眼下所受极重的灾祸，他也是公义的，因为我们没有听从他的话，没有听从他口中的话，就合该感受他手的份量。”这似乎引自耶利米哀歌 1: 18。3.他注意到他们所受的一切，是应验经上的话。他使他们受苦，是以诚实待他们（诗篇 119: 75），因为这是按他所说过话。咒诅和誓言都倾在我们身上（第11节），指的是摩西律法中起誓佐证的咒诅。这进一步证明，在他们所受的一切苦难中，神是公义的，他不过是按律量刑，并且早已有言在先。神所警告的话果真成就，这是很有必要的，唯有这样，神的真实性才得保全，他的治理才不受轻看，不然他的警告就会显得如同儿戏，一点不显得可怕。他成就了警戒我们的话，因为我们干犯了他的律法，成就了审判我们官长的话，因为他们没有按自己的职责，刑罚干犯神律法的人。他多次告诉他们，如果他们不秉持公义，不震慑作恶之人，他就自己来做，把他们该做的事接管过来；如今他成就了他所说的，果然使大灾祸临到我们，众首领和审判官一同深陷在其中。注意：我们若能注意到神审判的手全然符合他审判的口，便可因他审判的手而大得好处。4.他加重他们的灾祸，免得他们习惯灾祸，反倒轻看，从而失去耶和华管教他们的益处。“我们所哀叹的，不是日常生活中的普通灾祸，我们所受的，其中明显有神发怒的迹象，因为在普天之下未曾行过像在耶路撒冷所行的（第12节）。”这是耶利米以会众的名义所发的哀叹：有像这临到我的痛苦没有（耶利米哀歌 1: 12）？想必这是叫人想到另一个类似的问题：有像我所犯的罪没有？5.他要叫全民都蒙羞，从上到下都蒙羞；如果他们听了他的祷告，能说阿们的话（若想有份于其中的好处，就理当说阿们），就应当用手捂口（约伯记 40: 4），口贴尘埃（耶利米哀歌 3: 29）：“我们是脸上蒙羞的，正如今日一样（第7节）；我们身处因罪受罚的羞耻之下，我们合该蒙羞。”以色列若能持守自己的正直，若能继续当圣洁的民，本可得称赞、美名、尊荣，超乎万民之上（申命记 26: 19）；既然他们犯罪作孽，就抱愧蒙羞，犹大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城乡各地的居民都抱愧蒙羞，因为他们在神面前都犯一样的罪；全以色列都抱愧蒙羞，或在近处巴比伦河边的两个支派，或在远处亚述境内的十个支派，都抱愧蒙羞。不只国中的平民百姓，就连君王、首领和列祖也都脸上蒙羞（第8节）；他们本该以身作则，本该善用权柄和影响力，限制邪恶衰落的潮流。6.他把持续不断的审判归咎于他们在审判下死不悔改（第13-14节）：这一切灾祸临到我们身上，并且挥之不去，我们却没有求耶和华我们神的恩典，没有按正确方式求，没有谦卑、低下、忏悔、顺服的心。我们受了击打，却没有回归到击打我们的神那里去。这里的原文是：我们没有寻求耶和华我们神的面；没有刻意与神和好。但以理为他的同胞树立了不住祷告的好榜样，但他很遗憾地看到效法他的人少得可怜；他们在苦难中本该切切地寻求他（诗篇 63: 1），使自己回头离开罪孽，明白他的真理，他们却不寻求；以利户也是这样解释的：神藉着苦难开通他们的耳朵得受教训，吩咐他们离开罪孽转回（约伯记 36: 10）。人若能藉着苦难正确明白神的真理，并且顺应他真理的权能和权柄，就会从恶道上转回。而要做到这一点，首先就是要在耶和华神面前祷告，使苦难在被挪去以前，先成为圣洁，使神的恩典和神的护理并进，达到苦难临到的目的。人若在苦难中不向神祷告，神捆绑他们，他们竟不求救（约伯记 36: 13），那就多半不会回头离开罪孽，不会明白他的真理。只因我们在苦难中没有进步，所以耶和华留意使这灾祸临到我们身上，好比法官要确保刑罚按所判决的得到施行。只因我们没有融化，他就仍把我们留在火炉里，还要确保火炉烧得更旺。神一旦审判，就必得胜；他所行的，尽都公义。

IV.他凭信心祈求，以神的怜悯为依据，以他在古时恩待以色列为依据，他们的利益关乎神的荣耀。1.神向来愿意赦罪，这对他们是个不小的安慰（第9节）：主我们的神是怜悯饶恕人的；这是引用他曾如此宣告他的名：耶和华是有怜悯有恩典的神，赦免罪孽（出埃及记 34: 6-7）。注意：可怜的罪人一想起公义属乎神，就大大信服，大大谦卑；同样地，他们一想起怜悯属乎神，就大受鼓舞；人若因神的公义而归荣耀给他，便可因他的怜悯而大得安慰；参考诗篇 62: 12。在神有大量的怜悯，他施恩饶恕，乐意饶恕人（尼希米书 9: 17），他广行赦免（以赛亚书 55: 7）。我们虽然违背了他，但在他有怜悯，饶恕的怜悯，即便对违背他的，也有怜悯。2.他想起神先前曾因救他们出埃及而得荣耀，同样也深得安慰；为激发自己的信心，他一直追溯到出埃及的时候（第15节）：“你曾用大能的手领你的子民出埃及地，如今岂不也要用大能的手领他们出巴比伦吗？那时他们成为一民，如今岂不也要成为一民、成为新民吗？眼下他们有罪，配不上，当

时岂不也是那样的吗？眼下压迫他们的人又强大又张狂，当时岂不也是那样的吗？神岂不是说过，救他们出巴比伦的辉煌要胜过救他们出埃及吗（耶利米书 16: 14-15）？”这段祷告的张力在于：你因把我们领出埃及，就使自己得了名，正如今日一样，即使到了今日，仍得了名；倘若任凭我们在巴比伦沉沦，你所得的名岂不是要再失去吗？我们常纪念的那场拯救，你尚且得了名，这一次我们常常祈求、盼望已久的拯救，你岂不是要更加得名吗？

V.他用感人的语气感叹神的百姓卧在羞耻之中，神的圣所卧在废墟之中，两者都大大亏缺神的荣耀，有损神领他们出埃及所得的名。1.神的圣民被轻看。因他们的罪恶和他们列祖的罪孽，他们玷污了自己的冠冕，自取其辱，那时他们虽在名义上仍是神的子民，仍是又大又尊，但已被四围的人羞辱。邻国嘲笑他们，见他们蒙羞就夸口。注意：罪恶是人民的羞辱（箴言 14: 34），对神的子民尤其是这样，因为有更多眼睛盯着他们看，有更多的尊荣会失去。2.神的圣所荒凉。圣城耶路撒冷躺在废墟，被人羞辱；凡路过的，无不诧异，无不嗤笑。圣殿圣所荒凉（第 17 节），祭坛被拆毁，建筑卧于尘埃。注意：圣所荒凉是所有圣徒的哀思，他们把自己在今世的一切安慰都看作是埋在圣所的废墟中。

VI.他用执着的语气，求神恢复可怜的被掳犹太人先前的福乐。这段祈求十分迫切，因为神允许我们藉着祷告与他摔跤：“主啊，我求你（第 16 节）。你若想替我做什么，就请替我做这件事；这是我心之所愿，是发自内心的祈祷。我们的神啊，现在求你垂听仆人的祈祷恳求（第 17 节），赐给我平安的回应。”他有何祈求？他想求什么？1.求神转离他的怒气；神的怒气是一切圣徒所最惧怕、最担心的，超乎一切：求你使你的怒气和忿怒转离你的城耶路撒冷，就是你的圣山（第 16 节）。他不求神转离他们的被掳境地（愿神行他眼中看为正的），而是先求神转离他的忿怒。起因挪去，效应自然止息。2.求神向他们仰脸（第 17 节）：求你使脸光照你荒凉的圣所；求你的怜悯回归，表示与我们和好，那时一切都会好了。注意：神的脸光照荒凉的圣所，这是真正意义上的修复圣所，圣所重建，必须以此为根基。凡与圣所为友的，若要以正确的方式开工，首先必须迫切求神施恩，求他向荒凉的圣所发出微笑。求你使你的脸发光，我们便要得救（诗篇 80: 3）。3.求神饶恕他们各样的罪，快快拯救他们（第 19 节）：求主垂听，求主赦免。愿阻拦怜悯的罪被除去，使所求的怜悯在怜悯中赐给我们：求主应允而行，不只是用言语应允，也用行动应允，别人有所不能行的，求你向我们行，并且求你快快行，不要迟延，我的神啊！他既然看见所命定的日子临近，就凭信心求神不要迟延。大卫常常这样祷告：神啊，求你快快搭救我！求你速速帮助我（诗篇 70: 1）！

VII.他用一系列的论据和依据来强调他的恳求。神不仅允许我们祷告，还允许我们与他争辩，这不是想说服他（他知道要做什么），而是说服我们自己，激发我们的热忱，鼓励我们的信心。1.他们不倚靠自己的义行，不声称自己的义能换取什么，只配得忿怒和咒诅（第 18 节）：我们在你面前恳求，原不是因自己的义，不是我们里面有何良善可言，或有何善行，从而配得你的恩惠，不是你有何欠我们的；我们不能声称自己的义，哪怕我们的义比现在多，也是不能；哪怕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罪，也不能因此自以为义；我虽有义，也不回答他，只要向那审判我的恳求（约伯记 9: 15）。摩西在很久以前就告诉以色列民，神无论为他们做什么，都不是因他们的义（申命记 9: 4-5）。前不久以西结告诉他们，他们从巴比伦回归，不是为他们的缘故（以西结书 36: 22, 32）。注意：每当我们来到神面前求怜悯，都应当摒弃一切自以为义的念想。2.他们在祷告中单单从神得鼓励，既然深知他施怜悯的原因由他而来，就应当从他索取求怜悯的依据，乃至在求他施恩怜悯的时候归荣耀给他。（1）求你为自己不要迟延（第 19 节），为成就你自己的谋略，为成就你自己的应许，为彰显你自己的荣耀。注意：神做他的工，不仅按他的方式，按他的日子，也为他的缘故，我们应当这样理解。（2）求你为主的缘故使脸光照你荒凉的圣所¹，就是为主基督的缘故，为所应许之弥赛亚的缘故，他是主（最好的基督教解经家都这样理解），为主神的缘故，大卫这样称呼弥赛亚（诗篇 110: 1），为教会所求的怜悯，是为人子的缘故（诗篇 80: 17），为道的缘故（马可福音 4: 17），他是万有的主。当罪人悔改归向神，神就为他的缘故，使他的脸光照他们，因为他替他们赎罪。所以我们在一切祷告中都应当这样祈求，单要提说他的公义（诗篇 71: 16）。求你垂顾观看你受膏者的面（诗篇 84: 9）。他也曾教导我们要奉他的名

¹钦定本将第 17 节下半句译为：求你为主的缘故使脸光照你荒凉的圣所。

祈求。(3) 求你按你的大仁大义(第 16 节), 意思是: 求你按你的公义为我们伸冤, 刑罚逼迫、压迫我们的人。虽然我们在神面乃为不义, 但相对于他们, 我们是正义的, 求公义的神为我们出头。也许更确切的, 应该是把这里神的义理解为他信守他所应许的。神曾按他的公义施行审判(第 11 节)。主啊, 你岂不按你的公义行一切的事吗? 你既然信守你所警告的, 成就你所警告的, 如今岂不信守你所应许的吗?(4) 求你因你的大怜悯做成这事(第 18 节), 彰显你是施怜悯的神。我们把向神所求的福份称作怜悯, 因为我们单单盼望神的怜悯。又因苦楚是怜悯的合宜对象, 先知就在此将会众眼下的艰难处境摆在神面前, 求他的怜悯: “求你睁眼而看, 眷顾我们荒凉之地, 尤其是眷顾圣所荒凉。求你带着怜悯的眼光观看我们是何其可悲!” 注意: 我们应当在祷告中, 把教会的荒凉摆在神面前, 然后听凭他处置。(5) 因为此事与你有关。荒凉的圣所是你的圣所(第 17 节), 是为你的荣耀所立, 是用来服事你的, 乃是你的居所。耶路撒冷是你的城, 是你的圣山(第 16 节), 是称为你名下的城(第 18 节), 是神在以色列众支派中所选择的(列王纪上 11: 32), 是他记下他名的地方(出埃及记 20: 24)。被人羞辱的民是你的子民(第 16 节), 他们受羞辱, 你的名也受影响; 这民是称为你名下的(第 19 节)。主啊, 你拥有他们, 他们的利益就是你的利益; 你自己的民, 你自己家里的人, 你岂不供养吗? 他们是属你的, 求你救他们(诗篇 119: 94)!

但以理的祷告得回应; 弥赛亚要降临; 预言耶路撒冷要被毁(主前 538 年)

20 我说话, 祷告, 承认我的罪和本国之民以色列的罪, 为我神的圣山, 在耶和華一我神面前恳求。21 我正祷告的时候, 先前在异象中所见的那位加百列, 奉命迅速飞来, 约在献晚祭的时候, 按手在我身上。22 他指教我说: 「但以理啊, 现在我出来要使你有智慧, 有聪明。23 你初恳求的时候, 就发出命令, 我来告诉你, 因你大蒙眷爱; 所以你要思想明白这以下的事和异象。24 「为你本国之民和你圣城, 已经定了七十个七。要止住罪过, 除净罪恶, 赎尽罪孽, 引进(或作: 彰显)永义, 封住异象和预言, 并膏至圣者(者: 或作所)。25 你当知道, 当明白, 从出令重新建造耶路撒冷, 直到有受膏君的时候, 必有七个七和六十二个七。正在艰难的时候, 耶路撒冷城连街带濠都必重新建造。26 过了六十二个七, 那(或作: 有)受膏者必被剪除, 一无所有; 必有一王的民来毁灭这城和圣所, 至终必如洪水冲没。必有争战, 一直到底, 荒凉的事已经定了。27 一七之内, 他必与许多人坚定盟约; 一七之半, 他必使祭祀与供献止息。那行毁坏可憎的(或作: 使地荒凉的)如飞而来, 并且有忿怒倾在那行毁坏的身上(或作: 倾在那荒凉之地), 直到所定的结局。」

这里说的是神立即打发使者回应但以理的祷告; 这段回应很有纪念意义, 因为它含有整卷旧约圣经中对基督和福音恩典的最精彩预言。如果说施洗约翰是晨星, 那么这里就是公义日头的初升, 是清晨的日光从高天临到(路加福音 1: 78)。这里说的是:

I. 回应的时间:

1. 就在但以理祷告的时候。他提到这点, 并且十分强调: 我正说话的时候¹(第 20 节), 我正祷告的时候(第 21 节), 还跪在地上, 尚未起身, 并且还有话想说。

(1) 他提到祷告中强调最多的两个要点, 可能在这两点上他还有话要说。[1.] 他正在认罪, 为罪哀恸: 承认我的罪和本国之民以色列的罪。但以理又伟大又良善, 但他仍发现自己的罪, 要在神面前承认, 并且很愿意承认, 因为时常行善而不犯罪的义人, 世上实在没有(传道书 7: 20), 犯了罪而不认罪的义人, 世上也实在没有。圣约翰说: 我们若说自己无罪, 便是自欺(约翰一书 1: 8), 语气中把自己也算在其中。义人在主面前历数自己的不是, 良心就舒畅, 这就是认罪。他也替本国之民认罪, 为之哀恸。凡是真心在乎神荣耀的, 在乎教会利益的, 在乎世人灵魂的, 都不仅哀恸自己的罪, 也哀恸别人的罪。[2.] 他正在耶和華他的神面前恳求, 为以色列代求; 他在祷告中所关心的是神的圣山, 就是锡安山。圣所荒凉令他心碎, 胜过城邑和地土荒凉; 他在预备蒙拯救的过程中仰望修复圣所, 重建以色列神的公众敬拜, 胜过重建国民利益。

¹钦定本将第 20 节中的「我说话, 祷告」译为「我正说话祷告的时候」。

(2) 他正在专心祷告：[1.]就得了所求的怜悯。注意：神很愿意垂听祷告，也很愿意赐我们平安的回应。神说过的话在此得到应验：正说话的时候，我就垂听（以赛亚书 65：24）。但以理的祷告越来越热切，心里越来越激动（第 18-19 节）。正在他热切激动说话的时候，天使向他显现，带来了恩典的回应。神非常喜悦有活力的灵修。今天我们不能指望神藉着天使回应我们的祷告，但只要我们为神所应许的迫切祷告，就能凭信心把他的应许看作是直接回应我们的祷告，因为那应许我们的是信实的（希伯来书 10：23）。[2.]有启示临到他，神在末后的日子为他的教会所成就的救赎要大得多，精彩得多。注意：若要多了解基督和他的恩典，就应当不住地祷告。

2.在献晚祭的时候（第 21 节）。祭坛已成废墟，其上不再有献祭的事，但被掳之地的虔诚犹太人似乎还是每日想起应当献祭的时候，并且在那时流泪怀念，盼望他们的祷告如香陈列在神面前，也盼望他们举手祈求，同时也举心，盼望能在神眼中蒙悦纳，如献晚祭（诗篇 141：2）。晚祭预表基督在世界的黄昏时分所献的大祭，正是由于那祭牲，但以理的祷告才蒙悦纳，他祈求，是为主的缘故；也正是由于那祭牲，救赎之爱的精彩启示才临到他。羔羊因自己的血揭开封印。

II.传递回应的使者。这回应不是在梦中赐给他，也不是来自天上的声音，而是由一位天使专程送来，以人的形象出现，将这回应送给但以理，使这件事显得更加肯定，更加庄重。请注意看：

1.这位天使或信使是谁：就是那位加百列。很多人猜想米迦勒天使长不是别人，正是耶稣基督，而这位加百列则只是个被造的天使，其名出现在圣经中。加百列这个词意思是神的大能者，因为天使的力量权能更大（彼得后书 2：11）。这就是先前在异象中所见的那位。但以理听说过有人呼唤其名，所以知道他叫加百列（8：16）；那时他见他靠近，十分战兢，但仍细心观看，乃至现在能认出他来，认出他就是先前见过的那位，并且既然认识他，就不致像首次见到他那样害怕。这位天使曾对撒迦利亚说：我是加百列（路加福音 1：19），这是意在提醒他，当弥赛亚降临的事还在遥远的将来，他就已经告诉了但以理，如今这件事近在咫尺，就应当坚定信心。

2.但以理向众光之父祈求，这位使者则从他领受指示（第 23 节）：你初恳求的时候，就发出命令，从神那里发出。天上的使者得知神的意思，就很愿意详细察看（彼得前书 1：13）；神吩咐加百列立即前去，将这件事告诉但以理。由此可知，这不是因为但以理说了什么话感动了神，神的回应早在他刚开始祷告的时候就已经发出；不过神还是很喜悦他严肃认真的祷告，并且为了表达他的喜悦，就打发使者向他传递这恩典的信息。也可能这指的是但以理初恳求的时候，塞鲁士发出命令，要重新建造耶路撒冷，就是第 25 节所说的出令。“你正在祷告的时候，就在当天，就在今日上午，王签署了释放犹太人的命令。”但以理注意到就在禁食日结束的时候，在赎罪日结束的时候，有禧年的号角吹响，宣告自由。

3.这位使者立即传递这信息：他奉命迅速飞来（第 21 节）。天使是有翅膀的使者，行动迅速，执行命令没有一点耽搁；他们往来奔走，好像电光一闪（以西结书 1：14）。但他们有时似乎比别时更快，行动更迅速，如这里的这位，是奉命迅速飞来，就是说他得了吩咐，又得了能力迅速飞来。天使做工，是顺服神的吩咐，也倚靠神的力量。他们大有智慧，但飞起来或快或慢，都是按神所指示的；他们大有能力，但唯有奉了神的命令，才飞起来。天使待我们，都按神的意思；他们作他的仆役，行他所喜悦的（诗篇 103：21）。

4.信息的引言或前言。（1）他按手在他身上（第 21 节），如先前一样（8：18），不像上次那样把他叫醒，而是叫他暂时把祷告的事放下，专心听他即将说出的回应。注意：为保持与神相通，我们不但要积极向神说话，还要积极听他有何话对我们说；祷告完了，就应当仰望，应当思想所求的，应当站立在望楼上。（2）他对我说¹（第 22 节），语气随和，像是朋友之间的对话，免得他的威严惊吓他（约伯记 33：7）。他告诉他此来的目的，乃是奉神差遣，特意为他带来好消息：“我来告诉你（第 23 节），将你先前不知道的事告诉你。”他曾告诉他，会众要在安条克治下受难，也曾告诉他这些暂难的结局（8：19），现在有更大的事要指给他看，因为凡在小事上忠心的，就有大事托付给他。“不仅如此，我出来要使你有智慧有聪明（第 22 节），不只是告诉你这些事，还要使你明白这些事。”（3）他带着肯定的语气说他是神所喜悦的，不然神不会把这事告诉他，所以应当把这件事看作是神的恩惠：我来告诉你，因你大蒙眷爱。原意作：因你很渴

¹钦定本将第 22 节中的「他指教我说」译为「他对我说」。

望，蒙神悦纳，神向你施恩。注意：凡是神的儿女，神都爱，但其中有些是大蒙眷爱，胜过其余的。门徒中有一位挨近基督的胸怀，而基督所爱的那位门徒，新约的预言性异象就托付给他，正如旧约的预言性异象托付给但以理。神施恩给人的最大明证，不就是把耶和华的隐秘事告诉他吗？亚伯拉罕是神的朋友，所以神说：我所要做的事岂可瞒着亚伯拉罕呢（创世记 18: 17）？注意：神将他儿子启示给谁（加拉太书 1: 16），在谁心里启示，谁就可算是大蒙眷爱。有人注意到这位天使加百列称呼圣母玛利亚时所用的称呼和这里用来称呼但以理的基本相通，像是意在提醒她这件事：蒙大恩的女子（路加福音 1: 28），他称呼但以理时则说：你大蒙眷爱。（4）他要求他认真倾听即将向他显明的事：所以你要思想明白这以下的事和异象（第 23 节）。这表示这件事很值得认真听，超过先前蒙恩所得的异象。注意：人若愿意明白神的事，就应当思想，应当用心思想，昼夜思想，用属灵的事解释属灵的事。关于神所启示的意思，我们常觉得难解，并且常常误解，其原因就在于没有认真思想。这异象要求我们思想，也值得我们思想。

III. 信息本身。信息的传递十分庄严，但以理想必是认真领受，准确记录；不过也如预言中所常见的，其中有难明的事。但以理既从先知耶利米的书中得知七十年被掳即将期满，就被赋予更光荣的使命，要向会众展示另一次更精彩的释放（眼下这次释放不过是预表），且在另一个七十之后，不是七十年，而是七十个七年。他因耶利米的预言而祷告，所得的回应却是这件事。他为他本国的民祷告，求神使他们得释放，又为圣城祷告，求神使它得重建，神的回应却超过他所求所想的（以弗所书 3: 20）。凡敬畏他的，神不仅满足他们所求的，还超出他们所求的；参考诗篇 21: 4。

1. 这里所定的时日有些难明。一般来说是七十个七，就是七十个七年，刚好四百九十年。关乎以色列民和耶路撒冷城所即将发生的大事，要在这个时段之内发生。

（1）这里的年以七为一个周期：[1.]符合预言的风格；预言往往比较深奥，与平时说话的风格大不相同，免得所预言的事太过明显。[2.]尊重以七为周期的时间分段；时间分段由安息日而定，表示那是永久性的。[3.]与七十年被掳期相关；他们被赶离本土七十年，如今即将回归，就当拥有那地七倍之久。神真是喜悦怜悯，大大超过刑罚。那地得享众安息七十年（利未记 26: 34），真是可悲。如今耶和华的百姓要得享安息七十个七年，真是可喜，其中有七十个安息年，就是十个禧年。茫茫天意中竟有这样的比例，叫我们看见，并且称颂神的智慧，他预先定准我们的年限（使徒行传 17: 26）。

（2）七十个七的难题在于：[1.]何时开始，从何时算起。这里说是从出令重新建造耶路撒冷（第 25 节）的日子算起。我比较倾向于理解为以斯拉 1: 1 所提到的塞鲁士下昭通告全国，因为百姓藉着他的昭告得释放；虽然那里没有明确提到重建耶路撒冷，但重建殿宇确实顺理成章的，并且先知早有预言，说此事由塞鲁士成就：他必下令建造耶路撒冷（以赛亚书 44: 28）。论预言论历史，那都是关乎重建耶路撒冷的最有名的令；不仅如此，这里的出令（可理解为塞鲁士出令，也可理解为神出令）与第 23 节所提到的但以理初恳求时候的出令是一回事。一旦七十年期满，七十个七就立即起算，显得大有恩典。这样的理解只有一个问题：这样会把波斯王朝（就是从塞鲁士攻取巴比伦直到亚历山大征服大利乌）算为区区 130 年，事实上，历代波斯皇帝的在位年数加起来应该是 230 年。修斯底德¹，色诺芬²，还有其他人，都这样计算。把起算日定为首次出令的人，把外邦历史学家的计算结果一概说成是不确定，不可靠。但也有人愿意与他们相吻合，不把 490 年的起算日定为塞鲁士的出令（以斯拉记 1: 1），而是定为第二次出令重建耶路撒冷；那次的王令大约一百年后由大利乌二世发出，以斯拉记第 6 章提到。也有人将其定为亚达薛西王第七年，就是委派以斯拉的那位（以斯拉记 7: 8-12）。学识渊博的普尔先生³在他的拉丁概要一书中详细收集了关于七十个七起算日的各样说法，各有褒贬，学者们可用来自娱。[2.]何时终结；在这点上解经家们的观点也不相同。有的说是直到基督的死，认为这段著名预言的语气明确，足以使人断定，从加百列向但以理说话的那一刻，就是献晚祭的时候，直到基督的死（也发生在傍晚），刚好四百九十年；我也十分愿意持这样的观点。也有的因这里说是一七之半（指最后一个

¹修斯底德（约前 460-约前 400）：古希腊历史学家。

²色诺芬（前 427-前 355）：古希腊军事家，文学家，史学家。

³马太·普尔（1624-1679）：英国新教神学家，圣经注释学家。

七），他必使祭祀与供献止息，所以认为应该止于基督死后三年半，那时犹太人拒绝福音，众使徒转向外邦人。认为刚好止于基督之死的人是这样理解的：“他必向多人作见证；最后一个七，最后那个七的一半，就是一七之半（就是后半七，就是基督公开传道的三年半），祭祀与供献止息。”也有人认为这四百九十年止于耶路撒冷被毁，就是基督死后大约三十七年，因为这里把七十个七说成是为犹太的民和圣城所定，并且这里所说的，很多都关乎圣城和圣所的毁坏。**[3.]**为何要分成七个七，六十二个七和一个七；这其中的缘由也相当费解，不亚于任何难题。前面七个七，或者说四十九年，圣殿和圣城得到重建，最后那个七，是基督传福音，从此犹太体制倾倒，福音之城和福音之殿的根基立起，且都建立在前者的废墟上。

(3) 在如何定时这件事上无论有多少不确定性，这异象仍有足够的清晰度和确定性，可达到两个重要目的：**[1.]**提升并扶持信徒的指望。众族长早已得了弥赛亚要来的应许，以前的先知也常把他说成是将来那位，但他要来的时日从未有过定论，直到这一次。信徒在日子方面可能有不少疑问，乃至不能确定具体的时日，但他们藉着这段预言之光，能大概知道他何时来。并且我们看到当基督来的时候，人们普遍将他看作是以色列的安慰者，耶路撒冷靠他得救赎（路加福音 2: 25, 38）。为此还有人以为神的国快要显出来（路加福音 19: 11），也有人觉得正是这个原因，才有异常多的人来到耶路撒冷（使徒行传 2: 5）。**[2.]**驳斥不信之人的指望，叫他们闭口无言，他们不承认耶稣就是将来那位，还在等候别人（马太福音 11: 3）。这段预言要叫他们闭口，也要定他们有罪，因为无论如何计算出令重建耶路撒冷之后的七十个七，有一点是肯定的，那就是这七十个七早已在 1500 年前发生了；犹太人不肯承认弥赛亚已经来了，在算他到来的事上错得离谱，因而是永远无可推诿的。但我们以此坚信弥赛亚到来，坚信我们的耶稣就是弥赛亚，坚信他按所定的日子准时来到，这日子值得永远纪念。

2. 这里所预言的事件却要清晰易懂得多，至少对于我们今天的人是如此。请注意看这里所预言的是什么。

(1) 关乎犹太人很快回归故土，在那里定居，但以理所求的主要就是这件事，但这段回应只是简单提到。有令即将发出，重新建造耶路撒冷（第 25 节），愿虔诚的犹太人因此得安慰。这令并非徒然，虽然时势艰难，这项善工会遇到极大障碍，但仍必展开，最后成就。街道必重新建造，又宽阔又亮堂，如以往一样，城墙也要建造，尽管是艰难的时候。注意：只要我们还在今世，就会有艰难的时候，或这或那的艰难。即便是快乐的时候，也当存战兢而快乐（诗篇 2: 11）。那不过是昙花一现，是短暂的平安兴旺，很快就要雨后云彩返回（传道书 12: 2）。犹太人要荣耀回归故土，但在那里也会有艰难的时候，要有心理准备。但令我们得安慰的是：神必展开他自己的工，必建造他的耶路撒冷，也必妆饰、坚固他的城，尽管是艰难的时候，并且藉着神的恩典，就连时势艰难也可为教会带来好处。受苦越多，增长越快。

(2) 关乎弥赛亚和他的使命。属世的犹太人指望弥赛亚救他们摆脱罗马人的统治，赐给他们世上的能力和财富，实际上这里告诉他们，弥赛亚降临另有使命，完全是属灵的，并且就这点而言应该更加欢迎他。**[1.]**基督来，要除净罪恶，摒弃罪恶。罪使神与人之间产生矛盾，导致人远离神，也导致神向人发怒；罪使神的荣耀受到亏缺，也给人带来灾祸，是个大麻烦。若要真正服事神，真正善待人，就必须除去罪恶。基督的使命就在于此，所以，他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约翰一书 3: 8）。他没有说要止住你的罪过，除净你的罪恶，而是从广义上说，要止住罪过，除净罪恶，因他不只是赎犹太人的罪，也赎世人的罪。他来：第一，要止住罪过，有人理解为：要限制罪过，打破罪的权势，伤那作恶多端之蛇的头，夺去那暴君擅夺的权柄，在撒但国度的废墟上，在人心中，建立圣洁和爱的国度，那里原是罪和死作王，如今藉着恩典，使义和生命作王（罗马书 5: 21）。他临死的时候说：成了（约翰福音 19: 30）！从此罪就得了致命伤，好比参孙说：我情愿与非利士人同死（士师记 16: 30）！古人云：他击伤对手，然后死了。第二，要除净罪恶，要摒弃罪恶，使其不在审判时兴起为难我们，要得着赦免，使其不能毁灭我们，要封住罪恶（脚注这样翻译），使其不向我们涌来，不控告我们，不定我们有罪，正如基督将魔鬼扔进无底坑的时候用印封上（启示录 20: 3）。一旦罪得赦免，你要找他们也找不着（以赛亚书 41: 12），好比用印封上一般。第三，赎尽罪孽，好比藉着祭物，使神的公义得满足，与神和好，使神人重归于好，不只是作为仲裁者或裁决者（那只是帮助争竞各方彼此谅解），而是作为中保，

替我们担保。他不仅带来和平，他就是和平。他就是赎罪祭。[2.]他来，要引进永义。公义的神本可用除去罪人的方法来除去罪；但基督找到另一种方法，既除去罪，又救罪人脱离罪，为他提供义。我们在神面前都犯了罪，将来也都要被定罪，除非有义呈现在他面前。倘若没有堕落，无罪就是我们的义，一旦堕落，就必须另有辩词，基督为我们提供了辩词。他所献的祭就是我们的义，我们仗着他的义达到律法的要求；有基督耶稣已经死了，而且从死里复活（罗马书 8: 34）。基督是耶和華我们的义（耶利米书 23: 6），因为神使他成了我们的义，好叫我们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哥林多后书 5: 21）。我们凭信心将其应用在自己身上，凭借他的义站在神面前，因信就算为义（罗马书 4: 3, 5）。这就是永义，因为基督是我们的义，是我们的平安王，是永在的父。这义的筹划是永远的，其果效也是永远的。这义从起初就有，因为基督是从创世以来被杀之羔羊（启示录 13: 8）；这义要存到末后，因为他能拯救到底（希伯来书 7: 25）。这义有永远的功效（希伯来书 10: 12），是随着我们的磐石，直到迦南（哥林多前书 10: 4）。[3.]他来，要封住异象和预言，封住旧约中所有与弥赛亚相关的预言性异象。他封住异象，意思是祂成就异象，全然应验，无一遗漏，律法、先知和诗歌中所写关乎弥赛亚的事，都成就在祂身上。由此祂不仅证明自己的使命，也证明这些预言的真实性。祂将其封住，就是祂终结神以往显明祂意思的方式，采用另一种方式，就是完成新约正典，这是更确的预言，胜过异象（彼得后书 1: 19）；参考希伯来书 1: 1。[4.]他来，要膏至圣者，就是他自己，就是那圣者，祂受圣灵的膏（就是指定祂做工，装备祂做工），那喜乐的膏油没有限量（约翰福音 3: 34），胜过膏祂的同伴（诗篇 45: 7）；也可理解为膏福音教会，就是祂属灵的殿，是圣地，要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适合己用（以弗所书 5: 26），也可理解为将其分别为圣，用自己的血，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进入至圣所（希伯来书 10: 19-20），就如用膏油抹圣所一般（出埃及记 30: 25 等）。祂称为弥赛亚（第 25-26 节），意思是基督，受膏者（约翰福音 1: 41），因为祂受膏，是为祂自己，也是为凡属祂的人。[5.]为了成就这一切，弥赛亚必被剪除，必须惨烈而死，如以赛亚书 53: 8 所预言的，从活人之地被剪除。所以保罗在传基督之死的时候说，祂所说的并不外乎众先知所说将来必成的事（使徒行传 26: 22）。基督必受害（路加福音 24: 46）。祂必被剪除，但不是为自己，不是因自己有何罪过，而是正如该亚法所预言的，是替百姓死（约翰福音 11: 49-50），是为我们死，为我们的利益，不是为祂自己的利益（祂为自己所买来的荣耀不过是他先前就有的荣耀；约翰福音 17: 4-5）；不是！祂被剪除，是为我们赎罪，是为我们买赎生命。[6.]祂必与许多人坚定盟约。祂要在神与人之间引进新约，那是恩典之约，因为无罪之约早已不能叫我们得救。这约的坚立，是藉着祂的教训和神迹，藉着祂的死和复活，藉着洗礼和圣餐，这些乃是新约的印记，向我们保证神愿意按福音的条例悦纳我们。祂的死使祂的约开始生效，使我们因此得了遗赠。祂向许多人坚定这约，指平民百姓；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当官的和法利赛人却不信祂。也可理解为：祂与许多人坚定这约，与外邦人世界坚定这约。新约与旧约有所不同，不限于犹太会众，而是交托给万民的。基督舍命，作多人的赎价（马太福音 20: 28）。[7.]祂必使祭祀与供献止息。祂将自己一次性献上，就必终结并取代所有利未制度下的祭祀，将其撇在一边；实质一到，影儿就必让位。祂使所有的平安祭止息，因祂藉着十字架上的血，已经成就平安，并且以此证明平安和好的约，祂因传福音给世人，又将福音托付给众使徒，世人就不再指望靠公牛公羊的血来赎罪，因而祭祀与供献止息。使徒在希伯来书指出，如今我们有更美的祭祀制度，更美的坛，更美的祭牲，胜过律法之下；他还以此为由，强调我们为何要持定所承认的道（希伯来书 4: 14）。

(3) 关乎耶路撒冷的最后毁灭，以及犹太会众和犹太民族的最后毁灭；这事紧接在弥赛亚被剪除之后，不仅因为这是对那些置他于死地之人的公义刑罚（这罪充满了他们的恶贯，导致毁灭），也因为这是成就他死的一大目的。祂死，是为挪去形式上的律法，几乎要废去律法诫命，摆脱守律法的缠累。但犹太人不听劝，不愿放弃，持守律法的热度胜过先前；摒弃律法的话他们不愿听；他们用石头打死司提反（他是第一个殉道的基督徒），只因他说耶稣要改变摩西所交给他们的规条（使徒行传 6: 14）；所以，唯有毁掉殿宇，毁掉圣城，毁掉利未祭司制度，毁掉整个死守律法到底的民，才能摒弃摩西体制。这件事在基督死后不到四十年终于发生，所导致的荒凉不能再囿囿（耶利米书 19: 11），直到今日。这里所详细预言的就在于此，好叫从被掳之地回归的犹太人不致因重建圣城和圣殿而过于自高，因为假以时日，这些东西都要被彻底毁坏，不像这次

只是毁坏七十年，反倒应该因盼望弥赛亚降临而喜乐，因他的属灵国度在世上建立而喜乐，唯有他的国必不败坏（7: 14）。这里预言：[1.]这场毁灭的器皿是一王的民，指罗马军兵，属于将来的一个王朝（基督是那将要来的王，他们为他所用，是他的军兵；马太福音 22: 7），也可理解为外邦人（如今虽是外人，将来却要成为弥赛亚的民）毁灭犹太人。[2.]这场毁灭是因战争，而战争的结果就是这已定的荒凉。犹太人和罗马人之间的战争持续了很久，并且十分血腥，皆因他们顽固不化，最终导致全民毁灭。[3.]这城和圣所尤其要毁灭，倒卧废墟。罗马将军提多原想挽救殿宇，只因他的军兵向犹太人大大发怒，他约束不住，于是殿宇被焚，轰然倒地，应验了这里的预言。[4.]任何想要阻止这场毁灭的企图都是枉然：至终必如洪水冲没。那是毁灭的洪水，好比席卷远古世界的洪水，势不可挡。[5.]至此祭祀与供献止息。祭祀活动应当止息，因为祭司家族遭毁灭，祭祀族谱混乱，传说世上不再有人能证明自己是亚伦的后裔。[6.]那行毁坏可憎的如飞而来，指犹太民族普遍败坏，他们当中罪孽增多，因而使地荒凉；参考帖撒罗尼迦前书 2: 16。也许更应该理解为罗马军兵，他们在犹太人眼中看为可憎（不堪忍受），他们如飞而来，使地荒凉，因为这是基督所引用的：你们看见先知但以理所说的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马太福音 24: 15）；路加福音 21: 20-21 是这样解释的：你们看见耶路撒冷被兵围困，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7.]这场荒凉是完全的，彻底的：是倾在那荒凉之地，直到所定的结局，意思是要使其彻底荒凉。荒凉的事已经定了，就必全然成就。荒凉临到时似乎有一种注定的感觉，是倾在那荒凉之地（第 27 节），以色列除了昏迷的心，眼睛不能看见（罗马书 11: 8），还能有什么呢？然而等到外邦人的数目添满了，于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罗马书 11: 25-26）。

第十章

本章和接下来的两章经文（也是本书的结尾）构成一个完整的异象和预言，传给但以理，为教会所用，但与先前的不同（第 7-8 章），不是藉着征兆和预表，而是藉着明确的话语。这件事发生在前章异象之后大约两年。但以理每日祷告，但只是偶尔得异象。本章说的是一些引出这段预言的事，第十一章是具体的预言，第十二章则是预言的结尾。本章告诉我们：I.但以理在得此异象之前禁食自卑（第 1-3 节）。II.神的儿子向他荣耀显现，令他印象深刻（第 4-9 节）。III.他大得鼓舞，指望将来的事能这样显明出来，对别人对自己都可得满足，也都很有意义，使他有能力明白其中的含义，尽管难明，也有能力在异象的荣光下承受得住，尽管耀眼可畏（第 10-21 节）。

底格里斯河边的异象（主前 534 年）

1 波斯王塞鲁士第三年，有事显给称为伯提沙撒的但以理。这事是真的，是指着大争战；但以理通达这事，明白这异象。2 当那时，我一但以理悲伤了三个七日。3 美味我没有吃，酒肉没有入我的口，也没有用油抹我的身，直到满了三个七日。4 正月二十四日，我在底格里斯大河边，5 举目观看，见有一人身穿细麻衣，腰束乌法精金带。6 他身体如水苍玉，面貌如闪电，眼目如火把，手和脚如光明的铜，说话的声音如大众的声音。7 这异象惟有我一人看见，同着我的人没有看见。他们却大大战兢，逃跑隐藏，8 只剩下我一人。我见了这大异象便浑身无力，面貌失色，毫无气力。9 我却听见他说话的声音，一听见就面伏在地沉睡了。

这个异象发生在塞鲁士在位第三年，就是他征服巴比伦以后作王第三年，也是但以理与他相识、为他效力的第三年。

I.这里是预言的概括（第 1 节）：这事是真的；神的每句话都是真的；但以理果真得了这样的异象，果真有这样那样的事告诉他。他庄严证明先知的的话。他随时愿意作证，既然是来自天上的话，就必坚立，十分可靠。但所定的时日却十分久远¹，要直到安条克统治结束的时候；展望将来三百年，真是十分久远。不仅如此，因为众先知常见属灵的事，永恒的事，所以这段预言也预表将来，直到末世和死人复活，那时就真可说是所定的时日十分久远。不过这件事十分清晰地启示给他，倒像是历史，不像预言：他通达这事；异象的传递和领受都十分明确，乃至他可说是明白这异象。这不是作用于他的想象，而是作用于他的悟性。

¹钦定本将第 1 节中的「是指着大争战」译为「但所定的时日却十分久远」。

II. 这里讲述但以理得异象之前刻苦己心；这不是说他正在等候异象出现；他在第9章庄严祷告的时候似乎也没有指望会有异象出现，回应他的祷告。他刻苦己心，纯粹是灵修，是怀着虔诚心，同情苦难中神的百姓。他悲伤了三个七日（第2节），因自己的罪悲伤，因他本民的罪悲伤，也因他们的忧愁而悲伤。有人觉得他悲伤，具体是因为很多犹太人慵懒，漠不关心，虽已得了回归故土的自由，却仍留在被掳之地，不珍惜所赐给他们的特权；也许更令他痛心的，是留在被掳之地的人还自以为有理，说这是效法但以理，尽管他有留下来的道理，他们没有。也有人觉得这是因为他听说有人与犹太人为敌，阻拦殿宇的建造工程，贿赂谋士，要败坏他们的谋算（以斯拉记4: 4-5），在塞鲁士年间，并在他儿子刚比斯（或作亚达薛西）年间达到了目的；塞鲁士在斯基泰战争期间离朝，由他儿子治理。注意：义人看见神的工在世上进展缓慢，遇到阻力，看见朋友无力，仇敌猖獗，无不悲伤。在悲伤的日子，但以理美味不吃；当然不能什么都不吃，但他少吃少餐，在数量和质量方面都刻苦己心，真可算是禁食，象征自卑和忧愁。平时吃惯了美味，现在不吃，只吃粗粮，只吃难以下咽的，免得受试探多吃，过于维系生命的量。既然是刻苦己心的日子，就不该有妆饰，也不该有美食。在这三个七日，酒肉没有入他的口，也没有用油抹身（第3节）。当时他已年迈，也许能以身体衰败为由，吃些有营养的东西；他又是高官，也许能以平时习惯为由，说离不开美味，不然会影响健康；但为了见证他灵修，也帮助他灵修，他就甘愿这样刻苦。但愿这件事叫日常生活中许多年轻人羞愧，因为这样的刻苦他们做不到。

III. 这里形容但以理在异象中见到的那位荣耀的人；一般认为此人就是基督，就是那永恒的道。但以理当时正在底格里斯大河边（第4节），可能在河边行走，不是消遣，而是灵修默想，好比以撒在田间行走，也是默想；他乃是有名望的，有侍者远远跟随。他举目观看，见有一人，基督耶稣。一定是他，因他显现的形象与拔摩岛上向圣约翰显现的形象相同（启示录1: 13-15）。他身穿祭司服饰，因他是我们所认的大祭司，身穿细麻衣，就如大祭司在赎罪日所穿的；腰束乌法精金带（在圣约翰的异象中，他是胸前束着金带），基督所用的，样样都是精品。束腰表示他作为他父的仆人，在救赎的事上随时预备，勤奋努力。他的形状十分可爱，身体如水苍玉，那是一种天蓝色的宝石。他面色可畏，凡看见的，无不胆战，因他的面貌如闪电，使人眼花，又耀眼又可畏。他的眼目明亮发光如火把。他的手和脚如光明的铜（第6节）。他的声音响亮有力，十分锐利，如大众的声音。神的声音盖过人的声音。基督如此荣耀显现：1. 我们就应当以他为高为尊。想想这人是何等尊贵（希伯来书7: 4）！凡事都该拥他为大。2. 我们就应当称颂他，因他为我们和我们的拯救降世为人。他用帕子遮掩这一切的荣耀，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腓立比书2: 7）。

IV. 这异象给但以理和他的侍从造成奇妙影响，他和他们都大大战兢。

1. 侍从没有看见；他们配不上这样的尊荣。神的启示赐给所有人，无人被排除在外，只要不把自己排除在外；但这样的异象想必是为但以理预备的，他是神所喜悦的。与保罗同行的也看见有大光，却看不见人（使徒行传9: 7; 22: 9）。注意：神所爱的人大得尊荣，因为向别人隐藏的，向他们显现出来。基督向他们显现，不向世人显现（约翰福音14: 22）。但他们虽看不见异象，却落入莫名的战兢之中，可能是因为所听见的声音，也可能是感觉到空中有某种奇特的碰撞或振动，乃至大大战兢，逃跑隐藏，可能在河边的柳树林里藏身。注意：许多人受奴仆的心，仍旧害怕，从未受过儿子的心（罗马书8: 15）；基督从不惊吓受儿子之心的，将来也永远不会。但以理的侍从惊惶，证明异象的真实性，这不可能是但以理的想象，不可能是他幻觉的产物，而是真实的，强烈的，对身边的人具有奇特的效应。

2. 他自己看见了，并且唯有他看见，只是他见了承受不住。这形象不但使他眼花，还使他心惊，乃至浑身无力（第8节）。他像摩西那样说：我甚是恐惧战兢（希伯来书12: 21）。他神情紧张，因这异象的荣耀全神贯注，很想坚定自己的心，免得惊吓，乃至身体软绵无力。他没有气力，像是将死的人；他面色苍白如死人，血色全无，面貌失色，毫无气力。注意：再伟大再良善的，也承受不住神荣光的直接显现；无人能看见仍旧活着；只要看一眼，就濒临死亡，如但以理那样；然而得荣耀的圣徒面对面看见基督，他们能承受得住。但以理虽然看见基督的异象心里战兢，却能听见他说话的声音，并且知道他在说什么。注意：我们应当谨慎，免得一味地敬畏神的荣光，对他产生恐惧心理，反倒无法听见他的话，无法顺应他的旨意。基督的异象虽然使但以理

大大战兢，但他说话的声音似乎使他很快平静下来，不再惧怕，并且带着圣洁平安的心沉沉睡去：一听见就面伏在地沉睡了，那是甜蜜的沉睡。他见到异象，就俯伏在地，那是最谦卑的姿势，然后睡去，不是不在乎所听见所看见的，而是被全然吸引。注意：心中感到罪责的人见到基督，无论如何惊恐，他所说的话都足以叫他们平静下来，只要认真听，妥善应用，便可安心。

但以理又受震惊，又得安慰（主前 534 年）

10 忽然，有一手按在我身上，使我用膝和手掌支持微起。11 他对我说：「大蒙眷爱的但以理啊，要明白我与你所说的话，只管站起来，因为我现在奉差遣来到你这里。」他对我说这话，我便战战兢兢地立起来。12 他就说：「但以理啊，不要惧怕！因为从你第一日专心求明白将来的事，又在你神面前刻苦己心，你的言语已蒙应允；我是因你的言语而来。13 但波斯国的魔君拦阻我二十一日。忽然有大君（就是天使长；二十一节同）中的一位米迦勒来帮助我，我就停留在波斯诸王那里。14 现在我来，要使你明白本国之民日后必遭遇的事，因为这异象关乎后来许多的日子。」15 他向我这样说，我就脸面朝地，哑口无声。16 不料，有一位像人的，摸我的嘴唇，我便开口向那站在我面前的说：「我主啊，因见这异象，我大大愁苦，毫无气力。17 我主的仆人怎能与我主说话呢？我一见异象就浑身无力，毫无气息。」18 有一位形状像人的又摸我，使我有力量。19 他说：「大蒙眷爱的人哪，不要惧怕，愿你平安！你总要坚强。」他一向我说话，我便觉得有力量，说：「我主请说，因你使我有力量。」20 他就说：「你知道我为何来见你吗？现在我要回去与波斯的魔君争战，我去后，希腊（原文是雅完）的魔君必来。21 但我要将那录在真确书上的事告诉你。除了你们的大君米迦勒之外，没有帮助我抵挡这两魔君的。」

好一阵子，但以理才得承受得住基督对他所说的话。他还在惊吓中，不容易恢复，需要时间，不过基督还是用美善的安慰话回答他（撒迦利亚书 1: 13），扶持他。让我们从这里找出相关的词句，看看但以理如何渐渐恢复过来。

1. 但以理大为震惊，很难从中摆脱出来。触摸他的手先是使他用膝和手掌支持微起（第 10 节）。注意：对于长期消沉灰心的人而言，力气和安慰往往是渐渐恢复的；先是需要扶一把，稍微站起，然后才站立更高。过两天他必使我们苏醒，第三天他必使我们兴起（何西阿书 6: 2）。我们不可藐视这日的事为小（撒迦利亚书 4: 10），反倒应当因为怜悯的开端而感恩。他被扶起来，战战兢兢地立起来（第 11 节），担心再次跌倒。注意：神将力量权能赐给他百姓（诗篇 68: 35）之前，先让他们感觉到自己的软弱。我战兢，只可安静等候灾难之日临到（哈巴谷书 3: 16）。后来但以理四肢有了力气，能站得稳了，但他告诉我们（第 15 节），他脸面朝地，哑口无声；他极其诧异，不知该说什么，又惊讶又惧怕，说不出话来，又十分犹豫，不敢冒然与这位远在他之上的人说话；我默然无声，连好话也不出口（诗篇 39: 2），直到清醒一些。最后他还是恢复过来，不只是双脚恢复，舌头也恢复了，当他开口说话时（第 16 节），所说的是解释自己为何良久不说话，实在是不敢出声，不能说话：“我主啊（这位先知极其谦卑，这样称呼天使，尽管天使也极其谦卑，称自己是与众先知同作仆人的；启示录 22: 9），因见这异象，我大大愁苦；我十分愁苦，一看见你的圣洁和光明，我就深深感到自己的罪孽和愁苦。”注意：世人既然失去了自己的正直，一看见、一想到持守正直的蒙福天使的荣耀，就不由得脸红，不由得羞愧。我大大愁苦，毫无气力，承受不住心中的愁苦。第 17 节重复，活像个吓得半死的人，他感叹道：至于我，我浑身无力，无力领受神荣光的彰显，无力领受神意愿的启示；我毫无气息。他十分慌乱，竟然不能正常呼吸，他极其衰弱，仿佛没有气息一般。幸好神的启示藏在瓦器里，幸好神通过像我们这样的人向我们说话，不是通过天使。无论我们心里是如何想的，无论如何不喜悦神对待我们的方式，有一点是肯定的，倘若要尝试的话，我们定会像以色列人在西奈山上那样，对摩西说：求你和我们说话，我们必听；不要神和我们说话，恐怕我们死亡（出埃及记 20: 19）。连但以理都承受不住，何况是我们呢？他强调这点，来解释他为何失敬不说话，不然就显得该受责备了：我主的仆人怎能与我主说话呢（第 17 节）？注意：我们无论何时与神相通，都理当感到我们和圣天使之间有很大差异，不成比例，理当感到我们和神之间有天壤之别，简直没有比例可言，理当承认我们愚昧不能陈说（约伯记 37: 19）。我们不过是尘土，是灰尘，岂能与荣耀的主说话呢？

11. 这位蒙福的天使为基督所用，与他说话，尽可能鼓励他，安慰他。看来他在异象中所看到的荣耀（第 5-6 节），不是这里摸他、与他说话的天使荣耀；那是基督，这位却似乎是天使迦百勒，先前曾奉基督的命指示过但以理（8: 16）。那次荣耀显现（好比荣耀的神向亚伯拉罕显现；使徒行传 7: 2）是要授权给他，使他专心听天使要说的话。基督在一个类似的场合亲自安慰约翰，那时他也是仆倒在他脚前，像死了一样（启示录 1: 17）；但在这里他却通过天使来安慰他，但以理所见天使的荣光比先前异象中所见的要逊色得多，因他像人（第 16 节），乃是形状像人的（第 18 节）。他显现的时候，正如先前显现那样（9: 21），但以理似乎没有惊慌不安，不像他见到异象的时候那样；所以这里第三次使用他传话给但以理。

1. 他伸手扶他起来，按手在他身上，使他用膝和手掌支持微起（第 10 节），不然他还会跪在地上；他摸他的嘴唇（第 16 节），不然他还会哑口无言；他再次摸他（第 18 节），使他有力量，不然他还会站立不稳，浑身战兢。注意：神全能的手和他恩典的话语并进，足以消除我们一切愁苦，填补我们一切不足。从天上来的一摸，能使我们站立起来，开启嘴唇，使我们有力量，因为在我们身上动工的是神，我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我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立比书 2: 13）。

2. 他向他保证，神要向他施大恩：你是大蒙眷爱的（第 11 节），第 19 节重复：大蒙眷爱的人哪！注意：若要把意志消沉的圣徒唤醒，最有效的方法莫过于向他们保证神爱他们。神所爱的，都是大蒙眷爱的，光是知道这点，都使人大得安慰。

3. 他用美善的安慰话，除去他的恐惧，激发他的盼望。他对他说：但以理啊，不要惧怕（第 12 节）！第 19 节又说：大蒙眷爱的人哪，不要惧怕；愿你平安！你总要坚强。天使安抚但以理的心，其中的怜悯和情感，胜过慈母安抚受惊吓的孩子。凡是大蒙神之眷爱的，都不必害怕任何祸患；愿他们平安！神亲自向他们说平安的话，既然有此确据，他们就应当向自己说平安的话，并且那平安就是他们的力量，因靠耶和華而得的喜乐是你们的力量（尼希米书 8: 10）。他岂用大能与我争辩吗？他见我们受他惊吓，就趁机为难我们吗？必不这样！他必赐我力量¹（约伯记 23: 6）。这里也是如此，他赐力量给但以理，因他见了异象中的荣光，毫无气力，并且他承认道：他一向我说话，我便觉得有力量。注意：神藉着他的话语，赐生命、力量和心志给他百姓，他若说：你总要坚强，就有能力随着他的话。如今但以理经历了神的话语和恩典的力量，就能准备领受一切：我主请说，我能听见，我能受得住，并且甘愿按你所说的去行，因你使我有力量。注意：凡是像但以理那样疲乏的，神就赐能力（以赛亚书 40: 29）。唯有从神而来的力量，才能使我们保持与他相通；而既然他愿意赐能力给我们，我们就应当妥善使用，应当说：我主请说，仆人静听。愿神赐我们能力，得以顺应他的意愿，那时就定能成全他的意愿。

4. 他向他保证，他的禁食和祷告在神面前已蒙纪念，正如天使告诉哥尼流那样（使徒行传 10: 4）：但以理啊，不要惧怕（第 12 节）！堕落之人害怕天上的特使，惧怕听到什么坏消息，这是很自然的；不过但以理不必惧怕，因为他藉着三个七日的刻苦和祈求，已经派特使到天上去，便可指望有平安橄榄枝的回应：因为从你第一日专心求明白神的话，这是你祷告的准则，又在你神面前刻苦己心，使你的祷告有力量，你的言语已蒙应允，如先前那样，如你初恳求的时候那样（9: 23）。注意：神的言语一解开，就向正直人发出亮光（诗篇 119: 130），照样他们的祷告一发出，就蒙神喜悦。我们沿着尽本份的路开始仰望神的第一日，他就愿意沿着施怜悯的路迎接我们。神就是这样，随时愿意垂听祷告。我说：我要承认我的过犯，你就赦免我的罪恶（诗篇 32: 5）。

5. 他说他奉差遣而来，专程带来关乎会众将来的预言，表示神悦纳他为会众的祷告：你知道我为何来见你吗（第 20 节）？你若知道我为何而来，就不会如此惊惶。注意：我们若能正确理解神为何如此待我们，理解他所使用的方法，理解关乎我们的恩典，就能更好地顺应他的旨意。“我是因你的言语而来（第 12 节），要带给你满有恩典的回应。”神就是这样，祷告的民求告他，他就说：我在这里（以赛亚书 58: 9），你想求什么？可见祷告的能力，可从天上获取何其荣耀的事，何其奇特的发现！这位天使来见但以理，有何差事呢？他告诉他（第 14 节）：我来，要使你

¹钦定本将约伯记 23: 6 中的「他必理会我」译为「他必赐我力量」。

明白本国之民日后必遭遇的事。但以理很有钻研精神，终日查考隐秘事，若能知道将来的事，定会大得满足。但以理一向关心会众的事，会众的利益常在他心里，若能知道它将来的光景，定会格外满足，只要还活着，便可更好地知道为它求什么。他此时正在哀叹本国之民的难处，天使却要告诉他，将来定有更大的难处，使他不致因眼下的难处而哀叹过多；若与步行的人同跑尚且觉累，怎能与马赛跑呢（耶利米书 12: 5）？注意：若能想到将来还有更大的苦难，就不会斤斤计较眼下的苦难，我们理当为将来的苦难作好准备。但以理应当明白本国之民日后所遭遇的事，就是会众末后的事，预言止息以后的事，那时弥赛亚降临的时日临近，因为这异象关乎后来许多的日子；这异象的主要用意，是使会众预见到大约三百年后安条克作王期间所要发生的事。天使受托传达给但以理的，又鼓励但以理从他领受的，不是天马行空的猜想，不是道德预测，也不是他自己的理性观点，尽管他是个天使，而是从耶和華领受的。天使要圣约翰传给众教会的，是耶稣基督的启示（启示录 1: 1）。这里也是一样（第 21 节）：我要将那录在真确书上的事告诉你，那是在神的定旨先见中早已定好的。神的命令是写在书上的，是永存不能更改的圣经。我所写的，我已经写上了（约翰福音 19: 22）。有经文关乎神启示的意愿，白纸黑字，向世人发布，也有经文关乎神隐藏的意愿，是封闭的书卷，封锁在他府库中（申命记 32: 34），那是他命令的书卷。两者都是真确的书，都不能添加，不能删减。隐秘的事不属于我们，不过是偶有片段从神谋略的书抄写出来，传给先知，为会众所用，正如这里传给但以理那样；唯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申命记 29: 29），就是律法书上的话，我们理当认真学习写在这真确书上的，因为这些事关乎我们永远的平安。

6. 他向他简单讲述会众的敌人，有灾祸要从他们而来，又简单讲述会众的朋友，会众可因他们的保护得保平安，最终得胜。（1）世上的君王是会众的对头，将来也是，因为他们定意抵挡耶和華并他的受膏者（诗篇 2: 2）。天使告诉但以理，他原本要给他带来恩典的回应，但波斯的魔君拦阻他二十一日，刚好就是但以理禁食祷告的三个七日。在这段时间里，波斯王刚比斯忙着为难犹太人，忙着竭力伤害他们，天使则忙着对付他，乃至耽误了，没能立即访问但以理，直到现在，因他分身乏术。也可能如莱福特博士所言，这位波斯新王既拦阻了圣殿重建，也就拦阻了这些好消息及时带给他。诚然，世上的君王和王国有时帮助教会，但更多是伤害教会的。“等我回去与波斯的魔君争战，等他们因为恶待犹太人的缘故王朝陨落，那时希腊的魔君必来（第 20 节）。”希腊王朝虽然起先善待犹太人，如波斯王朝起先一样，但日后还是要骚扰他们。争战教会的光景就是这样，摆脱了一个敌人，就会遇见另一个；古蛇的头也是这样，一波刚落，一波又起。（2）天上的神是会众的保护者，将来也是，并且在他以下，众天使都是会众的朋友和护卫。[1.]天使迦百列正忙着为会众效力，护卫他们二十一天，抵挡波斯的魔君，并且停留在波斯诸王那里，作为领事，作为大使，在宫里处理犹太人的事，为他们效力（第 13 节）。波斯诸王虽做了许多伤害犹太人的事（在神的允准之下），但神若不藉着天使的服役加以制止，也许他们会伤害犹太人更多，甚至会将他们斩尽杀绝（看看哈曼的阴谋就知道了）。迦百列一旦传话给了但以理，就决意要回去与波斯的魔君争战，要继续抵挡他，最终叫这骄傲的王朝谦卑下来，令其倾倒（第 20 节），尽管他知道那时会有另一个作恶的王朝兴起取代它，就是希腊王朝。[2.]我们的大君米迦勒，他是教会的大护卫者，为教会伸冤：他是天使长（第 13 节）。有人觉得这不是被造的天使，而是最高层次的天使长；参考帖撒罗尼迦前书 4: 16；犹大书第 9 节。也有人觉得天使长米迦勒不是别人，就是基督，他是圣约的使者，众天使之主，就是但以理在异象中所看见的那位（第 5 节）。他来帮助我（第 13 节），除了他之外，没有帮助我抵挡这两魔君的（第 21 节）。基督是教会的大君，众天使不是；参考希伯来书 2: 5。他掌管教会诸事，为它提供实际好处。这里说他帮助天使，因为是他使他们为将来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希伯来书 1: 14）；他若不站在教会一边，教会就处境堪忧。不过大卫说，教会也如此说：在那帮助我的人中，有耶和華帮助我（诗篇 118: 7）。神是帮助我的，是扶持我命的（诗篇 54: 4）。

第十一章

本章说的是天使迦百列兑现了他在前章给但以理的承诺，就是使他明白本国之民日后必遭遇的事，并且是按那录在真确书上的。他在此十分具体地预言波斯和希腊诸王改朝换代，两国的大事，尤其是安条克四世在位期间残害会众，这件事先前已有预言（8: 11-12）。这里说的是：1. 简

单预言希腊王朝要建立在波斯王朝的废墟上，而这时波斯王朝才刚开始（第 1-4 节）。II. 预言埃及和叙利亚两国的大事以及彼此之间的关系（第 5-20 节）。III. 预言安条克四世兴起，他的行动和成效（第 21-29 节）。IV. 预言他要大大苦害犹太民和犹太信仰，还要藐视一切信仰（第 30-39 节）。V. 预言他最后在穷追之时陨落灭亡（第 40-45 节）。

波斯王朝灭亡（主前 534 年）

1 又说：「当玛代王大利乌元年，我曾起来扶助米迦勒，使他坚强。2 现在我将真事指示你：波斯还有三王兴起，第四王必富足远胜诸王。他因富足成为强盛，就必激动大众攻击希腊国。3 必有一个勇敢的王兴起，执掌大权，随意而行。4 他兴起的时候，他的国必破裂，向天的四方（方：原文是风）分开，却不归他的后裔，治国的权势也都不及他；因为他的国必被拔出，归与他后裔之外的人。

这里说的是：1. 天使迦百列让但以理知道他为犹太民所作的贡献（第 1 节）：当玛代王大利乌元年（毁灭巴比伦、释放犹太人离开被掳之家的就是他），我曾起来扶助他，使他坚强¹，意思是：我发挥作用保护了他，使他争战得胜，并在征服巴比伦以后，使他下决心释放犹太人；想必当时有很多人反对。由此可见，因着守望者的祈求，经由天使的手，金头被打破，斧子放在树根上。注意：与教会为友的人若得坚固，可为教会效力，我们就应当承认其中有神的手，是神使他们拿定主意；在这样的事上，神启用天使的服事，超过我们的想象。我们既知神以往关爱教会的许多实例，就当受鼓舞，在将来遇到窘境和困难的时候也仰望他。2. 他预言必有四个波斯王（第 2 节）：现在我将真事指示你，指金像和四兽异象的真实含义，就是用简单明了的话解释先前的隐晦预表。（1）除大利乌以外，波斯还有三王兴起；这段预言发生在大利乌作王年间（9: 1）。布罗顿先生认为这三个王就是塞鲁士、亚达薛西（希腊人称他为刚比斯），以及娶了以斯帖的亚哈随鲁，也称作西斯他比之子大利乌。波斯人这样形容这三个王：塞鲁士是个父亲，刚比斯是个主人，大利乌是个囤积者。希罗多德就是这样说的。（2）还有第四个王，其富足远胜诸王，他就是薛西斯，希腊作家们特别提到过他的财富。他因富足成为强盛，他有一支强大的军队，至少有八十万人，又有足够的财富养活这支军队，就激动大众攻击希腊国。薛西斯攻打希腊一战以及他耻辱落败一事在历史上很有名。出发时使希腊人惊吓，回来时被希腊人嘲笑。天使不必告诉但以理薛西斯有多失望，因他又是阻拦圣殿重建的；但不久以后，就是从被掳之地首次回归之后约三十年，年轻的大利乌王恢复了圣殿重建工程，并且承认他的前任因为阻拦建殿，神的手击打了他（以斯拉记 6: 7）。3. 他预言亚历山大征服各地，他的国分成几块（第 3 节）。他就是那勇敢的王兴起，与波斯诸王争战；他执掌大权，掌管多国，手握绝对权柄，因他随意而行，也能随意废除，而按照米底亚和波斯的法典，他们的王做不到。亚历山大征服亚细亚的时候想接受别人的膜拜，由此应验了这里的话：他随意而行。接受膜拜是神的特权，他却觊觎神的特权。不过他的国必破裂（第 4 节），向四方分开，却不归他的后裔，后继中也无人像他那样掌权，无人拥有那样广阔的疆土，也无人拥有这样绝对的权柄。他的国必被拔出，归于他后裔之外的人。他的兄弟腓力三世在马其顿当王；亚历山大的母亲奥林匹亚丝杀了他，还毒死了亚历山大的两个儿子，赫拉克勒斯和亚历山大四世。由此他的家人被自己人连根拔起。可见世上的威势和财富尽都是衰败将死之物，夺取威势和财富的能力也都是衰败将死之物。世界之虚空在亚历山大的故事中尽显无遗。凡事都是虚空，都是捕风（传道书 1: 2, 14）。

埃及和叙利亚的国家大事；安条克大帝在位；安条克大帝陨落（主前 534 年）

5 南方的王必强盛，他将帅中必有一个比他更强盛，执掌权柄，他的权柄甚大。6 过些年后，他们必互相连合，南方王的女儿必就了北方王来立约；但这女子帮助之力存立不住，王和他所倚靠之力也不能存立。这女子和引导她来的，并生她的，以及当时扶助她的，都必交与死地。7 但这女子的本家（原文是根）必另生一子（子：原文是枝）继续王位，他必率领军队进入北方王的保障，攻击他们，而且得胜；8 并将他们的神像和铸成的偶像，与金银的宝器掠到埃及去。数年之内，他不去攻击北方的王。9 北方的王（原文是他）必入南方王的国，却要仍回本地。10 北方王（原文是他）的二子必动干戈，招聚许多军兵。这军兵前去，如洪水泛滥，又必再去争战，直到

¹钦定本和多种译本第 1 节中并无「米迦勒」一词，只有「他」。

南方王的保障。11 南方王必发烈怒，出来与北方王争战，摆列大军；北方王的军兵必交付他手。12 他的众军高傲，他的心也必自高；他虽使数万人仆倒，却不得常胜。13 北方王必回来摆列大军，比先前的更多。满了所定的年数，他必率领大军，带极多的军装来。14 那时，必有许多人起来攻击南方王，并且你本国的强暴人必兴起，要应验那异象，他们却要败亡。15 北方王必来筑垒攻取坚固城；南方的军兵必站立不住，就是选择的精兵（原文是民）也无力站住。16 来攻击他的，必任意而行，无人在北方王（原文是他）面前站立得住。他必站在那荣美之地，用手施行毁灭。17 他必定意用全国之力而来，立公正的约，照约而行，将自己的女儿给南方王为妻，想要败坏他（或作：埃及），这计却不得成就，与自己毫无益处。18 其后他必转回夺取了许多海岛。但有一大帅，除掉他令人受的羞辱，并且使这羞辱归他本身。19 他就必转向本地的保障，却要绊跌仆倒，归于无有。20 那时，必有一人兴起接续他为王，使横征暴敛的人通行国中的荣美地。这王不多日就必灭亡，却不因忿怒，也不因争战。

这里预言道：

I. 从亚历山大版图的余剩部份兴起了两个大国（第 5 节）。一个是埃及王国，在托勒密一世的治下变得相当强大；此人是亚历山大麾下的将领，继任他作王的按他的名称为托勒密王朝。他称为南方的王，就是埃及，在第 8, 42, 43 节提到。原属于托勒密的国应该是埃及、腓尼基、阿拉伯、利比亚、埃塞俄比亚等。另一个是叙利亚国，由塞琉古一世建立，也称作征服者；他是亚历山大的将领，日渐强大，胜过别的将领，是亚历山大所有后继者当中最强大的。有人说他至少统管七十二国。这两国都是犹太的劲敌（这段预言主要关乎犹太的国事）；托勒密得了埃及后，很快就入侵犹太，在一个安息日假意造访，一举夺取耶路撒冷，塞琉古也常骚扰犹太。

II. 两国试图联手，却没有成功，好比尼布甲尼撒金像里的铁和泥（第 6 节）：过些年后，就是亚历山大死后约七十年，托勒密和塞琉古互有来往，却不是真心实意。埃及王托勒密二世将女儿贝勒妮丝嫁给叙利亚王安条克二世；安条克二世已经有一个妻子名叫劳蒂斯。贝勒妮丝必就了北方王，与其立约，但这女子帮助之力存立不住，她和她的后代都不能在北方的国存立，她父亲托勒密和她丈夫安条克（两者之间曾有过大联盟）也不能存立，她和引导她来的，都必交与死地，包括一切张罗她和安条克之间婚事的人，这场婚姻相当不幸，造成很多伤害，没有如愿促成南北两国的联盟。安条克与贝勒妮丝离婚，再娶前妻劳蒂斯；劳蒂斯不久以后毒死了他，又雇人谋杀了贝勒妮丝和她儿子，并立她和安条克所生的儿子为王，就是塞琉古二世。

III. 两国开战（第 7-8 节）。与贝勒妮丝同根的枝条要兴起，就是托勒密三世，他是托勒密二世的儿子，继任他作王；他必统领大军来攻打叙利亚王塞琉古二世，替他姐姐报仇，并且得胜，将大量人员和财物掳去埃及，并且他在位的年日超过北方的王¹。这个托勒密在位一共四十六年；游斯丁说若不是本国有事，他不得不回朝，他很可能在这场战争中一举拿下整个叙利亚国。但他被迫回自己的国，仍回本地（第 9 节），维持那里的和平，乃至不能在国外打仗。注意：虚假的和约往往导致血腥的战争。

IV. 叙利亚王安条克大帝在位很久，也很忙。北方王塞琉古二世吃了败仗（第 7 节），悲惨死去，留下二子，塞琉古和安条克；这两个是他儿子，是北方王的二子，他们必动干戈，招聚许多军兵，要收复父亲所失去的（第 10 节）。但哥哥塞琉古太软弱，没有能力统领大军，后被朋友下毒，在位仅两年，弟弟安条克接替他作王，在位三十七年，称为安条克大帝。所以天使开始时虽然说二子，后来的描述却用单数；他登基时年仅十五岁，他必前去，如洪水泛滥，并且收复他父亲所失去的。1. 南方王在这场战争中起先打了大胜仗。托勒密四世必发烈怒，被安条克大帝所激怒，他虽是个慵懒的王，仍出来与北方王争战，摆列大军，有步兵七万，马兵五千，还有七十三头大象。北方王的军兵（指安条克的军兵，有步兵六万二千，马兵六千，大象一百零二）必交付他手。与西庇阿²同住的波利比乌斯³曾详细讲述这场拉菲亚战役。托勒密四世打了胜仗，变得相当狂妄，他的心也必自高，就进了耶路撒冷神的殿，并且公然藐视律法，进了至圣所，为此神与

¹钦定本将第 8 节中的「数年之内他不去攻击北方的王」译作「他在位的年日超过北方的王」。

²西庇阿（前 185-前 129）：罗马共和国将领，曾两次出任执政官。

³波利比乌斯（前 200-前 118）：希腊化时代的政治家和历史学家。

他相争，他虽使数万人仆倒，却不得常胜，不能巩固自己的利益。2.北方王，就是安条克大帝，必回来摆列大军，比先前的更多；满了所定的年数，他必率领大军，带极多的军装来，攻击南方王，就是托勒密五世，他已接替他父亲托勒密四世，那时他还是个孩子，使得安条克大帝有机可乘。这场战役中，他得了几个强有力的盟友（第 14 节）：必有许多人起来攻击南方王。马其顿的腓力与安条克联手攻打埃及王，他还打发他的将军斯科帕斯去叙利亚；安条克大败托勒密，摧毁了一大部份军兵；当时犹太人愿意向安条克投降，与他联手，并帮助他围困托勒密的堡垒。你本国的强暴人必兴起，要应验那异象，帮助成就这段预言；但他们却要败亡，归于无有（第 14 节）。这时（第 15 节）北方王（就是同一个安条克）另有策划攻击南方王。（1）他突袭他的坚固城；南方王在叙利亚和撒马利亚所有的兵力，连同南方的兵力，以及所有埃及王的兵力，都无法抵挡他。战争的天平真可说是十分不确定，变化多端，好比做买卖，有赢有输，有时这边占优，有时那边，可是这些都不是偶然的，不像有人所说的是战争的运气，而是按神的意愿和谋略，是他使人陨落，使人兴起。（2）他占领整个犹大地（第 16 节）：来攻击他的（就是北方王）必扫平一切障碍，任意而行，必站在那荣美之地，就是以色列地，并且用手施行毁灭；从那美地所掳掠来的，成了他的军饷。犹大地位于埃及和叙利亚这两个强国之间，两国之间所有的战争，犹大都遭殃，两国都对它不怀好意。不过也有人理解为：他用手成全，似乎表示犹大地受到这个安条克的保护，必兴旺起来，其光景大有改善。（3）他继续和埃及王打仗，定意用全国之力而来，趁着托勒密五世还是个孩子，并且有正直人¹（指许多虔诚的以色列人）站在他一边（第 17 节）。为了达到目的，他将女儿克里奥佩特拉嫁给他，好比扫罗将女儿嫁给大卫，意在使她作他的网罗，想败坏他；但她不愿站在父亲一边，不愿帮助他，反倒帮助她丈夫，因而这计不得成就。（4）这里预言他与罗马人打仗（第 18 节）：其后他必转回夺取许多海岛，就是外邦人的海岛（创世记 10: 5），包括希腊和意大利。他夺了海勒斯彭特、罗德岛、萨摩斯岛、德罗斯等附近的许多岛屿，软硬兼施，将这些岛屿占为己有；但有一大帅（有人理解为有一国），就是罗马元老院，或作有一领袖，就是罗马将领，必使这羞辱归他本身（指他恶待罗马人的羞辱），必报复他，使他的羞辱落在自己身上。当两位西庇阿奉命带兵攻打安条克的时候，这段预言就应验了。当时汉尼拔²和他在一起，并劝他入侵意大利，使其荒凉，如他先前所行的，但他没有采纳他的建议；西庇阿和他交手，将他彻底击败，尽管安条克有七万军兵，罗马人只有三万。就这样，他除掉了他令人受的羞辱。（5）他的陨落。他被罗马人彻底打败，被迫将他在欧洲所有的都拱手相让，还背上了极重的税赋；他转向本地，不知如何筹钱支付税赋，于是就掳掠朱庇特神庙，因而激怒了自己的臣民，他们起来攻击他，杀死了他，将他推翻，他就绊跌仆倒，归于无有（第 19 节）。（6）接替他的（第 20 节）是个横征暴敛的人。这样的形容正应在安条克大帝的长子塞琉古四世身上；他大大欺压自己的百姓，征收很重的税赋；有人告诉他这样会失去很多朋友，他说他不认朋友，只认钱财。他还试图掳掠耶路撒冷的殿，这里似乎特别提到这点。但不多日他就灭亡，不因忿怒，也不因争战，而是被他自己的仆人赫利奥多罗斯毒死的；他在位仅十二年，并且一事无成。

V. 我们可从这一切学到：1. 神随己意或兴起或拆毁，将卑微的升为高，又将高傲的降为卑。有人把风云人物称作命运的足球，更确切地说，他们是天意的工具。2. 这个世界满有争战斗殴，且都是从私欲来的，把这个世界变成犯罪和苦难的舞台。3. 国家的兴衰，每一个事件，哪怕是最小的，最偶然性的，天上的神也都能清楚完全地预见到，在他没有新事。4. 神的话语没有一句落空；他所谋定的，所宣告的，都必准确成就，即便是世人所犯的罪，也被用来成就他的用意，用来适时成就他的旨意；但罪不从神而来。5. 为了正确理解这里的经文，有必要参考外邦作者的作品；他们所写的给圣经带来亮光，指出这里所预言的得到应验；所以我们理当因人间的学问而称颂神，许多人为神的真理作出大贡献。

安条克四世作王；安条克残忍，不虔敬；安条克之死（主前 534 年）

21 必有一个卑鄙的人兴起接续为王，人未曾将国的尊荣给他，他却趁人坦然无备的时候，用谄媚的话得国。22 必有无数的军兵势如洪水，在他面前冲没败坏；同盟的君也必如此。23 与那君结盟

¹钦定本将第 17 节中的「立公正的约」译为「有正直人与他同来」。

²汉尼拔（前 247-前 183）：北非古国迦太基著名军事家。

之后，他必行诡诈，因为他必上来以微小的军（原文是民）成为强盛。24 趁人坦然无备的时候，他必来到国中极肥美之地，行他列祖和他列祖之祖所未曾行的，将掳物、掠物，和财宝散给众人，又要设计攻打保障，然而这都是暂时的。25 他必奋勇向前，率领大军攻击南方王；南方王也必以极大极强的军兵与他争战，却站立不住，因为有人设计谋害南方王。26 吃王膳的，必败坏他；他的军队必被冲没，而且被杀的甚多。27 至于这二王，他们心怀恶计，同席说谎，计谋却不成就；因为到了定期，事就了结。28 北方王（原文是他）必带许多财宝回往本国，他的心反对圣约，任意而行，回到本地。29 到了定期，他必返回，来到南方。后一次却不如前一次，30 因为基提战船必来攻击他，他就丧胆而回，又要恼恨圣约，任意而行；他必回来联络背弃圣约的人。31 他必兴兵，这兵必亵渎圣地，就是保障，除掉常献的燔祭，设立那行毁坏可憎的。32 作恶违背圣约的人，他必用巧言勾引；惟独认识神的子民必刚强行事。33 民间的聪明人必训诲多人；然而他们多日必倒在刀下，或被火烧，或被掳掠抢夺。34 他们仆倒的时候，稍得扶助，却有许多人用谄媚的话亲近他们。35 聪明人中有些仆倒的，为要熬炼其余的人，使他们清净洁白，直到末了；因为到了定期，事就了结。36 王必任意而行，自高自大，超过所有的神，又用奇异的话攻击万神之神。他必行事亨通，直到主的忿怒完毕，因为所定的事必然成就。37 他必不顾他列祖的神，也不顾妇女所羡慕的神，无论何神他都不顾；因为他必自大，高过一切。38 他倒要敬拜保障的神，用金、银、宝石和可爱之物敬奉他列祖所不认识的神。39 他必靠外邦神的帮助，攻破最坚固的保障。凡承认他的，他必将荣耀加给他们，使他们管辖许多人，又为贿赂分地与他们。40 到末了，南方王要与他交战。北方王必用战车、马兵，和许多战船，势如暴风来攻击他，也必进入列国，如洪水泛滥。41 又必进入那荣美之地，有许多国就被倾覆，但以东人、摩押人，和一大半亚扪人必脱离他的手。42 他必伸手攻击列国；埃及地也不得脱离。43 他必把持埃及的金银财宝和各样的宝物。利比亚人和古实人都必跟从他。44 但从东方和北方必有消息扰乱他，他就大发烈怒出去，要将多人杀灭净尽。45 他必在海和荣美的圣山中间设立他如宫殿的帐幕；然而到了他的结局，必无人能帮助他。

这里整段都是预言安条克四世在位期间的事；他就是先前提到的那小角（8：9），是犹太信仰的死敌，残酷逼迫持守犹太信仰的人。犹太人在波斯诸王治理下所受的灾难，没有这样详细预先告诉但以理，因为那时他们当中有活先知鼓励他们，如哈该和撒迦利亚；而安条克期间所受的灾难则要预先告诉他们，因为在那以前预言已经止息，文字就变得不可或缺。在这段关于安条克的预言中，有些东西针对新约时代关于敌基督的预言，尤其是第 36-37 节。并且这里与众先知往常的风格相似，当他们在预言犹太会众兴旺的时候，所用的言辞往往指向基督国度，不知不觉过渡到基督国度的预言，照样在预言会众灾祸的时候，所用的言辞往往指向敌基督国度以及敌基督国度的兴衰。关于安条克，天使在此预言：

I. 他的个性：是个卑鄙的人。他自称华美，但他的个性刚好相反。外邦作家形容他是个脾气极坏的人，粗鲁、狂暴、卑鄙、污秽。他有时会溜出官去，进到街市，乔装打扮，与乌合之众鬼混，与普通人为伍，与进城的、社会地位低下的陌生人为伍。他往往突发奇想，有人说他愚蠢，有人则说他疯癫。故此有人称他为疯子。这里称他为卑鄙的人，因为他在罗马当人质有很长时间，因他在罗马人制伏他父亲的时候效忠于他；并且双方约定，别的人质可以交换，他却要长期被囚。

II. 如何登上王位。他要手腕，将他哥哥的儿子德米特里弄到罗马来，替代他当人质；一旦他哥哥被赫利奥多罗斯除掉，他就得了国。叙利亚人未曾将国的尊荣给他（第 21 节），因为他们知道这尊荣属于他哥哥的儿子；他也不是用武力夺来，而是趁人坦然无备的时候，假意说是替他哥哥的儿子德米特里执政，当时德米特里在罗马当人质。但他在邻近的首领欧麦尼斯和阿塔罗斯的帮助下，渐渐得了人心，用谄媚的话得国，得以在国中站稳，并且凭借无数的军兵势如洪水，打败了与他作对的赫利奥多罗斯；凡抵挡他的，都在他面前冲没败坏，就连同盟的君也必如此（第 22 节），指他的侄儿，乃是合法王位继承人；他假意与他约定，说等他回归，就必让位给他。但与那君结盟之后，他必行诡诈（第 23 节）；他信守这样一条准则，那就是君王不可食言，除非是为了自己的利益。刚开始拥护他的人不过是微小的民，后来却成为强盛，趁人坦然无备的时候，他必来到叙利亚国中极肥美之地，并且与他几个前任相当不同，他将掳物、掠物和财宝散给众人（第 24 节），要赢得民心；但同时，他又设计攻打保障，占为己有，乃至他的慷慨不过是临时的，一旦保障到手，他就不再散发掳物，而是采用强权统治，乃是篡位之人惯用的手段。如狐狸

般篡位的，往往如狮子般作王。有人将这些经文理解为他首次远征埃及，那一次他不是以敌人的身份，而是以朋友的身份，以年轻的托勒密六世监护人的身份，因而所带的随从不多，但个个都是勇士，都效忠于他；他将他们安插在埃及众多的保障里，于是就得了这些保障。

III. 与埃及打仗，也是他第二次远征到那里；这段故事出现在第 25, 27 节。安条克必奋勇向前，攻击埃及王托勒密六世。于是托勒密也奋勇向前，以极大极强的军兵与他争战；但托勒密虽有大军，却在他面前站立不住，安条克的军兵要打败他的军兵，埃及军兵中被杀的甚多。这也难怪，因为埃及王被自己的谋士出卖；这些人平时吃王膳，吃喝都靠他，如今受了安条克的贿赂，竟然设计谋害他，还要败坏他；面对诡诈手段，谁能抵挡得住呢？战后双方签订和约，二王同席，彼此调整和约条款，但双方都没有诚意，都虚情假意，彼此说谎，心里都恨不得置对方于死地。难怪他们的计谋不成就。和平必不持久，因为到了定期，事就了结，这定期是神所定的；那时战争重新爆发，好比皮下的毒疮发作一般。

IV. 再下埃及。他从前面那场战役带许多财宝回往本国（第 28 节），于是一有机会就再次入侵埃及，到了定期，就是按神的旨意所定的日期，就是两年以后，他在位第八年（第 29 节）。他必返回，来到南方。但这次出击必不成功，后一次却不如前一次，也没有达到目的，不像先前那两次，因为（第 30 节）基提战船必来攻击他，指的是罗马人的海军，也可能只是罗马元老院的使者乘船而来。埃及王托勒密六世既然与罗马人结盟，就指望他们相助，抵抗安条克；当时安条克正围困亚历山大，将埃及王和他母亲克里奥佩特拉围在城中。于是罗马元老院打发使者团来见安条克，命令他撤去包围圈；他提出需要时间考虑，使者团中有一人名叫波匹里阿斯，他用杖在他周围画一个圈，像个有权柄的，告诉他在出这个圈之前必须给出明确答复；他惧怕罗马的威势，被迫下令撤去包围圈，并从埃及撤军。李维¹和其他作家提到过这个故事；这段预言指的就是那件事。他就丧胆而回，因为不得不这样让步，心中烦恼。

V. 凶狠对付犹太人。这段预言中说得最详细的，就是他这段执政故事，更确切地说，应该是他这段暴政故事。他先前从埃及回来时（就是第 28 节所预言的）已经兴兵攻打犹太人，那是他在位第六年；那时他掳掠了圣城和圣殿。但最恐怖的风暴是他两年后从埃及回归的那次，就是第 30 节所预言的。他在回家的路上夺取犹太地；由于罗马人的干涉，他在埃及没有达到目的，就在可怜的犹太人身上撒气；犹太人虽没有惹他，但却大大惹怒神，乃至神允许他如此行；参考 8: 23。

1. 他原本就对犹太信仰深恶痛绝：他的心反对圣约（第 28 节）；第 30 节重复：他恼恨圣约，就是子民之约，犹太人借着这圣约成为一民，有别于其他的民，在其他的民之上。他痛恨摩西律法，痛恨敬拜真神，见犹太民得了特权和应许，就心中恼怒。注意：在神的百姓眼中看为盼望和喜乐，别人看了就眼红，那就是圣约。以扫恨雅各，因为他得了祝福。在圣约以外的，往往是圣约的敌人。

2. 他试图利用背信叛道之犹太人的帮助，苦害犹太人。他联络背弃圣约的人（第 30 节），就是一些在信仰的事上弄虚作假的犹太人；他们与他立约，将外邦人的习俗带进去。这件事的应验记载在马加比一书 1: 11-15，那里明确提到这些叛教的犹太人，说他们背弃割礼之约，背弃圣约。马加比二书 4: 9 记载大祭司欧尼雅的弟弟耶孙受安条克委派，在耶路撒冷设立学府，用外邦人的方式培养年轻人；马加比二书 4: 23 等记载米尼劳斯受安条克的青睐，就是他配合安条克，在最后那次从埃及回来时进入耶路撒冷。我们在马加比书多次见到像耶孙和米尼劳斯那样的本族诡诈之人，给犹太人带来极大伤害。安条克在很多场合下利用这些人，作恶违背圣约，推翻信仰，效法外邦人，用巧言勾引，使他们在叛教的事上心里刚硬，又利用他们去勾引别人（第 32 节）。注意：人若不能活出他们的信仰，反倒是在言行上作恶违背圣约，那就很容易被巧言勾引，乃至放弃信仰。良心触礁船沉，很快就会导致信仰触角船沉。

3. 他亵渎圣地。他必兴兵（第 31 节），不只是他从埃及撤回来的军兵，还有一大批抛弃了犹太信仰的人加进来；他们亵渎圣地，就是保障，不只是圣城，还有圣殿。这件事记载在马加比一书 1: 21 等：他狂妄进入圣所，取去金坛和金灯台。以色列地人人举哀（第 25 节），众首领和长老都举哀。马加比二书 5: 15 等还说，安条克进入至圣所，米尼劳斯背弃律法，背弃本国，引他进

¹蒂托·李维（前 64-17）：古罗马著名历史学家。

去。安条克决意要身边的人都从他的信仰，于是他除掉常献的燔祭（第 31 节）。有人注意到这里和类似几个地方都只用了日常这个词来代表常献的燔祭，像是故意给人空间，可用来表示安条克禁止常献的燔祭，也可用来表示敌基督禁止每日福音敬拜。那时，安条克在祭坛上行毁坏可憎之事（马加比一书 1: 54），就是设立偶像祭坛（第 59 节），又把圣殿称作朱庇特·奥林匹亚斯神庙（马加比二书 6: 2）。

4. 他逼迫持守正直的人。虽有很多人作恶违背圣约，但也有人认识神，存留神的知识，刚强行事（第 32 节）。别人屈服于暴君的命令，昧着良心被迫接受，他们却勇敢地站稳立场，抵抗试探，叫暴君蒙羞。年迈良善的以利亚撒是个文士长，有人把猪肉硬塞到他嘴里，他勇敢地吐出来，尽管他知道这样做，会被折磨致死，他也果然被折磨致死（马加比二书 6: 19）。有母亲和她的七个儿子由于持守信仰而被处死（马加比二书第七章）。这些都足可称作刚强行事；宁可受苦也不愿犯罪，这是极大的刚强行事。并且这样做是因着信，是因着坚强的信念，宁可忍受严刑，不肯苟且得释放，正如使徒所言，也许指的就是那故事（希伯来书 11: 35）。也可能指犹太马加比和其他人在抵抗安条克时，在战场上表现出来的勇气和成就。注意：正确认识神是灵魂的力量，将来也是这样，凭借这力量，蒙恩的灵魂就能刚强行事。认识他名的人要倚靠他（诗篇 9: 10），并且因着这样的倚靠就能刚强行事。关于这些认识神的人，这里告诉我们：（1）他们必训诲多人（第 33 节），将所学的分辩真假善恶的原则教给别人，并以此为己任。注意：人若具备神的知识，就当将这知识传给身边的人，这样的属灵爱心应当广泛，要训诲多人。有人将其理解为新近建立的传扬神知识的协会，称作敬虔人协会，这些人明白律法，又对律法大发热心，是他们训诲多人。注意：逼迫和叛教的时代乃是试炼时代，凡有知识的，应当善用知识，坚固他人。凡是正确明白的，应当尽己所能帮助别人也明白，因为知识是一种才干，需要用出来。也可理解为：他们持守本份，在苦难中忍耐，以此训诲多人。好榜样能训诲多人，对很多人而言，那是最强有力的训诲。（2）他们必倒在安条克的严刑之下，被折磨致死。他们自身极其优秀聪慧，对别人又十分有用，安条克对他们却毫不留情，他们多日必倒在刀下；用启示录 2: 10 的说法，就是必受患难十日。我们在马加比书见到安条克虐待虔诚的犹太人，在战场上杀了很多人，又冷血谋杀很多人。妇女被杀，只因孩子受割礼，她们的婴孩挂在脖子上（马加比一书 1: 60-61）。但神为何允许这样的事呢？在这些事上，如何理解神的公义和良善呢？我的回答是：我们应当思想神在这些事上要达到什么目的（第 35 节）：智慧人中有些仆倒的，但这对会众有好处，是为他们自身的属灵利益，为要熬炼他们，使他们清静洁白。他们需要这些苦难。再好的人也有瑕疵，需要洗去，也有渣滓，需要除去；而苦难有助于除去渣滓，尤其是在社会苦难中有份；苦难因着神的恩典而得洁净，成为器皿，要治死他们的败坏，使他们脱离世界，并且唤醒他们在信仰的事上更加认真勤奋。苦难试炼他们，好比银子在炉中炼净；苦难洁净他们，好比打谷场上的麦子脱去糠秕；苦难使他们变得洁白，好比洗去布上的斑点。参考彼得前书 1: 7。他们为义的缘故受苦，就是熬炼并洁净犹太民，使他们信从圣洁信仰的真理、优越和权能，而这些智慧人正是因为持守圣洁的信仰而死的。殉道者的血是教会的种子，是宝贵的血，没有一滴白流，都是很有价值的。（3）信仰虽受打压，却不会倒下。他们仆倒的时候，并未全然倒地，而是稍得扶助（第 34 节）。犹太·马加比和他的众弟兄，还有和他们在一起的几个人，必与那暴君相争，为受伤害的信仰伸张正义；他们拆毁拜偶像祭坛，给未受割礼的孩子行割礼，从外邦人手中夺回律法书，凡他们手中所行的尽都顺利（马加比一书 2: 45 等）。注意：信仰受到威胁和击打的时候若能持守信仰，虽然未必能立即蒙拯救，立即得胜，却要稍得扶助。哪怕是一点帮助，也不可轻看，时势艰难，稍有扶助也应当感恩。这里还预言有许多人用谄媚的话亲近他们；有的犹太人见马加比兄弟兴旺，就愿意加入进来，但他们并非真心拥戴信仰，而是假意交好，想要出卖他们，也可能是指望与他们一同发大；但在熬炼中（第 35 节），贵重的和卑贱的必分开，完全的和不完全的都显露出来。（4）这些苦难虽持续很久，但仍有尽头，到了定期，事就了结，那是有限的日子，是在神的谋略中早已定好的日子。这场争战要成就。仇敌的权势只可到这里，不可越过，狂傲的浪要到此止住（约伯记 38: 11）。

5. 他越来越骄傲、狂妄、褻渎，因为打了胜仗就趾高气扬，公然藐视天上的神，践踏圣物（第 36 节等）。有人觉得从这里开始，是预言敌基督，预言教皇的国。圣保罗在预言世上罪孽兴起作王时，明显引用了这里的预言（帖撒罗尼迦后书 2: 4），他在那里指出安条克是那仇敌的预表，巴

比伦也是预表；但这段经文是前面关乎安条克预言的延续，我觉得更有可能是指他，主要应验在他身上，只不过是能用于敌基督而已。（1）他对以色列的神不虔不敬，以色列的神乃是独一的真神，这里称他作万神之神。他公然藐视神的权柄，任意而行，为难神的百姓，为难圣洁的信仰；他自高自大，像西拿基立那样，用奇异的话攻击神，攻击他的律法典章。这话应验在安条克禁止在神殿献祭，下令亵渎安息日，污秽圣所和圣民，强迫他们忘记律法，改变典章，不然就处死（马加比一书 1: 45）。（2）他极其骄傲，藐视所有的神，自高自大，超过所有的神，超过列国诸神。安条克下诏给全国，声称人人都要离弃所拜的神，膜拜他所吩咐的，与先前的征服者全然不同。外邦人都顺应王命（马加比一书 1: 41-42），把他所吩咐的当成自己的神，认为不值得为此事受苦，既然他们的神明都是偶像，那么拜哪个都一样。安条克不顾任何神明，只想自大，高过一切（第 37 节）。他十分骄傲，自以为超越将死的人，以为能吩咐海浪，能伸手摘天上的星；马加比二书 9: 8, 10 形容他狂妄，目空一切。由此他为所欲为，直到主的忿怒完毕（第 36 节），直到他到了尽头，恶贯满盈，因为所定的事必然成就，不偏不倚。（3）他与外邦人的做法截然不同，竟然也不顾他列祖的神（第 37 节）。在外邦人中，喜爱列祖的神是十分自然的，堪比贪爱妇人（到基提海岛去察看，你会发现没有一国换了自己的神；耶利米书 2: 10-11），安条克却不顾他列祖的神；他立法，要摒弃本国的信仰，引进希腊偶像。他的前任虽然敬重以色列的人，在耶路撒冷的殿里献供物（马加比二书 3: 2-3），他对神和神殿却是大大的不敬。这里说他不顾妇女所羡慕的¹，可能指他野蛮成性，男女老少一视同仁，也可能指他的逆性情欲，或者从广义上说，凡是体面之人所关心的，他都轻看；也可能这话应验在某件事，是历史书上没有记载的。这句话与他不顾列祖的神一同出现，暗示他国中的偶像崇拜有不少肉体情欲的成份，超过别国（琉善²曾经提到过叙利亚的女神），但他连这些也都不留。（4）他要设立未识之神，设立新神（第 38 节）。他要取代他列祖的神（亚波罗，戴安娜，愉悦神明），要敬拜保障的神，想必是个权力之神，乃是他列祖所不认识、也没有拜过的神；又因他要别人觉得他的智慧和能力超过列祖，于是就用金银宝石和可爱之物敬奉他的神，认为他所信奉的神，再多的宝物也不嫌多。这似乎指的是朱庇特·奥林匹亚斯，腓尼基人称作巴力·西门，意思是天神，但从未引进到叙利亚人中间，直到安条克将其引进。他在最坚固的保障行此事，就是耶路撒冷的圣殿，在第 31 节称为圣地保障，这里则是坚固的保障；他在那里设立外邦神像。有人理解为：他要把最坚固的保障（或作最坚固的神，就是圣城耶路撒冷）交给一个外邦神，交在朱庇特·奥林匹亚斯的庇护和治理之下。他不但承认这神，还多加荣耀，甚至在神的坛上设立柱像。他提拔服事这偶像的人，使他们管辖许多人，封他们做官，又分地与他们，从国中取利，厚待他们。有人将安条克所敬奉的保障之神理解为钱财；世人以为钱财是万能的，那是属世之人的大偶像。

这一切都大可应用于那罪人：他自高自大，超过所有的神，他必自大，高过一切；奉承他的人称他为主神教皇。他禁止婚姻，主张独身生活，装作不顾妇女所羡慕的；他敬拜保障的神，敬拜圣徒和天使，跟随他的人以他们为庇护，好比古时的外邦人以鬼神为庇护；他们使这些人掌管各国，向他们敬献大量财宝；学识渊博的米底先生觉得这段预言就此应验了，还说提摩太前书 4: 1-2 提到这件事。

VI. 这里似乎是又一次出征埃及，至少是和埃及打仗。先前罗马人禁止他入侵托勒密，这次则是南方王要与他交战（第 40 节），攻打他的一些地区，为此北方王安条克势如暴风来攻击他，难以置信地迅猛，用战车、马兵和许多战船，声势浩大。他必进入列国，如洪水泛滥。在这次急行军过程中，有许多国就被他倾覆，他还进入那荣美之地，就是以色列地；这里的用词和 8: 9 里的相同。他必在列国造成大量惊恐，不过也有的要逃离他的愤怒，特别是以东和摩押，还有一大半亚扪人（第 41 节）。他没有为难这些国，因为他们与他联手对付犹太人。但埃及地必不得逃离，他必将其掳掠一空。有人觉得这是他在位第十或十一年间，第四次也是最后一次远征埃及，借口是帮助托勒密六世的弟弟。这里没有说这次远征是否大开杀戒，却提到他大肆掠夺，这似乎就是他领兵前来的目的：他必把持埃及的金银财宝和各样的宝物（第 43 节）。在雅典的波利比乌斯提到安条克，说他掳掠了年轻的托勒密六世，撕毁和约，又得多人赞助，于是就仿效埃米利乌斯³，凯

¹原文第 37 节应该是「妇女所羡慕的」，没有「神」这个词。

²琉善（120-180）：罗马帝国时代的讽刺作家。

³埃米利乌斯（前 229-前 160）：古罗马将领。

旋归来时犒劳三军，极其铺张；这里的经文则告诉我们，他如此挥霍的钱财从何而来。这里还提到他利用利比亚人和古实人，这两国与埃及交界，他们都跟从他，都伏在他脚下，愿意马首是瞻，并且攻打埃及为他效力。

VII. 这里预言安条克的陨落和灭亡，如先前一样（8：25）；就在他的辉煌达到极致，带着大量掠物得胜而归之际，从东方和北方有消息扰乱他（第44节），就是从东北方。也可理解为：他从东北方向得到消息，说帕提亚王领兵入侵他的国。他不得不把手上的事放下，转去对付反叛他的波斯人和帕提亚人。他因此事大发烈怒，因为他正想彻底毁灭犹太民，因这次战役的缘故，他不得不暂时收手，而他也在这次战役中丢了性命。塔西陀（尽管是个不虔诚之辈）有一段文字解释过这件事；他在那里称赞安条克，说他试图除去犹太人的迷信，引进希腊风尚，改良臭名昭著的民，还因他由于帕提亚战争的缘故没能成就这些事，而感到遗憾。这里说的是：1. 他最后一次向犹太人发怒。他见所盘算的事落了空，就大发烈怒出去，要将多人杀灭净尽（第44节）。这段故事出现在马加比一书 3：27 等；安条克听说犹太·马加比打了胜仗，就大发烈怒，命令吕西阿斯摧毁耶路撒冷。那时他在两海中间的荣美圣山设立他如宫殿的帐幕¹，就是地中海和死海中间。他在耶路撒冷附近的以马忤斯设立行宫，表示他虽不能亲自前往，仍要全面授权给他的将领，疯狂攻打犹太人。他把帐幕设在那里，仿佛他已经攻占了荣美的圣山一般。注意：不虔不敬到了极致，毁灭就临近了。2. 他的灭亡：然而到了他的结局，必无人能帮助他；正当他中年的时候，神必将他剪除，无人能防止他的陨落。这和先前所预言的相同（至终非因人手而灭亡；8：25），在那里我们见到他的悲惨结局。注意：神要终结骄傲压迫者的时候一到，无人能帮助他们，可能也无人愿意帮助他们，因为凡是倚仗权势叫人惧怕的，一旦落难就会发现无人喜悦他们，无人施以援手，也无人愿意代求；神若不帮他，谁能帮他呢？

这里没有预言安条克以后的诸王，因为犹太会众最凶狠的仇敌就是他；他预表那沉沦之子，主耶稣要用口中的气灭绝他，用降临的荣光废掉他（帖撒罗尼迦后书 2：3，8），无人能帮助他。

第十二章

前面预言犹太人在安条克治下受难，预表基督教会抵挡基督信仰的权势下受难；这里则说的是：I. 有极宝贵的安慰为患难时期的属神百姓存留，作他们的良药，这些安慰适用于先前在安条克治下受难的，也适用于后来由安条克时期的苦难所预表的（第1-4节）。II. 基督和天使之间一段对话，关乎这些事件的持续时间，为的是让但以理放心（第5-7节）。III. 但以理询问（第8节），并得了答案（第9-12节）。

应许米迦勒显现；预言封存（主前 534 年）

1 那时，保佑你本国之民的天使长（原文是大君）米迦勒必站起来，并且有大艰难，从有国以来直到此时，没有这样的。你本国的民中，凡名录在册上的，必得拯救。2 睡在尘埃中的，必有多人复醒。其中有得永生的，有受羞辱永远被憎恶的。3 智慧人必发光，如同天上的光；那使多人归义的，必发光如星，直到永永远远。4 但以理啊，你要隐藏这话，封闭此书，直到末时。必有多人来往奔跑（或译：切心研究），知识就必增长。」

众先知在预言必有灾祸临到会众的同时，往往也提供合宜的良药，乃是能治百病的良药。而最有权柄、最能广泛应用、最容易适用于任何个例、又最有果效的良药，莫过于从基督和将来世界所得；这里的安慰就从那里而来。

I. 耶稣基督必显现，安慰并保佑他的教会：那时，就是逼迫最严峻的时候，米迦勒必站起来（第1节）。天使先前告诉但以理，米迦勒坚定地站在会众一边（10：21）。他在天上一向这样表示；众天使都知道，如今米迦勒要站起来，要在世间的事上站起来，动工拯救犹太人，因见他百姓毫无能力（申命记 32：36）。基督就是那大君，因他是世上君王元首（启示录 1：5）。他若为他的教会站起来，谁能阻拦呢？还有：那时（就是在不远的将来）米迦勒必站起来，成就我们永远的拯救；神的儿子必道成肉身，显现出来，除灭魔鬼的作为（约翰一书 3：8）。基督为他本国的民站起来，为他们成为罪，成为咒诅，代替他们成为祭牲，担当他们的罪，医治他们。他们

¹钦定本将第45节上半句译为：他在两海中间的荣美圣山设立他如宫殿的帐幕。

站起来，在幔内永远为他们代求，为他们出头，做他们的朋友。由安条克所预表的敌基督被毁灭之后，基督还要在末了站立在地上（约伯记 19: 25），彻底救赎属他的人。

II. 基督显现的时候，要弥补他百姓所受的苦难。将来必有大艰难，人人都受威胁，但一切与人间神国对抗到底的仇敌却要被毁灭，从有国以来直到此时，没有这样的艰难。这可应用于：1. 耶路撒冷的毁灭，基督说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这样的灾难（马太福音 24: 21）。天使先前也多有提到（9: 26-27），并且那场灾难就发生在基督在世上建立福音国度、米迦勒我们的大君站起来的同时。也可理解为：2. 末日的审判，那日势如烧着的火炉，凡狂傲的和行恶的，在那日必被烧尽（玛拉基书 4: 1）；人若与米迦勒大君为敌，就必有前所未有的大艰难。

III. 他必向他的百姓施行拯救：“那时，你本国的民必得拯救，摆脱安条克针对他们的伤害和毁灭，凡得了记号得保全的，生命册上记名的（以赛亚书 4: 3），都必得拯救。”基督降世，要拯救灵意上的以色列脱离罪恶，脱离地狱，且要在他二次降临的时候，为他们成全拯救，为一切神所赐给他的人成全拯救，为所有名字记在生命册上的（启示录 20: 15）人成全拯救。他们的名在创世以前就已写在生命册上，到了世界的末了案卷展开的时候也写在上面。

IV. 睡在尘埃中的，到那时必分别复活（第 2 节）。1. 神拯救他的百姓免于逼迫，这是一种复活；犹太人得释放离开巴比伦，这在异象中被看作是复活（以西结书第 37 章），犹太人蒙拯救脱离安条克，以及会众恢复以往的繁荣，也都被看作是复活，堪比死而复生（罗马书 11: 15）。很多人长期睡在被遗忘的尘埃，睡在灾祸的尘埃，到那时要苏醒，有的得生，得荣耀，得长期的安慰，永远的安慰，也有的一旦回归繁荣，就回归罪恶，那就是羞辱和轻蔑复生，因为愚顽人安逸，必害己命（箴言 1: 21）。2. 米迦勒我们的大君一旦出现，他的福音就传开，很多睡在尘埃中的，包括犹太人和外邦人，必被福音所唤醒，承认信仰，摆脱异教和犹太教，但只因真圣徒总有假冒为善之人掺杂在其中，所以从死里复活的人当中只有少数得永生，对他们而言，福音是活的香气叫他们活，其余的要受羞辱永远被憎恶，对他们而言，基督的福音是死的香气叫他死，他们要在基督面前仆倒。福音的渔网撒下去，网里的有好有坏。3. 到了末日，人人都要复活：睡在尘埃中的，必有多人复醒，意思是人人都复醒，既然是人人，那就是多人。也可理解为：从尘埃中复醒的人当中，很多人要复活得生，也有很多人要复活蒙羞。犹太人将此理解为末日的死人复活；基督在说到复活得生、复活定罪（约翰福音 5: 29）的时候，似乎也引用了这里的经文；关于这点，圣保罗说犹太人盼望死人，无论善恶，都要复活（使徒行传 24: 15）。这是最合宜的，因为在安条克的逼迫下，有的卑鄙放弃信仰，有的则勇敢持守。那对他们是个灾祸，因为暴雨一过，就不能奖赏这个，刑罚那个；所以这对他们而言则是满足，因为在复活的时候各人要按自己所作的得奖赏。使徒在谈到虔诚犹太人在安条克治下殉道时告诉我们，他们忍受严刑，不肯苟且得释放，为要得着更美的复活（希伯来书 11: 35）。

V. 凡在患难的日子能教诲多人的智慧人，必有荣耀的奖赏赐给他们。这样的人在预言逼迫的时候特别提到过（11: 33），说他们有杰出贡献，却倒在刀下，或被火烧；倘若今世以后没有来世，这些人就算比众人更可怜（哥林多前书 15: 19），所以这里向我们保证，这些人到义人复活的时候（路加福音 14: 14）必得赏赐（第 3 节）：智慧人必发光（有人把这里的智慧人理解为教师，因为教师需要有智慧，凡有智慧的应当将知识传授给人），必在荣耀中发光，那是天上的荣耀，天上世界的荣耀；人若凭借所得的智慧和给人的教诲发挥作用，使人归义，尤其是使多人归义，这样的人必发光如星，直到永永远远。注意：1. 将来世界有荣耀为一切圣徒存留，为一切有智慧的人存留，为一切在灵魂和永生的事上有智慧的人存留。人的智慧使他的脸发光（传道书 8: 1），在将来世界，智慧更使他的脸发光，因为在那里，智慧的权能得完全，智慧的功效得赏赐。2. 在今世行善事越多，尤其是为人的灵魂行善事，在将来世界所得的荣耀和赏赐就越大。凡是使多人归义的，凡是叫罪人从迷路上转回并且帮助他们灵魂得救不死的（雅各书 5: 20），就与得他们相助进天堂的人共享荣耀，并且荣上加荣。3. 基督的传道人若蒙他的怜悯，能够保持忠心，又有功效，能在今世成为点着的明灯（约翰福音 5: 35），就必在将来世界发光，必发光如星。基督是日头，是恩典和荣耀之光的源头；传道人作为众星，他们的恩德和荣耀都发光，乃是从他而来的光，与他相比，其光稍逊，然而对于瓦器而言，那已是远远超过他们的能耐。他们发光如

星，其程度不同，有少有多，可是天上的众星如秋日的树叶纷纷落下，这些星却要发光，直到永永远远，永不坠落，永不黯淡。

VI.这段关乎将来的预言虽然要暂时封住，却对将来的人大有好处（第4节）。但以理必须隐藏这话，封闭这书，因为还要过很久，这些事才会成就；并且这对犹太民也是些许安慰，因为他们虽刚从巴比伦回归，人数少，又很软弱，所作的工多有阻力，但他们没有立即受到信仰逼迫，直到很长一段时日以后，那时已稍有力量，稍微成熟。他要封住这书，因为无人会明白，因而也无人理会，直到其中的事都成就了；但他必须妥善保存，要当作宝贝珍藏起来，为后世所用，对后世的人大有好处，因为那时必有多人来往奔跑，知识就必增长。到那时，珍藏的宝贝就必开启，很多人要切心研究，挖掘其中的知识，如同挖掘银子。他们必来往奔跑，求取抄本，认真校对，看这些抄本是否真实可靠。他们必读了再读，必默想，反复思量，还要多多讨论，相互比对笔记，提取其中的含义，这样就必知识增长。这时，他们因为查考这段预言，就开始研究其它经文，大大有助于知识增长，那时就会竭力追求认识耶和華（何西阿书 6: 3）。若要知识增长，就必须下功夫，不可呆坐空想，要来往奔跑，要妥善利用一切获得知识的途径，妥善利用一切纠正错误的机会，疑点就得解决，对神的事就认识更多，知道得更多；已经知道的，也能知道得更好。愿我们从中盼望：**1.神的事眼下隐晦难明，将来必清楚易懂。常言道：真理是时间之女。圣经中的预言因着预言成就而得诠释；之所以有预言，乃是为预言的解释所存留的。之所以事先告诉我们，是为了叫我们在预言成就的时候可以信。****2.神的事眼下被人轻看忽略，被当成无用之物弃掉，日后必得名声，必显出大作用来，也必有人求问，因为神的启示虽暂时被轻看，到了审判的日子必为大为尊（以赛亚书 42: 21）；那时案卷展开，那书卷也在其中。**

但以理追问日期；预言终止；但以理得安慰（主前 534 年）

5 我一但以理观看，见另有两个人站立：一个在河这边，一个在河那边。6 有一个问那站在河水以上、穿细麻衣的说：「这奇异的事到几时才应验呢？」7 我听见那站在河水以上、穿细麻衣的，向上举起左右手，指着活到永远的主起誓说：「要到一载、二载、半载，打破圣民权力的时候，这一切事就都应验了。」8 我听见这话，却不明白，就说：「我主啊，这些事的结局是怎样呢？」9 他说：「但以理啊，你只管去；因为这话已经隐藏封闭，直到末时。10 必有许多人使自己清净洁白，且被熬炼；但恶人仍必行恶，一切恶人都不明白，惟独智慧人能明白。11 从除掉常献的燔祭，并设立那行毁坏可憎之物的时候，必有一千二百九十日。12 等到一千三百三十五日的，那人便为有福。13 「你且去等候结局，因为你必安歇。到了末期，你必起来，享受你的福分。」

天使在前面使但以理预见到国家兴衰的奇妙，皆与属神的以色列相关，其中预见到会众必有灾祸，必受试炼；看到这一切，他心里十分关切。在这方面，这里提出两个合宜的问题来：一个是何时是结局，另一个是何为结局。这两个问题在本书结尾的地方提出来，并且有答案；虽然前面的经文已经多有安慰，本该满意才是，但为了更加满意，就加上了这一段。

I.第一个问题：要到几时呢？这问题由一位天使提出（第5, 6节）。关于这点，我们看到：

1.由谁提问。但以理先前在异象里看见基督在荣耀中，身穿细麻衣（10: 5）。但他的交谈却是与天使迦百列，现在他观看，见另有两个人（第5节），两位天使，是从未见过的，一个在河这边，一个在河那边，二人之间有河，不能彼此耳语，所说的就能听见。基督站在河水以上（第6节），在乌莱河两岸中（8: 16）；所以服事他的天使理当站在两岸，随时听候差遣，按他所吩咐的，一个往这边去，一个往那边去。（1）这些天使出现，是为点缀异象，令其更加辉煌，使人子的荣耀锦上添花；参考希伯来书 1: 6。但以理先前从未见过他们，但有可能他们原先就在那里；现在开口说话，他抬头观看，就看见了他们。注意：我们探究神的事越深，讨论得越多，就会明白神的事更多，也会有更多的发现；凡是知道多的，只要能善用，就必知道得更多。（2）这些天使出现，是为证明启示，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要定准（哥林多后书 13: 1）。向亚伯拉罕显现的有三位天使。（3）这些天使出现，是想自己得知，又想听又想问，因为神国的奥秘，天使愿意详细察看（彼得前书 1: 12），而教会是知道的（以弗所书 3: 10）。两位天使中有一

位问道：这事到几时才应验呢？可能是两位天使都提问，一个先问，一个后问，不过但以理只听见一个。

2.向谁提问，向那穿细麻衣的，我们先前见过（10：5），向基督我们的大祭司，他站在河水以上，天使迦百列是他的代言人，或作传话的通事。这河是西德科尔河，就是底格里斯河（10：4），很多所预言的事就发生在那一带，这预言的背景也在那里。底格里斯河在创世记 2：14 提到过，是浇灌伊甸园的河流之一；基督站在这条河上，是合宜的，因为神乐园里的树藉着他得浇灌。众水代表众人，他站在河上，表示他掌管万有；洪水泛滥之时，他坐着为王（诗篇 29：10）；他步行在海浪之上（约伯记 9：8）。并且基督在他成为肉身的日子曾在海面上行走（马太福音 14：25），表示这就是他。有人理解为：他在河水以上，在河水以上的空中显现。

3.提什么问题：这奇异的事到几时才应验呢？但以理不提问，因他不愿窥探隐秘事，对时候和日子这方面的事似乎也不那么好奇，因那是神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使徒行传 1：7）。但为了让他也知道答案，天使就提问让他听见。我们的主耶稣有时会提出一些门徒不敢问的问题来（约翰福音 16：19）。天使带着很关心的语气提问：要到几时呢？这些奇异事，就是试炼阶段的苦难，落在神百姓身上的苦难，按神的定旨先见中所预定的日期，要何时了结？注意：（1）教会的苦难在天使看为奇异事。他们诧异神竟然允许他的教会如此受难，并且渴望知道神通过这些苦难，为教会带来什么好处。（2）良善的天使所知道的，都是神随己意显明给他们的，何况是恶天使？

（3）圣天使在天上关心地上的教会，教会受苦，他们深表关心；而我们与教会休戚相关，教会平安就是我们平安，岂不更应该深表关心吗？

4.他如何回答；他真是数算隐秘事、预知将来的那位。

（1）他从广义向询问的天使表示，这些苦难要延续一段日子（第 7 节），要延续一时、二时、半时¹，就是一载、二载、半载，与先前所表示的相同（7：25），相当于半个预言周期。有人将之理解为不确定，理解为某个不确定的时段，是一段时日（相当长的时日），再一段时日（更长的时日，比所预想的长一倍），但实际上只是半时，不到一时；一旦过去，就会发现这似乎不如所想象的那样可怕。不过应该理解为确定的时日；我们在启示录见过，有时叫做三日半，代表三年半，有时叫做四十二个月，有时又叫做一千二百六十天。这里将日子定下来：[1.]是藉着誓言。身穿细麻衣的那位向天举起左右手，指着活到永远的主起誓。圣约翰所看见的那位大力的天使也是如此，他右脚踏海，左脚踏地，向天举起右手来，起誓说不再有时日了（启示录 10：1-2, 5-6）；那异象明显和这里的异象有关。但以理所看见的这位大力的天使双脚站在水上，举双手起誓。注意：誓言乃为证明；若要起誓，就当指着神起誓，因为他是审判者，我们都求他证明；并且庄严起誓的时候举手，是十分合宜而有意义的动作。[2.]是有原因的。神任凭他得逞，直到他打破圣民的权力。神任凭他作恶到极点，任凭他横行到极点，那时这些事就都成就了。注意：神的百姓山穷水尽之日，就是神帮助拯救他们之时；在耶和山的山上必有预备（创世记 22：14），正当以撒束手、要被献为燔祭的时候，神救了他。后来果然按所预言的；约瑟夫在他的犹太战争史一书中清楚写道，安条克四世率军突袭耶路撒冷，占据三年零六个月，然后被哈斯蒙尼人或马加比人赶了出去。基督公开传道持续了三年半，他在那段日子忍受罪人的顶撞，生活贫困低下，然后在他死的时候，似乎权力被打破，仇敌向他夸胜，他却得了最高荣耀的胜利，说：成了！

（2）关于苦难要延续的时日，这里具体加上一些话，是向但以理说的（第 11-12 节），从中可见：[1.]苦难的日子从何算起：从安条克除掉常献的燔祭、在祭坛上设立朱庇特神像的时候开始，那神像就是那行毁坏可憎之物。公众敬拜的好处被夺去，那时就该算是苦难的开始，对他们而言就是灾难的起头（马太福音 24：8），也是最忧心的。[2.]苦难要延续多久：一千二百九十日，就是三年零七个月，有人将之算作三年、六个月零十五天；那时可能常献的燔祭得到恢复，行毁坏可憎之物被除去，直到我们救主的时代还在守修殿节（约翰福音 10：22）。虽然历史书上没有提到这段时候具体到哪一日，但这段苦难的起头似乎是塞琉古帝国 145 年，而苦难的终结是 148 年，那时就恢复了常献的燔祭，除掉了偶像，也许还有别的精彩事件，是没有记录下来的。圣经预言中有很多具体定下来的时日，所发生的事件却没有出现在圣经理史书上，也没有出现在圣经

¹ 钦定本将第 7 节中的「一载、二载、半载」译为「一时、二时、半时」。

以外的历史书上，但毫无疑问这些事件都按时发生了；譬如以赛亚书 16: 14。[3.]完成拯救的日子，至少是接近拯救的日子，定在先前那件事的四十五日以后，有人觉得应该指安条克的死，就是他亵渎圣殿以后一千三百三十五日。凡是等到那日的，那人便为有福。马加比一书 9: 28 和 10: 1 说马加比人奉神之命，收复了圣殿和圣城。很多好的解经家将此理解为预言性日子（就是一千三百三十五年），从罗马人毁灭耶路撒冷的日子算起，不过那时会发生什么大事，他们却意见不一。也有人从敌基督败坏福音敬拜的日子算起，敌基督的统治在启示录定为一千二百六十日（就是一千二百六十年），在那以后他开始陨落，三十年后，到一千二百九十日，他就彻底陨落；凡是能再活四十年的，活到一千三百三十五日，就必看见真正荣耀的日子。这段预言是否另有深意，我不敢说，不过我们仍可从中学到：第一，教会苦难终结有时，教会得蒙拯救也有时，这些都是事先定好的，并且都精确到具体的一天。第二，我们应当凭信心和忍耐等候那日。第三，那日一旦临到，必大大弥补我们长期的等候盼望。凡长期等候、最终得见的，便为有福，因为那时他可以理直气壮地说：看哪，这是我们的神；我们素来等候他（以赛亚书 25: 9）。

II. 第二个问题：这些事的结局是怎样呢？由但以理提出，并且他得到了答案。请注意看：

1. 但以理为何要问：因为他虽然听到有话对天使说，却不明白（第 8 节）。但以理极其聪慧，熟悉异象预言，但他在这里却有些困惑，不明白这一时、二时、半时是什么意思，至少他希望弄清楚一些，肯定一些。注意：再好的人，在询问神的事时也常束手无策，常遇到不明白的事。但他们越进步，越感觉到自己的软弱和无知，就越愿意承认自己的软弱和无知。

2. 问什么问题：我主啊！这些事的结局是怎样呢？他不问与他说话的天使，而是直接问基督；我们除了问他，还能问谁呢？这些事的最后结局是怎样呢？有何趋势？以何为终？注意：我们观看世上的事，观看世上神教会的事，都不免会想：这些事的结局是怎样呢？我们看见事态变化，仿佛人间的神国最后趋向毁灭。当我们看见邪恶亵渎的事猖獗，信仰衰落，义人受苦，不虔不敬之人向他们夸胜，那时就真该问：我主啊，这些事的结局是怎样呢？但有一点可叫我们得满足，那就是最后一切都好。真理为大，最终必胜。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凡是抵挡真理的，都将陨落，圣洁和爱必胜，必得尊荣，直到永远。这样的结局终必到来。

3. 有何答案。这里除了说到与先前一样的时日（第 11-12 节），还有些指示给但以理，随后就打发他离去。

（1）他应当满足于已经启示给他的，不可再追问：“但以理啊，你只管去；你当满足，因你已蒙允准，略微预见将来的事，应当适可而止。你只管去办理王的事务（8: 27），只管去将所看见所听见的记录下来，为后世谋福，不要再想看见或听见更多。”注意：与神相通不是我们在今世的不散筵席，我们有时有机会见证基督的荣耀，就说：我们在这里真好！但我们仍应当下山，那里没有常存的城。知道再多，也不过是所知道的有限（哥林多前书 13: 12），仍有许多弄不清楚，并且很有可能不清楚，直到幔子裂开；他们的知识只可到此，不可越过。“但以理啊，你只管去，要满足于你所得的。”

（2）他不可指望所听见的都弄明白，直到这事成就的时候：这话已经隐藏封闭，成了谜语，并且很可能如此，直到末时，就是直到这些事的结局，甚至是直到万物的结局。但以理得了吩咐，要封闭这书，直到末时（第 4 节）。犹太人常说：以利亚来了，就必告诉我们一切的事。这些事隐藏封闭，就是说这些事所要启示的已经成就，已经完成，不再添加，也不再减少，已经关闭，已经封闭，所以不要再问。古人云：伟大的教师不愿透露的，当学生的如果甘愿不知道这些事，那就是学到了很多。

（3）他应当明确知道，只要世界尚存，世上就仍然有善有恶，正如我们所看见的（第 10 节）。我们很想看见神的田里只有麦子，没有稗子，神的谷场上只有粮食，没有糠秕；但唯有到了收割打谷的日子才会这样；容这两样一齐长，等着收割（马太福音 13: 30）。过去是这样，现在是这样，将来也是这样：恶人仍必行恶，唯独智慧人能明白。在这点上，圣约翰的启示录结尾与但以理书的结尾相似：污秽的，叫他仍旧污秽；圣洁的，叫他仍旧圣洁（启示录 22: 11）。[1.]恶人仍必行恶，无可救药；世上有这样的人，将来也有，直到时间的末了。古人有句俗语说：恶事出于恶人（撒母耳记上 24: 13）；现代人的说法相同。恶人作恶事，坏树不能结好果子（马太福音

7: 18)。荆棘上岂能摘葡萄呢(马太福音 7: 16)? 心中装满了恶, 岂能做出好事来呢? 不能, 恶行为是恶原则恶性情的自然产物。不要因此诧异(传道书 5: 8)。这里告诉我们, 恶人仍必行恶, 别指望他们能做什么好事, 但更糟糕的是: 一切恶人都不明白。第一, 这可理解为他们犯罪的一部份。他们不愿明白, 闭上眼不看光; 凡不愿看的, 都是最最瞎眼的。他们之所以是恶人, 是因为他们不明白。只要正确明白神的真理, 就必欣然顺服的律法; 参考诗篇 82: 5。故意犯罪是故意无知的果效; 他们不愿明白, 因为他们是恶人, 恨恶亮光, 不愿来就光, 因为他们的行为是恶的(约翰福音 3: 19-20)。第二, 这也可理解为他们刑罚的一部份; 他们行恶, 所以神就叫他们心里迷糊, 说: 他们必不明白, 也不会回转, 不得医治(马太福音 13: 14-15)。神叫他们有眼看不见, 因为他们行恶; 参考申命记 29: 4。[2.]不过这个世界虽然糟糕, 神还是为自己在其上存留义人; 仍必有一些, 必有很多, 神的天意和典章对他们而言是活的香气叫他们活, 而对别人则是死的香气叫他们死。第一, 天意必对他们有益: 必有许多人因着苦难使自己清净洁白, 且被熬炼(比较 11: 35), 同样的苦难激发恶人败坏, 使他们作恶更多。注意: 义人受苦, 是为叫他们受试炼; 他们通过试炼得清净洁白, 败坏除去, 恩德发光, 显得更有活力, 更加耀眼, 得着称赞、尊贵、荣耀(彼得前书 1: 7)。对自身成圣的义人而言, 凡事都成为圣洁, 都得益处, 都能帮助他们变得更加出色。第二, 神的话必对他们有益。恶人不明白, 在神的话上跌倒, 唯独智慧人能明白。在行为上有智慧的, 必明白真道; 受神的律法和爱所影响所管辖的, 必得神的光照。人若立志遵着他的旨意行, 就必晓得这教训(约翰福音 7: 17)。教导智慧人, 他就越发有智慧(箴言 9: 9)。

(4) 他应当得安慰, 欢喜展望在死、审判和永生事上的福乐(第 13 节)。当时但以理已经年迈, 他十分熟悉天上的事, 又勤奋料理地上的事, 已有很多年日。如今他应当考虑与这个世界告别: 你且去等候结局。[1.]人人都应当多多思想离世的事, 这很有好处; 我们都在离世的过程中, 不久以后就要离去, 离开世上的一切。那是我们的路, 但有一点使我们得安慰。我们不会离开这个世界, 直到神召我们前往另一个世界, 直到他在这个世界做完向我们所做的, 直到他说: “你且去; 你已作完你的见证, 已做完你的工, 像雇工人完毕他的日子(约伯记 14: 6); 你且去, 让别人替代你。”[2.]义人离开世界, 是进入安息: “你必安歇, 必歇了眼下的一切劳苦和烦恼, 必不亲眼看见灾祸临到下一代。”神的儿女所能说的最中肯的话, 莫过于在临死的时候说: 我的心哪! 你要仍归安乐(诗篇 116: 7)! [3.]时候和日期都有末了, 不只是我们的时候和日期很短, 所有的时候和日期也都有末了, 用不了多久, 时候就不再有了, 时候的运转都有定数, 都会结束。[4.]我们在坟墓里安歇, 直到末期; 那时, 平安的安歇就被喜乐的复活所打断。约伯预见到了这点, 他在提到死人的时候说: 等到天没有了, 仍不得复醒, 也不得从睡中唤醒(约伯记 14: 12), 言下之意就是到那时他们要复醒。[5.]人人都会在末期得自己的份¹。我们要在审判的大日得自己的份, 按我们在世时的所作所为, 或者: 来吧, 你这蒙福的! 或者: 去吧, 你这受咒诅的; 并且所得的份要存到永远。这对但以理是个安慰, 对所有的圣徒都是安慰, 因为无论在今世得了什么份, 在末期都必得福乐的份, 在选民中得份。我们人人都应当竭力确保在末期得到这福乐的份, 这样才能满足于今世的份, 顺应神的旨意。[6.]既然凭信心盼望并展望末期在天上迦南的蒙福之份, 就能在我们即将离世的时候有效扶持我们, 在临死的时候为我们带来永生的安慰。

¹ 钦定本将第 13 节后半句译为: 到了末期, 你必起来得你的份。